

鬼　簫　鬼簫一吹響，就有人傷亡，午夜淒厲的簫聲，只得四指的血掌印，雪地下的鸚鵡棺材，來去無踪的兇手，殺人的死，單就這些加起來，已想見事情的詭異恐怖，竟給沈勝衣遇上，他如何應付？

$2.00

849

◀編　後　話▶

巨型小說沈勝衣傳奇故事：∟鬼簫⅂，今期在本刊隆重刊出，該故事波譎雲幻，迴旋曲折，在青年名作家黃鷹君精心構思下，加上流暢筆法，細膩描述，奇峯迭現。至於沈勝衣，他在故事中遇到的事情，每件都是充滿詭異氣氛，陰森恐怖，刺激離奇………且看他怎樣應付吧！

＊＊＊　　＊＊＊　　＊＊＊

高庸名著：∟黑鳳凰⅂，今期情節特別精彩，出人意表，狡滑如狐的麒麟山莊主金克用天良喪盡，硬指神手鐵羽是黑鳳凰的害師仇人，嗾使黑鳳凰與鐵羽展開一場生死戰！結果……？請各位慢慢猜測一下好了。

＊＊＊　　＊＊＊　　＊＊＊

∟挪亞方舟⅂是下期刊出的大型∟鐵拐⅂故事，呂偉良等三俠在這次環遊旅程中，又莫明其妙的捲入一件有關探險，考古事件漩渦裡，過程曲折驚險緊張，萬勿錯過。

＊＊＊　　＊＊＊　　＊＊＊

近期來，本刊為了調劑一般讀者的興趣，盡量增刊精彩短篇掌故及技擊精華，篇篇佈導武壇名宿軼事近況，奇招絕式，琳瑯滿目，活現紙上。

督印人：羅　威
主　編：羅　斌
執行編輯：鄺　重

出版者：武俠世界出版社
香港新街七至十三號三樓
電話：四八八二六一(十線)
承印者：環球印刷所

BOXING MAGAZINE
7-13 NEW ST. 2ND FL.
HONG KONG

定閱價目

港澳連郵：	半年港幣	$ 50.00
	一年港幣	$ 98.00
外埠連郵：	半年港幣	$ 57.00
	一年港幣	$112.00

半年（26期）一年（52期）

中華郵政台字第2140號執照登記為第一類新聞紙類
僑務委員會海外僑民雜誌登記證台敎新字409號
內政部內版僑台誌字第〇一〇二號
台灣發行所：環怡出版社
電話：5110086

新系機構廣告部
香港上環新街7-13號A
新報大厦五樓
電話：H四八八二六一(十線)

武俠世界

第849期

1959年3月創刊

逢星期四出版

・每册港幣二元
H.K. $2.00

Printed in Hong Kong

沈勝衣傳奇故事

黃鷹·文
盧令·圖

鬼簫

簫聲驚大地

冷霧飄香。

梅香。

霧從山巒之下，山林之間升起，香從山路那邊飄來，十丈方坪，盡在霧香之中。

已近拂曉，未到拂曉。

霧香之中，倏的響起了一種非常奇怪的聲音。

那種聲音就像是毒蛇在響尾，餓蠶在噬桑，寒蟬在振羽，恐怖，陰森，詭異！

× × ×

多將盡。

未盡。

這時候蛇尚在多眠，蠶噬桑，蟬振羽的季節更遠。

聲音是從一支簫管吹出！

× × ×

簫聲不住在變動，終於吹出了七個音，合成了一首完整的曲子。

那並不是一般的曲子。低沉的地方，一若呻吟歎息，高拔的地方，却似呼嘯叫嚷。

痛苦的呻吟，蒼涼的歎息，淒厲的呼嘯，喜悅的叫嚷。

喜怒哀樂都盡在曲中，每一聲都充滿了强烈的活力。

那種活力在活人的感受却恐怕只有毛骨聳然。

那也根本就像是幽冥的樂章，不像是人間的曲調，由始就彷似魔王突然下令設宴幽冥，羣鬼狂呼，然後盛筵擺開，舞樂紛呈。

人有喜怒哀樂，鬼也有喜怒哀樂，一心怨怒，滿腔悲哀，美酒佳餚當前，亦難有喜樂之聲。

劍虹劃長空

也許還沒有人聽過幽冥的樂章，但說那就是幽冥的樂章却只怕沒有人否認。

簫聲一响動，周圍的氣氛也變得詭異起來，十丈方坪彷彿就變成了陰森恐怖的幽冥，飄浮在周圍的烟霧彷彿就化成了舞蹈中的幽冥羣鬼。

吹簫人莫非就是幽冥的樂師？吹着的那一管莫非就是鬼簫？

× × ×

簫也許眞的是鬼簫，吹簫人也許眞的來自幽冥。

四五十歲的年紀，青青白白的面色，吹簫人顴骨高聳，兩腮無肉，臉容乾癟，眼眶亦是深陷，深藏在眼窩之內的那一對眼珠子閃爍着青幽幽的光芒，驟看來就像是黑夜荒林中的兩點燐火。

吹簫人的身子同樣枯瘦，那一襲黑布長衫雖已狹窄，穿在他的身上仍覺寬闊。

衣袖也很寬闊，一雙手却在袖外，手背上青筋畢露，活像是爬滿了一條條的蚯蚓，手指却一如鳥爪，左五右四，吹簫人赫然就只得九隻手指！

九隻手指一樣可以品簫，右手的那隻尾指在品簫來說根本就是多餘。

簫橫抓在那九隻手指之中，三尺長短，烏黑發亮，也不知是鐵還是什麼打就，絕不是竹製。

竹簫絕不能吹出那種聲音。

簫聲吹出了山外，林外。

山路的兩側，方坪的三面，全都是山林，還有的，正對着山路的那一面却是一個山巒，烟霧凄迷，深不見底。

山巒的邊緣有一塊巨石，顏色斑駁，形狀猙獰，烟霧中看來一似蓄勢待發的一隻蟾蜍。

吹簫人就盤膝坐在這隻蟾蜍的背上。

簫聲不住在變幻，人面却完全沒有變化，若不是手指在顫動，若不是有風，風吹起了衣袂，頭髮，人簡直不似一個生人，只像一塊死石。

× × ×

風狂吹，急風。

急風從山路那邊吹來，吹開了烟霧，吹來了梅香。

香欲遠未遠，又是一陣風吹來。

急風這一陣不單止吹來了梅香，還吹來了急遽的馬蹄聲。

吹簫人目光一閃，簫吹的漸急。

蹄聲也好像逐漸急了起來，由遠而近，由低而高，直似伴奏的鼓音。

鼓音突歇，簫聲刹那亦自停下。

馬已奔出了山路，奔入了方坪，馬上人勒住了韁繩，連隨滾鞍下馬。

那個人身上一襲銀色的長衫，頭上一條銀色的抹額，七尺上下身裁，三十左右年紀，朱唇皓齒，鳳目龍眉，那其中散發着的却並不是一種貴氣，是傲氣，特別是眉宇之間，眼瞳之內，那一種傲氣更見明顯！

傲氣凌人的目光，這下正落在吹簫人的面上。

吹簫人燐火一樣的那一對眼珠子却一動也不一動，面上亦木無表情，恍如未見。

銀衣人一聲冷笑，揮手將韁繩甩開，放步走向吹簫人。

吹簫人仍無反應，似乎這來人與他並無關係。

銀衣人却分明是爲了吹簫人而來，目光始終不離吹簫人面上，一直來到方坪中央，脚步方才停下，隨即又一聲冷笑，道：「倒要你久等了。」

十丈方坪就只有他們兩人，銀衣人這句話顯然是以吹簫人爲對象。

吹簫人應聲緩緩放下了那一管黑管，面上終於有了變化，嘴角一咧，亦自冷笑道：「無妨。」

「現在才只是時候，我並未遲來。」

「我只是早到。」

「你倒也不怕死，果然依約到來這裏。」

「生有何歡？死有何懼？」

「好一個生有何歡，死有何懼。」銀衣人突然大笑。「看來，你果然就是那一個鬼簫方玄！」

吹簫人冷笑反問道：「你方才沒有聽到簫聲？」

「我聽到。」銀衣人微微頷首。「要非你鬼簫方玄，眞還沒有人能吹得出那一種鬼怪簫聲。」

方玄不以爲忤，面上反見得色。「鬼簫只得這一支，方玄只得這一個。」

「你也知道我是那一個？」

「約我到這裏來的是十二連環塢的銀鵬，這座山雖然也是勝地，平日不錯也見遊人，這種天氣，這個時候，只怕還沒有人有這種興緻，況且你又有方才那一番說話，當然你就是十二連環塢的銀鵬！」

「我正是銀鵬！」銀衣人傲然仰首，「你是必已知道我約你到此所爲何事？」

「信上已提及！」

「那是必亦知道遲早有今日！」

方玄冷笑不答。

銀鵬也自冷笑一聲。「早知今日，何必當初？」

方玄沉聲應道：「方某人做事向來不問後果。」

「亦不後悔？」

「就現在再讓我選擇，我也是那麼樣！」

銀鵬忽然問道：「他們與你，似乎並無仇怨！」

「我只是看不慣他們的所作所爲。」

銀鵬皺起了眉頭，轉問道：「到底他們做了什麼惹得你那麼生氣？」

方玄正色道：「殺人放火，姦淫擄掠，我聞聲趕到的時候，正好看見他們八人在將四個五六歲的小孩子分屍刀下！」

「原來是這種小事。」銀鵬皺起的眉頭一下開展。「他們殺的那些人與你有何關係？」

「絕無關係。」

「你那是路見不平的了？」

「可以這樣說。」

銀鵬奇怪的望着方玄。「據我所知你方玄並非俠義中人。」

「我方玄一生做事只憑自己喜惡，本來就沒有所謂邪正之分！」

「你就看不慣那種事？」

「沒有人會看得慣，我方玄吹的雖是鬼簫，到底還是個人，還有人性。」

「那是說他們算不上是人，沒有人性？」

「難道不是？」

銀鵬冷笑，轉又問道：「這之前你可知道他們八人歸我銀鵬所管？是十二連環塢銀鵬所屬？」

「未動手他們先掛出十二連環塢的招牌，只可惜十二連環塢還不在我方玄眼內！」方玄冷冷的一笑，「對於拔刀相向，存心殺我的人，我向來也就只有一種辦法，送他入黃泉！」

「好辦法！」銀鵬聽說反而拊掌大笑了起來，笑問道：「那是否你也知曉那八個人之中有我銀鵬的一個表弟？」

方玄冷笑道：「你那位表弟還不曾忘記捧出你這個表兄的名堂！」

「哦？十二連環塢你也不放在眼內，難怪你也不將我銀鵬放在心上。」

方玄只是冷笑。

銀鵬接道：「八個人之中當場伏屍你鬼簫之下的其實只得七個人，還有的一個雖然亦難倖免，却在飛鴿傳書之後才傷重身亡，所以我知道兇手是你！」

方玄道：「以後我一定加倍小心！」

銀鵬接又道：「銀鵬塢下所屬千百，本來不在乎少那八個人，問題却就在那八個人之中有我的一個表弟，即使我這個表兄肯罷手，我那個姑母也不依！」

「所以你今日約我到這裏來？」

「南下百家集，這裏是必經之地，因利成便，一舉兩得！」

「在我來說也是一樣！」

「哦？敢情你也是要走一趟百家集？」

「少廢話！」方玄忽一聲輕叱。

「你我的廢話也的確多一些！」銀鵬語聲一寒，冷冷接道：「現在應該怎樣，大概也不必你我再多作廢話的了。」

「不必！」方玄應聲緩緩的在石上站起了身子。

銀鵬的右手即時握住了腰間長劍的劍柄，道：「你下來還是我上去？」

方玄道：「石上一個人勉強，兩個人放不開手脚，我下來！」語聲甫落，方玄瘦長的身子從石上悠悠飄下。

銀鵬劍同時出鞘！

那支劍與一般無異，護手却是一隻雙翼齊飛的銀鵬！

彫刻的紋理異常精緻，那一隻銀鵬栩栩如生，通體却透着暗啞的血紅色，似曾沾染不少

鮮血。

劍也實在殺了不少人，劍鋒雖則不易聚血，銀鵬上的紋理却輕易可以將血留下來！

劍一出鞘，烟霧中便多了一股血腥氣味，飄浮着的烟霧緩緩四散，彷彿幽冥中的羣鬼亦震驚在劍下！

銀鵬一劍當胸，目光落在劍鋒之上，人與劍剎那彷彿合成了一個不可分離的整體！

方玄看在眼內，青幽幽，燐火一樣，閃爍的雙瞳突然凝結，脫口道：「好！」

銀鵬冷笑道：「你先還是我先？」

方玄黑簫低垂，道：「你又何妨？我又何妨？」

銀鵬以行動答覆，一偏身，人劍斜刺裏標上，哧哧哧，出手就三劍！

只聽哧哧哧那三下破空聲響，已不難想像得那三劍的迅速，狠毒！

也就在這下，悽厲已極的一陣簫聲突然響起！

方玄那一管黑簫迎風疾揮，空氣貫入了簫管，激盪起一陣悽厲的簫聲！

七音俱發，懾魄驚魂，簫音未絕，簫管已接連三振，敲開了刺來三劍，又再一振，嗚的直點向銀鵬的咽喉！

簫才點劃一半，錚的一聲異响，簫管的前端突然彈出一支半尺長短，一指寬闊的利刃！

簫未到，利刃先已到！

銀鵬的劍若是只以簫爲對象，不難就傷於這突然出現的利刃之下！

銀鵬的劍果然只是以簫爲對象，他的劍絕不比方玄的簫慢，只一挑便封住了點來的一簫，却封不住簫管突然彈出的那一支利刃！

嗤的那一支利刃剎那劃出了一道血口！

血口在銀鵬頸旁，總算他身經百戰，反應敏銳，利刃入眼的同時，間不容髮的剎那，讓開了咽喉要害！

方玄一擊得手，右腕旋即內折，簫隨手回，刃隨簫返！

染血的鋒口切向銀鵬的咽喉！

這其實石火之間的事情，銀鵬却似乎早知有此一着，一閃開咽喉的致命一擊，人便已退後，簫刃回切之際，他的人最少已在丈外！

他的左手下意識往頸旁一抹，抹了一手的鮮血，望了那鮮血一眼，他反而笑了起來。「好一個行俠仗義，鋤强扶弱的鬼簫，這簫中藏刃，傷人於意外，莫非就是正人君子的所作所爲？」

「我不是說過一生做事只憑喜惡？」

「這一次我記穩了！」銀鵬狂笑飛身撲回，連人帶劍，凌空撲擊方玄！

人劍破風，衣衫風中獵獵飛揚，這一下撲擊其猛無比，銀鵬簡直就像眞的變成了一頭大鵬！

方玄看在眼內，猛一咬牙，連人帶簫亦自凌空飛起，迎向銀鵬！

簫刃劍鋒剎那半空交擊，錚的迸出了一蓬火星，兩條人影一合即分，銀鵬激飛半空，方玄疾往下墮！

一着地，方玄踉蹌着又退兩步，這兩步退出，銀鵬又凌空撲擊下去！

方玄一退再退！

銀鵬仰首猛笑不絕，身形陡落又起，再三撲擊！

這個人不單止笑聲狂，劍勢同樣狂，一劍走千鋒，就像是銀鵬鳥的翼，嘴，爪同時撲擊，要就擋，要就退，絕對不容人在原地有閃避的餘地！

方玄顯然已看出，方才才硬接了銀鵬凌空一擊。

那一擊接下來，便分出了高低，方玄的功力無疑不及銀鵬，再硬接下去，不難就給劍上的力道震傷，方玄顯然亦看出了這一點，所以才一退再退。

他身形也算矯活，銀鵬的再三撲擊雖然一次比一次迅速，還是追不及。

只可惜他的後面是山壑，他三退之後，最多只能再一退！

銀鵬看在眼內，第四次撲擊！

這一擊方玄可以不接，但再來一擊方玄若是仍然不接，便得墮身深壑。

還可以再一退，方玄就再退一次，一退突然沖天拔起！

一拔丈八，方玄反變了在銀鵬頭上，銀鵬人還在地上，收住了劍勢，正要第五次撲擊，方玄已然凌空一個翻滾，頭下脚上，倒衝而下，鋒利的簫刃隨勢向銀鵬當頭揷落！

銀鵬直似未覺，但簫刃一到，他的劍亦自及時趕上！

嗆啷的一聲，劍刃一合一分，人亦一合一分，方玄凌空再一個翻滾，銀鵬也借力使力，却是一偏身形飛鳥也似輕捷，衣袂破空聲一响一靜，兩人差不多同時收住了勢子！

方玄的面色立時一變。

他那一個翻滾本來要落在銀鵬身後，但這下眼前就只見山壑烟霧迷離，並不見銀鵬的影子。

那偏身往外一繞一折，銀鵬已然繞折回去方玄身後！

兩人身形一變再變，結果還是沒有變，銀鵬再一下撲擊，方玄如果不接，一樣非墮山壑不可！

銀鵬收住了勢子，劍便又高舉，那樣子又是準備撲擊之勢！

劍招並未發，劍勢已瀰天！

銀鵬再來這一下撲擊，是必更凌厲！

方玄雖然未回頭，亦已感到了劍氣的存在，陰森的一張臉不其而肅穆起來！

兩人並沒有再動，周圍的殺氣，却越來越重！

方坪飄浮的烟霧，也竟似要在殺氣之中凝結！

凝結着的烟霧忽然又飄浮！

銀鵬正在動，左脚猛一步踏前，整個人就像是一支正上弦的箭！

箭欲射未射，方玄那邊霍地回頭，回身！

目光一閃，寒芒一閃，方玄第一個發動，回身回頭的同時，人就標槍一樣飛了出去，嗚的黑簫激風尖嘯，七音齊發，鋒利的簫刃簫聲中射向銀鵬的咽喉！

箭幾乎同時射出！

銀鵬箭一樣迎向方玄，人就像是箭桿，劍就像是箭鏃！

簫刃劍鋒嗆啷的交擊，銀鵬猛一聲暴喝，劍一吞一吐，接連十二劍飛刺！

方玄也想搶制先機，但與銀鵬相比，畢竟技遜一籌！

搶不過就只有挨打的份兒，總算他方玄手底下實在有幾下子，一口氣接了下來。

十二劍之後又是三劍！

再來這三劍就沒有那麼容易應付的了，接一劍，退一步，三劍接下來，方玄足足給震退了三步！

三步之後就是山壑的邊緣！

銀鵬嘴噙冷笑，一劍突化千鋒！

方玄咬牙力拒，鬼簫幻成了一道光幕，迎向雨點一樣飛來的劍芒！

金鐵交擊聲珠走玉盤也似暴响！

劍芒一剎那飛散，光幕亦裂開，方玄右手鬼簫橫胸，左掌掩面，指縫間血如泉湧！

銀鵬嘴角的笑意更冷酷，一劍再高舉，道

：「好，再接這一劍！」

語聲甫落，劍即刺出！

他說是一劍，果然就一劍，這一劍却如雷霆萬鈞！

方玄何等見識，豈有不知這一劍厲害，但又不能不接，一聲怪叫，簫刃急展，掩面的左手同時落在握簫右手的手腕之上！

左手一鬆開，方玄的一張臉又畢露無遺，那之上，以鼻爲中心，赫然多了交义的兩道血口，血口的下端已及頸，上端也不過只差少許便劃到眼眶！

血流並未止，方玄的一張臉更見恐怖！

他的神態同樣恐怖，咬牙切齒，青幽幽的眼瞳彷彿已開始燃燒！

這剎那，他混身的氣力已完全集中在雙手之上！

銀鵬的左手不知何時亦已搭上了劍柄，一樣是雙手各盡所能，全力揮劍！

生死存亡看來就在兩人這傾力一擊之下！

霹靂一聲巨震，簫劍交擊！

銀鵬的一支劍應聲兩斷，半尺長短的一截劍鋒嗤的激飛半空，人亦倒退七步！

方玄那一管鬼簫並無損缺，也並未脫手，整個人却斷綫紙鷂一樣倒飛了出去！

半空中一口鮮血噴出，人疾往下墮！

下面是山壑！

迷離的烟霧剎那吞沒了方玄下墮的身子！

烟霧中似乎還有一聲怪叫，銀鵬聽在耳中，目光却落在那斷去半尺的劍上，無限惋惜。

這口劍伴他十二年，終於斷在今朝。

銀鵬撫劍歎息在風中。

×　×　×

風，晚風。

晚風從日落處吹來。

風中有一聲呻吟。

一個瘦長的黑衣人呻吟着蹣跚入了路側那一間小茶館。

茶館在百家集口，趕路的人走渴了都會入內歇上片刻，喝幾杯茶潤一下咽喉。

黑衣人也不例外。

「茶……」黑衣人的語聲經已微弱，再透過一層黑布，更顯得微弱。

黑衣人的面上幪着一方黑布，遮去一大半臉龐，還有一小半亦給那一頭亂髮遮去不少，清楚可見的就只有青幽幽，燐火一樣的雙瞳。

賣茶的是一個老婆子，耳朵似乎還沒有問題，應聲提起了茶杯茶壺，忽然又放下。

黑衣人一身衣服破破爛爛，亂髮披額，簡直就像是一個叫花子，老婆子的茶却是燒來賣的。

黑衣人看在眼內，沒有再作聲，只是探手懷中取出了一小塊碎銀子，放在桌上。

老婆子混身立時都有了氣力，趕緊將茶壺茶杯送上。

黑衣人呻吟一聲，拉下了幪面黑布。

老婆子偷眼望去，不其而打了一個寒噤。

黑衣人的面上，以鼻子爲中心，赫然交义着裂開兩道並未完全結疤的血口！

他顯然很渴，不用杯，就雙手捧起茶壺，將茶往嘴裏直倒。

老婆子這才發覺黑衣人的右手尾指斷去，只得四隻手指。

黑衣人並沒有在意，咕嘟咕嘟的連氣將那壺茶喝光才將茶壺放下，那目光一轉，倏的落在老婆子的面上！

老婆子不其而又打了一個寒噤。

黑衣人即時問道：「林家在那兒？」

「林家？」老婆子詫異的望着黑衣人。

黑衣人啞聲接道：「百家集不是只得一家姓林？」

「這個老婆子清楚。」老婆子手指門外囁嚅着道：「你跟着這條路走，到了盡頭往右轉就見到的了，這裏只有他們一家是官宦人家的後代，門庭的氣派大的可以，最好認不過。」

「哦。」黑衣人點頭。

「客官是林家的貴親？」老婆子隨即問這一句，一面盡是疑惑之色，她問的雖然好聽，其實一些也不相信林家有這種寒酸親戚。

黑衣人沒有作答，緩緩的拉起了幪面的黑布，重新幪住了臉龐。

也就在這下，一騎人馬突從門外奔過！

馬上人三十前後的年紀，儀容清秀，正襟危坐，目不斜視，一臉冷漠，似乎對於一切都不感興趣。

馬是白色，人亦一身白衣，衣飾雖然並不華麗，却是整潔非常，與人相襯，猶其脫俗。

老婆子無意門外一望，不覺脫口道：「喏，這不就是林家的大少爺。」

黑衣人仍不應聲。

老婆子嚕嗦着又道：「自從林老爺過身，一直就是這大少爺當的家，聽講這兩天他要立室成家，這麼大的一個人，早就應該娶妻生子了……」

話口未完，黑衣人經已站起身子。

老婆子只有閉上嘴巴。

黑衣人一聲不發，蹣跚着走出茶館。

轉過身，老婆子才看到這黑衣人的腰後斜揷着一管三尺長短的黑簫。

出了茶館，黑衣人便轉左，走的正是那個林家大少爺騎馬的方向。

「這個人倒奇怪，就不知他跟那個林家到底有什麼關係。」老婆子目送黑衣人離開，嘟喃着收拾茶杯茶壺。

目光一落在茶壺之上，老婆子的面色就變了。

那茶壺的壺嘴之上赫然沾染着幾縷血絲！

「血！」老婆子失色驚呼！

×　×　×

「血？」林老夫人聽說，也自微微變了面色。

在林家來說，林老夫人的輩份是最高的了，不過，到底是個女人，少不免要講一下三從四德，正所謂未嫁從父，既嫁從夫，夫死從子，這幾年，很多事情，她都由得大兒子林天方做主。

天方，天烈，天智，林家的三兄弟一如其名，猶其是林天方，不單止方直，而且他的所作所爲林夫人大都很滿意，祇有這一件。

林天方娶妻的這一件！

一想起這一件，林老夫人就窩心，雖然說不過林天方，終於還是答應了下來，這一段日子，林天方幾乎沒有一頓飯是好吃的，飯前飯後總得要讓林老夫人數說一番。

今夜也不例外，好在林天智飯前趕回，帶來集口茶館那個老婆子的一番說話，將林老夫人的注意力引到傍晚出現在茶館的那個黑衣人之上。

聽說那個黑衣人探問林家的所在，幾乎所有人都一怔。

這所謂所有人，加起來不過六個人，林老夫人，林天方，林天智之外，就是老夫人的胞弟喬康，侍候林家先後已三代的老管家林保，再一個林可兒。

林家天方，天烈，天智三兄弟對下，還有這一個小妹子林可兒，今年才不過十五歲，四兄妹之中，以她最年輕，也以她最可人。

平日儘管發生了什麼不如意的事情，有她在一旁，有她的笑語，很容易就會緩和下來。

這一次，却連她也閉上了嘴巴。

好像這種事情，畢竟還是第一次發生。

說到黑衣人喝過的茶壺留下血絲，非獨林老夫人，就連林天方也自面色一變，脫口道：「那個人莫非身負重傷。」

「說不定。」林天智想了一下，忽問道：「大哥怎麼好像完全不知道這回事？」

林天方奇怪的望了一眼林天智，反問道：「難道這回事我非知道不可？」

林天智道：「那個老婆子當時曾見大哥你在門外策馬走過。」

林天方頷首道：「傍晚時分我不錯策馬走過那兒，可沒有在意。」

「那種地方的確不起眼，要不是那個老婆子出來將我叫住，我也不知道許多。」

「那個老婆子可曾看到那個黑衣人的本來面目？」

「黑衣人喝茶的時候，曾將幪面的黑布拉下，老婆子總算看在眼內。」

「是怎樣的一個人？」

「據講約莫五十左右年紀，臉容乾癟，眼眶深陷，一對眼瞳就像是兩團……」

「兩團什麼？」

「鬼火！」

林天方一愣，一旁林可兒眼都大了，脫口道：「那是鬼？」

林天方當場板起臉龐。「光天化日，那來的鬼，大人說話，小孩子少插嘴！」

「十五歲了，還小？」

林天方不再理會，轉問道：「那之外還有什麼特徵？」

林天智道：「面上據講交叉裂開了兩條很長的血口……」

「還有？」

「腰後斜插着一管三尺長短的黑簫……」

「還有？」

「右手斷去了尾指，左右加起來，一共只得九隻手指！」

「黑簫？九指？」林天方卽時沉吟起來。

林可兒一旁靜靜的聽着，忽然舉起了雙手，裝成吹簫的姿勢，嬌笑道：「九隻手指一樣可以吹簫呢。」

「嗯。」林天方霍地抬頭。「那莫非就是鬼簫方玄？」

林天智一怔，問道：「鬼簫方玄又是什麼人？」

「你沒有在江湖上走動過，難怪不知道這個人。」林天方沉吟着道：「這個人武功高強，亦邪亦正，一生做事不問是非，但憑自己喜惡！」

「大哥認識他？」

「素未謀面，只是聞名。」

「那他找到這裏，找上我家……」

「也許那個老婆子聽錯了，聽漏了。」林天方淡淡一笑。「我走馬江湖前後不過三年，跟他壓根兒沒有拉上關係！」

「無意中開罪了他亦未可知。」

林天方應聲一斂笑容，正要說什麼，那邊林夫人巳自插口道：「早些依我說，留在家中讀書不就好了，學人走什麼江湖？」

林天方才張開的嘴巴立時又閉上。

老夫人那說話跟着來了。「要不是走那三年江湖，你也不至於認識耿家那個丫頭，對於這頭婚事，說到底我也是不稱心，就不說我，你舅舅，還有保叔，又有那一個滿意。」

喬康望了林天方一眼，隨卽接上口。「不是我這個舅舅多嘴，你畢竟官宦人家之後。」

老管家林保亦說道：「姓耿的可是江湖中人。」

「江湖中人有什麼不好？」林可兒一旁却忽的接上這一句。

「小孩子知道什麼。」老夫人連隨喝住。

「耿家開的是鏢局，那個丫頭是長年跟着鏢車出入，拋頭露面，這種行事作風我們官宦人家可看不慣。」

林天方悶到這下終於忍不住開口。「左一句官宦人家，右一句官宦人家，我倒想再問清楚，爹爹的爹爹做的到底是什麼官。」

「大小都是官。」

「知縣這種官卽使不算小，也巳是兩代之前的事情，我們現在不過是給別人多收那幾畝田租的一戶普通人家。」

老夫人當場沉默了下去。

廳堂的氣氛一時間也變得異常沉悶，五個大人全都沒有說話，沒有動作，只有林可兒這個女孩子例外。

她像是省起了什麼，忽然走到林天智身旁，悄聲道：「三哥，你說要給我找一個盒子，怎了？」

「三哥不成還會騙你。」林天智笑應着自一側拿起了一個半尺高下，半尺寬濶，一尺長短的盒子。「這盒子本來是載藥材用的，大是大一點，不過也可以的了。」

「嗯。」可兒微笑接下盒子。

林天方一旁瞧的奇怪，不由就問道：「可兒，你要這盒子幹什麼？」

「給紅兒做棺材。」

「你那隻紅鸚鵡死了？」

「嗯，是今天早上的事情，我見牠倒懸在架下，還以爲牠在玩耍，走近去看清楚，才知道是死了。」

林天方點點頭，沒有再問下去，那邊老夫人却接口道：「明天就是你大哥的大好日子，口上小心一點，別掛着那死字。」

「紅兒死了就是死了喲。」

老夫人瞪了可兒一眼，轉問林天方：「天烈回來了沒有。」

林天方搖頭。

「信送出這麼多天，早就應該收到，應該回來的了。」老夫人語聲一頓，咧開了一臉笑容。「你們三兄弟，說起來還是天烈本領，一個人開了那麼大的一間綢緞莊子。」

沒有人應聲。

老夫人無奈住口。

林天智這才搓了一下雙手，道：「街上風很急，我看今夜有一番寒冷，用過飯，最好被窩子裏鑽。」

老夫人笑罵道：「你就懂得睡覺。」

「這有什麼不好？」林天智聳聳肩膀。

這的確沒有什麼不好。

嚴格說起來，睡覺似乎就只有一個壞處，那就是與死亡太相似，一個死人與一個睡着的人之間只有很少的差異。

× × ×

入夜果然又寒冷起來。

殘冬到底也是冬，冬天本來就應該寒冷。

風窗外颯颯直響，縫兒溜入來的寒氣連燈都冷了。

可兒却沒有在被窩裏頭，捧着一隻紅鸚鵡呆坐在桌旁。

那一隻鸚鵡早就死了，棺材都巳經找來，可兒還是將牠留着。

林天智找來的那個木盒棺材就放在桌上，可兒往盒子瞄了一眼，歎了一口氣。

「這種天氣，叫我怎忍心將你放入這個盒子，埋到地下去……」

她自言自語未巳，窗外突然响起了長長的一聲尖嘯！

那一聲尖嘯迅速消失，也不知道是給夜風吹散還是被夜空吞噬。

可兒不由的一怔。

「是簫？誰吹的？怎麼這樣子難聽？」可

兒隨卽往窗那邊望了一眼，滿臉疑惑！

簫聲似乎就只是那一聲，那一聲之後，便不再出現。

可兒凝神傾聽了一會，點頭道：「總算他知機，再那麼胡吹，擾人淸夢，我看保叔第一個就不會放過他！」

她的目光連隨回到那隻死鸚鵡之上，又自言自語起來。

「好像紅兒這樣子漂亮的鸚鵡我看是再找到第二隻的，要說到漂亮，我那個未來嫂子相信一定很漂亮，要不，大哥又怎會力排衆議，無論如何都要娶回來？」

× × ×

耿香蓮無疑很漂亮，猶其她笑的時候。掀開了車簾子，眼看百家集巳在望，耿香蓮不覺又笑了。

這一次，她笑得更美，陪嫁的丫頭小菊一旁瞧着，不覺脫口道：「小姐，今天笑起來特別漂亮。」

耿香蓮回頭輕叱道：「你胡說什麼。」

「小菊倒不是胡說。」一個笑語聲立時車外响起。「新娘子嘛，怎麼不漂亮？」

「伯父，你又來了。」耿香蓮笑嗔着趕緊將車簾子放下。

策馬走在車旁的耿亮看在眼內，笑得更大聲。

今天他實在開心。

耿香蓮十歲父母雙亡，一直由他撫養，長大成人了，又得顧慮她的終身，到今天，他總算可以將這擔子卸下，了却這件事。

林天方文武雙全，林家又是官宦人家之後，對於這一頭親事，他幾乎由開始就贊成，何况林天方對耿香蓮的情意這樣濃，這樣重，他早巳看出，有那麼一個夫婿，耿香蓮往後的日子必會很好過。

只要耿香蓮往後的日子好過，他便巳經滿足。

惟一不滿意的是現在。

現在巳是正午，他的肚子巳經很空，百家集雖則在望，還得走上一段路，而到了百家集，少不免還有一番應酬。

一想到這些，耿亮往坐騎一鞭。

希聿聿一聲，馬應鞭加快。

一旁車把式連忙亦催策馬車追上。

× × ×

正午，給人却是黃昏的感覺。

天空一片灰暗，沒有陽光。

風吹凜冽，漫天飛沙。

這樣的天氣，大道上的行人當然不會多，脚步全都放得很急。

只有一個人例外。

那個人是騎在馬上，那灰馬走的却比人還慢。

耿亮一騎很快便自那騎旁邊奔過。

他本來沒有在意，偶然在意。

只一瞥，他的一雙眼霍地睜大，脫口道：「你……你不是沈公子？」

語聲充滿了驚訝。

他實在想不到在這個地方遇上沈勝衣。

× × ×

沈勝衣同樣意外。

他的目光應聲落在耿亮面上，一怔道：「原來是耿鏢頭！」

耿亮展顏道：「沈公子，還記得老夫？」

沈勝衣道：「十年多的隣居，怎麼會不記得？」

「這幾年不見，你在江湖上更有名了。」

沈勝衣淡然一笑，道：「你那間鏢局的生意可好？」

耿亮道：「還算過得去，年輕的也很賣力，所以這兩年巳用不着我這個老傢伙出馬，話說是坐鎭鏢局，其實等如在享福的了。」

沈勝衣瞟一眼耿亮身旁那一輛馬車，道：「這一趟鏢是必然非常重要。」

耿亮順着沈勝衣的目光望去，大笑道：「重要極了，別的我可以不管，這件事無論如何我得親自出面。」

沈勝衣脫口問道：「要賺上多少？」

「相反，賠定了。」

沈勝衣一怔。

耿亮却笑得很開心，接道：「最低限度我就得賠掉香蓮那丫頭。」

「香蓮？」沈勝衣又是一怔。

車簾子卽時又掀開，現出了耿香蓮那張俏臉，她笑望着沈勝衣道：「沈大哥，可還認得我？」

「差點就不認得了，」沈勝衣笑道：「上次你還是一個梳着兩條辮子的小姑娘，一下子這麼大了。」

耿香蓮噗哧一笑，道：「一下子？六年也有了。」

「這就六年？時間過得倒快。」沈勝衣一聲輕歎，笑顧耿香蓮。「怎樣？沈大哥什麼時候可以喝到你那一杯喜酒？」

「現在！」這句話却是耿亮應的。

耿香蓮沒有作聲，垂下頭，臉都紅了。

沈勝衣這才留意到耿香蓮那一身衣飾。

「原來這回事！」他大笑。

耿亮笑得更開心。

兩人這一陣大笑，耿香蓮又要拿車簾子往下放。

也就在這下，一個語聲突然劃空傳來！

「什麼事情値得這麼高興？」

× × ×

笑聲一刹那凝結。

那個語聲簡直就像是高嶺的冰雪。

沈勝衣耿亮循聲望去，就看到了一個人緩緩策馬打從路邊的樹林走了出來。

那個人，一身銀衣，臉龐同樣冰雪也似寒冷。

對於這張臉龐，沈勝衣完全沒有印象，耿亮好像也一樣。

耿香蓮却是例外，一看見那個銀衣人，她的面色就變了。

銀衣人的目光隨卽落在耿香蓮的面上。

目光更寒冷！

耿香蓮當場打了一個寒噤，手一顫，車簾子「沙啦」落下！

沈勝衣耿亮並未在意，馬車車廂剛好在兩人之間，銀衣人的目光本來就迫視他們一樣。

車簾子落下，銀衣人的目光也只有收回，削薄的嘴唇緩緩泛起了一絲陰森巳極的笑意。

耿亮一直在小心留意，忍不住問沈勝衣：「那可是你的朋友？」

沈勝衣搖頭，道：「我還以爲他是在跟你招呼。」

耿亮搖頭尚未來得及，銀衣人巳自冷笑應道：「本來就是的。」

耿亮不由的一怔，脫口道：「我並不認識你。」

銀衣人道：「我認識你就成了。」

耿亮只有怔着。

「聞你二十七歲開始走鏢，三十多年來未嘗失手！」

耿亮道：「沒有把握的鏢我向來不接。」

銀衣人道：「如此說，這一趟鏢你是很有把握的了！」

耿亮道：「這一趟我……」

銀衣人截口道：「不管你怎樣，這一趟鏢我刦定了！」

原來是刦鏢來的。

耿亮也不知好氣還是好笑，悶哼道：「朋友那兒來的消息？」

銀衣人却反問道：「難道你不是耿亮？這一次你護送的不是旁邊那輛馬車？」

「我沒有否認。」耿亮道：「不過馬車裏頭是什麼東西，未知你朋友又可有弄清楚？」

銀衣人一字字說道：「什麼東西都給我留下！」

耿亮冷笑一聲道：「朋友是存心砸我這塊招牌？」

銀衣人道：「隨便你怎樣說，要命的馬上給我滾，否則的話——」

「怎樣？」

「這樣！」

語聲甫落，銀衣人策馬奔前，右手一落一揮！

半空中刹那閃起一道銀虹！

耿亮已有防備，鞍旁掛着的那一把九環刀幾乎同時在手！

叮叮噹噹的九環齊响，匹鍊也似的一道刀光橫截銀虹！

錚的一聲刀光截住了銀虹，但連隨外翻，銀虹的去勢却未絕！

耿亮正想滾鞍閃避，銀虹忽又飛回！

那是一支劍，沒有劍尖的長劍！

鞘長三尺，那支劍却只得二尺五六，竟斷去了半尺左右！

銀衣人斷劍斜挑，冷笑道：「這一劍我是給你一個明白，再來一劍我可要見血方收！」

耿亮鐵青着臉，握刀的右手手背，青筋暴起。

那一刀他雖然未盡全力，但已有七分，銀衣人却隨手一劍就將那一刀劈開，他心中的驚訝可想得知。

他並不懷疑銀衣人的說話，可是銀衣人要他留下那輛馬車，還是得先取去他的性命。

這一點他倒不怎樣擔心，在他的身旁還有一個沈勝衣，他絕不相信沈勝衣袖手旁觀。

一想到沈勝衣，他不由望了沈勝衣一眼。

沈勝衣的目光却落在銀衣人那斷劍的護手之上！

那斷劍的護手是一隻雙翼齊飛的銀鵬！

只一眼，沈勝衣忽然開口問道：「十二連環塢的銀鵬跟你是什麼關係？」

銀衣人一怔，冷冷道：「我就是銀鵬！」

耿亮那才變了面色。

行走江湖的朋友很少會不知道十二連環塢是怎樣龐大的一個組織，銀鵬塢的銀鵬又是怎樣可怕的一個人！

沈勝衣却無動於中，緩緩道：「江湖傳言，銀鵬皖北劍稱第一，今日看來，果眞不是全無根據！」

銀鵬哂笑道：「你懂得什麼？」

沈勝衣道：「也沒有什麼，只是對於劍，到底也下過一番苦功。」

「哦？聽你的口氣，莫非要跟我用劍一分高低！」

沈勝衣道：「如果你一定要動耿家的馬車，這相信也一定是無可避免之事！」

銀鵬一剔眉，道：「你一心找死，如果我不成全你，未免過意不去！」

沈勝衣淡淡的一笑，閉上嘴巴。

這一份鎭定，銀鵬亦爲之意外，他這才上下仔細的打量沈勝衣一眼，忽問道：「你這小子似乎並不簡單，耿老頭到底是你什麼人？」

沈勝衣道：「隣人。」

銀鵬接問道：「你小子又是什麼東西。」

沈勝衣道：「不是什麼東西，是個人！」

銀鵬冷笑道：「我是問你的名字！」

「沈勝衣。」

銀鵬一怔，喃喃道：「原來是你！」

沈勝衣這張臉龐在他來說雖然陌生，這個名字在他來說已不陌生！

他喃喃着突然翻手，一劍刺向沈勝衣的眉心！

沈勝衣沒有動！

劍風已激起了他額前的幾條亂髮，他還是沒有反應！

他的神經簡直比鋼絲還要堅韌！

耿亮一旁瞧着，眼都直了，他想叫沈勝衣小心，但，口儘管張着，却連一個字也說不出來。

銀鵬的神情也並不穩定。

他知道自己這一劍的威力，即使是鐵布衫，金鐘罩，十三太保橫練的功夫也得破在這一劍之下！

他絕不相信沈勝衣混身刀槍不入。

他也已算準了距離，沈勝衣若是就在原來的位置，三寸劍尖必入沈勝衣的眉心！

× × ×

劍尖！

一想到劍尖，銀鵬當場如遭雷殛！

他那支劍已沒有劍尖！

不單止劍尖，半尺長短的一截劍身在與方玄的簫刃交擊之時斷去！

他出手的時候，却沒有將這半尺也計算在內！

× × ×

劍果然刺空！

沈勝衣盯着銀鵬道：「這支劍如果三尺，應入我眉心，只可惜這支劍只得二尺五六！」

銀鵬悶哼。

沈勝衣接道：「這支劍是必近日斷尖！」

銀鵬點頭。

沈勝衣接又道：「劍斷之後你是必沒有再以之與人交手。」

銀鵬只有點頭。

「你用劍用得很好，心情却似乎並不穩定！」沈勝衣冷笑。「方才我若是出手，現在你可能已是一個死人！」

銀鵬鐵青着臉道：「現在我還活着，心情也再沒有什麼不妥。」

沈勝衣冷笑無言。

銀鵬道：「一直我就想找你在劍上一比高低，難得今天有這個機會！」

沈勝衣冷冷一笑，道：「就用你手上這支斷劍？」

銀鵬目光轉落在劍上，不其而露出一絲猶疑之色。

沈勝衣只是冷笑。

銀鵬忽亦冷笑道：「你準備留在百家集多久？」

沈勝衣沉吟不語。

銀鵬連隨道：「等我兩天，後天這個時候，我在百家集口會你，只要你在，即使得勝的是我，耿家的事情我也不再過問！」

沈勝衣沉聲道：「你這是要脅？」

銀鵬道：「我目的不過在見識一下天下知名的左手劍，至於那兩天也不過用來找一口適當的長劍！」

「不是去調集人手，好來對付我？」

「我銀鵬還不是這種人，亦從來就未將生死放在心上，但得公平，雖死無憾。」

「你在江湖中聲名狼藉，看來就只有這方面還像一個成名的劍客！」

銀鵬道：「你還未答覆我。」

沈勝衣道：「後天這個時候我就在百家集口等你！」

銀鵬一聲「好」，瞟一眼耿亮，道：「耿

老頭，人說你是中原武林一名福將，果眞有幾分福氣！」

耿亮大笑道：「沒有這幾分福氣，又怎會在今日遇上沈公子。」

銀鵬冷笑道：「我就差遠了，不過林家那位大少爺也不見得好到那裏去！」

耿亮一怔，他實在不明白銀鵬那是什麼意思。

銀鵬也沒有解釋，連隨「哈」一聲，勒轉馬頭，原路奔了回去。

耿亮望着銀鵬的背影，不覺道：「這小子到底在打什麼主意？」

沈勝衣隨卽問道：「他口中的林家大少爺到底是什麼人？」

耿亮道：「相信就是指林天方。」

「林天方又是什麼人？」

「不就是香蓮的未婚夫婿。」

沈勝衣皺眉道：「銀鵬莫非跟他有什麼仇怨？」

「這倒不淸楚。」耿亮沉吟道：「不過似乎沒有可能，據我所知，他雖然武功很好，還不是銀鵬的對手，要是有什麼仇怨，銀鵬儘可以找他，沒有理由找到我頭上！」

沈勝衣點頭。

耿亮笑接道：「不管怎樣，事情到此都已了結。」

沈勝衣道：「現在惟一還有麻煩的，只是我。」

耿亮道：「所以最低限度我也得先來一聲『多謝』……」

沈勝衣截口說道：「最不喜歡聽到這兩個字。」

耿亮道：「那無論如何，今夜得多喝上幾杯。」

沈勝衣一笑，道：「方才我是跟香蓮說笑，事實我平生最怕喝的就是喜酒。」

「哦？」耿亮奇怪的望着沈勝衣。

沈勝衣道：「那種場面太拘束，喝酒要輕鬆，否則就不是味道。」

耿亮失笑道：「這麼說，我惟有看準機會，偷壺酒，溜出來找你！」

沈勝衣道：「百家集有多大？客棧不過三兩間，你要找我也不是一件難事。」

耿亮大笑。

沈勝衣目光一閃，忽問道：「那邊樹下的錦衣人你可認識？」

耿亮驚弓之鳥，笑聲當場一頓轉頭望去。

那邊樹下果然站着一個錦衣人。

看樣子，錦衣人正在打量他們，一見耿亮回望，便將頭偏開，右手隨卽一帶韁繩，縱身上了坐騎。

耿亮多少看到了錦衣人的臉龐，在他的眼中，那又是一張陌生的臉龐。

他搖頭，道：「我完全沒有印象。」

沈勝衣道：「也許就祗是個路人，我不過見他一直在那兒呆望，隨口問一句。」

耿亮笑道：「怕是給方才發生的事情嚇呆了。」

說話間，錦衣人經已策馬奔出，並不是百家集那個方向。

沈勝衣目光連隨轉回，忽笑道：「連他都走了，我們還呆在這裏幹什麼？」

耿亮道：「想不到你比新娘子還心急。」

沈勝衣大笑道：「你怎知香蓮不是已急的恨不得背揷雙翼，一下子飛到百家集？」

耿亮不禁亦大笑。

這一次，耿香蓮完全沒有反應。

× × ×

正午。

還未到正午，林保已恭候在大門外。

林天方跟他說過，正午前後新娘子就會來到百家集。他雖然並不贊成這頭親事，也並沒有忘記自己的身份只是一個下人。

一切已打點妥當，集外亦已派了人迎接，他還要做的，只是恭候在這裏。

風很急。

他已感到風中的寒意，腰背不由的佝僂起來。他的目光依然靈活，却並不在遠處，只落在門庭附近。

門庭冷落，雖然是一派辦喜事的模樣，也不乏歡樂的氣氛，還是難掩那一份蕭條。

想到昔日的榮華，林保不由得歎息。

門外也有一聲歎息。

林保應聲回頭，就看到了一個黑衣人。

黑衣人黑巾幪面，只露出一雙眼睛，頭向下，目光亦落在地上。

林保立時省起林天智的說話。

黑衣人就在階前停下，果是找林家來的。

在他的腰間，斜揷着一管黑簫。

看到那管黑簫，林保的目光不覺轉向黑衣人的右手，他記得林天智說過，黑衣人的右手沒有尾指。他却連一隻手指也沒有看到。

黑衣人的右手藏在袖內，只露出一隻左手，那隻左手揑着一封信。

林保目光轉落在信上，脫口道：「你是那一位？」

黑衣人沒有抬頭，也沒有回答，却問道：「林天方可在？」嘶啞的嗓子，沒有高低的語聲，聽來說不出的悸悶。

林保勉强壓抑住那種想吐的感覺，道：「大少爺在家，有什麼事情？」

「將這封信交給他！」黑衣人左手一遞，那封信自他手中冉冉飛出！

林保下意識伸手去接，那封信竟就恰好落在他的手中！

他的目光隨而落在信封上。

信封上五個字——林天方親拆。

素白的信封，殷紅的字，淡淡飄浮着腥味，竟是用血寫的！

林保惶然抬首，道：「你……」一個你字出口，林保便彷彿給人扼住了咽喉！

黑衣人赫然已不知所踪！

林保張目四顧，一種莫名的恐怖猛襲上心頭，捧着那封信，跌跌撞撞的愴惶奔入庭院！

他走的匆忙，冷不防一個人正從那邊花徑轉出！

喬康剛轉出花徑，林保就撞入他懷中！

蓬一聲，兩個人變做滾地葫蘆！

林保猛一聲怪叫，掙扎着站起身子。

喬康也不慢，爬起身，瞪着林保道：「什麼事這樣匆忙？」

林保這才看淸楚那是林老夫人的兄長喬康，喘着氣道：「黑衣人來了！」

喬康詫異道：「那個黑衣人？」

林保道：「茶寮那老婆子所見的……」

「人呢？」

「一眨眼就不見了，只留下這封信！」

喬康接信在手，細看之下，變色道：「這信封上的字好像用血寫的！」

林保點頭道：「我看就是了。」

喬康道：「還有誰知道這件事？」

林保道：「只是我知道。」

喬康沉吟道：「今日是天方大喜的日子，這件事我看最好還是不要傳開去，老夫人方面也是，免得她擔心。」

「大少爺那邊？」

「你我這就將信帶給他，看到底什麼回事，好得有一個防備。」喬康轉問道：「他現在是在什麼地方。」

林保道：「應該還在聽濤院。」

聽濤院聽的不是海濤，也不是松濤，是竹濤。

院子在莊院後面，除了與莊院後堂相接的一面例外，其他的三面，短牆外就是竹林。

風吹竹動，一片濤聲，這地方雖不能稱得上人間仙境，總算得是清幽脫俗。

院子的當中，一座小小的樓台，窗明几淨，一塵不染。

小樓的四面，甚至與後堂相連的那一條花徑同樣洒掃乾淨。

要一個地方保持這樣並不容易，所以沒有必要，林天方並不歡迎他人進入聽濤院，很多事情他都寧可自己動手。

今日是無可奈何。

他還未懂得如何佈置新房。

好在林家的婢僕都知道他有這種潔癖，一切都已很小心。

新房經已佈置妥當，聽濤院現在又只剩下他一個人。

他並不太在乎，他早已習慣了孤獨。

他背負雙手，獨立在階前，靜聽着那一陣又一陣的竹濤，一面的得色。

今日他的心情似乎很好，也許就因爲是他的大喜日子。

喬康林保也就在這個時候到來。

林天方居然一反常態，沒有皺起眉頭。

甚至接信在手，他的神色也並無異樣。

他緩緩的撕開封口，抽出信箋踱了出去。

喬康林保亦步亦趨，只想一看信箋內容。

一個字他們也沒有看到，却看到林天方的一雙手突然顫抖起來。

那雙手顫抖着隨即將信摺好，放回封內。

信上寫的似乎並不多。

喬康忍不住問：「天方，到底什麼事?」

「沒有什麼事。」林天方應聲將信放入懷中，徐徐轉過身來。

他的面色已不是方才那樣，變得很難看。

喬康林保乾瞪着眼睛，也不知應該怎樣。

林天方望了他們一眼，面上勉强擠出笑容，轉問道：「耿家的人到了沒有。」

喬康林保不禁一怔。

林天方逕自道：「還未到麼。」

「是。」林保吶吶應道：「少爺你……」

林天方截口道：「我這兒很妥當，你出去給我小心着，耿家的車子一到便給我通知。」

吩咐了這兩句，林天方又背轉過身踱了出去。

他的面上已沒有笑容，一絲也沒有。

又是風，吹來了竹濤陣陣，吹起了林天方的衣袂。

他看來是這樣的孤單。

這孤單他已習慣，到了今夜這孤單亦已不再存在。

耿香蓮今夜開始就是他的妻子，長伴在他左右。

× × ×

婚禮並不算怎樣隆重，但儀式繁多，到酒闌人散，亦已近二更。

耿亮同樣不喜歡太拘束，淺嚐即止，回到客房的時候，也不過三分酒意。

放目儘管一片的陌生，耿亮倒不在乎。

走鏢的人一年之中又有多少天不是置身於陌生的環境?

這兩年他雖然已沒有出動，只是坐鎭在鏢局，這種感覺，他還能忍受，惟一令他難堪的是那份寂寞。

他早年喪妻，膝下也並無子女，相依爲命的一個姪女如今亦已嫁人。

不過想到這擔子終於放下，他不免亦有一種舒一口氣的感覺。

就這樣思前想後，老是闔不上眼睛。

二更都過了。

耿亮數着更鼓，歎了一口氣，索性起身，披上衣衫，走出房外。

今夜的天氣更冷。

雪傍晚開始落下，現在更大了。

燈光照耀下，飛舞風中的雪花，地上的積雪，依稀閃爍着冷光，一片難言的淒清。

耿亮不禁又歎了一口氣。

這口氣尚未消散，靜寂的夜空突然傳來慘叫一聲！

一聲比一聲淒厲，一連三聲，突又死寂！

只是這三聲已足以驚動整個林家莊！

燈光一時間紛紛亮起，窗戶門戶，一扇又一扇打開。

耿亮驚訝未已，一個人已自走廊奔來！

那個人的手中一個燈籠，燈光下耿亮看得很清楚，是老管家林保。

林保一見耿亮，脚步一頓，道：「耿老爺你也聽到了！」

耿亮才點頭，嗚一聲淒厲已極的怪叫又撕裂本已回復死寂的夜空！

林保脫口說道：「好像是聽濤院那邊傳來的！」

耿亮當場變了面色。

新房就在聽濤院！

「你等我一下，我去拿兵刃！」耿亮一聲吩咐，轉身急奔入房中。

他到底是走慣江湖的人，立時就想到事情可能很嚴重。

林保却給耿亮嚇呆了。

耿亮再出來的時候，手中就握着那一柄九環刀，道：「我們趕快去！」

林保如夢方覺，嗄一聲，忙舉步奔出。

兩人轉過了迴廊，前面又一扇門戶打開，林老夫人伸頭出來，叫住了林保。

「保叔，發生了什麼事?」

林保結結巴巴的道：「聽濤院那邊傳來慘叫聲，還有嗚……的怪叫聲……」

「那是簫聲！」林可兒應聲從老夫人身旁閃出。

「簫聲?嗄，黑衣人！」林保不由就想起那個腰插黑簫的黑衣人，慌忙又舉起脚步。

耿亮更不慢，他雖然心急如焚，却苦於不懂門路。

老夫人也着了慌，扶着可兒忙亦追上去。

× × ×

幾乎同時趕到聽濤院的還有林天智，喬康，與及林家的幾個婢僕。

燈光照亮了月洞門上草書聽濤院的那塊横匾。

耿亮一聲：「小心！」拔刀出鞘，越衆而出。

林天智是第二個，手上三尺長一支長劍。

有這一刀一劍開路，其他人的膽子也大了起來，相繼穿過月洞門，踏上花徑。

× × ×

花徑上積雪盈寸，走過的地方，全都留下了清楚的脚印。

在他們進入之前，花徑上却連一個脚印也沒有。

那一對新人雖然也曾走經，雪下得那麼大，即使有脚印留下，也已爲新雪所掩。

耿亮在樓外收住了脚步，道：「方才顯然沒有人走經花徑。」

林天智抬頭望了一眼，道：「裏面也似乎並無異樣。」

樓中燈火通明，一片靜寂，表面上看來，的確不像發生過什麼。

耿亮却搖頭。「我們已來到這裏，怎麼裏頭仍然沒有反應?」

寒夜寂靜，他們一路走來，火光閃動，人聲嘈雜，絕對沒有聽不到的道理。

林天智給耿亮這一提，不由面色一變，振吭呼道：「大哥！」

一連幾聲，完全沒有回答。

林天智這才真的變了面色。

耿亮亦自變色道：「我們到樓上瞧瞧！」

洞房成鬼域　鴛鴦慘偕亡

樓下的前面是廳堂，後面是書齋。

廳堂的左側一道樓梯直上。

上面是臥室，亦即是今夜的新房所在。

新房的門緊閉，林天智耿亮一推不開，不約而同分開左右，順着樓外的走廊繞了過去。

左右兩側都有窗戶，却全都在內關上，兩人左右繞過，幾乎同時來到新房的後面，也幾乎同時驚呼失聲！

「手！」

新房的後面也有一扇窗戶，看樣子亦是在內關上，一隻蒼白的幾無血色的手穿破花糊紙，從房內伸出窗外！

是一隻右手，五指屈曲，彷如要抓住那要離開的生命！

耿亮伸手一推不動，窗戶果然又是緊閉。

「奇怪?」耿亮嘟喃一聲，皺起眉頭。

林天智似乎亦想到了耿亮奇怪的是什麼，面上的神色亦變得有些異樣，道：「是不是破窗入去?」

耿亮搖頭道：「還是破門比較好！」

× × ×

兩人轉回門那邊之際，喬康，林保，甚至可兒，林老夫人都已上來。

耿亮轉顧林天智，說道：「你小心照顧他們！」

林天智無言頷首。

耿亮九環刀放手一揮，斜揷入門縫，開聲吐氣，猛一聲：「斷！」右手往刀背一托！

刷一聲，門閂兩斷，兩扇門戶往內左右彈開。

耿亮一個身子却暴退，九環刀橫護胸前！

沒有人自內撲出，房中甚至是一片死寂！

耿亮凝神細聽了一會，揮手道：「小兄弟，我們進去！」

林天智應聲跟着耿亮衝了入去！

「香蓮！」耿亮撕心裂肺的一聲怪叫連隨在房內响起。

林天智亦發出了一聲驚呼。

這地方本來是一間新房，現在却變了人間的地獄！

龍鳳花燭的照耀下，血光格外顯得觸目。

耿香蓮一面的驚惶，下半身臥在床上，上半身却擱在床邊，咽喉一個血洞，鮮血不自滴下！

另一邊，窗下的一張檀木椅子之上，倒伏着林天方，他的左手抓着茶几，右手却穿窗而出，後心一個血洞，鮮血濕透衣衫！

窗戶門戶全都在內閉上，屋頂亦完整無缺，行兇的兇手應該還在房內！

耿亮強忍悲痛，嘶聲狂呼：「殺人兇手，出來！」

× × ×

沒有人出來。

林天智堵住房門，耿亮打醒十二分精神，徹底來了一個搜索！

沒有人，甚至兇器也沒有。

殺人兇手就像是陣風，打從縫隙中溜掉。

耿亮並不死心，再一次搜索。

這一次他更仔細，殺人兇手雖然找不到，却給他找到了幾個血掌印！

那幾個血掌印分別在桌子的雲石桌面與及門閂之上，認清楚，全都是右掌的掌印。

一隻正常的手掌，應該有五隻手指，那幾個血掌印，却只得四隻手指的指印，獨不見尾指。

看到這些掌印，林天智臉都青了。

耿亮看在眼內，脫口問道：「你發現了什麼!」

林天智吃吃的道：「黑衣人，一定是那個黑衣人！」

耿亮追問道：「什麼黑衣人?」

林天智聲也抖了。「昨日黃昏有一個黑衣人出現在集外那間小茶館，向賣茶的老婆子打聽我們林家的所在，到今天中午，黑衣人出現在我家門外，交給保叔一封信，要他拿給我大哥。」

「那是什麼信?」

「不清楚。」

「這件事跟他又有什麼關係?」

林天智顫聲道：「那個黑衣人的右掌據講就只得四隻手指！」

耿亮面色又是一變，道：「你大哥可曾說過什麼?」

林天智沉吟着道：「他只是約略提過，黑衣人就是鬼簫方玄。」

耿亮的臉孔驟然收縮起來。「你可知那個黑衣人又還有什麼特徵?」

林天智應道：「據講在他的腰間揷着一管黑簫。」

「黑簫?莫非眞的是方玄?」耿亮沉吟着突喝道：「先通知官府。」

林天智道：「我們這裏只有一個地保。」

× × ×

地保叫做張送，四十來歲的中年人，年青的時候據講在縣城當過好幾年的副捕頭，一次在辦案之際脚上中了賊人的暗器，傷了筋骨，不良於行，無奈辭去職位，回來百家集這個老家。

他使得一手好刀，頭腦也相當靈活，可惜百家集這個地方根本用不到他那張刀，猶其是近這幾年，他幾乎感到自己的腦袋在發銹。

百家集這個地方實在平靜。

本來還有幾個鼠竊狗偷，不過自他回來之後，經過幾次接觸，全都服了這位地保爺，不能改邪歸正的，也溜到第二個地方去了。

所以近這幾年，他的日子過得實在太過平淡。

做夢他也想不到，在這個地方，竟然會發生殺人案子！

林家這頓酒，也有他的一份，豈料回家睡着不久，便又給喚到林家。

這種天氣，這個時候，要換是別人，少不免埋怨幾句，他却連一句也沒有，相反興奮得就像一個突然收到了一份自己夢寐以求的禮物的大孩子。

他幾乎是跳着趕往林家。

到他坐下來的時候，他的確已累得不想再動。

他所費的氣力，所做的調查工作，比耿亮林天智最少多幾倍，所得的却是一樣。

樓外四面的雪地上並無足跡，那條花徑之上雖然有，却是耿亮他們所留下，在他們未進入之前，也一樣並無足跡，這一點，他們都可以證明。房間的門窗在內緊閉，兇手如何進來?如何離開?

這是誰都想知道的一件事。

張送嘆了一口氣，喃喃自語道：「兇手可能是經門而入，門閂上留有血掌印，顯然是行兇後又經門而出……」

耿亮忍不住道：「門可是在內緊閉，我們進來的時候的確先要弄斷門閂！」

張迻沉吟道：「我在縣城當捕頭的那幾年之間，也遇過類似的案子，後來却查出兇手是藉着繩子鐵釘的幫助，在門外將門關上，門關上之後再拉動繩子，將繩子相連的那枚鐵釘從門閂拉下，就完成了那一件密室殺人案。」

耿亮林天智一衆聽得怔住。

張迻接又道：「繩子可以用更幼細的東西代替，鐵釘也可以改用針子，這房門的縫隙雖然不大，要實行這詭計也不難。」

耿亮只有點頭。

張迻却道：「這也許是事實，我却想不透兇手這樣做有什麼作用？」

「哦？」耿亮詫異的望着張迻。

張迻苦笑道：「這樣做未免太過多餘。」

耿亮還是不明白。

張迻道：「據我所知，林大公子一身本領，這地方，包括我在內，沒有人是他的對手，而耿姑娘，以你所說，亦是家學淵源，要同時刺殺他們兩人，並不是一件易事，你也看到的，床上的枕被很整齊，他們兩人的衣服也是一樣，在這種情形之下，兇手能够先將耿姑娘刺殺床上，再在林大公子慘叫奪窗逃走之際將他刺殺——」

張迻一頓，補充道：「先後的次序大概錯不了，現場的情形，與及事發時只聽到林大公子的慘叫聲亦都充份證明了這一點——照你說，兇手的本領如何？即使他昂首闊步離開，又有誰阻擋得住？」

耿亮冷笑道：「這個未必，我那九環刀雖然不濟，但他若然是這樣做，不難就驚動與我同入集中的一支劍！」

「只可惜他沒有那樣做，否則我現在也用不着這麼頭痛！」張迻摸着腦袋，苦笑道：「緊閉的門戶雖然可以有一個解釋，但之後兇手如何離開聽濤院，我就不知如何解釋了，這小樓四周，距離最近的一道短牆也在兩丈開外，牆頭的積雪並無脫落的痕跡，牆外亦無異樣，那個兇手除非他會飛！」

耿亮冷哼一聲，道：「我還沒有見過人會飛！」

「那說不定是個鬼！」一個嬌嫩的聲音突然一旁響起。

吹入房中的冷風一刹那彷彿陰森起來，就連搖曳的火燭亦變得詭異。

好幾個人打了一個寒噤。

說話的林可兒更就面都白了。

「小孩子別亂說話！」喬康喝住林可兒，自己却囁嚅道：「也許眞的是鬼作祟！」

耿亮霍地回頭，盯着喬康，道：「人間之所以有這許多神鬼的傳說你可知是何原因？」

喬康一怔道：「什麼原因？」

耿亮冷笑一聲，道：「是因爲大多數的人無知。」

喬康臉一沉，悶哼道：「然則這件事又怎樣解釋！」

耿亮眼望門外，緩緩問道：「我雖然不能解釋，有一個人一定可以找出其中的原因。」

喬康隨口問道：「誰？」

「沈勝衣！」耿亮的語聲充滿了信心。

喬康倒不怎樣，張迻林天智聽說不約而同瞳孔暴漲，長身欲起。

他們顯然亦聽說過沈勝衣這個人。

× × ×

百家集內只得兩間客棧，要找沈勝衣的確很容易。

耿亮拍門的時候，沈勝衣經已起身，並且穿好了衣衫。

他是給人聲吵醒的。

打開房門，看見站在房外的竟是耿亮，沈勝衣不由一怔。

耿亮的眼中佈滿了紅絲，口中還有酒氣。

沈勝衣皺了一下鼻子，道：「你喝的酒似乎不少。」

耿亮道：「很少。」

「我看就不少的了。」沈勝衣歎了一口氣。「你可知現在什麼是時候？」

耿亮道：「四更！」

——這個人原來還清醒。

沈勝衣又歎了一口氣，道：「你既然知道現在是四更天，也就應該知道現在並不是請人喝酒的時候。」

耿亮道：「我並不是來請你喝酒的。」

沈勝衣奇怪道：「那找我爲什麼？」

耿亮說道：「請你去帮忙找一個殺人的兇手。」

「去那兒？」沈勝衣更加奇怪。

「林家莊！」

沈勝衣脫口問道：「誰死了？」

「香蓮！還有林天方！」

「嗄！」沈勝衣這一驚非同小可，他瞪大了眼睛，盯着耿亮。

這半日不見，耿亮彷彿已老了十年。

沈勝衣看得出，也聽得出耿亮不像在開玩笑。

耿亮也根本沒有理由開這種玩笑。

他連隨問道：「誰殺的？」

「不知道！」耿亮苦笑道：「有人懷疑是鬼簫！」

「鬼簫方玄？」

耿亮道：「以他們所說與及現場所留下的證據，還有事發之後的跡象等等看來，我也有這種懷疑，不過事情實在太奇怪？」

「哦？」沈勝衣一愕。

「我知道你曾經替官府解決過兩件大案，憑你的武功智慧，相信你同樣可以解決這件事情，所以我奮夜來打擾你！」耿亮垂下頭。

沈勝衣不假思索，說道：「我這就與你去一趟。」

× × ×

雪已霽，風更酷。

夜空星屑閃爍，長街一片淒清。

耿亮的脚步始終是那麼的沉重，心情也是一樣。

他的說話簡短而清楚。

到底是走慣江湖的人，雖然遭逢大變，心神還能保持安定。

沈勝衣聽着面色越來越凝重。

這的確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

× × ×

密室的殺人事件沈勝衣這已不是第一次遇上，這一次與他前所遇上的却並不相同。

他同樣小心，耿亮張迻未及注意的他都已予注意。

走出了房門，順着走廊繞了一圈，他忽然停下脚步，回過頭去。

在他的身後，跟隨着耿亮，張迻，林天智，喬康，林保。

林可兒也湊上一份。

他一回頭，衆人的視綫亦落在他的面上。

而他的視綫却落向張迻，緩緩道：「門閂甚至窗栓並沒有針釘之類的東西釘過的痕跡。」

張迻點點頭，說道：「這一點我方才已注意到。」

沈勝衣道：「兇手也許有更好的辦法在離開之後，自外將門或者窗關上。」

張迻道：「他似乎沒有這樣做的必要！」

沈勝衣道：「這的確違背常理，也許有他不得不這樣做的原因，亦可能他是利用這極不

自然的一點掩飾某極其自然的一點，更可能他是有意以此引領追查這件事的人走入岐途！」

沈勝衣一頓，接下去：「如果目的是這樣，這個兇手我就懷疑不是鬼簫方玄。」

張迻只有「哦」一聲。

沈勝衣解釋道：「江湖朋友的說話除非全部都信口開河，否則方玄這個人雖然正邪不分，一切只憑自己的善惡，但敢作敢爲，好像暗殺這種事情，還不是他那種人做得出來的。」

林天智一旁插口道：「既然一切只憑自己的善惡，我以爲就不難做出這種事情，誰說他沒有可能突然喜歡用暗殺的手法來將這件事情解決？」

沈勝衣瞟了林天智一眼，點頭道：「這的確也有可能。」

林天智目光一垂，落在雪地上，倏的道：「我聽說輕功提縱練到爐火純青的武林高手能够登萍渡水，踏雪無痕！」

沈勝衣淡笑道：「登萍渡水距離如果不太遠，倒不是一件難事，至於踏雪無痕，也許我見識淺薄，到目前爲止，還沒有見過，你不妨一想，一個人有多重，雪有多輕，這種事是否有可能做到？」

林天智搖頭。

沈勝衣接道：「不過要越過這片空間，又要避免在雪地上留下痕跡，也不是全無辦法，譬如說，用一根竹子借力——那邊花徑的花樹周圍，不是插着不少扶植用的竹子。附近的雪地插着一根那樣的竹子，又有誰在意？還有更簡單的辦法——」

語聲陡頓，沈勝衣右手往身旁欄干一拍，整個身子颼的箭一樣越欄飛出，飛過雪地上空，飛過短牆，手一伸，抓住了牆外一支竹樹，收住了勢子！

在場的人不由得目定口呆。

耿亮雖然江湖中人，見識多廣，亦不由心裏一聲佩服。

林可兒却拍起手掌來。

掌聲未歇，沈勝衣反手一拍竹樹，借力使力，人又飛了回來，居然就落在原來的地方。

林可兒立刻走上前去，牽住了沈勝衣的手，嬌聲道：「叔叔，你這功夫教給我可以不可以？」

沈勝衣給這天眞的小女孩逗的笑了起來，道：「不是不可以，這可得相當時日，還要吃得苦。」

林可兒笑道：「我才不怕吃苦。」

沈勝衣搖頭笑道：「叔叔可不能在這兒留下來。」

可兒急問道：「那麼，叔叔你留在這裏多久？」

沈勝衣道：「說不定。」

可兒道：「這段時間你就住在我們這裏好不好？」

耿亮一旁接口道：「這比較方便，我也是這個意思，回頭我就跟你母親說。」

「娘就在樓下，我現在先去說了！」可兒跳着走下樓梯。

喬康拉也拉不住，搖頭道：「這孩子就是這樣放肆，沈大俠莫要怪她。」

沈勝衣搖頭，目光轉回耿亮張迻，林天智這邊，忽然道：「方才我私下曾經作過一個很大膽的假設！」

張迻道：「沈大俠不妨說出來讓我們研究一下。」

沈勝衣道：「我是假設這件事根本就沒有兇手的存在！」

張迻又只有「哦」一聲。

沈勝衣接道：「其實是林天方先殺了耿香蓮，然後再自己自殺！」

衆人不其而瞠目結舌。

「這一來，房門窗戶的緊閉，雪地的不留痕跡，完全就不必解釋！」沈勝衣說着忽又搖頭，「不過這一來，問題又發生了，最重要的當然是動機這個問題！」

沒有人作聲，林天智的一張臉却已鐵青。

「如果不喜歡，盡可以不娶，立心要娶了，實在沒有理由正當這洞房花燭之夜痛下毒手，那除非——」沈勝衣沉吟道：「林天方的腦袋有問題……」

林天智冷笑截道：「我大哥的腦袋向來很正常！」

沈勝衣揮手淡笑道：「那只是假設。」

林天智閉上嘴巴。

沈勝衣繼續說下去：「除了動機之外，兵刄也是一個問題，以我的觀察，兩人的傷口是由一種鋒利，扁薄而略呈弧形的兵刄造成！」

張迻耿亮不約而同一點頭。

沈勝衣道：「房中並沒有這種兵刄，如果說林天方自殺之後破窗將兵刄拋出，以常理推測，那兵刄不在走廊就該在下面附近雪地！」

張迻道：「那一帶我已跟耿兄徹底搜查過，並沒有發覺什麼兵刄！」

沈勝衣道：「利刄穿心，林天方即使不是立即斃命，亦沒有可能，還有足够氣力將之拔出，拋出那範圍！」

林天智即時又是一聲冷笑，道：「我大哥本來就沒有可能自殺！」

「要非自殺就是被殺。」沈勝衣回憶着道：「曾經有一個江湖朋友對我說過，鬼簫方玄那支黑簫的一端，可以彈出半尺長的一截利刄，簫管是圓形，藏在管中的利刄不是圓形就該呈弧形，弄出來傷口也應該就是那個模樣！」

張迻道：「一切似乎都證明兇手就是鬼簫方玄！」

沈勝衣道：「不是麼，接連兩次的出現，僅見四指的血手印，還有那簫聲……」

「那簫聲昨夜我也聽到！」可兒忽然又從樓梯走了上來，一隻手拖着一個少女，赫然是耿香蓮的陪嫁丫環小菊。

沈勝衣沒有理會小菊，只望着可兒，道：「你說的當眞？」

可兒點點頭。「我從來就不說謊。」

林保旁邊亦自道：「昨夜我也聽到了。」

沈勝衣轉望喬康，林天智，兩人亦點頭。

「這就更奇怪了！」沈勝衣一個頭立時大了好幾倍。

林保突然醒起了什麼，啞聲道：「昨日中午那個黑衣人曾經交給我一封信，要我轉給大少爺。」

張迻連隨向他問道：「你家大少爺當時怎樣？」

林保道：「大少爺當時變了面色。」

張迻追問道：「他可有說過什麼？」

林保道：「他說沒有事……」

沈勝衣截口問道：「那封信，他怎麼樣處置？」

林保道：「我見他放入懷中。」

「也許現在還在！」沈勝衣霍地轉身！

× × ×

信果然還在林天方懷中。

信封上的字已變成暗啞血色，信箋上的字也是一樣！

昔年仇怨

今夜了斷

兩行，驚心動魄的八個字，下面畫着一支簫，並沒有署名。

張迻接在手中，嗅了一下，說道：「血寫的！」

林天智却歎了一口氣。「說是今夜，就是

今夜，這個人倒是言出必行！」

耿亮亦歎氣，頓足道：「事情到這個地步，他應該提出來，大家商量一下才是！」

林天智道：「也許我大哥早有預防！」

耿亮道：「早有預防，又怎會落到這個地步？」

林天智只好閉嘴。

沈勝衣在旁一句話也沒有，看樣子，那腦袋似乎又再大了好幾倍。

張送望着沈勝衣，忍不住問道：「沈大俠可是已有所得？」

沈勝衣苦笑：「現在我的心中簡直就像塞了一團亂草。」

「我也是。」張送說道：「事情也實在詭異。」

沈勝衣一搖頭，沉聲道：「天下間沒有絕對的秘密，事情即使再詭異，遲早總會有一個水落石出！」

張送點頭道：「現在你打算怎樣？」

沈勝衣道：「我只想好好休息一下，等天亮再說。」

張送道：「這個時候的確是很難再怎樣，我亦是準備天亮之後再來，在我那兒還養着一條鼻子靈通的老狗，說不定也有些用途。」

林天智插咀道：「遍地積雪，那只怕起不了作用！」

張送道：「也無妨一試！」

林天智嗯聲緩步踱了開去。

小菊那邊却走了過來，輕聲說道：「沈公子。」

沈勝衣這才留意到小菊。

小菊面色異常的蒼白，一個身子不住在顫抖。

沈勝衣一聲微喟，道：「你不必擔心，耿鏢頭對你相信有妥善的安排。」

「我……」小菊一個我字才出，可兒已過來牽着她的衣袖，却對沈勝衣道：「叔叔，這位姐姐可給嚇怕了，老是在樓下一角發抖，又沒有人理會她。」

沈勝衣道：「那你就陪着她好了。」

可兒點點頭，道：「其實我也害怕的，不過因爲叔叔在這兒，膽子才大了起來。」

沈勝衣輕拍可兒的肩頭，道：「但無論如何，現在你也應該是休息的了。」

可兒點頭，拉着小菊就走。

小菊苦笑，欲言又止，最後還是給可兒拉走了。

望着兩人的背影消失，沈勝衣忽道：「我記起了一件事。」

「哦？」耿亮望着沈勝衣。

「前幾天我在一間飯店用膳的時候，旁邊有好幾個江湖人在高談闊論，其中有人曾提及，十二連環塢的銀鵬約了鬼簫方玄在落魂壑決鬥！」

耿亮沉吟着道：「我在路上，也約略聽人說過！」

「決鬥的結果不必理會，但兩人顯然與這件事都有關係，鬼簫方玄不在話下，銀鵬的突然出現，要你將馬車留下，只怕另外有原因，並不是劫鏢那麼簡單！」

「現在想起來，我也有這種懷疑！」耿亮苦笑道：「就所發生的事情來看，他們兩個人簡直就一對搭檔，聯手在做着一件事情。」

「那又怎麼會相約在落魂壑決鬥？」沈勝衣摸了摸鼻子。「這件事，見面的時候，非要問清楚銀鵬不可！」

耿亮道：「銀鵬是約了你在後日中午。」

沈勝衣點頭。

耿亮歎息一聲，道：「如果是明天中午就好了。」

「我明白你的心情。」沈勝衣亦自輕歎。

耿亮又一聲歎息，仰眼望天。

夜空更暗，星光依舊在閃爍。

耿亮的眼瞳也在閃光，淚光。

× × ×

中午，又是中午。

天很清，太陽高懸在中空。

地上的積雪逐漸溶解。

這兩日的天氣就像是多數年輕女孩子的脾氣，實在不容易應付。

今天總算是好天氣，所以沈勝衣的腦袋雖然還是塞着一大堆亂草也似，心情仍很好。

他一個人徘徊在聽濤院前面，林家的後院中，只想清理一下腦袋裏頭那一堆亂草。

院子裏花木凋零，雪烟瀰漫，說不出的凄清，就連陽光，在這院子裡看來，也是充滿了冷意。

雪院中忽然傳來了一聲呼喚。

「沈公子！」

沈勝衣應聲回頭。

一個女孩子正在那邊的一株樹後轉出。

小菊！

× × ×

小菊的面色異常蒼白，眼睛中盡是驚懼之色。

沈勝衣緩步走近去，道：「怎麼？還在害怕？」

小菊搖頭。

「你的面色很不好，莫非是有病？」

小菊再搖頭。

沈勝衣鄭重地道：「要是有病，切莫隱藏，正所謂病向淺中醫，如果怕開口我替你跟耿鏢頭說一聲！」

小菊急聲道：「我眞的沒有病。」

沈勝衣淡笑道：「那最好，不過這地方風大，沒有事，我看你還是不要逗留。」

小菊道：「我是有事的。」

沈勝衣「哦」的一聲。

小菊連隨道：「我已在這裏等了你大半個時辰！」

沈勝衣當場怔住。

小菊道：「有好些話我要跟你說。」

沈勝衣奇怪道：「怎麼你昨夜不說？」

小菊道：「那些話，可不能給其他的人聽到。」

沈勝衣更奇怪了。

小菊接道：「我聽說過很多有關你的事情，肯定你可以信賴，同時，你又是在調查這件事……」

「那件事？」

「就是我家小姐跟林大公子的被殺……」

沈勝衣詫聲道：「小菊，你到底知道了什麼？」

小菊囁嚅道：「他們可能不是那個什麼鬼簫方玄殺的。」

沈勝衣道：「不是方玄又是誰？」

「可能是銀鵬，昨日在路上突然走來要留下我們那輛馬車的那個銀鵬！」

「你怎會這樣想？」

小菊道：「事情得從三年前說起……」

沈勝衣柔聲說道：「不要急，慢慢的說清楚。」

小菊點頭道：「三年前春初的一日，小姐帶着我保一趟暗鏢北上間縣，不知何故走漏了消息，中途遇上了劫鏢的燕山三十六友，對方人多勢衆，又預先作好了準備，眼看就是凶多吉少，却就在那危急的當頭，走來了銀鵬，打走了燕山三十六友。」

沈勝衣愕然道：「銀鵬好像不是這種見義勇爲，抱打不平的人。」

小菊歎息一聲，道：「他只不過看中了我們小姐。」

沈勝衣問道：「你們當時，知否他就是銀鵬？」

小菊道：「當時他自稱丁傑。」

沈勝衣一想，道：「據我所知，銀鵬本來的確姓丁，至於是否就叫做丁傑，那就不得而知了。」

小菊道：「我們只道他是一個俠士，更不會想到那許多。」

沈勝衣轉問道：「後來又怎樣？」

小菊道：「之後他陪我們走了一程，入夜還在同一間客棧投宿，也就在當夜，他借故走入小姐的房間，將小姐污了……」

沈勝衣勃然變色！

小菊接道：「事後他才表露本來的身份，小姐當時痛不欲生，却給他甜言蜜語說服，其後半個月，他都是跟小姐在一起，也祗是半個月，他說是回去先行打點一切，盡快來迎娶小姐便自走了。」

沈勝衣微喟，道：「結果是必完全沒有那回事。」

小菊點頭道：「小姐等了大半年，非獨人不見，什至信息也沒有，才完全絕望，我幾經勸阻，她終於打消了尋死的念頭，却決定終生不嫁的了，那知道不久，走鏢途中給她遇上了林大公子！」

「那位林大公子又怎樣？」

「他對我家小姐倒是一片眞心，由於那件事，小姐對男人並沒有多大的好感，着實要他吃了不少的苦頭，可是他毫不介意，兩年多下來始終如一，我家小姐最後還是給他那一片誠意感動了，亦是在小姐答應了之後，他才敢着人登門說親。」

「看來林天方非常尊重你家小姐，」沈勝衣忽問道：「那件事他可曾知道？」

小菊點點頭。

沈勝衣道：「幾時知道的？」

小菊說道：「一切都說好之後，他曾經見過我家小姐一面，就在那一次，小姐全跟他說了。」

「怎麼那一次才說？」

「這種事小姐實難啓齒？」

「何以又啓齒？」

「他對小姐那麼眞誠，小姐實在不忍對他虛僞。」

「他聽了之後怎樣？」

小菊想了想，道：「面色很難看，不過很快就平靜下來，反而安慰小姐說，過去的已成過去，不必記掛在心。」

沈勝衣道：「你家小姐，當時是必很高興了。」

小菊道：「她高興極了，發誓以一生來補償那一次的過失。」

沈勝衣問道：「事情怎麼你會知道的這樣清楚？」

小菊的面上抹上一層難言的悵惘，歎息道：「小姐跟我情同姊妹，那件事發生之際我又是侍候着她，多少本來就已知道，所以她也不對我隱瞞，全都說了，以後的事也是一樣。」

沈勝衣接問道：「耿鏢頭又怎樣？是否也知道？」

「不知道！」回答的，却是一個男人的聲音。

沈勝衣小菊大吃一驚，不約而同的回頭望去！

耿亮赫然就站在那邊的一座假山旁邊！

看見是耿亮，小菊臉都青了。

× × ×

耿亮的臉色當然更難看，不單止雙手，整個身子都在發抖。

「那一次回來，我亦發覺你們的神態有些異樣，不過你們說一路平安無事，各方面事實亦無變故，才沒有追究，萬想不到事情嚴重到那個地步，」耿亮甚至語聲都抖了。「你們爲什麼不跟我說？」

小菊結結巴巴地說道：「小姐……小姐只怕你生氣……」

耿亮跌足道：「我即使生氣也不會對她生氣，那本來就不是她的錯，要怪也只怪我自己讓她在江湖上走動。」

沈勝衣望着他們，忽的歎息道：「是誰錯也好，現在都已是一樣，我們現在要做的，只見追查兇手這件事。」

耿亮沉痛的垂下頭。

沈勝衣轉問道：「是了小菊，到底你憑什麼懷疑兇手可能是銀鵬？」

小菊道：「因爲當年他臨去之際曾經說過，他到手的東西絕不許他人染指，小姐只能嫁給他一個人，否則就莫怪他心狠手辣！」

耿亮破口大罵道：「這小子眞他媽的混賬透頂！」

沈勝衣却在沉吟。「昨日中午，他突然出現，要將馬車留下，話雖說劫鏢，目的原來在劫人！」

小菊道：「沈公子跟我們走在一起，可是在他意料之外，明知打不過，便借故離開，晚間再下手！」

沈勝衣道：「銀鵬那種人無疑手辣心狠，事情一如你所說亦未可知，但綜合所得的資料，鬼簫方玄同樣成問題，好在我與銀鵬就約在明天中午一戰，到時最低限度可以證明他方面的疑團！」

耿亮道：「你相信明天中午他一定依約前來？」

沈勝衣說道：「他若不來，事情只有更簡單！」

耿亮無言頷首。

沈勝衣正要再說什麼，院子的那邊突然傳來人聲，並且向這邊移來。

× × ×

來的是兩個人。

林保走在左邊，右邊的那一個正是張送。

張送的右手牽着一條狗。

他說的倒是老實話，那條狗牙都已老掉，至於鼻子是否通靈，就難說了。

「沈兄，耿兄！」張送招呼着趕緊走過來，大概酒意全消，今天他更顯得精神。

耿亮點頭作應，沈勝衣隨口問道：「張兄看來很開心，昨夜的事莫非想通了？」

張送苦笑道：「還是一堆亂草，沈兄方面又如何？」

沈勝衣道：「也是一樣。」

說話間那邊又見一個人跳着走來。

沈勝衣目光一閃，道：「可兒也來了。」

語聲方落，林可兒已走到他身旁，牽着他的袖子，叫了一聲：「叔叔！」

沈勝衣笑問道：「昨夜睡得可好？」

可兒不假思索，道：「不好。」

目光一轉，落在張送牽着的那條老狗上，可兒忽的走上前，伸手往狗頸子摸去。

林保想阻止都來不及，張送瞟了他一眼，道：「不必擔心，牠並不兇。」

那條狗非獨不兇，簡直完全沒有火氣，低嗚一聲，反而挨向可兒。

可兒却皺起了眉頭，忽的問張送：「牠多少天沒有洗澡了。」

張送一怔，道：「大約七八個月。」

可兒幾乎沒有跳起來。

張送笑道：「不過這對於牠的鼻子，並沒

有影响。」

可兒皺了皺鼻子道：「對於我的鼻子却有影响！」

張逖大笑。

沈勝衣，小菊，林保亦不禁莞爾，只有耿亮例外。

耿亮實在笑不出來。

在他的心頭，簡直就像是壓着千百斤大石般。

張逖笑着道：「幸好我的鼻子一直就有毛病。」

可兒瞪着眼，道：「所以你完全不知道這隻狗有多臭？」

張逖揉了一下鼻子，點頭道：「我本來還在埋怨老天爲什麼給我這樣的一隻鼻子，現在看來，這似乎還是值得高興的一回事。」

可兒轉瞪着那隻狗道：「奇怪牠竟也忍受得來。」

張逖道：「或者牠覺得那種氣味很香。」

可兒悶哼道：「或者牠的鼻子早就給嗅壞了。」

張逖道：「好壞並不難知道，我這就帶牠進去聽濤院檢驗一下。」

沈勝衣一旁突然插口道：「這件事應該昨夜做的。」

「而且一開始就要做。」張逖歎了一口氣，道：「只可惜這幾年我的腦袋已開始發銹，事情既來得突然，又如此嚴重，那能不方寸大亂，失却分寸？」

沈勝衣道：「聽你說，這地方似乎很少發生殺人案子。」

張逖道：「以前不清楚，我當上地保這十多年，一件也沒有。」

沈勝衣說道：「好像這樣的地方，倒很少有。」

張逖道：「那麼奇怪的殺人案子就任何地方來說相信亦罕見。」

沈勝衣點頭，目光轉向聽濤院那邊，道：「昨夜先後好些人進進出出，今早雪又已開始溶化，最靈通的鼻子，到這下只怕也已起不了作用。」

張逖輕噗道：「也許還能起多少作用。」

沈勝衣點頭無言。

張逖也沒有再多說什麼，牽着那隻狗走了出去。

林保緊緊的跟在後面。

其他的人完全沒有動。

耿亮垂着頭，視綫落在雪地上，彷彿在沉思。

在他的面上，盡是悲痛之色，沉思着什麼，可想得知。

這種悲痛沈勝衣早已感到，但目前，亦惟有歎息。

小菊更就不敢作聲。

還有說話的只是可兒，她盯着張逖的背影，忽然道：「大哥要是活着，一定不許他帶着那隻狗進入聽濤院。」

沈勝衣應聲說道：「據講，你大哥素有潔癖。」

可兒頷首道：「只看他居住的那座聽濤院便知道了。」

沈勝衣道：「那的確收拾得很乾淨。」

可兒歎息道：「不乾淨才怪，沒有必要，他根本不讓人進入。」

沈勝衣道：「那麼朋友到訪又怎樣？」

可兒道：「可够他忙的了。」

沈勝衣道：「他如何招呼。」

可兒道：「就跟一般人一樣。」

沈勝衣奇怪道：「這又有什麼忙？」

可兒道：「他是人家走後才忙的。」

「哦？」沈勝衣更加奇怪。

可兒噗哧笑道：「最低限度，他得將人家坐過的椅子，用過的杯子洗刷乾淨。」

沈勝衣搖搖頭，說道：「他的朋友相信並不多。」

可兒道：「三兩個總有，不過近兩年好像都沒有再來探問他了。」

沈勝衣搖頭苦笑，忽又問道：「譬如說有些東西，弄污了，又不能洗刷乾淨，他是否又還會留下來？」

可兒眼珠子一轉，道：「你說呢？」

沈勝衣道：「我看就不會了。」

可兒點點頭，想着道：「我記得一次，有個朋友帶醉來找他，扶着他嘔吐了起來，不過弄污了他長衫的下擺，事後他却將一身的衣服鞋襪全都扔掉了。」

沈勝衣道：「衣服鞋襪是可以清洗的。」

可兒道：「也許他擔心那些污穢的東西已經滲入了絲綫裏頭。」

沈勝衣沉默了下去，似乎在思索什麼。

他思索的實在不是時候，因爲就在這下，不遠的那邊傳來了好幾聲狗吠！

他霍然抬首，說道：「那隻狗莫非有所發現？」

語聲未落，一旁耿亮的身子已箭一樣射了出去！

× × ×

的確是張逖帶來的那隻狗狂吠。

在牠的面前，是一株枝幹虬結的松樹。

松樹那邊的樹脚，墳起了一個雪丘，那看來就是那隻狗在吠的對象。

雪丘已開始溶化，插在雪丘前面那塊木板之上的少許積雪上面正就刻着「紅兒之墓」四個字。

耿亮趕到的時候，沈勝衣亦帶着可兒趕到了。

張逖正在問林保：「那雪丘裡到底是什麼東西？」

林保道：「不就是紅兒的墳墓。」

張逖追問道：「紅兒又是什麼人？」

「不是人，是一隻鸚鵡。」這一次回答的是可兒。

「哦？」張逖一怔。

可兒接道：「牠是我養的，前天死掉，三哥替我在這裏挖一個洞，就將牠葬在這裏。」

張逖道：「什麼時候的事。」

可兒不假思索道：「昨天。」

張逖道：「怎麼這雪丘好像堆起不久？」

可兒多看了兩眼，道：「那塊木板似乎不是插在昨日的地方。」

張逖沉吟道：「我們挖開來看看。」

可兒趨前阻止道：「這只不過是個鸚鵡的墳墓。」

張逖冷冷道：「我這隻狗吠的通常都是血腥或者腐屍的氣味。」

可兒正想再說什麼，沈勝衣已輕拍着她的肩頭，說道：「事關重大，你就讓他們挖開來看看。」

可兒無奈點頭道：「叔叔也這樣說，要怎樣就怎樣好了。」

張逖的一張刀即時出鞘！

× × ×

積雪下面是泥土，翻開了泥土，就見到一個半尺寬闊，一尺長短的木盒子。

狗吠聲更急。

張逖喝住了那隻狗，放下刀，雙手捧起了那隻盒子。

盒子下面並沒有任何東西，張逖還是用刀往下面的泥土插了幾下，完全確定了才將刀放下，小心將盒子打開。

入眼是一幅白府綢，綢面上血漬斑駁，隱約仍可以分辨得出那是一個掌印！

沒有尾指的右掌掌印！

血色已暗啞，給人的刺激鮮明！

所有的眼睛一時間全都睜大。

可兒臉都白了，脫口驚呼道：「怎會有這隻掌印？」

沈勝衣向她問道：「你是說，本來是沒有的？」

可兒點頭，拉緊了沈勝衣的手。

這下子，張逖已將那幅白府綢揭開。

一隻紅鸚鵡出現在衆人眼前。

鸚鵡已死去多時，血紅的羽毛，亦早去失了光采。

鸚鵡的屍身下面，鋪着薄薄的一層棉花，棉花的下面，是那幅白府綢的另一截。

放在盒子裏面的就只有這些東西。

「奇怪！」張逖雖然鬆過一口氣，兩道眉毛不覺已鎖上。

殺人兇手四隻手指的右掌掌印，竟然出現在鸚鵡的棺材之內，這事情豈止奇怪，已近於詭異。

可兒怔怔的看，哇的突然哭了出來。

沈勝衣一怔，急問道：「怎樣了？」

可兒哭着道：「是紅兒作怪，牠害死了大哥！」

這話入耳，最少有兩個人打了一個寒噤。

沈勝衣却笑道：「那有這種事。」

林保顫聲插口道：「鸚鵡據講也是一種精靈的代身。」

沈勝衣正要答話，耿亮突然道：「老管家今年好像已不止六十。」

林保道：「六十五。」

耿亮冷笑道：「六十五歲的一個人，不成還相信那些騙小孩子的說話？」

林保閉上嘴巴。

張逖連忙將說話岔開，道：「耿兄對於這件事又有何意見？」

耿亮思索道：「依我看，兇手是失落了什麼，又或者找尋什麼，不知怎的找到鸚鵡的墳墓，無意中在那幅白府綢之上留下了掌印。」

「這也有可能。」張逖轉望沈勝衣。「沈兄意下又如何？」

沈勝衣沒有作聲。

一個聲音，正在這下傳來。「又發生了什麼？」

林天智的聲音。

來的並不止林天智一個人，還有一個錦衣中年人。

兩下打了一個照面，沈勝衣耿亮不由齊皆一愕，那個錦衣人赫然是他們昨日中午百家集外道上所見的一個。

錦衣人亦自一愕，轉顧林天智，輕聲道：「那兩個是什麼人？」

林天智附耳說了幾句，錦衣人的面色便變得異常奇怪。

沈勝衣耿亮同樣奇怪，不約而同的起了個疑問。

——錦衣人到底是那一個。

他們正要問，可兒經已走前去，牽着錦衣人的袖子道：「二哥，怎麼你現在才回來？」

錦衣人赫然是林家三兄弟的老二林天烈！

沈勝衣耿亮又是一愕。

林天烈淡然一笑，道：「我路上有事，所以趕不及回來！」

這個人在說謊——沈勝衣耿亮相望一眼，隨即一轉，盯着林天烈。

林天烈似亦覺察，有意無意的，避開了兩人的目光。

可兒並不知道這許多，接又道：「昨夜家裏發生了一件大事……」

林天烈一聲歎息，道：「你三哥全都跟我說了，我現在就是去看一下。」

他接着又一聲歎息，舉起了脚步。

林天智沒有立即跟上，轉望着那副鸚鵡棺材，道：「這不是那隻鸚鵡的棺材，你們把它挖起來是什麼緣故？」

張逖道：「只是覺得可疑。」

林天智眨着眼睛，道：「發現了什麼？」

張逖道：「四隻手指的右掌血印！」

林天智大吃一驚，道：「有這種事情？」

張逖一指剛覆上的那幅白府綢布，道：「我想說沒有，只可惜事實就在眼前。」

林天智往那上面望了一眼，變色道：「莫非是這隻鸚鵡作怪？」

張逖苦笑。

這位三少爺原來也只不過是個孩子，他還有什麼話好說。

林天智連隨轉向沈勝衣，道：「沈大俠對於昨夜的慘事可有頭緒了？」

沈勝衣緩緩的沉聲說道：「多少已找到了一些。」

林天智道：「是關於那方面的？」

沈勝衣道：「多方面，譬如說殺人的動機，譬如說鬼簫方玄這個人的存在……」

林天智截口道：「你是說這件事與鬼簫方玄沒有關係？」

沈勝衣道：「我只是懷疑。」

林天智道：「此外還有什麼。」

沈勝衣道：「在未能確定之前，我不便多說什麼。」

「哦？」林天智奇怪的望了沈勝衣一眼，無可奈何地舉步追在林天烈身後。

沈勝衣亦沒有再作聲，旁邊的可兒却對着張逖嚷了起來：「怎麼你還不將這鸚鵡棺材埋回地上？」

張逖默默的將那個鸚鵡棺材蓋好，放了回去。

他似在想着什麼，動作緩慢的令人心滯。

可兒不耐煩的一推林保，道：「保叔，你來好了。」

林保只有帮上一把。

耿亮乘機將沈勝衣拉過一旁，悄聲道：「你到底找到了什麼頭緒？」

沈勝衣搖頭道：「我的心中其實還是亂草一堆。」

耿亮不由的怔住。

沈勝衣忽然說道：「你是否覺得這家人很怪？」

耿亮歎息道：「不怪才怪。」

沈勝衣道：「林天烈無疑是在說謊。」

耿亮道：「我們昨日在百家集附近分明見到他！」

沈勝衣道：「哥哥大喜的日子，弟弟路過而不入，寧可在附近徘徊，翌日才回家，我實在想不通是什麼道理。」

耿亮道：「我也想不通。」

沈勝衣道：「林天方的潔癖，林天智的說話語氣，表情，亦無不怪異。」

耿亮詫聲道：「林天智的說話語氣，表情到底怎樣了？」

沈勝衣道：「我看就有些做作，他的臉好像掛着一個面具，表現出來的，以至所說的，並不是他的本來。」

耿亮點頭道：「我也有這種感覺，這家人的確大有問題，就連那可兒，也竟弄出了什麼鸚鵡棺材……」

沈勝衣淡笑截口。「那不過小孩子天眞的玩意，我看這家人，就只有她的說話還值得相信。」

耿亮點頭，道：「除了可兒，其他的人我總覺得跟這件事脫不了關係。」

沈勝衣道：「所以，方才我說多少已找到了一些頭緒。」

耿亮會意道：「事情要是眞的與他們有關，說話傳開去，少不免惹起一番猜疑，甚至行動，來掩飾事實眞相，只要我們留意，眞的找到頭緒亦未可知。」

沈勝衣淡笑道：「我正是這個意思。」

耿亮微喟道：「這一次實在太麻煩你。」

沈勝衣道：「你應該知道我最討厭聽到這種說話。」

耿亮道：「那我就不再說了。」

沈勝衣抬頭望了一眼。

天上仍然沒有雲，陽光輕柔得就像是情人的手。

院子裏雪烟瀰漫，地上是刺眼的白，情人到了這院子就彷彿變成了死人。

死人的手當然是冷的。

沈勝衣所以儘管披着陽光，並沒有溫暖的感覺。

他忽然歎了一口氣，道：「今天到現在爲止，都還算得上平靜，今夜却又不知怎樣。」

耿亮道：「今夜，最好當然就不要這樣平靜。」

沈勝衣道：「這句話讓別人聽到，準說我們幸災樂禍。」

兩人相顧一笑。

沈勝衣笑得有些無可奈何，耿亮笑得却是難言的苦澀。

× × ×

黃昏。很快又已是黃昏。

多日的陽光本來就比較短。

林家仍然保持着平靜。

張逵未到黃昏便已離開，那隻老狗雖然通靈，並沒有發現什麼。

沈勝衣耿亮也沒有，他們等下去。

× × ×

黃昏逝去，黑夜便已降臨。

初更異常的平靜。

二更現在正敲起，沈勝衣耿亮還在寢室前面的院子徘徊。

耿亮說着江湖上近日所發生的事情。

江湖上近日所發生的事情這麼多，兩夜也未必說得完，只可惜耿亮的口才並不好。

沈勝衣聽着已覺得有些倦。

好在耿亮終於記起了一件事。

他收住了未完的說話，轉口道：「我記得銀鵬約了你明天中午見面。」

沈勝衣「嗯」的應了一聲。

耿亮道：「銀鵬這個人實在有幾下子，你得要小心應付，」

沈勝衣道：「我一向小心。」

耿亮咬牙切齒道：「只恨我沒有你那種本領！」

沈勝衣淡笑。

耿亮忽問道：「你有幾分把握？」

沈勝衣道：「六分！」

耿亮一怔，道：「只得六分？」

沈勝衣道：「更可能五分，銀鵬的劍術並不在曹金虎之下！」

「曹金虎？」耿亮對於這個名字似乎很陌生。

沈勝衣道：「曹金虎是十三殺手中的用劍高手，我一條左臂當年幾乎就斷在他劍下！」

耿亮追問道：「後來又怎樣？」

沈勝衣道：「我現在不是活着？」

耿亮道：「那麼他必然死了。」

沈勝衣點頭。

耿亮道：「你雖然得勝，却不免負傷，銀鵬既然不下於曹金虎，明天的一戰，你難保亦會傷在他劍下。」

沈勝衣道：「這點我還沒有放在心上。」

耿亮倏的大聲道：「明天我與你聯手對付他！」

沈勝衣臉色一正，說道：「那是一場公平的決鬥！」

耿亮道：「我……」

沈勝衣截口道：「在我死後你要怎樣都可以，不過我相信，你是不會因此就希望我死掉的。」

耿亮歎息道：「莫說死這麼嚴重，你就是爲了這件事負傷，我也是過意不去。」

沈勝衣霍地望着耿亮，道：「有一件事我希望你能夠明白。」

耿亮在聽着。

沈勝衣接道：「我與銀鵬的決鬥並不是因爲你抑或香蓮，完全是因爲銀鵬這個人！」

耿亮道：「我明白。」

他當然明白沈勝衣是怎樣的一個人，銀鵬又是怎樣的一個人。

沈勝衣道：「所以，你根本用不着過意不去。」

耿亮歎息道：「明天的一戰，死的如是銀鵬，高興的固然不止我一個人，但，死的如果是你，同樣不止我，很多人都會深感難過。」

沈勝衣淡笑道：「那看來我明天非要十分小心不可了，我並不想任何人因爲我難過。」

耿亮道：「所以我認爲你現在最好就去休息。」

沈勝衣道：「這個時候，你也應該休息的了。」

耿亮道：「只可惜我心中太多的憂愁，帶着憂愁上床，等如背着包袱睡覺。」

沈勝衣道：「你何不將這個包袱，暫時放下？」

耿亮苦笑。

他正想回答，「嗚」的一聲怪聲突然撕裂夜空！

簫聲！

這種簫聲耿亮已不是第一次聽到。

「鬼簫！」他幾乎同時脫口一聲怪叫。

他的眼中充滿了憤怒，對於這兩個字，他實在深痛惡絕！

這兩個字出口，他的身形亦已撲出！

沈勝衣更快，耿亮撲出之時，他的人最少已在兩丈之外！

簫聲赫然又是從聽濤院那邊傳來！

× × ×

寒夜燭熒熒。

聽濤院那座小樓之中竟然燃燒着蠟燭。

蠟燭連燭台放在床前那張雲石桌面的桌子之上，樓中却沒有人！

點燃着這蠟燭的却一定是人，不是鬼。

鬼沒有血。

燭台旁邊的雲石桌面上，又多了一個血掌印！

血漬仍未乾，形狀却完全一樣，右掌的掌印，祇有四隻手指。

地上也有血，梅花也似地四散！

血漬穿門而出，

門大開，一個人浴血倒在門外！

× × ×

院子裏沒有血漬，只有脚印。

雪已溶，剩下遍地的泥濘，泥濘上兩行脚印！

看到這兩行脚印，沈勝衣便打起了一個火摺子。

火光的照耀下，脚印更清楚，沈勝衣跟着這兩行脚印，來到小樓的前面。

他的脚步已放慢，耿亮終於追上，急問道：「發生了什麼？」

沈勝衣搖頭。

一聲呻吟卽時由小樓上飄下！

耿亮沈勝衣不由的面色齊變，各自一縱身，疾往小樓上撲去！

耿亮雖不是以輕功見長，但這小樓也並不太高，所以還難不倒他。

比起沈勝衣，他當然慢上許多，到他穩定身形的時候，沈勝衣已將浴血倒在門外的那個人扶了起來。

那個人赫然就是林天智！

一道血口自他的右肩劃至胸膛，沒有一寸最少也有八九分深淺，鮮血仍然在往外冒！

他的一張臉已痛的扭曲，一雙眼仍睜的老大，眼瞳中充滿了驚懼！

沈勝衣下手封住了林天智肩頭與及胸側的幾處穴道，阻止鮮血再往外狂湧，方問道：「傷你的是什麼人？」

林天智看見是沈勝衣，面色才沒有那麼難看，呻吟着應道：「四隻手指的黑衣人！」

語聲很微弱，沈勝衣耿亮聽的還算清楚。

耿亮連隨道：「你是說鬼簫方玄？」

林天智乏力的點頭。

耿亮接問道：「他是用什麼兵刃，傷得你這麼嚴重？」

林天智猶有餘悸，顫聲道：「一管簫，一動就發出怪聲，簫管的一端，同時彈出一支利刄！」

耿亮驚呼道：「那就是鬼簫！」

林天智呻吟作應。

沈勝衣忽問道：「你怎會走來這裏？」

「我睡不着，外出散心，不覺來到這聽濤院的月洞門外，無意中發現地上有一行脚印，一時好奇便跟着脚印追到樓下……」林天智的語聲更微弱。

地上的兩行脚印，原來是這個原因。

耿亮追問道：「後來又怎樣？」

林天智呻吟一聲，道：「來到這樓下又給我看到上面隱約有燭光閃動……」

耿亮道：「於是你就走上來？」

林天智道：「我上來的時候，門雖然大開，裏面却沒有人，只有支蠟燭放在桌面上。」

耿亮道：「人在什麼地方？」

「門後。」林天智苦笑。「初時我還以爲來了鼠竊狗偷，聽得聲息，趕緊溜了，便大着膽子入內一看，那知道身後隨卽一聲冷笑，回頭就見他由門後閃出，我竭力閃避，最後還是傷在他的簫刄之下……」

耿亮道：「總算你走運，要是這傷口由左面開始抑或再深幾分，你便死定了。」

林天智這一次沒有答話，只是在呻吟。

耿亮接問道：「之後鬼簫方玄又去了什麼地方？」

林天智道：「我倒地之前彷彿見他由那邊離開……」

耿亮道：「那邊？」

林天智眼望右邊，欲言又止，一雙眼霍地翻白。

耿亮手指右邊道：「你是說那邊？」

林天智沒有答話，人經已昏迷過去。

他的傷勢本來就不輕。

沈勝衣轉顧耿亮，道：「你先替他包紮好傷口，照顧着他，我到那邊看看。」

耿亮點頭，從沈勝衣手中接過林天智的身子。

× × ×

那邊的雪地上果然又有一行脚印。

沈勝衣追着脚印，來到圍牆的下面。

他的神色很奇怪。

那些脚印也實在令人奇怪，每一個脚印都非常清楚，深淺更幾乎一樣。

鬼簫方玄離開的時候，簡直就從容不迫，在散步一樣。

圍牆的下面並排着左右兩個脚印，沈勝衣旁邊脚一點，縱身越過圍牆。

外面是竹林，日間也許景色怡人，夜裏却是陰森恐怖！

火摺子已熄滅，沈勝衣彷如陷身地獄。

有風，風動竹濤！

這濤聲現在聽來一若羣鬼呼嘯。

沈勝衣打了一個寒噤，傾耳細聽。

竹濤外並沒有其他的聲响，他幌着第二個火摺子。

單身跴刺客　雙雄決死生

林地上也有脚印。

沈勝衣追下去，追出了林外。

林外也就是集外，林家本來就是在百家集的外緣。

脚印在這地方一轉，竟是折回百家集。

沈勝衣繼續追下去，却只能追到街頭，上了長街的白石板，脚印便消失無踪！

街道日間往來人多，上面的泥濘早巳給踐踏的一塌糊塗，何況石板上面本來就沒有多少泥濘。

夜已深。

深沉的夜色之中，那一幢幢的屋子僅見輪廓。

沈勝衣望着那一個個的黑影。不由苦笑。

百家集地方雖然不大，他雖然知道兇手很可能就藏在集內，只可惜他根本不知道他在追尋的兇手是什麼模樣。

街上風很急，風中忽然傳來狗吠聲。

這種狗吠聲沈勝衣並不陌生。

他循聲望去，就看見張逵打着一個燈籠，牽着那條老狗遠遠的走了過來。

「沈兄！」張逵老遠就認出了沈勝衣，招呼着脚步加快。

沈勝衣沒有動。

張逵走到沈勝衣面前，道：「沈兄還未休息麼？」

這無疑是句廢話，沈勝衣沒有回答，道：「張兄是習慣這個時候帶狗散步？」

張逵搖頭道：「沒有這種事，只是方才在家中靜臥，隱約聽到這邊兒傳來簫聲，所以走過來一看，莫非是我聽錯了？」

沈勝衣道：「你沒聽錯，的確是簫聲。」

張逵道：「誰吹的？」

沈勝衣道：「林天智說是鬼簫方玄！」

張逵道：「他怎會知道？」

沈勝衣道：「因爲他遇上了方玄！」

張逵變色道：「結果怎樣了？」

沈勝衣道：「被方玄刺傷！」

張逵道：「傷的可重？」

沈勝衣道：「相信沒有生命危險。」

張逵這才吁過口氣，轉問道：「找着了方玄沒有？」

沈勝衣搖頭道：「我們趕到的時候，方玄已離開，我跟着地上留下的脚印，一路追到了這裏。」

張逵的目光連隨落在地上。

沈勝衣接道：「到了這裏，便不能追查下去。」

張逵明白是什麼原因，歎了一口氣。

沈勝衣忽然盯住了張逵牽着的那隻老狗，道：「這一次，這隻狗也許用得上。」

張逵這才記起了那隻老狗，連聲道：「新印上的脚印牠應該可以嗅得出來。」

沈勝衣道：「那我們就由竹林那邊開始，先讓牠習慣那種脚印的氣味。」

× × ×

狗的鼻子的確很奇妙，竹林那邊走一趟，再回到長街，那隻狗已可以追下去。

狗在前面嗅索着追踪，張送沈勝衣緊跟在後面，神色緊張而興奮！

轉過兩個彎，已是竹林的盡頭，一道高牆林中伸出，沿着長街開展。

那隻狗倏的一折，走出了長街，奔向高牆的那邊。

高牆前面的泥地上赫然又出現了幾個淺淺的脚印！

脚印的方向朝着高牆，也就到牆下爲止，似乎留下脚印的那個人到此便穿牆而入。

那隻狗亦祇能追到牆下，牠抬起了頭，往牆上輕吠了好幾聲。

沈勝衣張送的視綫不約而同亦落在牆上。

張送的神態顯得有些異樣。

沈勝衣說道：「這牆，好像又屬於林家所有。」

張送道：「牆後應該是林家的後院，鬼簫方玄怎麼又跑回林家去了？」

沈勝衣沉聲道：「我們越牆追入去。」

「你是說翻越這道高牆？」張送搓着手苦笑。

沈勝衣並沒有忘記張送是一個瘸子，也不說什麼，右手托住了那隻狗的下腹，左手攔腰摟住了張送，縱身掠上牆頭。

× × ×

牆後果然是林家的後院。

聽濤院與後院相連，只隔着一道短牆。

短牆內燈火輝煌，沈勝衣外出之際，林家的人們是必亦已聞聲趕到了聽濤院。

他們尚未再展開調查，短牆內的燈火已開始了移動！

燈火迅速的出了月洞門。

明亮的燈火照耀之下，林天烈抱着混身浴血的林天智走在前頭，後面緊跟着喬康林保，掌燈的兩個僕人，最後是耿亮。

耿亮在月洞門口收住了脚步，在他的身後，竟還有一個女孩子在張頭探腦，那當然就是可兒。

一行人很快轉入了那邊廻廊，沈勝衣這才走過去。

可兒第一個看見，跳着迎上來，道：「叔叔，四隻手指的又來了。」

沈勝衣淡笑應道：「我經巳知道，這一次又嚇着你了。」

可兒點頭道：「叔叔，那簫聲好恐怖，跟前兩夜的完全一樣，就像是鬼叫。」

沈勝衣心中一動。

可兒拉緊了沈勝衣的手，道：「鬼簫一吹响，就有人傷亡，昨夜是大哥，今夜是三哥，明夜說不定是二哥或者是我，叔叔，你得想個辦法。」

沈勝衣柔聲道：「你放心，叔叔一定將那鬼簫抓起來！」

可兒道：「是眞的？」

沈勝衣頷首，道：「所以你現在放心回去睡覺好了。」

× × ×

可兒終於放心的離開。

目送可兒遠去，耿亮忍不住問道：「你找到了什麼？」

沈勝衣道：「脚印！」

耿亮急急問道：「那些脚印，通往什麼地方？」

沈勝衣道：「這裏。」

耿亮一怔。

沈勝衣解釋道：「那些脚印在外面一轉，又回到這裏。」

耿亮動容道：「怎麼又轉回來？」

「也許他遺下了什麼東西，又或者他本來就在找尋什麼東西，到現在仍未找到，却又必需繼續找尋下去。」沈勝衣說着踱了出去。

耿亮緊跟着在他後面，道：「我也是這樣推測。」

沈勝衣道：「這種推測只屬可能，未必確實。」

「哦？」耿亮正想問下去，眼旁突然瞥見一個人自那邊樹下轉了出來，下意識輕叱聲：「誰？」

「是張送。」沈勝衣替那個人回答。

這瞬間耿亮表示已看清楚，招呼道：「張兄怎麼也來了。」

張送道：「在街上遇見沈兄，追着脚印來的。」

耿亮的目光連隨落下，道：「這附近並沒有脚印。」

他們三人正踩着一條碎石長徑，上面的確沒有脚印，也留不下脚印。

沈勝衣應道：「這脚印是用鼻子才可以尋找。」

「哦？」耿亮奇怪的盯着沈勝衣的鼻子。

張送一旁看見，笑了起來，道：「他說的是我帶來的這隻狗的鼻子。」

耿亮這才留意跟在張送身後的那隻狗。

那隻狗又已在發揮牠鼻子的妙用。

三人忙將路讓開。

那隻狗嗅索着不過走出了丈來遠，突然離開了花徑，走向旁邊的一株松樹。

松樹的下面墳起一個土丘，前面揷着一塊墓碑一樣的木板。

那隻狗就在土丘面前停下，又發出了異樣的吠聲。

這地方三人並不陌生，木板上面的刻字三人都還記得清楚。

「紅兒之墓。」

這正是可兒心愛的那隻鸚鵡紅兒的墳墓。

張送目光陡轉，盯着那隻狗，輕叱道：「沒用的東西，就只知道這個鸚鵡墳墓！」

那隻狗彷彿也曉得主人在責罵，收住了吠聲。

耿亮歎了一口氣，道：「這鸚鵡墳墓我們今天中午不是已經挖開搜查過的了？」

沈勝衣沉吟着突然道：「已經被搜查過的地方豈非也就是收藏東西的最佳地方？」

張送耿亮不由的齊皆一愕。

沈勝衣接着道：「那一來，我們一定不以爲意。」

張送脫口道：「你的意思是……」

沈勝衣道：「再挖開一看！」

張送道：「也好，反正是一件輕而易舉的事情。」

他連隨將風燈遞給沈勝衣，拔出刀，蹲下身子，再將那鸚鵡墳墓挖開。

一落手他的面色便變了！

他記得今天中午將這個鸚鵡墳堆回後，曾經用力將泥土踏實，但現在，這鸚鵡墳墓簡直就像給好幾十條蚯蚓翻動過似的。

他又是奇怪，又是興奮，雙手更用力，也不用耿亮帮忙，幾下子便將那個鸚鵡棺材挖了出來。

捧着那個鸚鵡棺材，他的一雙手不知怎的竟顫抖了起來。

耿亮急不及待的忙替張送將盒蓋打開。

一股異樣的血腥味立時衝入了他的咽喉，幾乎忍不住要嘔吐。

鸚鵡棺材裏面的那幅白府綢布之上赫然放着一隻手，斷手！

那隻手，經巳乾癟，齊腕而斷，是一隻右手。

只得四隻手指，沒有了尾指的右手！

手上鮮血斑駁，部份巳變成了鐵銹色，血腥味，腐屍味揉合在一起，直迫人咽喉！

張送這才眞的變了面色。

他居然沒有嘔吐。

沈勝衣也自變了面色，道：「這就是那隻留下血印的鬼手！」

就連他的語聲也抖了。

耿亮顫聲道：「這到底是什麼回事？」

沈勝衣沒有理會耿亮，道：「就用那白府綢布將這隻鬼手包好拿出來，鸚鵡棺材依照原來的樣子埋回地上。」

張送點着頭，咽喉咯咯的在响，却應不出聲音。

儘管他曾經入過六扇門，當過副捕頭，見識過不少場面，到底巳是十多年之前的舊事，近年來他的膽子巳沒有當年那麼大，何況像這樣恐怖的事情，在他還是生平第一次遇上。

他的一雙手顫抖着，好容易才包妥那隻斷手，取出了鸚鵡棺材。

鸚鵡墳墓這一次却是耿亮堆上，張送連刀都好像握不穩了。

沈勝衣那才吁過口氣，道：「我們再追查下去！」

× × ×

這一次，狗却將三人帶入聽濤院那座小樓之前！

那隻狗並沒有停下，直入樓內，拾級直奔上樓上。

沈勝衣三人只有跟着。

入到了寢室，打了幾個轉，那隻狗終於收住了脚步。

三人先後亦各將脚步收住。

地上的血漬巳盡乾，與昨夜留在地上的血漬仍不難分辨得出來。

沈勝衣的目光跟着鮮血，緩緩的移到了昨夜林天方手穿窗紙的那一扇窗戶之前。

停留了一會，他的目光一轉，落到了那一扇窗戶之上！

穿破的窗紙並未糊上。

這個時候當然沒有人理會這種小事。

窗戶仍在內關上，沈勝衣緩步走過去，拔開了窗栓，將窗戶打開。

窗戶外是樓外的走廊，走廊的下面是院子的另一邊，並不怎樣寬闊。

院子再過又是一道圍牆，牆外又是一片竹林。

沈勝衣盯着那一片竹林，雙眉緊鎖，突然陷入沉思之中。

耿亮張送左右來到了沈勝衣身旁，沈勝衣竟似並未覺察。

他們兩個不由的順着沈勝衣的目光望去。

他們實在瞧不出什麼。

張送忍不住呼道：「沈兄！」

沈勝衣毫無反應。

張送提高了嗓子，再一聲呼道：「沈兄有什麼發現？」

沈勝衣終於偏過頭來，道：「我只不過在想着些事情。」

張送道：「什麼事情？」

沈勝衣沒有作聲，整理了一下手中的風燈，一縱身，連人帶燈，突然射向對窗的那片竹林！

黑暗中看來，那眞似一顆流星。

流星閃逝，這一顆流星却是例外。

風燈畢竟是風燈，並沒有因飄動而熄滅，隨着沈勝衣身形的變換，飛舞在竹林之上，簡直就像是天上的明月，給風吸下了雲霄，在那裏滾動。

張送耿亮盯着那飛舞着的燈光，燈光中的人影，不禁目定口呆。

兩人好容易吁出一口氣。

張送驚歎道：「盛名下果無虛士，單就這一份輕功，巳够瞧的了。」

耿亮點頭道：「我看他一定有所發現。」

張送道：「只不知他發現了什麼？」

耿亮道：「這要等他回來才知道，我自問沒有這種本領追隨他在竹林上面跳躍。」

張送道：「我更就沒有了。」

耿亮道：「那我們只有在這裏等。」

× × ×

沈勝衣也並沒有要他們久候。

燈光人影很快又合成流星一樣，颼的飛射回房中。

這一番舉動，沈勝衣顯然耗出不少氣力，他的面色巳微見發青，氣息也變得有些急速。

張送耿亮左右忙迎上。

沈勝衣風燈往張送手中一塞，找了張椅子坐下。

耿亮急問道：「方才你在幹什麼？」

沈勝衣沒有說話，只一聲歎息。

耿亮更着急，問道：「你一定有所發現的了……」

沈勝衣揮手打斷了耿亮的說話，歎息道：「我的確有所發現。」

耿亮在聽着，張送也側起了耳朵。

沈勝衣看了他們兩人一眼，道：「這件事的複雜，遠在我意料之外，我雖然有所發現，却未能解決所有的疑問，但到了明天這個時候，總可以有一個水落石出的了。」

耿亮追問道：「你到底發現了……」

沈勝衣截口道：「還有疑問事情就不能確定，在未能確定之前，我實在不便多說，其次，這種事我也不想一再出口，有關人等集中在一起，一次說清楚的好。」

耿亮道：「我們儘可以將有關人等全都叫來。」

沈勝衣搖頭道：「單就林天智巳成問題，他現在尚在昏迷當中。」

耿亮道：「這件事莫非與他有關。」

沈勝衣沒有回答，道：「不過多待一天，你又何必如此着急？」

耿亮無可奈何的一再歎息。

沈勝衣轉向張送，道：「明天中午在百家集口可能又有人傷亡！」

張送聽了又是一驚顫聲，道：「那又是什麼緣故。」

沈勝衣道：「十二連環塢的銀鵬與我相約明天中午在集中決鬥！」

張送怔住在那裏。

沈勝衣接着道：「這件事我看你還是不要管。」

張送苦笑道：「莫說我管不了，即使有這本領，我也不會管，一來這是江湖中人的事情，二來十二連環塢是什麼組織，銀鵬是什麼東西，我也有耳聞，巴不得你將他們除去！」

沈勝衣道：「不過你，還有耿鏢頭，都得到，那隻狗，也記得帶來。」

「哦？」張送奇怪的望着沈勝衣。

沈勝衣道：「那之後我們最少有兩件事去做。」

張送正想問那兩件事，沈勝衣巳站起來，道：「今夜就到此爲止，大家都應該回去休息的了。」

他舉步緩緩踱了開去。

耿亮張送怔怔的目送沈勝衣。

夜更深，明天巳不遠。

在他們來說，這已經够遠的了。

× × ×

雪早已溶盡，陽光又普照。

今天當然比昨天更溫暖，

風仍急，刮起了漫天灰沙。

未到中午，已近中午。

長街上竟沒有行人，只因爲張淦已將消息傳開。

百家集的確很太平，生長在這種環境之下的人通常都會很怕事，絕不想惹禍上身。

何況十二連環塢本來就是一個很可怕的組織。

對於十二連環塢這個名字，他們也早有認識。

長街兩側的人家無不門窗緊閉。

張淦看在眼內，不禁苦笑。

× × ×

一聲兒啼才响起，馬上被掩住。

長街更寂靜。

耿亮實在難堪這種靜寂，歎了一口氣，道：「你到底對他們說了什麼？」

張淦就走在他的身旁，應聲道：「我不過告訴他們，名震江湖的沈大俠今天中午將與十二連環塢的銀鵬在集口決鬥，爲免無謂損傷，盡可能不要走近那裏。」

耿亮道：「他們現在却連門窗都關上，難道完全沒有好奇心，明知中午集口有一場不尋常的決鬥，也不去開一下眼界？」

張淦道：「據我所知，這地方十九都不是練武的人家，甚至就只有林家，與我張某人例外。」

耿亮恍然道：「所以他們對於這些事情完全不感到興趣？」

張淦道：「這也是一個原因。」

耿亮道：「難道還有第二個原因？」

張淦頷首道：「他們大都聽說過十二連環塢的厲害。」

耿亮道：「十二連環塢的人，敢情來過這裏。」

張淦輕歎道：「這裏倒沒有，只到過附近的一個村莊，據講因爲有人冒犯了他們，到他們離開之後，那個村莊就變了一個廢墟。」

耿亮不由亦一聲輕歎，道：「怪不得他們害怕，十二連環塢的手段也未免太過殘酷！」

張淦忽問道：「你看這一次，銀鵬是否就一如所說，祇是一個人到來？」

耿亮道：「起碼這邊就不是，這邊還有我這個老傢伙！」

在他的眼中，連隨就好像燃起了火焰。

張淦並不知道那許多，却從耿亮的眼中看到了他對十二連環塢的憎恨，試探着問道：「你好像很討厭十二連環塢？」

耿亮恨恨道：「一個人只要還有人性，都不會喜歡他們！」

張淦擊掌道：「我也是這樣說，這一次，來的要不是銀鵬一人，又不守江湖規矩的話，我這把刀也湊上一份！」

耿亮一怔，倏的一拍張淦的肩頭，大笑道：「好，好漢子，你這個朋友我交了！」

說話間，兩人的脚步不覺緩了下來，離開沈勝衣也就更遠了。

× × ×

沈勝衣的脚步始終如一，披着風沙，走在張淦耿亮的前面。

他的神態與平時並無不同。

這種事情在他來說早已不是第一次。

長街的盡頭，就是決戰的地方。

一路上看不到其他人，這地方彷彿已變成鬼域，這條路就像是一條死路。

他的心中雖然不免有些落寞的感覺，却毫不恐懼，更絕不緊張。

他並非自負必勝，却有必勝的信心！

一個人有堅決的自信心，他成功的機會，遠非那些毫無自信心的人可以比喻。

，信心所以往往就是命運的主宰。

× × ×

銀鵬對自己也似乎滿懷信心。

他大馬金刀的坐在一個石墩上，神色很平靜。

在他面前的地上，插着一支劍！

護手是一隻雙翼齊展的銀鵬，那正是他本來的佩劍，劍身已經換過！

三尺青鋒日光下奪人眼神，護手的銀鵬閃閃生光，正似要冲天飛去！

百家集的集口是老大的一塊晒穀場，現在却只有風沙的吹飛。

不遠的那邊，一匹馬正在徘徊。

那是銀鵬的坐騎。

偌大的晒穀場，只有這一人，這一馬！

銀鵬果然是單人匹馬赴約！

× × ×

風更急。

沈勝衣急風中步出了長街！

相距最少有五丈。

沈勝衣緩步再走前三丈，收住了脚步。

耿亮張淦也就在這下長街走出。

張淦還想再走前，耿亮旁邊忽將他拉住，道：「我們就這裏停下。」

張淦眼望着那邊，道：「一對一，果眞是一場公平的決鬥。」

耿亮道：「所以我們不能再上前。」

張淦半瞇起眼睛，仔細的望了一眼，道：「那就是銀鵬？」

耿亮道：「不錯就是他。」

張淦道：「看樣子他好像胸有成竹。」

耿亮悶哼道：「這個人本來就心高氣傲，自以爲無敵於天下。」

張淦道：「你看他有幾分勝算？」

耿亮欲言又止。

那邊銀鵬已由石墩上站起身！

× × ×

手並未握住劍柄，銀鵬的眼中却似已有劍氣射出。

他的目光劍一樣閃亮，劍一樣凌厲！

只可惜這只是目光，沈勝衣無動於中。

銀鵬狠狠的盯着沈勝衣，道：「你終於來了！」

沈勝衣緩緩應道：「要你久候了。」

銀鵬道：「我剛到不久，也正好借此休息一下。」

沈勝衣道：「現在才午時。」

銀鵬冷聲說道：「我並沒有說你來得不是時候。」

沈勝衣仰天望了一眼，道：「天氣還算好，就是風大了一些。」

銀鵬冷笑道：「這也有影响？」

沈勝衣道：「還不成問題。」

「那還等什麼？」銀鵬忽一聲輕叱：「拔劍！」

沈勝衣搖頭，道：「我可有幾個問題要問你。」

銀鵬道：「你我之間還有什麼話好說？」

沈勝衣道：「這與我無關。」

銀鵬道：「那只是我的事了？」

沈勝衣道：「除了你之外，還關係好幾個人！」

「你這個人也實在太多管閒事。」銀鵬冷笑着問道：「你到底想知道什麼？」

沈勝衣說道：「有一個鬼簫方玄，你可認識？」

銀鵬一愕，大笑道：「見過一面，只是一面！」

沈勝衣道：「據講不久前你約了他在落魂壑決鬥。」

銀鵬點頭道：「是有這件事。」

「結果怎樣？」

銀鵬傲笑道：「他敗在我的劍下！」

「那之後他又如何？」

「敗在我劍下的人只有一條死路可走！」

「你殺了他？」

「可以這樣說！」

「用劍？」

「我不錯用劍將他擊下落魂壑！」

「當時他已經死亡？」

「沒有，只是給我震碎了內腑！」

「你怎麼知道？」

「從他吐出來的血就可以肯定！」

「你看他是否還有活命的可能？」

銀鵬的面上露出了殘忍已極的笑容，道：「我看就沒有了，落魂壑深不可測，好好的一個人掉下去也未必保得住性命！」

沈勝衣淡應道：「也許他吉人天相，僥倖渡過這危難。」

銀鵬冷笑道：「即使他眞的有這種運氣，還是非死不可！」

沈勝衣道：「說不定落魂壑的下面長着好些靈芝仙草……」

銀鵬冷嘲道：「說不定那些靈芝仙草非獨可以起死回生，還可以讓他平添一甲子，甚至一百年一千年的功力，用不到幾天，他就變成了人間的散仙！」

沈勝衣閉上嘴巴。

銀鵬還有說話，道：「說不定下面只是有一個隱居的武林高手，將他救下來，用什麼神奇的方法將畢生的功力注入他體內，讓他變成了天下的第一高手！」

沈勝衣仍不作聲，他知道銀鵬那樣說是什麼意思。

銀鵬接着果然道：「好像這些騙騙小孩子的說話不成你也相信？」

沈勝衣這才開口，淡應道：「我沒有這樣說過。」

銀鵬冷笑道：「我也只知道自己那一劍的威力，只知道內腑碎裂，那怕天下第一名醫亦束手無策。」

人劍合成了飛虹，剎那，沈勝衣和銀鵬在半空交擊。

沈勝衣沉默了下去。

銀鵬忽問道：「你是方玄的朋友？」

沈勝衣搖頭。

銀鵬奇怪地問道：「然則，你問那些目的何在？」

沈勝衣道：「只想清楚那一戰的結果。」

銀鵬道：「這結果與你何干？」

沈勝衣道：「的確不干我的事，却與我插手過問的一件事頗有關係。」

銀鵬道：「什麼事？」

沈勝衣道：「那件事與你不無瓜葛！」

銀鵬道：「乾脆給我說好了。」

沈勝衣却問道：「這兩天，你去了什麼地方？」

銀鵬道：「附近好幾個大市鎭，我都曾到過。」

沈勝衣道：「找一個高手匠人，替你弄好那支劍？」

銀鵬悶哼道：「明知故問，你這是什麼意思？」

沈勝衣不答反問：「可有回來過這裏？」

「沒有！」

「夜間也沒有？」

「在我來說夜間是享受的時候，這裏只是一個小地方，並沒有大市鎭的享受。」

「殺人在你來說是否也是一種享受？」

「那要看是什麼人，有種人我之所以要殺只不過因爲是一種障碍，在清除一種障碍的時候，我只覺得說不出的煩悶！」

「林天方在你來說是否一種障碍！」

「我當他仇人！」

「仇人？」沈勝衣不免有些奇怪。

銀鵬道：「他對我有奪妻之恨，我怎能不仇視他？」

「誰是你的妻子？」

「耿香蓮。」

「既然她是你的妻子，怎麼又嫁給了林天方？」

「不錯，她雖還未嫁入我門中，却與我早巳有了夫婦的關係。」

沈勝衣道：「夫婦的關係也有了，怎麼你還不娶她？」

銀鵬歎了一口氣，道：「我沒有說過不娶她，但那得要我有時間。」

沈勝衣冷笑道：「你倒忙得可以。」

銀鵬又歎了一口氣，道：「我並不是不負責的那種男人，可是與我有那種夫婦關係的女孩子並不是祇得她一個，我得按先後次序，一個一個來。」

沈勝衣道：「那其中不幸有了身孕的又如何。」

「只要找着我，我一定優先考慮。」銀鵬居然還笑得出來。

沈勝衣好容易才忍住心中的怒火，冷冷道：「那個女孩子要是因此不容於家庭？」

銀鵬笑道：「據我所知，那種事絕無僅有，很少人膽敢不給我銀鵬一個薄面。」

沈勝衣道：「她們要是不堪等待，輕生又如何？」

銀鵬漠然道：「那是她們自尋死路，怨得誰來。」

「你絕不難過？」

「如果我那也難過，早就巳難過死了。」

沈勝衣冷冷一哼，轉問道：「你打算什麼時候才娶耿香蓮？」

「這幾天。」

「哦？」

「約莫在七日之前，我路過耿亮那間鏢局，想起她，就有這打算，誰知道登門一問，才知道耿亮當天一早將她送到百家集去了。」

「於是你就追下去。」

「我看時間還足够，方玄正好又在附近出現，才約他在落魂壑決鬥。」

「方玄與你之間結下了什麼樑子。」

「他殺了我八個手下，其中的一個還是我的表弟，若是由得他，我那個姑母第一個就不肯放過我！」

「然後你才追下去。」

「好在我在百家集之外就追上他們，否則林家現在巳天翻地覆。」

「林家現在也並不見得好到那裏去。」

銀鵬大笑道：「有你這位沈大俠坐鎮不成還會出什麼亂子？」

沈勝衣輕歎道：「我只是一個人。」

銀鵬道：「江湖中却有人將你神化！」

沈勝衣道：「這個人當然不是你！」

銀鵬道：「當然！」

在他的眼中，沈勝衣並沒有什麼了不起，所以他才會單人匹馬赴約！

沈勝衣忽然道：「耿香蓮好像巳等了你三年。」

銀鵬道：「差不多。」

沈勝衣道：「這三年以來，你似乎全無表示。」

銀鵬道：「我很忙。」

沈勝衣冷笑道：「所以她答應嫁給林天方，並不能說是她的錯。」

銀鵬冷笑。

沈勝衣接道：「難得她放開懷抱，忘記以往。」

銀鵬只是冷笑。

沈勝衣又道：「事實你這種人並不是一個理想的對象！」

銀鵬又是一聲冷笑，一字字的道：「我到手的東西絕不許他人染指！」

這句話沈勝衣並不陌生，在小菊的口中，他巳聽說過一次。

他冷冷一笑，道：「你當林天方仇人，殺掉他，在你來說想必也是享受？」

銀鵬道：「我怎會殺他？」

沈勝衣一怔。

銀鵬道：「我殺他在他來說，相反是一種解脫，那豈非便宜了他？」

沈勝衣不明白。

銀鵬解釋道：「他兩個之間的故事我巳經從其他人的口中知道，林天方對她，她對林天方，是怎樣的一種感情，你以為我不能想像得到？」

「你的意思是……」

「在這大喜的日子，我將她從林天方的身邊帶走，你以為在他們是一種怎樣的打擊？」

沈勝衣恍然大悟。

銀鵬笑道：「這比殺了他，豈非更來得痛苦。」

沈勝衣盯着銀鵬，沉聲道：「聽你這樣說，事情是與你全無關係的了。」

銀鵬道：「到現在我還不知道你是說什麼事情。」

沈勝衣語聲更沉，道：「他們兩個在新婚之夜，就被人刺殺！」

銀鵬失驚道：「有這種事情？」

看他的樣子，絕不像作態。

沈勝衣微喟：「有人認為是你下毒手！」

銀鵬正色道：「這件事不是我做的。」

沈勝衣頷首道：「我也是這樣推測。」

銀鵬訝聲道：「他們兩個都有幾下子，又有你坐鎮那兒，誰還殺得了他們？」

沈勝衣道：「我當時並不在林家。」

銀鵬道：「那最少還有耿亮，他的一張刀好像並不是用來切菜的，身手方面似乎也沒有退化，難道他們兩個一會子也擋不住，甚至不懂得呼救？」

沈勝衣道：「其他人聞聲趕到的時候，他們兩個伏屍房中！」

「兇手的本領倒也不小！」

「一擊奪命，這本領簡直就大得很。」

「是誰有這種本領？」銀鵬又是一驚。

「耿亮他們趕到的時候，兇手巳離開，不過根據現場留下的綫索，可能是鬼簫方玄。」

銀鵬一怔，大笑。「方玄有這種本領？」

沈勝衣道：「兇殺發生的時候，現場傳出鬼叫一樣的簫聲。」

銀鵬道：「懂得吹簫的，並非只方玄一個人。」

沈勝衣道：「在事發之前，方玄曾經出現過！」

銀鵬道：「可有認錯人？」

沈勝衣道：「方玄是腰插黑簫，右手只有四指，缺去尾指。」

銀鵬道：「還有什麼特徵？」

沈勝衣一想，道：「據講他的面上，十字交叉着兩道血口！」

銀鵬這才變了面色，脫口道：「我跟他交手的時候，的確曾用劍在他的面交叉劃了個十字！」

沈勝衣道：「如此說，那個人的確是鬼簫方玄的了。」

銀鵬冷笑道：「莫非他當眞有什麼奇遇，在那見鬼的落魂壑下找到了靈芝仙草，遇上了奇人異士！」

他雖則又在冷笑，巳顯得非常勉強。

沈勝衣哂笑道：「你不是說這只是騙騙小孩子的說話？」

銀鵬悶哼，沒有作聲。

沈勝衣也沉默了下去，半晌才喃喃自語道

：「他怎會在這裏出現？」

銀鵬沉吟道：「我記得在落魂壑那處，他曾經隱約透露要走一趟百家集。」

「哦？」沈勝衣目光一閃。

銀鵬迫視沈勝衣，道：「他方玄在弄什麼玄虛是他方玄的事情，與你我的決鬥又有何關係？」

沈勝衣道：「沒有。」

銀鵬道：「你還要問我什麼？」

沈勝衣道：「一件事。」

銀鵬不耐煩的道：「快問！」

沈勝衣寒聲道：「前後你到底害了多少女孩子。」

銀鵬嗤笑道：「這與你何干？」

沈勝衣閉嘴。

銀鵬道：「我有我個人的自由，個人的行事作風，喜歡怎樣就怎樣做！」

沈勝衣面寒如鐵，道：「你當自己是什麼東西？」

銀鵬反問道：「你的廢話還有多少？」

沈勝衣又閉上嘴巴。

銀鵬仰天一反眼，隨即道：「時間巳不早了！」

沈勝衣沒有應聲，左手緩緩的拔劍出鞘，一翻腕，將劍插在面前的地方！

銀鵬亦閉嘴。

× × ×

風仍急，漫天飛沙。

銀鵬徐徐卸下長衫，揮手，呼的一聲，長衫飛入了風砂之中！

沈勝衣一動也不一動。

銀鵬彷彿在風砂之中凝結。

再沒有說話。

在現在來說，任何說話都巳是多餘。

× × ×

風更急。

急風一陣將沈勝衣耳旁的一綹散髮吹飄面前。

沈勝衣張口一口將那一綹散髮咬住，左手同時握住了劍柄！

銀鵬的右手巳握住了劍柄！

嗤嗤的兩聲，插在地上的兩支劍幾乎同時拔離了地面，兩條人影亦飛入了半空！

人劍合成了飛虹，左一道右一道，刹那在半空交擊！

錚的火星飛閃，連隨又是錚錚錚的一連串暴響！

雙劍半空交擊了十多二十次，沈勝衣銀鵬雙雙落地！

錚錚之聲並未絕，兩人落地的刹那，最少又巳交擊了七八劍！

霍霍的衣袂破空聲暴響，兩人落地的身子突然左右飛開！

一退兩丈，身形才一歛又飛囘！

閃亮的銀劍，奪目的青鋒，人未到，劍巳到！

錚一聲，銀劍青鋒再交擊！

護手銀鵬的雙翼一側，就鎖住青鋒！

銀鵬的額上巳有汗珠滾下，面上却泛起獰笑！

沈勝衣的劍巳被他的劍封死！

他左手五指旋即一合，式取「鳳點頭」，正要啄向沈勝衣的眼目！

却就在這刹那，沈勝衣開聲吐氣，猛一聲暴喝，握劍的左手往上一吐！

嗤一聲，沈勝衣的劍脫手飛入半空！

鎖住那支劍的銀劍亦被帶動！

這一着的威力凌厲無匹，銀鵬右手掌劍，左手起鳳點頭，內力巳開始分成兩股，如何再把持得住手中的銀劍，一聲驚呼未絕，手中的銀劍巳脫手！

兩道劍光相連，破空疾飛！

銀鵬也算得反應敏銳，左手鳳頭，馬上啄出！

只可惜沈勝衣的右手也不慢，五雲捧日式，反扣銀鵬的腕脈！

銀鵬猛一聲怪叫，鳳點頭急變拿雲手，右拳同時擊出，左右脚鴛鴦連環，起雙飛，一踢就五六脚！

沈勝衣的拳脚亦開展！

拍拍拍的幾聲，兩人拳脚雙撞，猛一挫步，雙雙騰身飛起，各自一探手，抓向半空中落下的劍！

劍抓住在手中，嗤嗤的又刺出！

火星一閃，再閃！

人雙雙落地，劍仍在交擊！

劍勢突一變，兩支劍化成了兩團光球在風沙之中滾動，人却在光球之中！

劍氣瀰天！

× × ×

砂劍光中磨成了砂粉，風巳被劍氣切斷！

嗤嗤的兩團光球突然破裂！

人劍乍現即分，左右交錯，各自衝出了一丈才各自囘身！

沈勝衣咬在口中的一綹散髮盡斷，臉頰裂開了一道血口！

他張口吐出口中斷髮，一翻腕，長劍嗆啷的入鞘！

銀鵬一囘身，右手便一沉，哧的又將劍插在地上！

他雙手扶劍，面如金紙，張口猛一聲：「好劍！」

好字未出口，他的眉心巳迸裂，一股鮮血怒射而出！

劍字方落，他雙手一鬆，人就倒下去！

沈勝衣望着銀鵬倒下，滿臉汗珠紛落！

× × ×

張送耿亮亦各自揑了一把冷汗！

一直到現在，他們才鬆過口氣，左右忙奔了過去。

張送豎起了大拇指，道：「了不起，今天姓張的總算開了眼界。」

耿亮亦自道：「要非你，眞還沒有人收拾得了這隻銀鵬！」

沈勝衣淡笑，目注張送道：「有勞張兄先找個地方安置好銀鵬的屍身，還有那匹馬。」

張送道：「這個很容易。」

沈勝衣道：「然後，我們就開始今日的調查。」

張送道：「依我看，沈兄也費了不少氣力，先休息一下，再開始不遲。」

沈勝衣道：「難道你不想早些解決這件案子。」

張送只有點頭，踉蹌着走向銀鵬。

耿亮忙過去帮忙。

他比張送更心急想知道事情的眞相。

× × ×

耿亮張送無疑都很賣力，很快就巳將事情辦妥，囘到沈勝衣左右。

然後又怎樣？

沈勝衣又盯着張送，問道：「到百家集一共有幾條路？」

張送不假思索，道：「一條。」

沈勝衣道：「未到百家集之前，必經劉家村，百家集再下，又是什麼地方？」

張送道：「許家村。」

沈勝衣道：「有多遠？」

張送道：「半個時辰可到。」

沈勝衣道：「劉家村到百家集好像也差不多，我們現在且先走一趟劉家村。」

耿亮挿口道：「幹什麼？」

沈勝衣道：「隨便找個人問一句說話。」

耿亮還要問什麼，沈勝衣的脚步已舉起。

他只有與張送跟在後面。

× × ×

劉家村並不比百家集大。

村前靠路也有一間小茶館。

茶館的主人却是個老頭兒。

這個季節生意當然不會好的，老頭正在門前逗着兩個小孩玩耍。

沈勝衣就望那個老頭走去。

耿亮張送只有跟着。

老頭看見有人走來，連忙迎上，道：「三位客官請進。」

沈勝衣反而停住了脚步，道：「在下只是要問路。」

老頭並不介意，笑道：「這周圍百里，老兒都還算清楚，就不知公子打聽什麼？」

沈勝衣道：「在下想打聽一下，往許家村如何走。」

耿亮張送奇怪的瞪着沈勝衣。

老頭並沒有理會耿亮張送那許多，手指着路那邊道：「這簡單，你跟着這條路直去，約莫走半個時辰，就到百家集，那兒有一戶姓林的人家，在林家的莊院往左轉，跟着路再走，半個時辰左右，就到許家村。」

沈勝衣笑應道：「哦？是這樣走的……多謝指點。」

「那裏話，還有哪……」老頭兒補充道：「林家是那兒最有錢的人家，好大的莊院，你就算找不着，到那兒隨便找個人一問，都可以給你一個清楚明白。」

沈勝衣再聲多謝，退了開去。

耿亮張送也只有跟着。

沈勝衣接着竟是原路回去。

耿亮實在忍不住了，趨前問道：「我們現在又去什麼地方？」

沈勝衣道：「百家集！」

× × ×

三人於是又回到百家集。

沈勝衣帶着耿亮張送在集外繞了一個彎，竟走到聽濤院圍牆之外的竹林前面。

沈勝衣收住脚步，目光再一次落在張送面上，道：「你養的那隻狗呢？」

張送道：「已鎖好屋內，是否現在就帶牠到來？」

沈勝衣頷首，說道：「最好還準備一把鏟子。」

張送奇怪的道：「鏟子？什麼用？」

沈勝衣道：「挖墳墓，死人的墳墓，不是鸚鵡的墳墓。」

張送打了一個寒噤，道：「墳墓在什麼地方？」

沈勝衣道：「不知道，也許只有那隻狗才清楚。」

張送哦一聲，忙轉身離開。

這一次耿亮沒有再問，神態却很不穩定。

沈勝衣轉顧耿亮，道：「我明白你的心情，不過也不用再等多久的了。」

耿亮歎了一口氣。

× × ×

張送更沒有要他們多等，很快就將那隻狗拉來，肩上還扛着老大一柄鏟子。

沈勝衣接過那柄鏟子，道：「這一次更爲麻煩，也許我們要找遍這一帶的竹林，而未必有所發現。」

張送道：「這也不見得麻煩。」

沈勝衣苦笑道：「只是辛苦了那隻狗的鼻子。」

張送笑應道：「我本來就沒有意思只讓牠懂得享福。」

沈勝衣道：「那我們這裏開始！」

× × ×

他們並沒有踏遍整片竹林。

才找到一半，那隻狗便已吠了起來。

在牠的面前是一小塊空地。

那小塊空地比附近的地面高出了不少。

沈勝衣盯着那塊空地，道：「可能就是這裏的了。」

他兩步走前，一鏟子鏟下。

泥土並不怎樣的結實，沈勝衣着鏟便知，他連隨將那鏟子放平，左一撥，右一掃，幾下子，隆起的泥土便給他掃撥了七七八八。

再一下，喀一聲，那鏟子突然掃着一樣東西！

沈勝衣才看清楚，旁邊張送已鬼叫也似叫了起來：「脚，兩隻脚！」

那一鏟正掃在兩隻脚的脚趾之上！

沈勝衣一咬牙，鏟子更不停的撥掃！

泥土一時間沙沙紛飛，沒多久，一個人就出現在泥土之中！

死人！

× × ×

死人的上身赤裸，雙脚並沒有鞋子。

屍體已變形，面龐更顯得醜惡，但仍分辨得出面上交义着兩道傷痕！

屍體心房的位置還有一個傷口，肌肉已翻白。

噁心的屍臭迫人咽喉！

沈勝衣幾乎沒有嘔吐，他皺着鼻子，一翻腕，用鏟子挑起了死人的右手！

死人右手掌赫然齊腕斷去！

張送面都青了，結結巴巴的道：「他那隻右手……」

沈勝衣截道：「你昨夜不是放在聽濤院那房中的桌子底下？」

張送失聲道：「我們昨夜在鸚鵡棺材找到的那隻右手就是他的？」

沈勝衣點頭。

張送哇的嘔出了一口苦水。

耿亮沒有吐，面色却並不比張送好多少，嬌舌道：「他莫非就是鬼簫方玄？」

沈勝衣道：「我說就是了。」

「這……這……這……」耿亮也變得口吃起來。

他的說話還未接上，狗吠又在那邊响起！

三人應聲不由的齊地奔了過去。

× × ×

狗吠在幾株竹樹之下。

那又是一小塊微隆的空地。

沈勝衣又是兩步跨上，一鏟子鏟下！

張送的面色更難看，顫聲道：「這一次莫要又挖出一個死人！」

沈勝衣應道：「絕不會是個死人。」

張送道：「那又是什麼！」

「衣服！」

話未說完，沈勝衣已一鏟子將一件黑色的長衫挖了起來。

衣服之外，還有一雙鞋子。

張送道：「這是死人的衣服？」

沈勝衣點頭，將鏟子放下，道：「現在我們還需要做的，只是一件事。」

張送忙問道：「什麼事？」

沈勝衣道：「許家村你可熟識？」

張送道：「那兒村長跟我是老朋友。」

沈勝衣道：「這最好不過，勞煩你立即飛馬走一趟，到那裏打聽一下。」

張送道：「去打聽什麼？」

沈勝衣道：「打聽那兒可有人認識鬼簫方玄！」

「哦？」張送瞟一眼那個死人。

沈勝衣道：「無論是否有消息，日落前都得回來。」

張送點頭。

沈勝衣一聲輕歎，道：「今夜這件事應該得以解決的了！」

耿亮沒有問，他已學會了忍耐。

即使等，現在也不用再等多久的了。

× × ×

死了對新婚夫婦，再一個林天智受傷，整個林家都籠上恐怖的氣氛。

多日雖短，陽光現在仍然滿天，林家內外竟也難得有人出入。

偌大的一個院子，就只有可兒還在徘徊。

她也似乎感到了這種恐怖的氣氛，愁眉苦臉的，面色亦顯得有些蒼白。

看見沈勝衣從外面回來，她的面上才有一絲笑意。

她迎了上去，那一聲叔叔却已叫得有氣無力。

本來天眞活潑的可兒變成這個樣子，沈勝衣的心中不由感慨萬千。

他輕按着可兒的肩頭，道：「你獨自在這裏幹什麼？」

可兒囁嚅道：「家裏每個人的面色都很難看，氣氛很恐怖，所以我走了出來。」

沈勝衣強笑道：「這也好，就是不要將那件事放在心上。」

可兒道：「怎可以？」

沈勝衣道：「怎麼不可以？事情不發生也發生了，過去的事情也無法挽回，我們對現在與未來的事情，尚恐不暇應付，對既往的事情，又豈能再去計較？」

可兒好像已明白，展顏正想笑一笑，忽又皺起了眉頭，道：「可是那鬼簫……」

沈勝衣截道：「今夜也許還會再吹响，却是最後的一次！」

可兒的眼瞳閃起了一絲驚懼，道：「鬼簫一吹响，就有人傷亡，這一次……」

沈勝衣肯定的道：「這一次絕不會再有那種事發生的了。」

可兒驚喜道：「是眞的？」

沈勝衣點頭，道：「叔叔怎會讓那種事再發生？」

可兒想了想，忽問道：「那到底是不是紅兒那隻鸚鵡在作怪？」

沈勝衣淡笑道：「怎會是，世間根本就沒有妖魔鬼怪，所有的妖魔鬼怪全都是人們虛構出來。」

可兒奇怪道：「人們爲什麼要這樣做？」

沈勝衣沉吟着道：「原因很複雜，有些人藉此掩飾眞相，逃避現實，有些人藉此警惕他人，愚弄他人，甚至有些人藉此謀生……那其中大都出於惡意，也不無出於善意，又或者迫於無奈，但顯然都有一種企圖，無論善與惡，都是一種欺騙的手段！」

可兒一面聽一面點頭，道：「我以後就不會再相信的了。」

沈勝衣笑道：「我知道你的心中，仍有疑惑。」

可兒嗯的應一聲。

沈勝衣道：「這是因爲你自小就聽的太多神神鬼鬼的傳說。」

可兒說道：「很多人都對我說過神鬼的故事。」

沈勝衣輕歎道：「我也實在不明白人們爲什麼不好好的教導孩子，盡說這些荒謬無稽的廢話。」

可兒更就不明白的了。

沈勝衣接道：「不單止不要相信，而且不要說，否則你就會變成他們那樣。」

可兒道：「那不是事實，我才不去說。」

沈勝衣笑道：「我知道你是個誠實的孩子，只要你記着，那等如說謊，你就知道應該怎樣做。」

可兒道：「我知道。」

沈勝衣仰眼望天，道：「說謊事實是一種懦弱的行爲，一個人敢膽面對現實，並沒有說謊的需要。」

他歎了口氣，接又道：「一個謊言一定要用另外的謊言加以彌補，否則它就會漏洞百出，再來的幾個謊言，本身又已有漏洞，只要別人肯細心分析，眞相還是不免有揭露一日。」

「虛僞非獨與事實不符，它們之間亦相互矛盾！」沈勝衣轉顧聽濤院那邊，一再歎息。

× × ×

還未到日落時份，張送便已趕回來。

銀鵬的坐騎本來就是千中選一的良駒，張送的馬上功夫亦未曾完全忘掉。

「方玄惟一的姐姐就嫁給許家村的一戶人家。據他的姐姐說自下嫁許家村之後他們姐弟就沒有再見過面。」

張送帶回來這兩句說話。

沈勝衣並不意外，道：「這正與我的推測相符。」

他連隨轉向耿亮，道：「耿鏢頭稍後找一個機會，替我傳話給林家天烈天智兄弟，請他們今夜二更走一趟聽濤院！」

耿亮點點頭，道：「可是林天智……」

沈勝衣截道：「他的傷勢雖然也不輕，在行動方面並無多大影响。」

耿亮轉問道：「還要通知什麼人？」

沈勝衣沉聲道：「他們兄弟之外，不要再驚動任何人。」

耿亮道：「我們又如何？」

沈勝衣道：「今夜二更我們就在聽濤院的小樓內等他們。」

耿亮道：「那是五個人？」

沈勝衣道：「也許還有一個人。」

耿亮道：「什麼人？」

沈勝衣道：「死人！」

剖析揭兇案　維護掩真情

二更。

風急天高。

小樓蕭瑟在風中。

燈光雖然被鎖在樓內，院子裏多少仍可以沾上些昏黃的色彩，却顯得更陰森。

林天烈林天智並立在月洞門外，盯着燈光迷濛的那幢小樓，一動也不一動。

林天智面色蒼白，身子仍站得很穩。

林天烈當然站得更穩，却不知怎的，面色也好像異常蒼白。

風在吹，吹起了兩人的衣袂。

林天烈一整衣袂，忽然道：「三弟，我們不入去還等什麼？」

林天智微喟一聲，道：「大哥的秘密，看情形，他們也許已經發覺了。」

林天烈亦自一聲微喟，道：「天下間本來就沒有絕對的秘密。」

林天智搖搖頭，道：「大哥祗怕怎也想不到耿老頭竟找來了沈勝衣，莫非這就是人算不如天算？」

林天烈道：「沈勝衣無疑是一個聰明人，但即使他不來，耿亮張送兩個人不放手，怎也要追查下去的話，我看遲早也會給他們找出事情的眞相！」

林天智詫聲道：「二哥這樣說，是出於什麼原因？」

林天烈攢眉道：「根據我所聽到的關於當天晚上的說話，我就巳發覺，事情一開始便出現漏洞，大哥實在不應該將事情弄成密室謀殺的樣子。」

林天智點頭。

林天烈又道：「那一來豈非弄巧反拙。」

林天智苦笑道：「我提供給他的計劃並沒有要他那樣做。」

林天烈歎息道：「怎樣做也好，現在都巳成爲定局，無可挽救，」

林天智道：「你以爲他們知道了多少？」

林天烈道：「要清楚他們知道了多少還不容易？」

他舉起了脚步。

林天智惟有跟了上去。

一入了院子，兩人都不由打了一個寒噤。院子在這下，似乎更陰森的了。

× × ×

小樓內也彷彿瀰漫着陰森的氣氛。入戶風凄冷，燈火在飄忽。面上的投影隨着燈火的飄忽亦起了變幻，每個人的臉龐都顯得詭異起來。

人都到齊了。

五個人四個坐在椅上，沈勝衣負手站在那邊的窗前。

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沈勝衣的面上，沈勝衣的目光却只在林家兄弟的面上遊移。

林天智有意無意的避開沈勝衣的目光，林天烈雖則沒有，神態巳開始動亂。

沈勝衣的目光忽一轉，轉落在樓外，道：「方才我巳見過老管家，請他轉告其他人，今夜卽使聽到了鬼簫吹動，也不要理會，更不可進入這個院子，所以無論什麼話，我們都可以放心直說，不必擔心其他人聽到。」

他一頓，接下去：「雖則有這樣的一句話，事無不可對人言，但今夜我們要說的，除了張送兄，還有我之外，其他的人，也許不肯張揚。」

他的目光轉落向張送，隨又道：「事實事情與我們兩人，也並無關係，我無可奈何，張送兄身爲這裏的地保，又一直着手調查，所以才少不了他的一份。」

目光連隨又一轉，轉回林家兄弟的面上。

他的語聲跟着沉了下來，道：「事情的眞相，兩位無疑都知道多少，之所以隱瞞，也許是別有苦衷，但不管怎樣，到現在這個地步，依我看，巳沒有這種必要！」

林天烈無動於中。

林天智的面色更顯得蒼白。

兩人却沒有開口。

沈勝衣也不理會，自顧道：「這本來是一件很簡單的事情，只因爲兇手的刻意掩飾，再加上多方面的巧合，才變成現在這樣複雜！」

林天智忍不住道：「你在說什麼巧合？」

沈勝衣道：「鬼簫方玄的路過，銀鵬的前來，都可以說是巧合，當然在他們來說，是有他們的目的！」

林天智道：「鬼簫方玄的目的當然就是在殺害我的大哥。」

沈勝衣冷笑道：「你大哥跟方玄，什麼時候結下了仇怨？」

林天智道：「不清楚。」

沈勝衣道：「他們兩個之間根本就沒有仇怨，甚至未必認識，只是聞名！」

林天智道：「那麼他爲什麼找上我家？」

沈勝衣道：「他根本沒有找上你家，只不過向別人打聽過你家的所在！」

林天智道：「這分明就是有企圖，要不他沒有理由打聽我家。」

沈勝衣道：「他不錯是有企圖，這企圖却只因爲他要到許家村！」

林天智詫聲道：「許家村？」

他實在奇怪，這件事在他來說，也是一個謎。

這個謎他現在仍未解開。

林天方事前也曾對他說過並不認識鬼簫方玄，對於方玄的打聽深感詫異。

方玄的打聽林家究竟出於什麼原因？

沈勝衣現在分明巳找到答案，所以他不由自主的盯穩了沈勝衣。

沉吟了一下，沈勝衣緩緩的道：「今午我走了一趟劉家村。」

林天智不耐煩道：「你到底在說劉家村還是許家村？」

沈勝衣不予理會，道：「我在劉家村隨便找上了一個人，向他打聽到許家村怎樣走，所得到的回答是直往前走，到了百家集，打從林家的莊院往左轉，再走半個時辰，而林家的莊院卽使自己找不着，在集中隨便找個人一問，都可以清楚明白。」

林天智道：「這跟鬼簫方玄，又有什麼關係？」

沈勝衣道：「你們林家無疑是附近一帶最有體面的人家，莊院建得特別大，又正好靠近往許家村的必經之路，所以就成了指路的標識，方玄要到許家莊，如果認不得道路，在附近向人打聽，對方一定像指引我一樣指引他，那他到了百家集，不免就向人打聽一下林家的所在！」

林天智不由點頭。

這個謎現在總算巳解開。

沈勝衣接道：「那之前，因爲殺人的仇怨，鬼簫方玄與銀鵬相約在落魂壑決鬥！」

「決鬥的結果，方玄慘敗在銀鵬劍下，並且被擊墮落魂壑底！

「方玄雖僥倖未死，內腑巳重傷，他自知活不了多少天，出了落魂壑，便趕程南下，一心在臨終之前，趕到許家莊，找着惟一的姐姐，見上最後的一面！」

張送一旁卽時插上口，補充道：「方玄的姐姐下嫁許家村的一戶人家這件事，今日我巳在許家莊，調查的很清楚。」

沈勝衣接道：「根據她的姐姐說，下嫁許家村之後，他們姐弟之間並沒有來往，因此方玄儘管知道姐姐在許家村，知道許家村這個地方，未必認得路，那麼向別人打聽，便在所必行，而一問之下，自然就發生方才我所說的結果！」

林天烈突然開口，冷笑道：「姐弟之間那有不往來的道理。」

沈勝衣道：「在他人來說，那也許罕見，但對於方玄，却大有可能，據我所知，江湖中有所謂六怪，而他正是其中一人。」

林天烈道：「既然是這樣，怎麼又改變初衷？」

沈勝衣道：「一個人卽使最怪，總還有人性，生命在旦夕，心情難保就變得脆弱，落魂壑離開許家村還不遠，他也許還有希望在臨終之前一見惟一的姐姐，又怎會放棄？」

林天烈沒有作聲。

一旁的耿亮悶到這下，終於開口道：「方玄打聽林家所在的目的既然只是因爲要去許家村，怎麼在那天中午找上林家，交給那管家林保一封信，要他轉送與林天方，而信中又寫着要與林天方了斷仇恨？」

沈勝衣淡淡道：「你不妨想清楚林保的說話。」

耿亮一怔。

他實在不知從何想起。

沈勝衣也沒有要他傷腦筋，接問道：「林

保可認識鬼簫方玄。」

耿亮道：「他說過全無印象，事實亦沒有可能認識。」

沈勝衣又問道：「那當時他又是否巳看清楚來人的面龐了。」

耿亮道：「據他說方玄當時用黑布幪着面龐。」

沈勝衣再問道：「來人的右手他又可曾看清楚了？」

耿亮道：「當時來人是用左手揑着信封，右手則藏在袖中，他並沒有看到。」

沈勝衣道：「這也就是說，他根本不知道找上門的是什麼人，認爲是方玄，則是出自你們的意見。」

耿亮點頭。

沈勝衣接道：「至於你們之所以認爲來人是方玄，亦不過根據江湖中的傳說與及比對集口茶館那個老婆子的描述。」

耿亮只有點頭。

沈勝衣又道：「那個老婆子所見的，無疑是方玄，林保所見的却只是一個任何人都可以裝扮的黑衣人，只需換過黑色的衣服，臉上幪一塊黑布，再在腰帶插一管黑簫！」

耿亮道：「那方玄當時……」

沈勝衣道：「方玄當時巳是一個死人！」

林天智忽然一旁插口說道：「死人會不會吹簫？」

沈勝衣道：「不會！」

林天智道：「那麼先後三夜的簫聲你又怎樣解釋？」

沈勝衣道：「懂得吹簫的除了方玄之外，好像還有不少人。」

林天智面露揶揄之色，道：「那是說，吹簫的並不是方玄了。」

沈勝衣道：「本來就不是方玄。」

林天智面上揶揄之色更濃。「不是方玄又是什麼人？」

沈勝衣道：「不是人！」

林天智冷笑。「那是鬼了？」

沈勝衣道：「竹鬼！」

林天智面色微變，閉上嘴巴。

沈勝衣冷冷的道：「鬼簫接連吹響了三夜，除了第一夜，相繼的兩夜，鬼簫一吹響，就有人傷亡！」

「第一夜第二夜的鬼簫，我沒有聽到，第三夜，却聽的非常清楚！

「有生以來我還是第一次聽到那種簫聲，一入耳我就有一種感覺，認爲那絕不是人吹出來的簫聲，而之後一番調查，又給我發現了幾件奇怪的事情！

「第一件，三夜的簫聲，據講是完全一樣的！

「第二件，兇殺發生在同一地方，其中的兩人甚至在同一位置被刺！

「第三件，殺人兇手所留下的血掌印非獨清楚，而且同是右掌，更留得莫明其妙……」

林天智倏的打斷了沈勝衣的說話，道：「你方才說什麼兩人在同一位置被刺？」

沈勝衣盯着林天智，道：「你大哥伏屍在那邊窗旁，至於你雖則倒在門外，却是同樣在那邊窗旁負傷！」

林天智道：「你怎麼知道？」

沈勝衣道：「洒在地上的鮮血告訴我！」

林天智的目光垂向地上，又閉上嘴巴。

沈勝衣的目光轉向窗那邊，道：「此外窗紙上也有幾點血珠，却是在向外的那面，這實在很奇怪的事情，所以我將窗打開，搜查對窗那面的竹林！」

林天智霍地抬頭，面色又一變。

林天烈的面色亦開始變了。

「由簫聯想到竹，由竹想到竹枝强勁的彈力，去搜查竹林，我那種舉動並不難理解！」沈勝衣說着走向那邊的窗口，再一次拔開窗栓，將窗戶打開。「結果却給我找到了一樣很可怕的殺人兇器！

「在你們四人未到之前，我巳將那樣殺人兇器取來！」沈勝衣說着霍地一縱身，跳出了窗外。

林天烈林天智兄弟沒有什麼反應，只是面面相覷。

耿亮張送却不約而同，起身一個箭步，左右撲到窗前，探首外望。

那會子，沈勝衣正在解開繫在廊外欄干上的一條繩子。

繩子的一端，穿繫着一株竹樹接近末梢的地方。

聽濤院圍牆外那一片竹林數不盡參天竹樹，這一株亦是其中之一。

繩子並不長，整棵竹樹給拉的彎過圍牆，彎過院子，末梢的竹葉幾乎巳觸及欄干。

繩子還有的一端，却穿繫着一管簫！

簫長兩尺，烏黑發亮，正就是方玄那一管鬼簫！

沈勝衣握簫在手，越窗而囘，探手先關上左面的窗戶，握簫的右手旋卽穿過窗紙上的破洞將簫交在左手，然後將右面的窗戶也關上，再拉上窗栓。

窗雖巳在緊閉，繫着繩子的那管黑簫巳在樓中。

沈勝衣牽扯了幾下，道：「那棵竹樹的彈力相當强勁，沒有多少氣力，休想拉住它，同樣一鬆手，它自己亦會彈囘，穿繫着它的那條繩子，繩子相連的這管簫當然也隨着它彈入半空，彈入竹林的深處！」

語聲甫落，沈勝衣的左手就往簫管上一按，哧一聲，簫管的一端猛可彈出半尺長短的一支利刃！

「這管簫也就是方玄的兵刃，據講傷在這簫刃之下的人沒有一千，也有八百，無論用來殺人抑或自殺都是一件適當的工具！」說着他右手往簫管一抹，錚一聲，半尺長短的那一支利刃便自縮了囘去。

他連隨一翻腕，作勢將那管簫往自己的胸膛一揷，囘手穿出了窗紙上的破洞，倏的一鬆指，放開了握着的那管簫！

凄厲巳極的簫聲立時窗外暴起，驚破了黑夜的靜寂！

簫聲凄厲而短促，一剎那消失！

這一下簫聲，最少吹散了四個人的魂魄！

× × ×

張送一雙眼暴睜，眼瞳中充滿了驚懼！

耿亮目眦迸裂，兩手握拳，拳頭幾乎巳握碎。

林天智面無人色，身子癱軟在椅上，林天烈滿頭冷汗淋漓，不覺長身而起！

沈勝衣雖然一副若無其事的樣子，眼神巳多少有些異樣。

好可怕的簫聲！

× × ×

張送突然脫口驚呼道：「鬼簫！」

他向來說話流俐，這下竟似要成了結巴。

沈勝衣點頭，道：「簫激飛夜空，風急貫簫管，這就是我們所聽到的鬼簫！」

他探手再將窗戶推開。

窗外風仍急，竹樹，繩子，黑簫巳消失不見！

耿亮瞪着窗外，眼角巳有血流下，嘶聲道：「這到底是怎樣一囘事！」

其實他心中經巳約莫猜到，只是他實在難

以相信。

張涘替他說了出來。

「林天方是自殺的！」

語聲在顫抖，張涘的心頭同樣震驚。

沈勝衣一聲歎息，道：「殺了耿香蓮再自殺！」

耿亮的面色立時鐵靑。

林天烈的一張臉也白了，林天智却脫口叫了起來！

「荒謬荒謬，你簡直就在胡說！」

沈勝衣霍地迫視着林天智，道：「你們兄弟情深，本來無可厚非，只可惜現在這個地步，怎樣掩飾也掩飾不來的了。」

林天智叫道：「我掩飾什麼？」

沈勝衣道：「事實！」

林天智破聲笑道：「你們所說的難道就是事實！」

沈勝衣冷笑不答。

「洞房之夜，新郎殺了新娘再自殺，這居然就是事實，哈哈……」林天智腰都笑彎了。

給林天智這一說一笑，耿亮的眼瞳不由現出了疑惑的神色。

張涘也不例外。

沈勝衣祗是冷笑。

林天智接笑道：「這除非我大哥的腦袋有毛病，不過據我所知，我大哥的腦袋向來正常得很！」

沈勝衣冷笑道：「一個人的腦袋是否正常，並不難知道。」

林天智道：「你這是說我大哥的腦袋是有毛病的了？」

沈勝衣道：「而且病得很重。」

林天智道：「你幾時變成大夫的？」

沈勝衣道：「我並不懂得醫病，也沒有郭欒剖屍的本領，但我却懂得用自己的腦袋剖別人的腦袋！」

林天智正想問他剖出了什麼，張涘已忍不住挿口道：「沈兄，以我所知，這頭婚事完全是出於林天方的主張，除了他之外，其他人大都反對，他却毫不理會，一意孤行，可見得他本人是的確喜歡耿香蓮……」

沈勝衣道：「這是事實！」

張涘道：「然則他實在沒有道理在新婚之夜先殺耿香蓮，再自己自殺。」

沈勝衣道：「以常理推測，實在是沒有道理。」

張涘道：「那到底爲什麼，會發生這件事的？」

沈勝衣歎息道：「與其問爲什麼會發生，不如問爲什麼不會發生！」

張涘怔住在那裏。

「這件事的詭異，恐怖，也就在這裏！」

沈勝衣再聲歎息道：「張兄在這個地方出生，又在這個地方做了這麼多年的地保，這個地方的人事當然清楚。」

張涘愕然道：「沈兄想知什麼？」

沈勝衣還有說話，自顧道：「再加上這兩天的細心調查，對於林家，張兄必又已有更進一步的認識，所以才有了方才那番話。」

張涘點點頭。

沈勝衣目光一掃林天烈林天智兄弟，道：「但講到清楚，還是你們兄弟清楚得多，所以我們以下的說話如果有錯誤的地方，不妨指出來。」

林天智沒有作聲，林天烈亦不過一頷首。

沈勝衣接道：「要解釋這件事爲甚麼不會不發生，得先從林天方的性格與及林家背境說起！」

他的目光轉回張涘的面上，道：「林家是官宦人家之後，這雖然已是陳年舊事，林家的後人始終引以爲榮，猶其在年長一輩的心中這種優越感更根深蒂固，加以百家集附近一帶容許他們這種優越感存在，門戶的岐見也就始終不變。」

張涘沉吟道：「這大概也就是除了下人之外，林家其他人很少與附近的村人往來的原因了。」

沈勝衣道：「亦所以林天方之娶耿香蓮，在家裏大受反對。」

張涘道：「不過從這一點却可以看出林天方的思想與年長的一輩完全不同。」

沈勝衣搖搖頭，道：「只是部份不同，一方面他否定本家官宦人家的地位早已不再存在，這所以他走馬江湖，並且訂下耿家這頭親事，但另一方面，並不能擺脫所謂長子嫡孫的權威，尊嚴，盡量避免與年長一輩正面衝突，却絕不容許家中任何人左右他的意見，同樣，由於他是長子嫡孫，長一輩的人反對儘管反對，結果還是不得不同意。」

他舒過一口氣，繼續說下去：「由這種矛盾的思想，這個人在家中，結果必完全孤立，而在外面他也是一樣。」

張涘道：「那又是什麼原因？」

沈勝衣道：「他有種異乎常人的潔癖！」

張涘道：「潔僻？」

沈勝衣目光周圍一掃，道：「不單止住的地方，所有屬於他的東西，他都盡可能保持清潔，未經他許可，擅自踏入聽濤院的人準得挨罵，朋友來探訪，所用過的杯子，坐過的椅子，甚至手碰過的東西事後他都一定加以洗刷乾淨，不能洗刷乾淨的話寧可丟棄，彷彿這世上的人除了他之外，都是汚穢的。」

張涘咧嘴一笑，說道：「我也曾聽過這種說話。」

沈勝衣接着又道：「這結果只有做成一種現象。」

張涘在聽着。

沈勝衣一字字道：「沒有人再願意跟他來往，他完全陷於孤立。」

張涘道：「這不無可能。」

沈勝衣道：「一個人喜歡清潔，本來並不是一件壞事，但清潔到這種地步，已入於一種病態。」

他一聲歎息，又道：「也就由於他這種潔癖，再加上他個人尊嚴的面臨崩潰，終於釀成了這一次的慘劇。」

張涘不明白，一面的詫異。

沈勝衣歎息道：「他之所以喜歡耿香蓮，要娶耿香蓮做妻子，並不是因爲耿香蓮的漂亮，而在於耿香蓮給他一種清潔的感覺，却不知道這種事情並不能單憑外表來分辨！」

張涘還是不明白。

沈勝衣望了耿亮一眼，道：「早在三年前，耿香蓮不幸已爲銀鵬所乘，失去了淸白的身子！」

張涘恍然，睜大了眼睛，瞪着沈勝衣。

沈勝衣道：「這件事我與耿鏢頭昨日才從她那個近身丫環小菊的口中得知，而今日，我再從銀鵬的口中得以證實。」

耿亮垂下頭。

林天烈林天智兄弟，並無反應，彷彿已知道。

張涘偷眼一望耿亮，再一望林家兄弟，道：「這件事，林天方是否知道。」

沈勝衣點頭，道：「他知道，只可惜他的知道已是他在家中取得了勝利，說服了反對的家人，並且打點妥當，準備迎娶之際。」

張涘微喟道：「以他的性格，那當然難以容忍，但仍未過門，大不了解除婚約，犯不着殺人。」

沈勝衣道：「在別人也許會這樣做，在他却不會，因爲那一定惹起家人的查根問底，成爲家人的笑柄，影响他身爲長子嫡孫的權威，尊嚴。」

他一頓，接下去。「不顧一切的一意孤行，竟換來這種結果，這給他的打擊並不難想像得到，但別人的笑話，他更忍受不了。」

張涘道：「所以他就只有將耿香蓮迎娶回來？」

沈勝衣點頭，道：「這是沒有辦法之中的辦法。」

他又歎了一口氣，道：「但好像他這種深染潔癖，連別人用過的杯子，坐過的椅子也要洗刷乾淨的人，又怎能接受一個曾經被他人佔有，並非清白的女人做自己的妻子？」

張涘苦笑道：「那只怕一想，他便已作嘔，不過若是怕人取笑，儘可以名義上做夫妻以掩人耳目。」

沈勝衣搖搖頭道：「這一來豈非要他活受罪？」

張涘道：「受罪也要的了。」

沈勝衣微喟道：「如果只是這樣受罪，也許他會考慮接受，問題在，其中還存着一個危機！」

張涘道：「還有什麼危機？」

沈勝衣道：「耿香蓮當年是失身在銀鵬的手中！」

張涘睜大眼睛，顯然他已經想起了什麼。

沈勝衣繼續道：「銀鵬是怎樣的一個人大概你亦清楚。」

張涘道：「他說過已到手的東西即使不要，也不容別人染指。」

沈勝衣道：「林天方總算走過江湖，當然亦清楚，事情除非銀鵬不知道，否則一定找上門，到時候，還是一樣要揭穿，給銀鵬那麼一鬧，叫他又還有什麼面見人？」

張涘歎息道：「而事實，銀鵬也的確知道消息，飛馬追來了。」

沈勝衣接道：「要解決這個問題，在他也就似乎只有除去耿香蓮這個辦法。」

張涘道：「的確是辦法，不過到底是自己曾經喜歡的人，又怎能下得了手？」

沈勝衣道：「由於耿香蓮的失身銀鵬，引致他陷入這種進退維谷的局面，他對耿香蓮的喜歡，相信已盡成憎恨，下不得了手才怪！」

語聲一頓，又道：「這種殺人的動機，在別人來說，無疑是不合情理的，但以他異常的性格與及這家人特殊的背境來分析，却理所當然。」

張涘沉吟道：「那麼他殺死耿香蓮就可以了，爲什麼還要自殺？」

沈勝衣道：「殺人除非不顧後果，否則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手法即使怎樣巧妙，計劃即使怎樣周詳，亦難保被人窺破，結果還不是一樣？」

他轉向林家兄弟接下去：「同時他本性到底善良，殺人後良心的譴責也未必受得了，到不如一死來得乾淨！」

林天烈沉痛的垂下頭，林天智的眼中却現出了佩服的神色，好像沈勝衣的說話已經將林天方的爲人，殺人與及自殺的動機完全剖了出來。

沈勝衣又道：「這件事除了動機，與此類的殺人事件並無多大的不同，此類的殺人事件都是首先兇手殺人，然後破案，最後兇手畏罪自殺，而在這件事，後兩點則是對易！」

張涘連連點頭道：「也就因爲這兩點互易，我們開頭都不知從何着手！」

沈勝衣道：「殺了人而不讓人懷疑自己是兇手，自己的自殺又使人懷疑是被殺，爲了要達到這兩個目的，他實在費了不少心機。」

張涘道：「這個人實在有幾分聰明。」

「聰明的還有一個人！」沈勝衣盯着林天智。

林天智低頭無語，整個人都已崩潰。

張涘隨又道：「這件事發生的原因雖已明瞭，但如何進行？」

沈勝衣輕吁口氣，道：「話說來簡單，進行起來可並不容易，林天方雖然存心殺人，但採取什麼辦法，只怕一直到方玄的出現，他才作出決定。」

「黑簫，九隻手指，走過江湖的人如果知道有鬼簫方玄這個人存在，不難就會想到那個黑衣人可能是鬼簫方玄，那一管黑簫雖然例外，簫通常都是竹製，由簫聯想到聽濤院的竹林，由竹林聯想到利用竹樹的彈力，恐怖的殺人計劃自那一刻開始便擬成！

「從賣茶那個老婆子的說話之中，他是必已猜到鬼簫方玄身負重傷，並不難將他追到，將他留下，又或者他根本沒有這個念頭，原先不過在想利用普通的利刃配合竹樹，却在竹林那裏視察的時候，遇上了方玄，主意打到了方玄的頭上！

「以方玄當時的情形，又豈是他的對手，他要殺方玄實在易如反掌！」

林天智突然開口道：「我大哥並沒有殺害方玄，他在竹林外遇上方玄的時候，方玄已是個死人！」

沈勝衣道：「據銀鵬所講，方玄的傷勢極重，的確隨時都可能死在路上。」

他又盯着林天智，道：「由當時開始，你已經參與那個計劃的了？」

林天智搖頭，語聲忽變得很遠，道：「那天晚飯前，我跟大哥說起那個老婆子所說的事情，就發覺大哥的神色有些異樣，初時我還以爲他跟鬼簫方玄事實是認識，並曾經結怨，這一次方玄是尋仇而來，所以就一直暗中跟在他的身後，好得必要時有一個照應。」

沈勝衣道：「你們兄弟之間的感情倒是很好。」

林天方苦笑，道：「並不好，只不過，兄弟到底是兄弟！」

沈勝衣道：「結果你看到了什麼？」

林天方道：「他拿了一支匕首，一條繩子越牆而出，在竹林之中徘徊。」

沈勝衣會意地道：「他是在挑選適合的竹林。」

林天智點頭，道：「也就在那會子，他發現方玄伏屍在幾株竹樹之間。」

「當時他怎樣？」

林天智道：「他當時用來照明的是一個並不亮的火摺子，我又在遠處，所以，並不清楚他是怎樣的一副表情，但到他俯身在方玄的腰帶拔出那支黑簫之後，我却聽到了他得意的笑聲。」

沈勝衣道：「當時他是必已想到利用方玄的鬼簫代替匕首。」

林天智道：「隨即他帶着那管黑簫，攀上了其中的一株竹樹，再將竹樹拉過短牆，拉向小樓這邊。」

「繩子的兩頭其時相信已穿繫竹樹的樹梢與及那管黑簫的了。」

林天智道：「這一切弄妥，他就將繩子在窻下的一枚釘子上縛好。」

沈勝衣這才留意窻下釘着的一枚釘子。

林天智又道：「那枚釘子顯然是他第一次外出之前就已經釘好的了。」

沈勝衣忽又問道：「那會子你又在什麼地方？」

林天智道：「我亦已越牆回到院子，藏身

在一個假山的後面。」

沈勝衣奇怪道：「你竟連他將繩子縛在樓內窗下這枚釘子上也瞧得清楚？」

林天智輕歎道：「我現在跟你說當然每一個細節都清楚，那會子我却只知道他是將繩子在樓內縛好。」

沈勝衣道：「這一切弄妥，他可是先來一次練習？」

林天智搖了搖頭，說道：「他又出去了一次。」

沈勝衣道：「這一次他又幹什麼？」

林天智道：「將方玄的屍體搬入來。」

「搬到什麼地方？」

「這裏！」

「他不是有潔癖？」

「我的驚訝並不在你之下，是以一等他入內，便自走近去，偷上了這裏，舐穿一扇窗戶的窗紙，窺看究竟。」

「你的好奇心不小。」

「本來就不小。」

「看到了什麼？」

「他脫去了方玄的衣服鞋襪，然後將方玄的屍體扶到那邊窗口再將那管鬼簫內藏着的利刄猛挿在屍體的心胸之上！」林天智的眼中突然露出驚悸的神色！

謀殺本來已是驚心動魄的一回事，謀殺死人更就詭異恐怖！

沈勝衣亦自動容，道：「這個人實在小心，用屍體來做練習，兇器的效果無疑就更清楚，輪到自己的時候，就更放心的了。」

林天智道：「他的確是這個意思！」

沈勝衣道：「然後他鬆手？」

林天智道：「那根竹子的彈力實在厲害，一鬆開，竹子連鬼簫，繩子便彈回竹林那邊，淒厲的簫聲同時震撼長空！」

沈勝衣道：「這便是林家的人們第一次所聽到的鬼簫！」

林天智道：「方玄那支鬼簫的構造怪異，簫聲的出現，在他來說可是一種意外的收穫，不由他大感興奮，我被那種突來的簫聲嚇了一跳，不覺間失聲驚呼！」

沈勝衣問道：「給他聽到了？」

林天智道：「他全神貫注，我極盡小心，所以才沒有讓他覺察，但那樣失聲驚呼，他又豈會不察覺？」

他苦笑接道：「我也知道糟糕，正想開溜，窗門已在內打開，他的一張臉，已在我的眼前！

「當時他的面色很可怕，我只道便要捱罵，那知道他將我拉了入去，緊捉着我的雙臂，一副要哭的樣子，嘴角儘管在哆嗦，半個字也說不出來！

「我還以爲他瘋了，直嚇得混身發抖，那會子他才開口，却是要求我不要將事情告訴別人！

「這我才知道其中另有蹺蹊，要脅他一定要給我一個清楚明白！」

沈勝衣道：「他給你說了？」

林天智頷首，道：「但他却先要我答應兩件事情。」

「那兩件？」

「一不得洩露秘密，不能加以二阻止。」

「你都答應了？」

「我實在想不到事情那麼嚴重。」

「他好像沒有要你答應不可勸阻。」

「沒有，但我沒有這樣做。」

「爲什麼？」

「我清楚他的性格，他決心做一件事，沒有人能夠阻止！」

「所以你索性成全他，甚至於動腦筋替他加以安排！」

林天智苦笑道：「我也只不過建議他斬下死人的右手，以便到時在房中留下掌印！」

沈勝衣搖頭道：「恐怖的簫聲，四指的右掌血印，再加上方玄曾經出現，並向人打聽過你們林家的所在種種事實，又叫人怎能不懷疑那是方玄的所作所爲？」

林天智接道：「我們還商量好到時並且打開另一面的窗戶，在對窗那一面的高牆與及院子之上，留下一些有人越過的痕跡，好讓後來調查的人深信兇手的存在，此外更安排方玄的再次出現！」

沈勝衣道：「那是第二天中午的事情了，當時出現在門外的那個黑衣人，是你還是你大哥？」

林天智道：「我大哥，他將信交給林保，便迅速離開，繞到聽濤院後面的竹林，脫下方玄的衣服鞋襪就地埋了，再翻過圍牆回去聽濤院，以他身手的敏捷，回到的時候，林保只怕還未進入後院範圍！」

沈勝衣道：「自己給自己寫信，却假借方玄的名字，方玄的身份送來，這的確大出人意料之外。」

林天智又道：「到了當日的傍晚我大哥不得不離開聽濤院，大堂那邊去招呼親朋戚友，而我却在這時候，溜入聽濤院部署一切，那其中頗成問題的只是掌印所用的鮮血，本來那打算用鷄血代替，但爲防萬一，我在左臂上割了一刀，解決了這個問題。」

他舉起右臂，褪下袖子，那之上果然有一道剛結疤的刀口。

「那些掌印之中以桌面上的最爲明顯，所以我拿了一個載瓜果的盤子放在上面，盤子後來當然給我大哥放回原處，」林天智繼續說道：「之後，我便帶着方玄那隻斷掌，離開了聽濤院……」

沈勝衣道：「你當然要將那隻斷掌藏起來，但當時雪已開始落下，你恐怕在雪地上留下痕跡，所以就循正路退出聽濤院。」

「那條路一定還有人來往，根本可以放心。」林天智忽又一聲苦笑，道：「誰知道那一夜的雪越下越大，我就算不走正路，越過圍牆，將那隻斷掌埋在竹林之中，留下來的痕跡不久亦會被雪掩蓋。」

「出了聽濤院，經過那株松樹的時候，你是必想起了樹下埋着的那副鸚鵡棺材！」

「將斷掌藏在鸚鵡棺材之中實在是一個很好的辦法。」

「但事發之後，你又將斷掌挖出！」

「那是因爲我聽到了你跟張逖的說話。」

「你是怕那隻狗眞如張逖所講，鼻子靈通，嗅出斷掌藏在什麼地方。」

「事實證明我並非過慮。」

「你再將那隻斷掌挖出來的時候大概就在黑暗之中！」

「環境不容許我用燈火照明。」

「所以你並沒有發覺那隻染血的斷掌，已在包着鸚鵡屍體的那副白府綢布之上留下了一個雖不甚明顯，但仍可分辨的血掌印！」

林天智點頭。

沈勝衣輕歎道：「那幾乎沒有嚇壞了可兒，她只道是鸚鵡作祟，害死了她的大哥。」

「她到底還是個孩子。」林天智哂笑。「想不到，這種孩子的說話，居然連大人都加以附和。」

張逖道：「我沒有。」

林天智瞟了張逖一眼，道：「你却認爲兇手在找尋什麼，無意中找到那個鸚鵡墳墓，留下了掌印。」

張逖道：「這不無可能。」

林天智面露揶揄之色，道：「只要細心想清楚，就知道這絕對沒有可能，原因事實也並不複雜，那鸚鵡墳墓與我大哥都拉不上關係，與兇手又怎會拉得上關係？」

張逖閉上嘴巴。

沈勝衣接上口，道：「剩下來於是就只有一個可能，白府綢布上曾經放有一隻染血的手掌，那當然也就是一隻斷掌！」

林天智沉聲歎道：「當時我亦已知道你看出其中的蹊蹺，因爲你給我的回答就是懷疑鬼簫方玄的存在。」

沈勝衣道：「我甚至當時已開始懷疑整件事情都是你們林家的人的作爲，除了你們林家的人，我實在想不出外來的人有什麼可能會利用到那個鸚鵡的墳墓。」

林天智垂頭無語。

沈勝衣接道：「我儘管懷疑，並未能找到任何綫索，但雖然無法肯定，我還是要那麼說，目的本是在借你的嘴巴將說話傳開去，動搖兇手的信心，迫使他再次採取行動，那一來，只要我小心觀察，不難就找出破綻。」

林天智苦着臉，道：「結果那是我自己中計！」

沈勝衣一笑，道：「爲了要我相信方玄的存在，相信事情是他的所爲，你便依樣畫葫蘆，安排鬼簫將再次出現！」

林天智只有點頭。

沈勝衣笑道：「這一次你的計劃更周詳，那知道就因爲太周詳了，反而露出了破綻！」

林天智詫異的盯着沈勝衣。

沈勝衣緩緩的說道：「兇手第一次的出現，來去無踪，第二次的出現却遺下來去的脚印，那除非根本就是兩個人，否則，未免太不合情理。」

林天智一聲歎息。

沈勝衣接道：「第一次兇手所給人的感覺，非獨武功高强，而且心狠手辣，第二次却不祇武功打了一個折扣，更就像變成了吃長素的老太婆，居然看不出那一擊並未能置你於死地，居然容許你生存。」

林天智只有歎息。

沈勝衣又道：「還有那兩組脚印，根本就完全一樣。」

林天智歎息道：「這些事情，你也注意到了。」

沈勝衣道：「我循着你所指的那個方向，跟住脚印追下去，出了竹林，正好遇見張逖兄因爲聽到簫聲，牽着那隻狗走來。」

林天智道：「那隻狗，想必又帮了你不少忙。」

沈勝衣笑道：「牠的鼻子也的確靈通，長街青石板之上，肉眼看不到的脚印全都給牠嗅了出來。」

林天智輕叱道：「該死的畜牲！」

沈勝衣道：「我們跟着牠又回到林家的後院，回到那株松樹下面的鸚鵡墳墓前面。」

張逖一旁忽又揷口道：「那鸚鵡墳墓白天我們已經挖起來搜查過一次，所以我並未在意，反而喝住那隻狗，但沈兄却不是我那種想法，他認爲被搜查過的地方正就是藏東西最好的地方！」

林天智聽着直搖頭。

「結果我們就在鸚鵡棺材內找到了這樣東西！」張逖探手從桌底下拿出了一樣東西，放在桌面上。

一隻斷手！

林天智一張臉又青了。

沈勝衣接道：「那隻狗繼續追下去，我們便回到這裏。」

林天智青着臉道：「我不錯昨夜帶着那隻斷手走來這裏，留下血掌印之後，由那邊越過短牆，穿出竹林，繞了一個彎，又回到後院，將斷手放入鸚鵡棺材，再入聽濤院，用鬼簫刺傷自己！」

沈勝衣輕歎一聲，說道：「你這是弄巧反拙！」

張逖亦自道：「不來這一次，我們未必能洞悉眞相。」

林天烈一旁突然開口道：「那也是遲早問題，這件事一開始就註定失敗的了！」

張逖反而不懂，瞪大了眼睛，正想問，林天烈已自接下去。

「他實在不應該將事情弄成密室謀殺，那一來，只有更使人發生興趣，非要查一個水落石出不可。」

張逖不由得點頭，要非這件事使他發生濃厚的興趣，他的確未必會如此賣力。

也許沈勝衣亦是一樣。

沈勝衣的目光已落在林天烈的面上，隨即道：「他這樣做也是迫於無奈！」

林天烈一怔。

沈勝衣解釋道：「那天晚上雪下得實在太大，林天智預先替他弄好的那些暗示兇手進出的痕跡定必盡爲雪掩沒，他又勢不能自己大重新佈置，一來他方寸已亂，二來雪地並不同實地，不應該留下來的痕跡都很容易留下來，打開了窗子，窗外的雪地上却並無他人闖入的痕跡，開了等於未開，毫無用處，是以他才索性關上門，索性將事情弄成那麼奇怪，以使後來調查的人們深感迷惑，沒有耐性的話便可能放棄追究。」

他摸了一下鼻子，接着又道：「老實說，事情若不是有這許多巧合，這就解決了，要我待上十來二十日，第一個只怕我就沒有這種耐性。」

張逖輕歎道：「我也未必有。」

林天智望着他們，苦笑道：「那天的突然下起雪來，實在我意料之外。」

「人算畢竟不如天算。」

林天智只有苦笑。

沈勝衣還有說話，道：「就鬼簫方玄的重傷在銀鵰劍下，銀鵰的追踪到來，還有我的與銀鵰相會，也不是你們意料得到的事情。」

林天智歎息着垂下頭，林天烈一旁亦歎息道：「現在我總算明白了。」

沈勝衣應聲霍地盯着林天烈，道：「有件事到現在我却仍不明白？」

林天烈詫聲道：「什麼事？」

沈勝衣道：「那天中午我們在百家集之外見到你！」

林天烈沒曾否認。

沈勝衣道：「你大哥大喜的日子，怎麼你到了集外，也不回家，一直等到第二天事發之後？」

林天烈沉吟着道：「事情到這個地步，我也不必隱瞞下去了。」

他一頓，才接道：「約莫在一個月前，我再哥打從耿家回來，經過我那兒，逗留了一夜，他平時很少喝酒，就算喝也是淺嚐即止，那一夜却喝的酩酊大醉，不知不覺間，說出了他心中的秘密！」

沈勝衣道：「也就是耿香蓮的秘密？」

林天烈頷首，道：「第二天早醒，他後悔莫及，只求我不要讓他人知道。」

沈勝衣道：「你當然應承了？」

林天烈又再頷首，道：「我隨即問他怎樣打算。」

沈勝衣道：「他怎樣回答？」

林天烈歎息道：「解除婚約已不是時候了，那勢必惹人恥笑，他是受不了，不解除婚約

，與一個不潔的女人過夫婦的生活，簡直就生不如死，只做一對有名無實的夫婦，又有所不能，耿香蓮方面未必答應，銀鵬遲早也會找到來，到時更給人笑話，惟一可走的，只有一條路！」

沈勝衣道：「死路？」

林天烈一再歎息道：「他說得很肯定，我清楚他的性格，知道那是誰也阻止不住了。」

他又是一頓，道：「最後也要求我應允他一件事，在他大喜的日子不要回去。」

沈勝衣道：「你可有應允？」

林天烈淡應道：「我如果沒有應允，那天又怎會只在百家集外徘徊？」

沈勝衣追問道：「爲什麼他要你這樣應允他？」

林天烈道：「他同樣清楚我的脾氣，當日我若是在家，以我脾氣的暴躁，不難就會吵起來，甚至將耿家的人撵走，最低限度也會阻止他自殺！」

沈勝衣沉默了下去。

林天烈也沒有再說話，一旁林天智好像已很倦，癱軟在椅上，更沒有再作聲。

張送在發呆，耿亮也早就是那個樣子。

他一直很少開口，只是聽，越聽他的神色就越複雜，也分不出是悲哀，抑或是憤怒。

他的眼瞳中彷彿閃爍着淚光，又似燃燒着火焰！

小樓內，一下子靜寂下來。

打破這靜寂的又是沈勝衣。

他望一眼林天烈，又望一眼林天智，突然道：「聽你們那麼說，你們都知道林天方當夜一定自殺，却不單止沒有阻止，且盡可能加以協助。」

林天烈林天智沒有反應。

沈勝衣接道：「好像你們這種兄弟實在難得！」

林天烈林天智仍然沒有反應。

沈勝衣又說道：「你們那是贊成林天方自殺？」

林天烈林天智相顧一眼，雖然沒有點頭，已是默認。

沈勝衣一聲冷笑，忽問道：「也贊成林天方殺死耿香蓮？」

林天烈雙目暴張，道：「不是她，我大哥又怎會想到自殺？」

沈勝衣冷笑道：「你這是認爲她害死了林天方？」

林天烈道：「那還用說？」

沈勝衣反問道：「她到底做錯了什麼？」

林天烈怔住，一句話也答不上來。

沈勝衣道：「她惟一勉强可以說是做錯的只是一件事，沒有一開始就給林天方一個坦白，但在開始，彼此根本就陌生，這種難於啓齒的事情，你叫一個女孩子怎能隨便在一個仍然陌生的男人面前坦白？是以只要在並未成爲夫婦之前她肯說出來，就不能歸咎於她！」

他語聲陡厲，接又道：「是以林天方的死與其說是爲她所害，毋寧說是由於他的懦弱，沒有勇氣面對現實！」

林天烈破聲道：「無論如何我大哥都是因她致死，所以她也得死！」

「放你媽的狗屁！」耿亮悶到這下那裏還忍得住，破口大罵，一個箭步搶前！

林天烈霍地回頭，厲聲道：「你在罵那一個！」

耿亮嘶聲道：「罵你們林家十八代的祖宗，竟養出這樣的一個謬種！」

林天烈什麼也沒有說，嗆啷的一聲，腰間長劍已在手！

一看見林天烈動兵刃，耿亮眼中的怒火就飛揚，刀幾乎同時出鞘！

咆哮聲驟起，兩人一齊發動，握緊兵刃衝向對方！

刀劍刹那交擊在半空！

沈勝衣無動之中。

張送却急的一旁直跳脚，尖聲大嚷道：「停手！」

語聲一出口就給刀劍交擊之聲壓下去！

張送的一張刀趕緊出鞘，正要衝上去阻止，沈勝衣突然一把將他拉住，道：「由得他們發洩一下內心的鬱悶！」

張送道：「這只怕又要弄出人命！」

沈勝衣搖頭，道：「你放心！」

× × ×

張送原來的確可以放心。

說話間，刀劍最少已交擊了十多次，却只是刀劍在對砍！

論武功，林天烈眞還不是耿亮的對手，但耿亮這下，一張刀根本就沒有刀法，狠狠的只是往林天烈那支劍上亂砍！

林天烈也是一樣！

一刀一劍，兩人都沒有吃虧！

兩人混身的氣却似已完全用上！

霹靂一聲巨震，刀劍突然兩斷！

兩人刹那呆若木鷄，怔怔的各自盯着手中的斷劍斷刀，一動也不一動。

沈勝衣這才上前，道：「事情不發生也已發生，犯不着再賠上人命，劍刀都已斷折，現在你們總該坐下來好好談一談的了。」

兩人汗落淋漓，一齊偏過頭來，盯着沈勝衣。

耿亮手中斷刀首先落地，道：「還有什麼好談？」

林天烈亦自擲劍道：「人都死了，還談什麼？」

沈勝衣徐徐地道：「最低限度你們都得給張送一個交代！」

這句話出口，耿亮，林天烈林天智兄弟不由就皺起了眉頭。

人雖然死了，問題並未完全解決，張送如果據實公佈，林家的聲譽，耿香蓮的清白，是必都成爲話題，還有林天智這個帮兇……

三人的目光，不約而同隨卽落在張送的面上。

張送的一個頭立時大了好幾倍。

他忽然歎了一口氣，道：「我現在只希望這件事根本就沒有發生過，好像百家集這樣安靜的地方，就死兩個人，已經够嚴重的了！」

沈勝衣應聲道：「你打算怎樣，不妨跟他們商量一下，我可要走了……」

張送脫口道：「你……」

沈勝衣打斷了張送的說話，道：「這裏已沒有我的事，我不走又還等什麼？」

語聲甫落，他的人已穿窗而出！

耿亮嚷着追出窗外的時候，人經已不知何處。

夜更深，風更急。

夜愈深，距離黎明就愈近。

黑暗逝去，光明便會降臨。

鬼簫的陰影雖則現在就已消失，耿亮的心頭仍是一片昏暗。

人死並不能復生！

× × ×

出了聽濤院，沈勝衣如釋重負。

在他的感覺，簡直就像是做了一場惡夢。

這種惡夢雖則是罕有，只怕沒有人喜歡。

他也不喜歡。

他才吁過口氣，就看見一個人在一棵樹後轉了出來。

可兒，那個可愛的女孩子。

獅臉顯忠奸

希華

舞獅是中國民間的娛樂之一，每逢年頭歲晚，或者奉神的慶典，在廣東各縣各鄉，都有人舞獅，因爲舞獅的人必須氣力沉雄，腰馬有勁，然後能够舞得起獅頭來，故此舞獅的集團，多數由一個老師傅領導，亦卽代表那一個門派的武功。

獅子的形狀就像是舞台上面的臉譜，花臉的獅子，鬚眉俱白，紅臉的獅子，鬚眉必黑，前者有如劉備，後者有如關公，還有黑臉的獅子，表示張飛，故此，獅子的來源十分古老因爲它就代表桃園三傑。

獅子還有青鼻鐵角，鐵牙，以及鐵鬚等，加在一起，更加壯觀。

獅子本來是特別威武的，但以武林高手的舞獅絕技來說，却不是想把它表現得十分兇惡，而是盡量使它生動，看來好像剔牙，洗面，刷鬚以及滾動等，因爲獅子剛剛出場，就要伸懶腰，故此舞獅也稱做「醒獅」。

獅子雖然是一個獅頭罩下，另一個人抓住長長的獅尾，還有人扮演大頭佛，或者舉起一個球，使它滾動，可是，這三個人必須表現得十分純熟，有時還要有些輕鬆諧趣的動作，如果是北方的獅子舞，還有鑼鼓以及其他的樂器伴奏，獅子走動的時候，也比較輕鬆，甚至會整隻獅子會跳躍起來。至於南方的獅子舞，卻是更爲重視鑼鼓聲響的，獅毛往往抖動。

以形狀來說，北方的獅子比較像一頭動物，南方的獅子就借此表演武功，原則上微有不同。

南方舞獅的大師傅，或者氣力特別濃厚的門人，往往在舞獅之際採青，所謂採青，卽是有人用長長的竹竿懸掛一些樹枝和樹葉，另加一封紅色的大利是，束在一起，由於那一條竹竿距離地面起碼超過二十尺，不能够伸手摘取，舞獅的人便要多找三四個助手幫忙，阿甲站在阿乙的膊頭，阿乙又站在阿丙的膊頭，然後由舞獅者爬上去，還要在阿甲的膊頭，伸手由獅口對面把樹枝樹葉和那封大利是一齊抓下來，塞進獅口。如果疊羅漢的方式不够穩定，就會幾個人一齊倒下，看來很是失威。因爲疊羅漢有幾個人，這種舞獅俱是一個人站在一個人的肩膊，更加困難，有時採青的幾派師傅互相爭奪，便大打出手，因此之故，舞獅的時候往往含有多少殺氣。

有些大廟到了誕日，就放一枚响炮，那一個花炮落在什麼地方那是說不定的，舞獅的人，往往集中在廟前的空地之上，代表某一個行口搶炮，舞獅不一定會發生打架，搶炮就多數會打起來，因爲阿甲搶了那一枚响炮之後，仍要幾個人，護他殺出重圍到廟裏報道。這種風俗習慣，往往使一條村莊裏面幾派師傅大打出手，實在不是一件好事。近年已經沒有搶炮這一種風氣了，舞獅卻仍然存在，而且在海外居住的華僑區，仍然有師傅在慶賀新禧的一段時間舞獅，故意把中國的功夫放在獅子身上表現出來，讓異邦人士看看。

「叔叔，我在這裏！」可兒輕呼着急步走了過來。

她的面色異常的蒼白。

沈勝衣迎上去，柔聲問道：「可兒，怎麼你又走了出來。」

可兒顫聲道：「我是出來找叔叔你的，鬼簫又吹响了，叔叔，我好怕。」

沈勝衣輕撫着她的頭，道：「不必怕，這是最後的一次，以後不會再吹响的了。」

可兒驚喜道：「那鬼簫給叔叔抓住了？」

沈勝衣道：「所以你儘可放心去睡覺。」

可兒忽問道：「這次鬼簫有沒再傷人？」

沈勝衣道：「叔叔怎會再讓它害人？」

可兒的面上這才有了笑容，眼珠子一轉，道：「我方才聽到很多聲音，好像有人動上了兵器！」

沈勝衣道：「現在再不用動兵器的了。」

可兒又問道：「還有誰在那裏面？」

沈勝衣道：「你兩個哥哥，張叔叔，耿伯伯都在裏面。」

可兒道：「我也進去瞧瞧。」

沈勝衣道：「現在他們還有很多事要做，你進去諸多不便，聽叔叔說話，回去好好的睡覺。」

可兒點點頭，上上下下的打量了沈勝衣一眼，道：「叔叔，你現在又是去什麼地方？」

沈勝衣道：「事情已解決叔叔得走了。」

可兒叫了起來：「現在就走？」

沈勝衣點頭。

「叔叔……」

「天下無不散之筵席，叔叔遲早都得離開的。」

「可是……叔叔你最少也得多留幾天，你還未教我本領……」

「可兒，叔叔今天傍晚跟你說的話可還記得。」

可兒道：「嗯。」

沈勝衣道：「那就是叔叔要教你的。」

可兒想了想，道：「叔叔眞的要走了？」

沈勝衣無言頷首。

「我送叔叔一程。」可兒眼圈都紅了。

沈勝衣強笑道：「千里送君終須一別。」

可兒哽聲道：「那我最少得送到門外。」

沈勝衣只有點頭。

這個小女孩又天眞，又善良，沈勝衣實在不忍推却她的好意。

× × ×

可兒不單止送到門外，且送到街頭。

這一段時間之內，沈勝衣終於將她逗笑。

笑中却有淚。

長空寂寂，長街寂寂。

出了百家集，天地間更寂靜了。

沈勝衣緩緩放馬前行，心頭亦一片落寞。

走了還不到半里，一騎突然從後面追來。

張送！

× × ×

「殺死林天方耿香蓮的是十二連環塢的銀鵬！」

張送帶來了這句說話。

沈勝衣並不意外，淡笑道：「這就是耿亮林家兄弟商量的結果？」

張送默認。

沈勝衣轉問道：「你已應承了？」

張送苦笑道：「我也不想這種事情在百家集這麼純樸的地方傳開，因爲那並無好處，只有產生不良的影响。」

沈勝衣沒有置議，默默的策馬繼續前行。

張送目送沈勝衣遠去，歎息在風中。

郊道之上風吹得更急。

夜更深，黎明却也更近了。 （完）

遊俠傳奇故事

朱羽·文
盧令·圖

無絃琴

一封警告柬

老疙瘩的茶舖子開在九道拐的坳口上，一排涼棚，二十來副座頭。說句老實話，這二十來副座頭也從來沒有擠滿過，老疙瘩也不是貪心的人，大熱天，他一天能賣兩桶涼茶，一籮火燒，外帶三、五十個茶葉蛋，賺上幾文伙食錢，他也就心滿意足了。

茶舖子的買賣多半在晌午那一陣子，脚程快點的，或者脚程慢了點的，錯過了打尖的集鎭，就會成爲老疙瘩的顧客，一碗涼茶，兩個蛋，外帶一個火燒，不過十大枚，也就湊合一頓晌午啦！

今兒可怪，太陽剛昇起，老疙瘩才將火爐通開，一大壺水還沒冒泡哩！二十來副座頭竟然滿了八成。

你說老疙瘩會高興嗎？一大清早就來了這麼多的客人怎會不高興？錯啦！他不但沒高興，反而暗暗嘀咕：這夥人全是葉莊的，這帮傢伙從來就沒向老疙瘩買過茶喝，當然也不會向老疙瘩買茶葉蛋、火燒來充飢，有那麼幾回，老疙瘩的涼茶也被他們看上了眼，可不是買，而是自己拿着碗子在茶桶裏舀；也不是喝，而是用涼茶去潤濕騾馬的鼻樑骨。

這帮人老疙瘩全認識，那個生着兩道關刀眉，敞着衣襟，露出一撮撮胸毛，像個野人似的姓錢，叫什麼來着？……對，叫錢風，在縣城裏開賭坊的猴皮老四管他叫錢瘋，因爲他老是輸打贏要，這也難怪，他那雙拳頭的確很管用，方圓百里之內就沒個對手。錢風是葉莊的護院武師，這點老疙瘩老是弄不懂，葉莊的莊主葉百慶只不過是個莊稼漢，不同的只是比別人多了幾塊地，幹嗎要請什麼武師？護什麼院呢？

滿城風雨飄

坐在錢風旁邊的是個二十剛冒頭的小子，留着大飛機頭，梳得油光光的。雖然說年頭變了，不再作興留辮子，那種打扮瞧在老疙瘩眼裏可眞是刺得慌。不過，話又說回來，那小伙子在縣城裏可挺受歡迎，班子裏的姑娘喜歡他，茶樓酒肆的伙計喜歡他。因爲他手面闊、打賞多。葉莊的少莊主葉明飛是典型的公子哥兒，這也是他的福份，因爲他的老子比別人多幾塊地。

除了這兩個之外，其餘也都是些橫眉豎眼的壯漢，他們的惡行聽得太多了，老疙瘩心頭暗暗思忖過，這帮傢伙將來一定絕子絕孫絕八代。這帮傢伙猴在這裏幹什麼？又是一大早？老疙瘩一直在嘀咕這個問題，準沒好事，少不了又要打一場架，天保祐，別砸爛了我的桌椅板櫈。

這帮傢伙平時來到老疙瘩的茶舖子總是嘰嘰喳喳地像蔴雀在搬家，今兒却靜得出奇，靜得好像誰都沒有喘口氣。

一陣吱吱聲響，一輛鷄公車從坳口那邊推了過來。推車的漢子誰都認識，名叫金七，他就靠這輛鷄公車養活一家老小。車上坐了一老一小，那老的約莫六十靠邊，頭髮盡白，瘦瘦精精的，好像一陣風就能將他吹跑。

小的是個十八、九歲的大姑娘，梳着兩條大辮子，雙頰白裏透紅，挺標緻的一個美人兒，他倆像父女，也像祖孫。

當鷄公車在坳口出現的那一瞬間，錢風的那一雙銅鈴眼瞪得又大又圓，他那雙長滿黑毛的手輕輕一揮，人也離座而起，向路中間走了過去。其餘的人也都動了，只有葉明飛穩坐泰山，他當然要端端大少爺的架子。

推車的金七也是本地人，這帮兒神惡煞全都認識，連忙將鷄公車往路邊的老槐樹上一靠，人往茶舖子裏跑，嘴裏還不停地吆喝着：「老疙瘩！買碗涼茶喝……」

很明顯，他想置身事外。

那個大姑娘手裏拿着一根草梗子，一端放在雪白的齒間咬着，還在瀏覽路旁的風景；那老頭兒呢？竟然瞇着眼睛在衝盹兒，就像八天八夜沒睡覺似的。

老疙瘩一個勁兒往灶裏加木柴，連頭也不敢回，心裏頭不停地默唸：老天爺睜睜眼吧！別讓這帮傢伙在俺的茶舖子門口幹缺德事吧！

其實，推車的金七和賣茶的老疙瘩都白白担了心事。

瞧！錢風在路中間站定，先扣好鬆開的鈕子，雙拳一抱，以他那响若洪鐘般的嗓門說：「裘老爺子！錢風帶着兄弟拜候您啦！」

那老頭兒還是照樣衝盹兒，也許他睡得沉，也許是他上了年歲，耳朶背，壓根兒就沒聽見。那大姑娘却翻眼了。人挺標緻，一開口却是硬梆梆的：「喂！誰姓裘來着？你們找錯人了吧！」

「姑娘！別逗啦！」一跺脚，縣城就會幌三幌的錢風竟然有這份耐性，倒是出人意外。「那不是妳爺爺麼？名震關外的裘勝三裘老爺子那還錯得了嗎？」

「你這個人怎麼啦！」大姑娘不是翻眼，而是瞪眼了。「告訴你，咱們不姓裘，你莫非耳聾沒聽見？」

「姑娘！這又何必呢？」錢風依然堆着滿臉笑。「既然讓咱們認出了老爺子的寶相金身，也是緣份啊！說正格的，昨晚你們在城裏一落店，咱們就有了消息，本該連夜拜訪，又怕驚吵，所以才候在這兒……」

「咱們不姓裘，」大姑娘吼了起來：「你才姓球，我看你簡直是一個大混球。」這一罵，樂了茶舖子裏頭的老疙瘩，却惱了錢風。

葉明飛雖是個典型的公子哥兒，却不是草包；他當然更了解錢風有多大的耐性。就在錢風那雙銅鈴眼剛要迎風搖響的那一瞬間，他一縱身跳了出來。

葉明飛的身手還算俐落，一定練過幾天功，抱拳一拱的架勢也很端正，嗓門兒更是繃脆嘹亮：「裘姑娘！在下姓葉，是東頭上葉莊的少莊主，家父雖是莊稼漢，却非常仰慕江湖高人高士，裘老爺子威鎭八荒，名揚關外，家父更是心儀已久。今日既是過路，也算有緣，務請過莊一叙，家父一定倒履相迎。」

喝！這段辭兒可眞不賴，自幼可能唸過幾天書，可是千文字、三字經上面沒有這一段呀？對了，準是在書場裏學來的，由此可見，這小子還有點小聰明。

這點辭兒管用麼？眞管用。不信你瞧，那姑娘不再翻白眼，不再罵人，衝盹兒的老頭也動了，眼睛還是瞇着的，雙手上伸，伸了個大懶腰，渾身骨節兒在伸懶腰的時候劈哩拍啦像放了一長串鞭炮。這一招露得很唬人，但也暴露了他的弱點；他不能算是頂尖高手，高手絕不炫耀自己的功力。

那老頭的眼睛終於睜開了，眼睛珠子不算大，却很亮，簡直就像兩顆閃亮的寶珠。面前站了那麼多人，他像是壓根兒沒瞧見，歪頭向那大姑娘問道：「雲兒！怎麼啦？」

那大姑娘氣嘟嘟地回道：「爺爺！您沒聽見嗎？人家硬說你是什麼裘老爺子，將您奉爲上賓哩！」

「哦！」老頭兒這才轉過頭來，將目光盯在錢風的臉上。

錢風連忙一個箭步跨近了些，再次施禮，恭恭敬敬地說：「裘老爺子，三年前我在熱河有幸見過您一次，您別逗啦！小的奉葉莊主之命來請您的大駕……」

那老頭兒一揮手，硬生生將錢風的話給切斷了，對錢風又凝視了一陣，才緩緩說：「你說你見過我，我却不認識你。不過，我却叫得出你的名兒來，你叫錢風，對不對？跟駝子老趙學過鷹爪功，又跟熱河的王百達學過螳螂拳，天生幾斤蠻力，在關外幹過鬍匪……」

「裘老爺子！」錢風連連打躬作揖，告饒地說：「您別再抖啦，您要是再抖，我就得挖地洞鑽進去啦！」

那大姑娘噗哧一聲笑了，她在笑的時候顯得格外嫵媚，雪白的牙齒在陽光照射下像是兩排白玉。

老頭兒下了車，站直了身子，正經地問：「你剛才說，什麼莊主……」

「是葉莊主，葉百慶葉莊主，他請老爺子到莊一叙……」說到這裏，錢風又向葉明飛丟了一個眼色。

葉明飛說：「家父正在敝莊恭候大駕。」

老頭兒冷冷地問道：「令尊愛武學？」

「是……是……挺愛！挺愛！」

「他眞的仰慕江湖上的高人高士？」

「眞的……眞的……半點不假。」

老頭兒那張皺紋縱橫的臉立刻沉了下來：「半點不假？哼！爲何不迎候老夫於道旁？却要坐在莊子裏端臭架子？」

葉明飛那張嘴可眞够利，立刻就答上了話：「裘老爺子千萬別誤會，只因家父年邁體衰，又感染風濕症，行動不便，所以……」

「結啦！」老頭兒又是一揮手，切斷了葉明飛的話。「瞧你那張嘴，就知道你能言善道，反正咱們出門來也是爲了四處瞧瞧，走！到你們莊子上去…錢風！過來推車。」

茶舖子裏頭的老疙瘩和金七簡直不相信這是事實，但是事實却活生生的擺在眼前，錢風不但乖乖地去推車，而且還推得又快、又穩，他沒有半點委屈的樣子，臉上還綻着笑；似乎能爲這老頭兒推車，是無上光榮的事。

× × ×

難怪葉莊能在方圓百里內稱雄道霸，葉莊的確有它不可輕視的實力。莊子四週有人工開鑿的護城河，寬達一丈有餘，四角上還有碉樓，碉樓內伸出黑黑長長的炮管。雖是土炮，却挺管用。若是不識趣的小股土匪想捲葉莊，只怕連邊也挨不着。

早有飛腿漢子超前回莊報信，鷄公車推到葉莊正門門口時，莊主葉百慶已經拄着拐杖在那兒迎候了。

葉明飛說他父親年邁體衰，多少有點過甚其辭。年齡不過五十剛冒頭，兩鬢只見少許白髮。不過，神情却非常憔悴，精神頹喪，若不是剛剛害過一場大病，就一定有什麼重大的事故困擾着他。

葉百慶口中說着客套話，又扔掉拐杖要去扶那老頭兒下車，剛一邁步，自己差一點摔倒，葉明飛連忙走過去扶住他的父親。

那老頭兒一直很狂傲，此時却收斂了許多；吆喝道：「雲兒！還不快些見過葉莊主。」

那大姑娘本來還坐在鷄公車上蹺着二郎腿，聽她爺爺一吆喝，忙不迭地跳了下來，像男人似的抱拳一拱，很恭敬地說：「裘麗雲見過葉莊主。」

「不敢！不敢！」葉百慶連忙回禮，同時側身肅客：「二位請到廳堂坐。」

進入廳堂之後，少不得又是獻茶、奉果地忙亂了一陣。一切停當，主人沒來得及開口，客人倒先說了話：「葉莊主！老夫雖是初臨貴地，對你的大名却是早已聽聞。若說你眞是仰慕江湖高人高士才請老夫到莊一叙，老夫絕不

信。爽快點，你的用意何在，不妨明說。」

葉百慶先是一楞，接着嘿嘿笑了：「袭老爺子眞是快人快語，百慶在你的面前絕不敢耍花招、說假話……明飛！快去將那東西拿來讓袭老爺子過目。」

他所說的東西是一個長約五寸，寬二寸，高一寸的小木盒，盒子揭開，裏面放着一架小巧的古琴，只是沒有絃。

當這架小巧的古琴在老頭兒面前顯露的那一瞬間，他的臉色倏地一變，那股子凛凛然不可侵犯的傲慢之色也突地消失盡淨。

偌大的廳堂內一點聲響也沒有。

過了很久，老頭兒才將盒蓋蓋好，將木盒子放在几上，噓了一口氣，輕輕地說：「葉莊主！你好精明！原來是爲了這架無絃琴你才請我袭勝三……」

葉百慶連忙接上了腔：「袭老爺子千萬別誤會！您老人家携帶孫女雲遊四海，百慶那敢爲您增添半點麻煩，只是我見聞膚淺，想向您討敎一二……」

袭勝三道：「什麼！不願爲我增添半點麻煩？你以爲袭勝三老了？老得怕事？怕……」

袭麗雲飛快地接上了口：「爺爺！您一再管教我，說什麼大人說話的時候，咱們小孩子們不准挿嘴，不過，這會兒我非得挿嘴不可……我說爺爺，您也別在這兒逞什麼英雄，怕無絃琴也沒有什麼丢人，誰不怕無絃琴？只怕連閻王老子、玉皇大帝見他也躲哩！」

袭勝三那張老臉頓時紅到頸頦子，咬牙切齒地叱喝了一聲：「雲兒！閉上妳的嘴。」

「袭老爺子！」葉百慶接腔接得正是時候。「令孫女說的也是實話，普天之下，誰不怕這小小的無絃琴？它就像瘟疫，來了躲都躲不脫，所過之處連貓、狗、老鼠都不會留下一隻活的……」

袭勝三好强爭勝是早就出了名的，不過誰也沒有想到他都快六十歲了，還改不了這個毛病，他揚掌在几上一拍，怒氣冲冲地說：「葉莊主！天下人都怕無絃琴，唯獨我不怕……」

「是！是！是！我知道您不怕……」

「葉莊主！你知道我爲什麼不怕？因爲我沒作過虧心事。無絃琴找的都是壞人……對了！」袭勝三的嗓門突然壓低：「葉莊主！莫非你作過了什麼缺德事，不然無絃琴怎麼找上你呢？」

「唉！」葉百慶重重地嘆了一口氣。「袭老爺子！這就是我要請您到莊一敘的原因……袭老爺子！這樁事兒眞得向您請敎，我不是江湖中人，也不過問江湖事，跟人無仇無怨，無絃琴怎會找上我呢？」

袭麗雲又挿上了嘴：「葉莊主！我年紀小，見得不多，聽得却不少。無絃琴從不會亂找碴兒，他在殺死你之前也會給你一個交代。」

葉百慶不禁打了一個寒噤。站在一邊的葉明飛和錢風似乎想挿嘴，被葉百慶一瞪眼，二人又連忙退到一邊去了。

「葉莊主！」袭勝三說：「我這個孫女兒說話很冲、很直，却都是實話，無絃琴不會無緣無故地找碴兒……這架小古琴是什麼時候送到你手裏來的？」

「大前天一清早。」

「什麼人送來的？」

「誰也不知道，這個木盒子端端正正地放在大廳中的八仙桌上。」

「葉莊主！」袭麗雲冷冷地說：「你對無絃琴的事聽說了多少？你可知道你還能活多久？從前天開始算，十天之內他一定會來要你的命，連今天在內，你最多還能活八天，你知道嗎？」

葉明飛似乎也忍不住了，他跑過去，跪在袭勝三面前，先叩了一個響頭，然後說：「袭老爺子！普天之下，除了您之外，只怕再沒有別人能對付無絃琴了。若是您老人家不打從這兒經過，咱們也只好認命。您老人家既然路過，就無論如何要管一管。老爺子！不管您帮忙帮到什麼程度，咱們一定重謝……」

袭勝三說：「起來！起來！」他一伸手拉起了這個能言善道的小伙子，他那雙花白的眉毛雖然緊緊地皺在一起，臉上却隱約顯露了得意之色。

葉百慶也離座而起，一揖到地，恭恭敬敬地說：「袭老爺子！小兒說得不錯，若是您不路過這兒，百慶也只好閉目等死。您既然湊巧路過，無論如何都得借助您的大力……明飛！去把禮物拿來。」

葉明飛應了一聲，飛快地跑離了廳堂。

袭勝三那股子狂傲之氣又逐漸在他臉上浮現，緩緩地說：「葉莊主！無絃琴這兩三年來的確也太囂張了一點，老夫也早就想會會他，這倒是一個機會，不過……」

「爺爺！」袭麗雲又挿嘴了：「我可要提醒您一下，無絃琴這二三年來雖然太露鋒芒，但他處置的都是壞人。您老人家一輩子還沒有幹過一星半點的壞事，眼看就要退隱林泉了，又何必……？」

「雲兒！」這一聲叱喝猶如晴天霹靂，看樣子袭勝三眞的動了肝火。「妳能不能坐在那兒不說話？妳才十八歲零三個月頭，妳能懂得多少？妳說無絃琴專一處置壞人，那他爲什麼鬼鬼祟祟地從不露面？爲什麼不在殺人之後公佈那人的罪狀？去年三月在瀋陽被殺的七十歲老和尚雲虛是壞人嗎？天津的羅八爺是壞人嗎？老實說，我早就對他不滿了，只是他沒找上我，我也懶得去問罷了。」

袭麗雲似乎還想說什麼，瞧瞧她爺爺鐵青的臉色，又趕緊將小嘴兒閉上了。

葉明飛這時捧着一個精緻的錦盒回來了，他將錦盒交到他父親的手裏。葉百慶一手托着錦盒，一手打開了盒蓋，竟然是滿滿一盒光彩奪目的寶石。

袭勝三的雙眼瞇成了一條綫，他的心裏想着一個問題：這姓葉的可不簡單哩！他怎麼知道老夫喜歡搜集璧玉珠寶呢？

「袭老爺子！」葉百慶將錦盒捧到袭勝三的面前。「這些小東西不成敬意，就算是小兒拜見老爺子的見面禮，請收下，賞個面子。」

袭勝三樂得哈哈笑，那有不收之理。

袭麗雲可又忍不住開口了：「爺爺！我又要提醒您啦！您……」

「閉上妳的嘴！」

「爺爺！我一定要說，您一再交代我，您老人家的毛病就是犯一個『貪』字，如果發現您犯這老毛病，就是拚着挨罵、挨打也要提醒您……」

「雲兒！」袭勝三的指尖只差一粒米就戳到了她的鼻尖。「妳聽清楚：若是妳再嚕囌一句，我就敎妳一個人先回熱河去，不再留妳在我身邊……來！這盒寶石給爺爺好生收着。」

葉百慶、葉明飛以及錢風，這時互望了一眼，看他們的神色，似乎已經透了一口氣。

袭勝三喝了一口茶，慢吞吞地問：「錢風！聽說你是葉莊的護院武師？」

「是的。」錢風立刻跑到袭勝三的面前。

「你手下有多少人？」

「好幾十個，內中還有一支快槍隊，十二支嶄新的連珠響，每個人的槍法也都不錯。」

「快槍隊？」袭勝三翻了白眼。「哼！我不信那種洋玩藝兒……呃！我吩咐你幾樁事兒……進莊子的吊橋有幾座？」

「前一座，後一座。」

「好！從此刻起，吊橋時時吊起，進出的人一定要嚴查身份。」

「這作得到。」

「我剛剛進來的時候，看見有好幾座碉樓，日夜派人在碉樓上瞭望，發現有陌生人接近護城河，立刻傳信告警。」

「這也辦得到。」

「到縣城裏去找幾個戲班子來，在前面空地上搭座戲台，讓戲班子輪着唱，日夜不停。若是外人問起葉莊幹什麼呀？你就回答葉莊主興頭兒來了。」

錢風一時沒有接話兒，却拿眼光去望葉百慶。

葉百慶立刻說道：「照袭老爺子的吩咐去辦。」

「是。」

「還有一樁最要緊的，去剪一幅白布，三尺寬，一丈長，用竹竿挑起，挿在莊子正門前，上面寫上幾個醒目的大字——關外袭勝三在此恭候無絃琴。你都記下了嗎？」

在場的人，神色都爲之一變，尤其是袭麗雲。但她却閉緊了嘴巴，再也不敢開口了。

×　×　×

無絃琴要駕臨葉莊，到目前爲止，倒還瞞得風雨不透。然而葉百慶派他的寶貝兒子率同錢風及一干武師在九道拐迎候袭勝三的事情，却早已傳遍了縣城。尤其是茶樓酒肆之間。整個上午都在談論這件大新聞；其實，眞正知道袭勝三這老頭兒是幹什麼的，那是少之又少。不過，大夥兒也猜想得出這姓袭的老頭兒不簡單，不然，錢風怎會給他推車？

富春園是縣城最大的茶園子，散座有百來張椅子，池子也有好幾十副座頭。早晨到晌午，這兒和一般的茶園子沒有兩樣。一過下午兩點，這兒就變成了戲園子。午場從兩點唱到擦黑，晚場從七點唱到午夜。如今晚兒是「葵玉班」在這兒亮相，由於當家武生吳星葵以及當家花衫紫菱玉很罩得住，不管是午場、晚場都是座無虛席。這個時候雖然離午場開鑼還早得很，散座的前排却已經被茶客佔據了。這些茶客是一旦坐上就不會走，晌午隨便在園子門口的吃食攤上叫點吃的、喝的，等到戲開鑼，再換一杯茶，就接着看戲啦！

平日裏大夥兒所談論的都是昨兒唱過的戲，或者今日將要唱的戲；要不就是吳星葵的邊式多麼俐落，紫菱玉的扮相多麼漂亮……可是今兒却不同了，談論的全是袭勝三、葉百慶、錢風……

「我看吶！這事有些邪，」一個白鬍子老頭兒搖頭幌腦地說：「按說葉莊的勢力已經够抖的了，幹嗎還要巴結什麼江湖高人？大概是葉百慶在鄉下當土霸王有些膩，想往縣城裏挿一脚，所以才招兵買馬，擴充實力。」

「曹三爺說得有理，」一個精壯小伙子接上了腔：「葉莊那隻毛脚早就想往城裏踹了，平日裏錢風在城裏張牙舞爪那就是在探行情……我敢打賭，葉莊若眞的想在城裏紮根，頭一件事就是霸佔猴皮老四的賭坊。」

「鐵橋！」那白鬍子老頭連連搖着頭說：「你們年輕人眼光淺，看事看得不够透澈，猴皮老四的賭坊可不能輕易動哩！你以爲那是猴皮老四一個人的？還有兩個挺硬紮的人物入了股，你可知道？這兩個人是誰，我就不說啦！你們慢慢去捉摸吧！如果葉莊主眼裏，眞是看上了猴皮老四的賭坊，也會放在最後才動手，絕不會……」

「曹三！」園子門口一聲喊，切斷了白鬍子老頭的話。

城裏的人不分年歲大小，那個不尊稱他一聲曹三爺，是誰這麼楞？喝！是葉莊的護院武師錢風，神氣活現地站在門口，後面是跟他形影不離的四虎將。

「哦！是錢武師！」白鬍子老頭滿臉陪着笑。「快請進來坐……快冲茶……」

「曹三！」錢風神色冷冷地，站在那兒動也沒有動。「我可沒工夫在這兒窮泡，敎葵玉班的班主出來回話。」

白鬍子老頭微微一楞，接着又堆下了滿臉笑：「喲！葵玉班莫非又在那兒開罪您啦！來！先坐下，有話慢慢講嘛！」

「怎麼啦！曹三？是你沒聽見我的話？還是拿我的話不當話？」錢風突地一聲大吼：「敎葵玉班的班主給我滾出來。」

曹三爺那張臉是一陣白、一陣青；一陣紅、一陣紫，那股想冒火又不敢的神情敎人看起來眞蹩扭，旁邊有人忙不迭地爲他解了圍：「錢武師，您別發火，曹三爺那敢拿您的話不當話？是……是這樣的，葵玉班不住在園子裏，他們另外包了旅棧，如果錢武師要找班主，就先請坐，還得着人去傳喚……」

「曹三！」錢風的火氣似乎小了一些。「既然班主不住在這兒，那就不用麻煩你跑這一趟了，跟你說也是一樣，反正園子是你開的，戲班主也是你請來的……葉莊主高了興，想在莊子裏搭台唱戲。着葵玉班主立刻就來葉莊，就這一句話，我還要去找別的班子……」

說完之後，錢風扭頭就要走。

「嗳，嗳，錢武師！」曹三爺攔住他。「這怎麼成呢？咱們老遠用車呀馬的將葵玉班請來是要作買賣的呀！如果……如果……」

「曹三！別給臉不要臉，聽仔細我說的話，葵玉班要多少錢，葉莊主只會多給不會少給，你園子裏有多少損失，葉莊主也包了，這樣行了麼？」

曹三爺似乎還想據理力爭，剛剛打圓場那人連忙又插上了嘴：「行啦！錢武師趕緊去忙您的，咱們這就着人去知會葵玉班。」

好不容易將兇神送走了，曹三爺便埋怨起來了：「小哥！這怎麼成呢？富春園這幾年來作的全是街坊隣居的生意，敎我曹三怎麼對得起人？再說，葵玉班肯不肯去還不知道哩！」

「三爺，您別爭啦！俗話說，胳臂扭不過大腿，你最好也勸勸那位吳班主，不用要名角兒的臭脾氣，他是唱武生的，要的就是硬實功夫，惹火了姓葉的，派人在他小腿肚上捅一刀，往後他也就別混啦！」

曹三爺氣呼呼的說道：「這成了什麼世界啊？」

「這麼着吧！」那個名叫王鐵橋的年輕人自告奮勇的說：「我去『寶客居』知會吳班主一聲，也免得你費神磨牙啦！」

「鐵橋！就麻煩你跑一趟吧！」曹三爺又吩咐管事的：「趕緊寫告示到大街小巷去張貼，就說葉莊有喜慶，要請葵玉班出堂會，請各位想聽戲的不要枉駕。爲了向老主顧謝罪，歡迎到富春園來喝茶，不收茶錢。」

錢風出拳如風，辦起事來也像一陣風，不到晌午，城裏現有的兩個京戲班，一個落子戲班，一個秦腔班子全被他邀齊了。班子裏的人員、衣箱，足足有七大車，浩浩蕩蕩地離了縣城，向葉莊進發。

錢風雖是個粗人，心眼兒却不粗，他也懂得籠絡的手段。

爲了對各班子的重要角兒表示禮遇，他特別僱了一輛華麗的套車讓這些重要的角兒乘坐，他自己也陪在這輛車上。

這時，錢風已是和顏悅色的有說有笑了。

「吳老闆！」梨園行稱角兒都稱老闆，想不到錢風也懂這種稱呼：「我看得出，你多少有點不情願，我眞想不通你爲什麼不情願，在

富春園耍唱、耍翻，在葉莊也是同樣幹活兒。雖是同樣幹活兒，我却保險你得的賞錢要比富春園多得多。」

這位又是當家武生，又是班主的吳星葵，年齡約莫二十四、五歲，貌相當然是俊秀飄逸，一雙眼睛微微向鬢角上翹，一股子與生俱來的傲氣就在這雙眼睛中表現出來。不過，他現在說起話來却是很客氣的：「錢武師，您如此說就是誤會了，咱們吃開口飯的就是要人捧場，何況那裏都是幹活兒，那裏都是拿錢，怎會不情願呢？」

如花似玉的紫菱玉也幫上了腔：「錢武師！咱們班主的話不錯，葉莊主如此看得起，咱們怎會不識抬舉。您會錯意啦！」

她年紀比起吳星葵約莫小個一兩歲，天生一副嬌模樣，說起話來簡直比唱腔還好聽。

坐在錢風旁邊的是落子班的當家花旦秦福芝，這娘們比紫菱玉要大幾歲，而且落子戲多半是描寫男女風情的，久而久之，戲台上的動作也就帶到台下來了。

她那塗着寇丹的纖纖玉手錢風肩頭上一拍，嬌聲嗲氣地說：「喲！錢武師！葉莊是有什麼喜慶呀！擺出這樣大的場面，你得先漏點口風，咱們才好捉摸着該唱什麼戲呀！」

「秦老闆！」錢風被她的手在肩頭上一拍，似乎骨頭都酥了，那隻銅鈴眼竟然瞇成了一條綫。「妳愛唱什麼，咱就聽什麼，像妳的潘金娘啦！閻惜姣啦！可眞够味兒哩！」

「您別捧啦！」秦福芝那隻手索性搭在錢風肩頭上不離開了，「說正格的，您看過我的戲？」

「看過，看過，前兒個……不！不！大前天，妳不是唱烏龍院嗎？妳跟張文遠那場戲……乖乖！只怕老和尚看了也會動心哩！」

「嗯！不來啦！」秦福芝撒嬌地推了錢風一把，剛好套車一顛，她也就順勢撲進了錢風的懷裏。

衆目睽睽之下，錢風倒不敢順水推舟，連忙扶正了她，不過在扶她的時候，他那雙鐵拳却變成了「毛手」。

秦福芝不但沒有惱，反而笑得前仰後合。

在這個時候就可以看出每個人的心性了，車子上的一些坤角兒大都跟着笑，只有紫菱玉蹙着眉尖、低下了頭。

「錢武師！」這時，吳星葵又開了腔，一面孔正里巴經的樣子。「剛才秦老闆說的也對，葉莊究竟是有什麼喜慶大事，咱們弄淸楚了也好排戲碼。」

「我剛才在縣裏就跟各位說過了，什麼事也沒有，只是我們莊主一時高了興。待會兒咱們一到就先吃晌午，接着就開鑼，就一個台子，你們四個班子輪着唱，一班接一班，日夜不停……」

「什麼？」一直嬌笑不停的秦福芝這會兒也楞了。「日夜不停地唱？那有那許多看戲的人呀？」

「秦老闆！妳就別問那麼多，就算台下沒半個人，你們也照樣開鑼上戲。說到這兒，我要順便提醒各位一下，進入莊子以後，你們也許會見到許多稀奇古怪的事。只當沒看見，不用問，也不用提。」

說着說着，七輛大車已經到了葉莊，莊子裏面正在垂放護城河上的木板吊橋，車上的人莫不好奇地探出頭來。

秦福芝頭一個嚷了起來：「你們瞧！關外裘勝三在此恭候無絃琴……可眞逗啦！我見過單絃、三絃，這沒有絃的琴，怎麼拉、怎麼彈呢？」

「秦老闆！」現在錢風可是沉着臉在說話了：「我剛才交代過的，妳立刻就忘了麼？不用問，也不用提，妳就當着沒瞧見，成麼？」

「成！成！」秦福芝又嬌笑了，「只要是您吩咐的，都成。」她的語氣，她的眼神，再加上她那萬種風情，她的話彷彿是一種默許，也彷彿是一種暗示，不知道錢風是否會意，更不知道他是否淸楚了。

葉莊範圍可不算小的，東起十二墟，西至九道拐；除了這座雄偉寬闊的莊子之外，散散落落的也有好幾十個村子，葉莊的人當然不完全都姓葉，也有雜姓，不過葉姓却佔了大部份；而且姓葉的十中有九都住在這個大莊子裏。

嚴格說來，用「莊」字來形容這兒，似乎太小氣了，這兒幾乎有「城市」的規模，房屋都建造得很整齊，少說也住了千戶人家，這附近，眞還沒有一個集鎭有千戶人家的。

葉莊人手足，錢風往縣城裏去了一趟，才不過兩個鐘頭，空地上的戲台竟然已經搭建好了；而且搭建得還算講究，上頭有頂柵，後面也圍了扮戲的後台。

七輛大車一進正門，就有人迎了過來，這人約莫四十出頭，個頭兒不大，瘦瘦精精的，却顯得精神旺盛，是葉百慶的心腹——葉莊的內管事葉百泰，從名字上就可以看出，他是跟莊主同輩的堂兄弟。

「錢武師！」葉百泰雖然權高位重，但是對錢風却一絲兒也不敢輕視，「你一共請到幾個班子呀？」

「內管事！」錢風對他也很恭敬，「一共請到了四個班子。」

「這麼着，衣箱就卸到戲台後面去，各班自行派人看守，他們都住在東客院，那邊我巳經派人整頓過了，角兒住小房，班底睡大房，一日三頓，晚上一頓宵夜，都在客院裏開，剛才莊主還吩咐過，班子一到就開飯，吃飽了就開鑼。」

「莊主現在在那兒？」

「可能還在議事堂，中午要設宴給裘老爺子接風哩！」

「內管事，那就麻煩你將這幾個班子安頓一下，我得去見見莊主……對了！葵玉班的玩藝兒不賴，讓他們先登場，每班一台戲唱三個鐘頭，一天各輪兩場，你看怎麼樣？」

「行！行！」

「那就麻煩你啦！」

葉百慶果然還在議事堂上，就他一個人，背負雙手，踱着方步，看起來，他並沒有因爲裘勝三的來到而大放寬心。

錢風的步子一向是又大又重，此刻却是又輕又小，儘管如此，葉百慶還是察覺到了，回頭看見是錢風，驚疑的神色之中微微帶了幾許欣慰。

「你回來了！」葉百慶的語氣中帶着慰問之意。

「人人都說梨園行最難侍候，而我總算把他們都弄來了，四個班子，够熱鬧的。」

「過來，」葉百慶招招手，等錢風走到了面前，他才接着說下去：「錢風！以你看，裘勝三眞管用嗎？」

「若說裘勝三對付不了無絃琴，普天之下只怕再也沒有誰能對付他了。這老頭兒一身武功登峯造極，就算鬥心機，江湖上也沒有能勝過他。一上來這兩招就够唬人的。」

葉百慶不解地問：「那兩招？」

「一招是日夜連台唱戲，一招是掛上那塊像招魂幡似的白布。」

「哦？」翻翻眼，葉百慶似乎想不出個中奧妙。「你倒說說着，這兩招有什麼特殊的意義？」

「先說唱戲，一唱戲就有人看，莊子裏就顯得很混亂，這好像是故意給無絃琴製造機會

，其實不然，裘勝三一定另有算計。」

「掛那塊白布的用意又何在呢？」

「分散無絃琴的注意力，他不但要對付你，還要對付裘勝三，不管他多麼厲害，一分神，就將他的功力打了折扣，莊主明白了吧？」

「是裘勝三如此告訴你的？」

「不！是我揣摩的。」

「錢風！倒看不出你還粗中有細……對了！有件事我要跟你商量商量……明飛這孩子我從小就寵他，一旦寵慣了再想管他可就不容易了。這孩子沒別的毛病，就是見不得漂亮的妞兒，剛才你走了之後，他一個勁兒地向裘麗雲獻慇懃……我不好說他，待會兒你找個機會點他一下，教他咬咬牙，忍着點，別在這種節骨眼上給我麻煩，你的話他會聽的。」

錢風的臉上泛起了一股笑容，那笑，是三分諂媚，三分曖昧，三分神秘，外帶那麼一分不可捉摸的詭譎，嗓門也壓得低低的：「我說莊主，像這種事您就睜隻眼，閉隻眼不用去管啦！男歡女愛是兩廂情願的事，誰也勉強不得，誰也拆他們不開……」

「嘐！我說錢風，你根本就沒有摸淸楚我的意思，裘勝三出遠門都將他的孫女兒帶在身邊，一定寶貝得很，明飛去招惹她，萬一裘勝三光了火，那豈不是……？」

「莊主！你放一百二十四個心，裘勝三的脾氣我可摸得淸楚，很精明，也很厲害，行爲嘛！也很正派，只是有個毛病，見不得珠寶玉石，莊主！剛才那一盒寶石巳經將他給收買啦！關於少莊主跟裘姑娘的事您根本就不用管，說不定對您還有好處。」

「唉！」葉百慶嘆一口氣，臉色顯得非常沉重。「說起來也眞是飛來橫禍，錢飛！你倒說說看，你跟我這麼多年了，我幹過什麼缺德事來着？還有……還有，我跟江湖人物又從來不曾接觸過，更談不上什麼恩怨，無絃琴無緣無故地找上我幹什麼喲？」

「莊主！不是我安慰你，穩你的心，關於無絃琴的傳說多少也有點添枝添葉，到底骨子裏是怎麼回事，誰也不淸楚，古話說得好，爲人不作虧心事，半夜敲門心不驚，……說不定，是那個捉狹鬼故意來開咱們的玩笑。我說莊主，全當沒這回事……嘿嘿！聽說葵玉班的玩藝兒還不壞，待會兒您不妨去瞧瞧。其餘的事有我給你照看着，您就別煩神了。」

「對啦！我只顧着跟你說話，你還沒有吃晌午哩！快去吃點，別餓着啦！」

「多謝莊主的關心，我這就去。」

等錢風吃過飯後，前面的空地上巳經響起了一陣鑼鼓聲，首先亮相的葵玉班巳經開始鬧台了。

錢風來到後台，他可不是來瞧熱鬧的，是想來跟班主吳星葵聊聊，在他的印象中，這個姓吳的當家武生非常沉穩，由於沉穩得異乎尋常，就透着有些古怪了。

吳星葵在一個角落扮戲，巳經開了臉，正在吊眉，錢風就搬了一張櫈子在他身邊坐了下來，吳星葵應該在鏡子裏看到了他，却沒有跟他招呼。

錢風也沒說什麼，直等到吳星葵包好了頭，侍候的人離去了，他才開了口：「吳老闆！辛苦啦！」

「那裏！」回答很簡短，態度很冷漠。

「吳老闆要給咱們來一齣什麼戲呀？」

「獅子樓。」

「好戲！好戲！」錢風誇讚了兩句，然後身子往前一湊輕言細語地說：「聽說吳老闆的功夫不錯。」

「哦？」吳星葵轉過頭來望了他一眼。「那門子功夫？」

「聽說唱武生的都得練功夫。」錢風一語點明、不過說得却很含蓄。

「當然，不練功夫怎麼能在台上翻打跌撲；不能在台上翻打跌撲又怎能伸手拿人家的包銀？這門功夫是混飯吃的，跟錢武師學的功夫又不同啦！」

「客氣！客氣！吳老闆，我跟你提一個人，不知道你熟不熟。這人姓楊，名玉坤……」

「不認識。」吳星葵回答得很快。

「他也唱武生的，前幾年在瀋陽紅透了半邊天，你說你們練的功夫都是混飯吃的，可不是那麼回事吧？我那時正在瀋陽，和這位楊老闆有了點誤會，從言語上的爭執鬧得動了手，老實說，我小看了他，一交手却讓我吃了一個大虧……」

「對不住！」吳星葵霍地站了起來，「我得趕緊去穿戴，就要上場啦！」

錢風口口聲聲說他自己是個粗人，但是從許多細節上可以看出，他是一點兒也不粗；粗人都很衝動，而他却並不衝動；粗人大都不注重小節，而他每一個細節都沒有放過。他平日粗聲粗氣，若非顯威風耍狠，那就是他故意裝出來的。

現在，吳星葵對他態度冷漠，不但忽視他在葉莊的地位，也可以說輕視他在江湖上的地位，但他却沒有發作。

不過，吳星葵說的倒也不是托辭，他眞的忙着去戴頭盔，穿箭衣，好像眞的要登場了。

錢風目光一掃，發現紫菱玉在另外一個角落裏，她的面部巳經化好了粧，還沒有貼片子，也還沒有包頭，天氣實在很熱，一個十四、五歲的女孩，在她背後打扇子驅熱。

錢風又走了過去，依樣葫蘆地道了一聲辛苦。

「那兒話！」紫菱玉的態度比起吳星葵來就要熱絡多了。「咱們幹的是這一行，拿了銀包，就得幹活兒啊！」

錢風說：「紫老闆今天露什麼戲飽咱們的眼福呀？」

「大軸，翠屏山準帶殺山。」

「喲！吳老闆的獅子樓也是打殺，妳這齣翠屏山也是打殺，台上豈不是一片刀光劍影，殺氣冲天？」

「錢武師！咱們班子挑大樑的是武生，除了武戲之外，還有什麼好聽、好瞧的！您包涵點吧！」

「這是什麼話？武戲挺熱鬧的，反正又不是什麼喜慶大典，不忌諱這個……」說到這兒，錢風突地嗓門一壓：「我可要冒失地問一句，妳和吳老闆的交情不淺吧？」

「喲！」紫菱玉翻眼了。「錢武師！這話是打那兒說起呀？」

「葵玉班！葵玉班！班子的名兒嵌上了你倆名字的最後一個字，交情還差得了嗎？」

「錢武師！」紫菱玉轉過身來，面對着錢風，正里巴經地說：「你要這麼想，可就錯啦，班子的名兒嵌上『葵玉』兩個字是一回事，交情又是另外一回事，男女之間的交情到頭來還不是披上新衣進洞房……吳老闆他有什麼打算我可不明白，我嘛，將來如要嫁人，就不會嫁給梨園行的。」

「紫老闆，算我沒問，行麼？對了！我半拖半推地將你們拉到葉莊來，吳老闆是不是挺不樂意。」

「沒有那回事吧？同樣是拿錢，就看剛才那頓晌午飯吧，比起富春園欵待還要好，有什麼不樂意的？」

「可是，他爲什麼對我冷冰冰的呢？說起話來就像吃了百十斤炸藥在肚裏，口一張，就要爆。」

「他就是那個樣，我一天跟他說不上一句話。」

「哦！那樣生疏，怎能同在一個班子裏混生活？」

「嗳！錢武師！我剛才不是說過了麼？唱戲，跟私底下的交情永遠是兩碼子事啊！」

「紫老闆！」錢風很技巧地將話一轉：「咱們談點別的吧，聽說……聽說吳老闆的武功底子很不賴。」

「那當然啦，唱武生的就靠功夫吃飯啊！」

「聽說他能翻八張枱子？」

「那可是我親眼瞧見的，不稀奇。」

「聽說他一彈腿就是三、五個空心斛斗。」

「那也是很平常的事。」

「聽說他拳脚非常厲害，十來個壯漢都近不了身。」錢風繞來拐去，終於問到節骨眼兒上來了。

「這……」紫菱玉微微蹙了一下眉尖。「……這我可不敢說啦！我認識他這許多年，還沒見他跟人嘔過氣，打過架。」

錢風說：「你們跑碼頭，難過不曾遇上過地方上的痞子流氓找麻煩？」

「別的班子常常有這種事，咱們班子可就從來沒遇上過，想必是外頭的傳言對吳老闆吹噓得太厲害，那些地痞流氓聽聽就怕了。」

錢風笑了，但他心頭却沒有笑。他想：如果葵玉班這兩根大樑眞有什麼問題，難以對付的不是吳星葵，而是這個聰明伶俐，又深通世故的紫菱玉。

紫菱玉已開始貼片子包頭了，錢風當然不能再嘮嘮叨叨地沒有個完，問也問够了，瞧也瞧够了，後台又有一些兒悶，他正打算出去透透氣，却見一個五十來歲的老者從前台跑了下來。

瞧他腋下夾着胡琴，就知道他是班子裏的琴師。

他跑到吳星葵面前，氣急敗壞地說：「吳老闆！邪大啦！」

吳星葵正在套薄底快靴，聞聲抬起頭來，輕描淡寫地問道：「杜師傅，什麼事這般發急呀？」

「不知道是誰偷了咱胡琴上的絃子，連二胡，月琴，三絃上的絃子都偷走了，咱們吃飯的傢伙全變了無絃琴，敎咱拉個熊？」

無絃琴三個字就好像一道閃電擊中了錢風的腦頂門，他一個箭步縱過去，疾聲問道：「杜師傅！你難道沒有預備下一些琴絃麼？」

「誰說沒有預備？咱們吃的是這行飯，琴怎能不響？全偷了個精光，連一根絲也找不着了。」

吳星葵皺緊了他那兩道濃眉，沒吭聲，他似乎無法理解怎麼會有這檔子事發生。

「杜師傅！」紫菱玉在那邊開腔：「不用急，一面派人趕快到縣城裏去買，一面到別的班子去借幾根琴絃來用，戲總不能不唱呀！」

「不用急，不用急！」錢風安慰着說：「杜師傅！你派一個人，我會派人用快馬載他到縣城裏去買琴絃，同時，我跟別的班子去打打商量，先借來用用……」

「月琴！」杜師傅叫了一聲，前台立刻走下來一個二十來歲的小伙子，想必他是文場上彈月琴的。「向管事的支錢，趕緊到城裏買絃子去……眞它娘的邪門，拉胡琴拉了二十多年，還沒遇上過這種邪事。」

「小伙子！跟我來。」錢風向那彈月琴的招招手。

管事的巳經聽到他們嚷嚷了，連忙跑過來塞了一塊大洋在那彈月琴的小伙子手裏。

錢風出了後台，立刻派人套車送那小伙子到縣城裏去買琴絃，然後他又來到客院，向別的班子借琴絃好讓葵玉班卽時登台，却發生了意想不到的怪事——所有樂器上的絃子都不見了。

錢風這一驚眞是非同小可，連忙往葉百慶所居住的宅子跑，他知道裘勝三一定被安排在西側院，因爲那兒最清靜，也最凉快。

剛進西側院，就有把門的人過來攔住他，悄悄地說：「錢師傅！裘老爺子剛剛躺下養神，少莊主關照過，別驚吵他。」

「不行，我有急事。」錢風跑至簷下了，他剛要推門進去，門倒先打開了，裘麗雲一脚跨了出來。

「姑娘！我要見裘老爺子……」

「不行，他老人家剛躺下，」裘麗雲一面說，一面將錢風拉到了庭園當中，「要見，待會兒再來。」

「姑娘！我有非常要緊的事，要禀告老爺子，」

「跟我說也是一樣，」

「無弦琴巳經進到莊子裏來了，」

裘麗雲吃驚的程度是可以想像的，楞了半响，她才問：「你親眼看見了？」

「姑娘！妳這話可問得新鮮啦！普天之下，有誰見過無弦琴來著？是這麼回事……」錢風就將四個班子都失去琴絃的事說了一遍，「姑娘！妳想想看：這豈不是無弦琴向咱們打招呼，說他巳經來了麼？」

照說，裘麗雲在聽說這件事情之後一定會大吃一驚，事實不然，她反而笑了，似乎覺得挺好玩兒的。

「姑娘！」錢風可有些急，「快些禀報裘老爺子呀！」

「不！」裘麗雲連連搖頭，「我爺爺睡覺的時候絕不能去驚吵……錢武師！讓我告訴你一個秘密，我爺爺巳經有十幾年，都不需要上床睡覺了，一旦他要上床睡覺，那就是在動腦筋、想心事。」

「萬一……」錢風終於找到了藉口，「萬一就在裘老爺子睡覺的這段時間裏出了漏子，非但咱們覺得對不起莊主，就是裘老爺子的一世英名也給毀了，所以，我看……最好還是通知……」

「錢武師！」裘麗雲的臉色沉了下來，語氣也很難聽：「我看你是愈混愈回頭了。」

錢風的臉色很難看，但他却耐着性子說：「這可要請姑娘指教了。」

「如果無弦琴要在這個時候下手，他還用得着向咱們打招呼嗎？葉莊主早就躺下啦！這明顯得很，無弦琴是在虛張聲勢，好讓咱們陣脚混亂，然後他才好乘虛而入，咱們可別上他的當。」

錢風似乎被她說服了，連連地點着頭，不過他又提出了疑問：「姑娘！以你看，無弦琴巳經進了莊子，那是不會錯吧？」

「還沒有，」裘麗雲說得很有把握。

錢風問道：「那些琴弦的失落又是怎麼回事呢？」

「聽爺爺說，無弦琴並沒有什麼了不起的功夫，不過倒是很會玩花樣，他每次得手都是因爲他在聲勢上佔了上風，他呀！絕不是獨來獨往的，一定還有許多爪牙，那些徒子徒孫倒可能巳經混進來了。」

「哦？如果無弦琴手底下的人巳經混進來了，那就一定是跟這幾個戲班子混進來的。」

「錢武師！這回你說對了，準沒錯兒。」

「哼！我立刻就去淸查，就那麼幾個人，我就不信查不出。」

「錢武師！」裘麗雲臉上仍然漾着笑，語氣却很冷：「你最好別自作主張，葉莊主如今有我爺爺在，凡事最好聽聽他的。」

錢風的語氣也轉冷了：「姑娘說得不錯，有裘老爺子在，我有天大的胆，也不敢自作主張，我就是來請示的，可是妳又不讓我見老爺子，這……？」

「錢武師！你聽明白點，如果我爺爺有什麼指示，他會主動告訴你，用不着你來問，他吩咐你的幾件事你照着辦妥就行了，出了漏子有我爺爺擔着，沒你的事，我可以放膽告訴你一句話：如今晚兒，還不會有什麼事。」

「好！好！我完全聽姑娘的吩咐就是，不過，我還要嘮叨一句話，戲台下搭了一排特座，上面還有凉棚，待會兒上戲的時候，還得請裘老爺子去觀賞。」

「那一個班子先登場？」

「葵玉班。」

「哦？葵玉班？挑大樑的當家武生吳星葵扮相眞俊，」裘麗雲眞爽朗，什麼話都敢說，「昨晚我跟爺爺還在城裏富春園看了他一齣大四杰村，今兒他露那一齣呀？」

「獅子樓，開鑼頭一齣，大軸也有他，翠屏山的石秀，特煩雙齣，吳老闆卯上啦！」

裘麗雲樂不可支地說道：「好戲！好戲！爺爺一定會去看……錢武師！我可要先打一聲招呼，待會兒可別嘮嘮叨叨的，掃了爺爺的興緻。」

「放心！我不會在裘老爺子面前說半句話，不過，戲班子失落琴弦的事，還煩姑娘在裘老爺子面前提一提。」

「我會提的，你忙去吧！」

錢風乖乖地退了出來，看樣子，他頗有些不愉快，但他也只有咬牙忍了。

爲了趕到縣城裏去買琴弦，着實躭擱了不少時間，擾擾攘攘到了下午三點多鐘，葵玉班的第一齣好戲獅子樓開始登場。

大概葉莊從來就不曾如此熱鬧過，看戲的人可眞不少；看樣子住在這個莊子裏的人都來了，太陽很大，幸好有風，還不算太熱，就算沒風，也不會有人願意放過這個大好的熱鬧機會。

凉棚下的特座上也坐了不少人，當中是葉百慶和裘勝三，裘麗雲坐在她爺爺的身邊，葉明飛坐在她的身邊；這小伙子挺會獻殷勤，手拿一把芭蕉扇，不停地爲裘麗雲揮扇驅熱。

葉莊內管事葉百泰則坐在莊主葉百慶的身邊。他簡直就不是在看戲；他不時以目光掃向四週，或者暗暗地察看莊主的臉色。多注視他一陣子，就會發現他坐立不安；當然，在無弦琴的威脅下，誰也沒有心情看戲。

唯一表現得興高采烈的是裘勝三，他嗑着瓜子兒，瞇着眼睛，忘情地欣賞着台上精彩的表演；吳星葵實在表現得不錯，雖是大熱天，他却一點兒也不含糊。

忽然，有一個漢子到了葉百泰的身邊，向他耳語了幾句；那像是循例的請示，因爲葉百泰臉上並沒有顯露絲毫驚色。他輕輕向葉百慶打了聲招呼，然後站了起來。

一離開凉棚，葉百泰的臉色就變了，他低沉地問道：「看見錢武師沒有？」

那個前來報信的漢子一直跟在葉百泰的身後，這時向前趕了一步，低聲回道：「錢武師在東客院跟戲班子裏的人聊天，他吩咐過，有什麼事就過去找他，是不是……？」

「快去請，就說我在西旁廳等他。」

「是！」那漢子分明是受過訓練的。他走得並不快。似是怕別人看出什麼跡象。

西旁廳與正所隔着一道迴廊，三面牆，一面花廊；花廊外面是一座蓮花池，大熱天，這兒格外凉爽，也格外清靜。

葉百泰前脚進，錢風後脚就趕到了；瞧他額頭冒汗，微微氣喘，分明是快步趕來的。

「內管事！是……？」

「錢武師！」葉百泰的神色很凝重「東角碉樓上瞭望的兄弟說，小山坡上有一個老頭兒在那兒掘地洞，昇野火、烘山芋，巳經擾攘了個把鐘頭。當初他們還不在意，後來這老傢伙吃完了山芋，還不走，竟然坐在那兒晒起太陽來了，而且……而且他在此大熱天時，還穿着棉襖哩！」

「哦？」錢風那雙銅鈴眼瞪得又大又圓。

「大熱天穿着老棉襖？走！咱們去瞧瞧！」

「你打算上碉樓去瞧瞧？」

「當然……」

葉百泰說：「不！咱們要就不理他，若是要瞧瞧，就打從北角的碉樓上垂根繩子縋下去，悄沒聲地溜到那老傢伙的身邊，瞧他個仔仔細細。」

「嗳——我說內管事，」錢風不以爲然地說：「他只有一個人，又不是千軍萬馬，犯得着費那麼大的事？這麼着，你上東角碉樓照看着，我從莊子正門出，靜靜地繞過去，當面盤盤他。」

「這樣也好，多帶兩個人……」

「不！我一帶人出去可就驚動大夥兒了。內管事！爲了避免別人注意，你從後院繞到東角碉樓上去。」

錢風離開了西旁廳，經過人山人海的廣場時；儘管如此，還是被眼尖的裘麗雲看見了。當他正要吩咐放下正門吊橋的時候，她突然出現在錢風的身邊。

「錢武師！你要上那兒去呀？」她偏着頭問。

錢風沒有細說實情，只是含糊地說：「我想出去瞧瞧，莊子裏頭太熱鬧，外頭又靜得出奇……」

「錢武師！」裘麗雲冷冷地說：「我可不是存心煞你的威風，爺爺已經吩咐下來，一切的行動都得由他老人家作主，你最好先去問問他。」

「裘姑娘！」錢風雖然心頭老大不舒服，倒還能耐住性子，「又沒什麼大不了的事，我只不過出去走走，又何犯着驚動他老人家？」

「話可不是那麼說，」裘麗雲的話愈來愈難聽了，「你說沒什麼大不了的事，誰又知道呢？莊子裏頭巳經有了無弦琴的內應，那可是鐵定的，所以嘛！爺爺就格外留意出出入入的人。」

「聽姑娘的口氣，倒好像我錢某人是無弦琴的內應。」

「是不是誰敢說哩！我有可能，你也有可能，錢武師！若想避嫌疑，最好明進明出，又何必……？」

「裘姑娘！」錢風巳經沉下臉來了，「妳身在客位，說話最好不要太過份。」

「錢武師！」裘麗雲是絲毫不讓，「希望你弄清楚，對付無弦琴的重擔在我爺爺肩頭上，葉莊主如今晚兒聽我爺爺的，不聽你的。」

「哼！」錢風實在忍不住了，不禁發出一聲冷笑，「話說得好聽，對付無弦琴的重擔在妳爺爺肩頭上！這也不管，那也不問，坐在那兒樂呵呵地看戲，莊主的腦袋掉了又能割妳爺爺的腦袋去補上？」

裘麗雲不但沒有惱，反而笑了：「錢武師！你說這話我不怪你，因爲你是井底的青蛙，沒見過多大的世面，錢武師！讓我跟你開開竅，你以爲葉莊主的腦袋很值錢是不是？不錯，是很值錢，如果他沒命，你就沒地方混飯吃了，不過，限前的情勢巳不是葉莊主的生命受到威脅的問題，而是我爺爺的名望受到威脅，你明白嗎？自從那幅寫着十二個大字的白布挑掛在莊前之後，我爺爺的名望比葉莊主的腦袋更

重要，你懂嗎？」

這丫頭舌利如劍，字字如刀，氣得錢風直翻白眼，答不上話來。

裘麗雲的態度一霎眼間却又變了，笑瞇瞇地說：「錢武師！我是實話實說，你可別生氣呀！說正格的，大太陽，又何犯着跑到莊外瞧什麼，看什麼的，嘻嘻！聽說落子班的當家花旦對你很熱呼，何不去找她說說笑笑，不是挺樂麼？」

這一來，錢風更說不上話來了，這丫頭片子根本就沒有離開側院，她怎麼將這些事情也弄得一清二楚呢？

這時，內管事葉百泰突然氣喘吁吁地向莊門口跑了過來，似乎有什麼緊急的話要說，錢風連忙丢了個眼色過去。

葉百泰雖不明白到底是怎麼回事，却沒有胡亂開口。

「裘姑娘！」錢風的臉色巳不像先前那樣難看，語氣也緩和了許多：「咱們那兒說，那兒了，可別再傳到老爺子耳裏惹他生氣，你說的也不錯，重擔在裘老爺子的肩頭上，凡事是應該由他作主，往後，凡事我一定會先請示裘老爺子，絕不敢自作主張，姑娘請回座看戲去吧！」

裘麗雲滿臉笑容，竟然還說了聲對不住，這才轉身走了。

「錢武師！怎麼回事啊？」葉百泰埋怨地說：「擾擾攘攘地還沒有出去，那怪老頭巳經溜啦！」

「哦！也罷，」錢風挺惱地一跺脚，「眞是氣死人，受裘勝三的氣倒也好說，受這小丫頭片子的氣可眞教人不甘心……」接下來他就將裘麗雲所說的話學說了一遍。

葉百泰搖頭幌腦，唉聲嘆氣：「提起裘老爺子的威名，那眞是叮噹響亮，就是太狂了一點……錢武師！看在咱們莊主的份上，凡事忍着點。」

兩人正說着話兒，突然有人來報：「稟內管事，百善堂的曹管事求見莊主。」

葉百泰不禁皺起了眉頭，錢風也瞪起了眼睛，百善堂是專門作善事的，換句話說，就是專門向富人伸手要錢後再拿去救濟窮人，葉莊在方圓百里內稱雄道霸，要狠逞强，但是對百善堂的捐輸却從來沒有小氣過，愈是惡人，愈要裝出一副僞善的面孔。

錢風先說了話：「教他改日再來……」

「不妥，咱們莊主連縣太爺都不曾看在眼裏，却從來沒有輕慢過百善堂的執事先生，這麼着，」葉百泰轉頭向報信的人吩咐：「放橋讓他進莊，我在旁廳中見他……錢武師！你去照看着，別讓歹徒乘機混進來。」

錢風對這位內管事倒是服服貼貼，連忙和那報信的漢子一起趕到莊子前門去了。

葉百泰來到旁廳剛坐下，那位百善堂的管事隨後也到了，年紀約莫望六，鬚髮盡白，步履却很朗健，手裏拿着一本樂捐簿子，看樣子，來了就沒打算空着手回去。

「葉管事，您好，長遠不見啦！」性曹的老頭一進門就笑語寒暄，然後將嗓門一壓：「挺熱鬧的嘛，莫非有什麼喜事？」

「那有什麼喜事！是咱們莊主一個久居關外的朋友到了，多年不見，莊主一時高興，吩咐搭台唱戲……咱們莊主一時分不開身，吩咐百泰接待曹管事的大駕，有什麼事跟百泰說也是一樣。」

「其實，這點小事也用不着煩莊主的神，您點點頭也就行了……是這麼回事，自從那座百善橋去年被大水沖垮之後，一直就沒有修復，來來往往的人都得乘船過渡，水流又急，翻船溺人的事常常發生，長此以往，也不是辦法，這座橋一定是要重建的，前兒個，我去見過縣長，縣長的意思是，縣裏三分一的錢，餘下的三分二要由地方上籌措……嘿嘿！葉莊主行善一向從不後人，所以……所以……」

「這是應該的，這是應該的，」葉百泰回答得非常爽朗。貴堂的意思是……要咱們莊主出多少呢？」

「造橋的費用已經找人算過了，一共要十二萬大洋，縣裏出四萬，剩下的八萬，打算請葉莊主樂損一半……咱們也知道，這筆數目太大，所以，打算給葉莊主留個名兒，橋造好了之後，改名爲『百慶橋』，以紀念葉莊主的大功大德。」

葉百泰不禁暗暗咬牙：大洋四萬？好一個獅子大張口！要錢要得也太離譜了吧？

不過，他口頭上答得却非常好聽：「曹管事！這四萬大洋可不是個小數目，我就作不了主啦！這麼着，待會兒我跟莊主談談，一兩天再跟您送回信，成麼？」

「成！成！我這就告辭啦！」

「我送您一程。」

葉百泰親自將姓曹的送到莊子的正門處，那老頭兒却又回過身來問道：「對了！莊子門口掛着一塊白布，寫着什麼……」

葉百泰連忙打岔：「不瞞您說，咱們莊主那位多年不見的老朋友是個江湖人物，江湖人物玩的花樣咱們可摸不清楚哩！」

「哦？不過，縣城裏巳鬧得沸沸騰騰的了，說什麼無弦琴專管天下不平事，又說……」

「那都是瞎話，曹管事！您活了那麼一大把年紀，還信那些瞎話麼？」

「當然不信，只是……葉莊主是個大善士，百善堂自然要表示關心，沒事最好……」

「謝啦！順便廝煩您闢闢謠，那些傳說都是不可靠的……請走好，不送您出莊子了。」

送走了百善堂的曹管事，葉百泰心頭非但沒有輕鬆，反倒沉重起來了。他靠在正門旁邊那棵柏楊樹上暗暗思忖：咱們莊主作了什麼惡事呢？他又沒有强擄民女，霸佔田產，那些田地都是化錢收購的，也許價錢不算很公道，可是賣田的人也沒有說什麼呀？嗯！用小河裏頭的水灌溉田地的人都得上捐繳費，那也算不了什麼，咱們莊主化錢修了堤岸，挖了河床，那水才會流過來，世界上那有化了本錢不收利的？他左想右想都想不出葉百慶到底作了什麼罪惡滔天的事非要無絃琴出頭來管不可。

最後，他下了一個結論：若不是無絃琴太好管閒事，那麼，他本身就一定是一個惡霸。

沒錯，無絃琴本身就不是一個好人。

突然，一個十五、六歲的少女跑到他面前，氣喘吁吁地嚷着：「內管事！您在這兒呀！我整個莊子都找遍了哩！」

這少女是專門在內院服侍莊主夫人的女侍，名叫翠兒，因爲夫人成年鬧病，翠兒很少離開過她的身邊，因此使得葉百泰吃驚地問道：「翠兒！妳怎麼跑出來了？」

「是夫人要我來找您嘛。」

葉百泰說：「也不會讓別人來找我，快回到內院去。」

匆匆來到內院，葉百泰看見莊主夫人安安穩穩地躺在一張香妃竹的躺椅上，在廊下歇蔭，這才鬆了一口大氣。

「嫂子！」在內院，葉百泰的稱呼就不太拘束了。「妳找我？」

躺椅前面有一張擱脚櫈，四十冒頭，頭上不見白髮，神容却非常憔悴的莊主夫人將脚收了回去，示意葉百泰坐下，然後才輕輕地問：「百泰！外頭鼓鑼喧天的，是什麼事這般熱鬧呀？」

「嫂子！是在唱戲，本來要請妳出去看的

，天太熱，又怕妳中了暑氣，等夜晚涼快些，再請妳出去看戲。」

「嗯？夜裏還要唱麼？」

「哦！日夜不停地唱，說不定要唱好幾天哩！」

「這是幹什麼事？又沒什麼喜慶節日，日夜不停地唱，那要化費多少錢？百慶眞是愈來愈猖狂了。百泰！你也不說說他。」

葉百泰可不敢吐露實情，只是含糊地說：「嫂子！莊主也難得高興，就由他吧！」

「我可懶得管他的閒事……百泰！我喊你來是有另一樁事問你，剛才明飛跑進來告訴我：說什麼莊裏來了個姓裘的，還帶着他的孫女兒，明飛說，他那孫女兒不知道有多標緻，好像喜歡得不得了，還說要娶她作老婆……百泰！那姓裘的是打那兒冒出來的？」

「嫂子！我可不敢瞞妳，那姓裘的在江湖上很有名望，近來有些傳言，說是有惡棍到莊子上來打抽豐，所以請那姓裘的到莊子上來住幾天，讓那些惡棍好知難而退，他的孫女兒的確很標緻，不過，據我看，討她進門作妳的兒媳婦只怕辦不到，再說，她也不是做媳婦的好料子，嫂子！明飛妳可得說說他，敎他可別認眞。」

「百泰！你說得倒輕鬆，明飛是個什麼性子，你難道還不知道？那小子什麼都也不迷，就會迷年輕標緻的小妞兒。百泰！要是讓明飛迷得失魂落魄地又到不了手，那時，我可要唯你是問。」

「嫂子！這……這……」葉百泰誠惶誠恐地答着。

「百泰！別說了，晚上開戲的時候來接我出去瞧瞧，大夥兒全熱鬧我爲什麼一個人悶在後院裏？再說，我也要順便瞧瞧那妞兒，到底有多標緻。」

「是！是！」葉百泰恭恭敬敬地應着。「到時候我再來接妳出去看戲。」

「看戲？哼！我是要瞧瞧那姓裘的丫頭，可不許她用狐媚子手段迷住了我的寶貝兒子。」莊主夫人說。

× × ×

猴皮老四的賭坊開在縣城的東大街，一上燈開始營業，總要到天亮才收。他人瘦，精神差，再加上通宵勞累，這一睡不到擦黑就起不了身。

這時候約莫四點多五點不到，雖說向晚了，日頭却還是掛得高高的，賭坊的兩扇大門還緊緊地閉着哩！

一隻手輕輕地叩動着大門上擦得發亮的黃銅門環，那隻手很白，很修長，眞像是一隻女人的手；但絕不是一隻女人的手，它生在一個男人的身上。那男人約莫二十五、六歲，皮膚白皙，生了一副非常端正而又俊秀的容貌；尤其是那一雙眼睛，又大、又圓、又亮。

他敲動門環的動作非常斯文，也非常輕；儘管如此，那扇鑲着金綫細框的角門仍然飛快地打開了。

「找誰？」應門的人生了一臉粗相，問起話來也是粗聲粗氣的。角門只打開了一道縫，露出了他的大腦袋。

「哦？」這年輕男人面帶微笑，露出了他那雪白整齊的牙齒。「廝煩這位大哥通報一聲，我要拜見猴皮四爺。」

應門的漢子賊楞楞地打量着這個陌生的年輕人，穿得那麼乾淨，生得那麼英俊，說起話來又是那麼斯文，猴皮老四是什麼時候交上這麼一個體面的朋友呀？

「你跟四爺是朋友？」應門漢子客氣了一些。

「哦？沒見過，是一個朋友舉薦我來拜訪他的。」

「難怪哩！四爺要到天黑才起身，上燈以後你再來吧……」

話聲未落，他就要縮頭關門。

「這位大哥！」來客連忙叫召住了他，兩根指頭夾着一塊龍洋舉在那漢子的面前。「拿去打酒喝，廝煩你立刻就給我通報一聲。」

「對不住！」龍洋雖然很誘人，那漢子却不敢收。「你的賞賜，我不敢拜領，四爺的脾氣……」

「這位大哥！你就信小弟一次，倘若你現在就去叫醒猴皮四爺，他不但不會罵你，反而有賞；倘若你現在不去禀報，恐怕你會挨上一頓臭罵，說不定還要捲舖蓋。」

好小子！眞會唬人！却將那個應門漢子唬住了。並沒有伸手接賞，却改變了口氣：「您貴姓？大名？那兒來？誰舉薦的？您先說說，四爺問起來，我也好回答。」

「先拿着，」來客將那塊龍洋往那漢子手裏一塞。「你就說有個姓陶的要拜見他，他就知道了。」

「那麼，先請廳裏坐吧！」

猴皮老四本姓侯，排行第四，只因爲天生皮膚粗糙，渾身找不到一寸光滑平坦之處，再加上一身黃茸茸的細毛，因此大夥兒就管他叫猴皮老四。他幾乎沒有幹過什麼正當行業，整天都在河灘的賭棚裏打爛仗。如今晚來找到了好靠山，開起了賭坊，才有人喊他一聲四爺，那還得跟他有關係，能在他那兒得到好處的人才會這麼喊叫。這個體面的小伙子對他如此尊敬，那倒是有些令人感到意外。

跨過天井，就是大廳，眞够大，當中八張大方桌，周圍一圈椅子，看樣子這兒一到開局，準定是熱鬧異常。

那漢子引導來客坐下，招呼下人倒茶，他自己則慌忙往後院跑去。大概是跑得太急，眼不看路，竟然撞在一個人身上。

那是個娘們，二十七、八歲，穿的很鮮，面上擦脂抹粉的，太陽穴上還貼了一張圓圓的頭疼膏藥，裝扮雖庸俗，倒還有幾分姿色。

這一撞，撞得她倒退好幾步，差點摔了個元寶大翻身，氣得她破口大罵：「要死啦！走路不長眼，莫非急着去找你的魂？還是存心佔你四奶奶的便宜？」

「四奶奶！」那漢子慌忙告饒：「我胡彪那敢啊！前……前面來了客哩！」

猴皮老四無產、無業，自然不會有妻小，開了這家賭坊之後雖然算是安定下來，只可惜他巳經上了年紀，那有正經閨女肯嫁給他？他倒也不講究，就到河灘上那些暗門頭去找了一個；這娘們名叫春蘭，雖非明媒正娶，大夥兒全客客氣氣地喊她一聲四奶奶。

「前面來了客？」四奶奶微微一楞之後，又尖聲尖氣地嚷了起來：「胡彪！你這不是找罵挨麼？四爺每天什麼時候升帳你難道還不清楚，這個時候日頭還掛得老高的，你敢去驚吵他？」

「四奶奶！」胡彪苦着臉道：「我胡彪就是向天老爺借了膽子也不敢驚吵四爺的好夢呀！只是……只是這位客人說，我若不立刻去叫醒四爺，四爺事後一定會發脾氣罵人；倘若我現在去叫醒四爺，不但不會挨罵，他說還有賞哩！」

「有這檔子事？是個什麼樣的貴客呀？」

那漢子說：「一個二十多歲的小伙子，只說姓陶……」

四奶奶那雙桃花眼滴溜溜地一轉，笑着說，「姓陶呀！沒錯兒，四爺等他好幾天了，你快去請四爺升帳，我去陪着他……胡彪！這可眞是貴客，冷落不得啊！」

她跑得可眞快，連跳帶蹦地進了大廳。客人安詳地坐在那兒喝茶，似乎根本就有發沒現有人走了進來。

迎着光，這位四奶奶將來客打量淸楚了，她幹了許多年朝秦暮楚的生涯，還不曾見過如此俊秀飄逸的少年郎；雖說花信已過，仍然禁不住一陣怦然心動。

「你就是……？」四奶奶走上前去搭腔，不妨被對方那雙明亮的眼睛一瞟，什麼話也說不出來了。

來客很知禮，連忙站了起來，文質彬彬地問道：「這位是……？」

四奶奶說：「哦？我是……我是猴皮老四的婆娘……」

「哦！原來是四奶奶……」

「呀！可別這樣叫，奴家消受不起哩！我叫春蘭，往後就叫我的名字好了。」

「那怎麼成？」來客很有禮貌地拉開了一張椅子，抽出一幅白手帕拍了拍，恭敬地說：「四奶奶請坐。」

四奶奶倒是坐下了，却是坐得不安穩，手足都不知道該怎麼放。平日裏，在一大堆男人面前她連風月都敢談，今兒個是怎麼啦？想找辭兒說話，可就是張不開嘴。

好不容易才逼出一句話：「剛到麼？」

「已經來了三天啦！」

「來了三天啦？那……那怎麼今兒才過來哩？」

「四奶奶！入鄉隨俗，入境問禁，初來乍到，我總得先瞧瞧，先走走，一切都摸熟了，這才敢過來跟四爺請安。」

這位四奶奶只是聽猴皮老四提過，這幾天可能有個姓陶的來找他，這姓陶的是什麼門路，他此來找猴皮老四幹什麼，她就完全不淸楚了。

現在，因爲對方很和氣，四奶奶那份緊張勁兒逐漸消失，口齒也靈活起來。

「你這幾天住在那兒呀？」她熱絡地問。

「哦！我住在城南的『迎賓閣』。」

「喲！那可是兎子進菜園，逮着啦！」

「這話怎麼說呢？」姓陶的小伙子微微皺了一下眉頭，大概是因爲對方的比喻太粗俗不雅吧？

「誰不知道『迎賓閣』蓄得有粉頭？手一招，人已進了被窩，像你這樣的風流少年，那豈不是兎子進了菜園——不飽不歸麼？」

姓陶的小伙子這時眉頭皺得更緊了，幸好猴皮老四急匆匆地趕了來，算是替他解了圍；也算是替那位口無遮攔的四奶奶解了圍。

猴皮老四顯然是穿好衣服就趕來了，連臉都沒有洗一把，當然，兩眼都惺忪，還帶着明顯的睡意。

一進大廳，猴皮老四並沒有先向來客打招呼，而是朝着那風騷婆娘一瞪眼，低叱道：「春蘭！妳出去。」

這位四奶奶很識趣，向來客笑着打了個招呼，然後退出了大廳，還將那扇雕花門給帶上了。

「我就是侯四，請教台甫？」猴皮老四倒還挺知禮數，說幾句話，倒還有分有寸，應對得體的。

「姓陶，單名一個凱字，前幾天姚老就着人帶來了信，想必四爺早已過目了。」

「是！是！姚老的手書已經拜讀了，他老人家身子還朗健麼？」

「朗健如昔。」陶凱身子前傾，嗓門壓得低低的：「四爺！咱們談正事，我在縣裏不能待得太久，要快，才不會引人注目，你得趕緊安排一下。」

「葉莊這父子倆有財有勢，的確太狂，那姓錢的武師更是目中無人，若不給他們點顏色瞧瞧，日後一定沒有我侯四的立足之地，如此我才向姚老搬兵求救。你老兄一來，可說不費吹灰之力，就可以達到我的心願。不過，眼前情勢好像有了一些改變。」

「哦？有了什麼改變？」

猴皮老四說：「我還是剛才聽說的……聽說無絃琴找上了葉莊，整個縣城都在談論這件事，你老兄難道沒有……？」

「四爺！你信？」

「這不會假……」

「我是說，這世界上眞有無絃琴這麼一個人嗎？」

「難道你老兄認爲沒有這麼一個人？」

陶凱很含蓄地說：「四爺！江湖上的把戲非常多，老實說，我壓根兒就不相信這件事，如果四爺您想坐享其成，這個主意可就打錯了啦！」

陶凱說：「你老兄誤會了，我侯四絕不是想坐享其成，只是……只是……有這麼一樁攪和着，錢風就沒空上縣城來，咱們就沒機會下手啦！」

「那麼，我這一趟豈不是白跑了麼？」

「那兒的話，我千巴望，萬巴望，你老兄好不容易寶駕光臨，怎麼說白跑了呢？你老兄在這兒先住幾天，我這就着人給你整頓一間上房……」

「四爺不必張羅了，我住在『迎賓閣』客棧。」

猴皮老四道：「那怎麼成？客棧又骯髒，侍候又不週到……」

「四爺，我這趟來，是幹活的，不是作客的，事後絕不能留下痕跡，我一走了之，你呢？還要在地頭上混，你想想看，我說的有道理麼？」

「有理！有理……」

「四爺！還有一句話我先要聲明，冲着姚老的面子，我不跟你討價還價，你給多少，我收多少，不過，我有個小小的請求。」

「你說，你說，我侯四無不照辦。」

「四爺！從現在算起，我只能在這兒待三天，明天，後天，大後天這個時候，不管活兒幹妥了沒有，我都要撤腿走人。」

「哦？」猴皮老四不禁楞住了，半晌才問了一句話：「萬一這三天之內錢風都沒到縣城裏來呢？」

「那就算他大命，四爺你也免不了要多受幾天氣。」

「這……？」

「四爺！」陶凱站了起來。「這三天我不會再來這兒，你也不必派人去客棧找我，只在錢風到縣城裏來的時候，着人知會我一聲就行了。」

猴皮老四說：「陶兄！最少你得賞光爲你擺酒接風……」

「四爺！那都是俗套，免了吧！」陶凱拱手告退，走到門前，又說了一句：「代我向四奶奶問安。」

姓陶的小伙子走了，走得像一朶浮雲般飄逸。猴皮老四捏緊右拳敲在左掌，心裏似有無限煩惱。

× × ×

錢風一有空閒，就向東客院裏跑，只因爲秦福芝那娘們將他迷昏了頭。現在，正是愈談愈近，愈扯愈親，那豐滿多脂的軀體已經抱進了錢風的懷裏，冷不防客房外面一聲喊叫：「錢武師在麼？」

錢風氣得直咬牙，連忙鬆開了秦福芝，跑到院子裏。找他的是個莊丁，見他一露頭，連忙嚷道：「錢武師！內管事請你快些去。」

「在那兒？」錢風嘴裏沒說什麼，心裏却老大不高興，他奶奶的！你葉百泰是什麼玩意兒？老子是給你喊來喚去的麼？

「在莊子門口，好像是有什麼陌生人要進莊。」

錢風一聽這麼說，心頭火氣少了些，連忙三步併成兩步，往莊子前門跑，戲台上的翠屏山正演到潘巧雲跟海和尙的偸情戲，他也不顧得看了，葉百泰就站在柵子門邊，看神色，似乎已經等得着了急，一見錢風來到，有些埋怨地說：「你到那兒去了啊？」

「在東客院裏，查查看那些戲班子裏可藏得有什麼可疑的人……聽說有人要進莊子？」

葉百泰說：「嗯！說是要找你，你先出去瞧瞧。」

錢風拉開角門，走了出去，隔着護城河，他一眼就看出了那個人；是個賭友，錢風根本就沒有將他看在眼裏。

因爲瞧不起對方，說起話來就很不客氣：「你找我幹什麼？」

「錢武師！」那人却是滿臉笑容，「你也不想想看，我甘老七是何等身份，若是沒有天大的消息要向你報告，敢來打擾你嗎？讓我進莊，詳詳細細地告訴你，我還得向你討份賞錢呢！」

「哦？」錢風倒不免楞了楞，「莊子裏有喜慶，莊主吩咐過了，任何人都不得進莊，有什麼話就在這裏說。」

「那怎麼成啊！我一嚷嚷，豈不是大夥兒全聽見了？」

錢風猶豫了一下，突然彈身躍起，雖然護城河只有一丈二，三尺寬，一躍而過也不是十分容易的事。

「現在說吧！」錢風正好落脚在甘老七的面前。

「嘖！嘖！錢武師的功夫眞是不得了，可教我甘老七開了眼界啦。」

「別說閒話，有什麼事快說。」

「錢武師，這可不是什麼尋常的消息，弄不好說不定我的腦袋都要搬家，對不住，錢武師！」甘老七伸出了手，嬉皮笑臉地說：「我得向你討份賞錢。」

「有話快說，當心我賞你一巴掌。」

「我要的也正是一巴掌，五十塊大洋，我正好拿去還賭債。」

「甘老七！你想找死麼？」錢風的臉色沉了下來：「我是幹什麼的你難道不淸楚？竟然訛到我頭上來了。」

「錢武師！這方圓百里之內誰不知道你的狠勁？我甘老七卽使吃了熊心豹膽也不敢訛你呀！五十塊，一毛零頭也不能少，而且還要先拿，錢武師！我沒長翅膀，飛不掉，倘若你認爲我訛你，五十塊大洋你再拿回去，另外再給我一頓狠揍。」

「好！我看你八成是不想活了。」錢風隔着護城河向莊子裏面嚷嚷：「內管事！麻煩你給我扔五十塊大洋過來。」

五十塊大洋不算小數目，但是在葉百泰眼裏可是小數目了，立刻吩咐人去拿錢，不多一會兒，一個裝滿大洋的小布袋就扔到了錢風的手裏。

錢風將一布袋大洋往甘老七手裏一塞，狠狠地說：「現在你可以說來聽聽了。」

甘老七將嬉笑之色一收，很正經地說：「錢武師！這件事說起來你一定不會信，但是你非要信不可，你過去在猴皮老四的賭坊裏的作風委實也太過份了一點，猴皮老四忍無可忍，決心用最厲害的手段對你。」

「哦？什麼厲害的手段？」

「殺你。」

「殺我？就憑他？」

「他當然辦不到，不過他却請來了一個功夫高强的殺手，這個人已經到了。」

「哦？」那種冷嘲，奚落的笑容逐漸在錢風臉上消失了，「人已經到了？是怎麼樣一個人？」

「二十多歲，人生得挺俊，姓陶，單名一個凱字，聽說是一個姓姚的老頭兒舉荐的。」

「姓陶的如今在賭坊裏？」

「不！姓陶的住在城南的『迎賓閣』，他剛剛到賭坊去跟猴皮老四見過面。」

「這件事應該是天大的機密，你是怎麼知道的？」

「是這麼回事……我有個拜把子兄弟，名叫胡彪，在猴皮老四的賭坊當差，我剛剛去找他借賭本，是他告訴我的……錢武師！說句良心話，像咱們這種人挿進這種事，眞是耗子舔貓兒鼻樑骨——找死，實在是被賭債逼慌了，錢武師！我自問這五十塊大洋拿得一點兒也不虧心，你可千萬別洩漏出去啊。」

錢風沒有去答理他，却望着西天的彩霞，就好像彩霞裏隱藏着那個姓陶的殺手似的。現在，他沒有激動，也沒有憤怒，因爲他絕對相信甘老七所說的每一句話。

半晌，他才輕輕說出一句話：「甘老七！說句良心話，你這五十塊大洋，拿得眞是不寃枉。」

「那我可就謝啦！」甘老七打躬作揖地說道：「我還得趕回城去，不能在這兒就待得太久……」

錢風說：「以我看，你最好在這兒多待幾天。」

「這……？」甘老七那夥剛剛放下的心，不禁又懸了起來。

「甘老七！」錢風一隻手搭在對方的肩頭上，以他從來都沒有用過的柔和語氣說：「不管你是爲了貪圖這五十塊大洋也好，貪圖別的也好，你總是幫了我的大忙，我可不能不管你的死活，你的毛病我知道，手頭有錢不去賭，那比宰了你還要難過，你將大洋一亮相，猴皮老四就犯疑，再一查，就會出漏子……眞的，甘老七，聽我勸告，在葉莊住幾天，我一定待你如上賓，有戲聽，有酒喝，要是你眞的犯癮手癢，我就找幾個人陪你玩玩，輸了沒本再找我拿，成麼？」

甘老七只顧貪賞，可沒想到後果，如今經錢風一提，不禁冒了一身冷汗，連連地點着頭說：「承錢武師如此照顧，我那能不聽呢？」

「好！跟我進莊子去，只記住一點，在任何人面前都不能提這樁事。」

「我一定守口如瓶。」

錢風吩咐莊子上放下吊橋，他挽着甘老七的胳臂進入莊，着人將他帶去客院住下，好生欵待。

葉百泰一直就想知道到底是怎麼回事，這個時候當然該輪到他問個一淸二白了：「怎麼回事？」

「他奶奶的！」錢風的怒火終於忍不住了。「猴皮老四找來一個姓陶的殺手，要放我的血。」

「剛才那個人就是來報信的？」

「嗯。」

「你信？」

「像甘老七這種人就是向天借膽子，也不敢來訛我。」

「我可得提醒你一聲，如此機密的事，猴皮老四怎能讓外人知道？當心是計。」

「內管事！甘老七的消息絕對正確，猴皮老四一直就担心咱們往縣裏伸脚挿腿，早就想放倒我了……我想到縣裏去打個轉兒。」

「錢武師！」葉百泰表示反對，不過他的語氣很委婉：「照我這個內管事只管莊子裏的事，不過我是爲你好，在這種節骨眼兒上，我看你還是不動爲妙。」

「我明白，可是你想到沒有，城裏有一個殺手埋伏着，倘若莊主，或者裘老爺子有什麼差使吩咐我到縣裏去一趟，我走在街上，得時時提防冷槍暗刀，那有多彆扭呀！」

「內管事，我若不去摸個清楚，教我睡覺都睡不着哩！」錢風說。

葉百泰點點頭，但是面上仍有難色：「剛才那位裘姑娘的話很難聽，萬一……」

「我暗暗溜出去，她不一定知道。」

「萬一莊主有事找你呢？」

「內管事，我快去快回，不會躭擱太久。」錢風說。

「你知道那個殺手住在那兒嗎？」

「城南的『迎賓閣』。」

「如果有這回事，你又打算如何呢？」

「我……」錢風答不上話來。

「錢武師！」葉百泰辭色都很嚴肅，「站在朋友的立場，站在葉莊的立場，我都該阻止你前去，如果眞有這回事，你先發制人嗎？那不知道會產生什麼結果，你不動聲色嗎？這一趟去得豈不是全無意義？」

「我認爲該去。」他倆身後突然響起一個輕輕的聲音。

是裘麗雲，他們竟沒有發覺她何時來到他們身後。

葉百泰倒還不感覺什麼，錢風却感到很難堪，他也可以算是一個成名多年的高手，更是葉莊獨當一面的護院武師，有人潛來身後而他毫不覺察，這實在是太難爲情了。

所謂惱羞成怒，他再也按捺不住，不禁咆哮起來：「裘姑娘！妳一向都喜歡探人隱私的嗎？」

「錢武師！」裘麗雲倒沒有上火，仍是笑瞇瞇的。「這話說得太重了吧？我跟爺爺是你千請萬請請我來的，如今你又好像不太歡迎我們了。」

葉百泰連忙打圓場：「裘姑娘！千萬別見怪，錢武師是個火爆性子，接二連三的漏子也着實煩得他受不了……！口舌之爭是最傷和氣的……姑娘！我倒想請教，妳爲什麼贊成錢武師先去摸對方的底？」

裘麗雲很從容地說：「道理很簡單，葉莊是大莊，錢武師在江湖上也算是有名氣的人物，他猴皮老四算老幾，開家賭坊又有什麼了不起？竟敢走暗路，請殺手，想要放倒錢武師，這太猖狂了，理應先發制人，給他點教訓，再說，咱們正要全心全意地對付無弦琴，可不能被這檔子事在中間攪和着。」

錢風就是這麼一個人，裘麗雲話中棒了他，他的火氣又消了：「對！裘姑娘說得太對了．咱們要是不知道，那還罷了，既然知道，就不能縮起脖子裝孫子。」

他們兩人一唱一和，倒使得葉百泰搭不上咀兒了。

「不過，我倒想問問。」裘麗雲慢條斯理地說：「你這步棋打算怎麼走法。」

錢風說：「先去『迎賓閣』，看看有沒有這個人……」

「不妥！不妥！」裘麗雲連連地搖頭。

「有何不妥？」

「不妥就不妥，」裘麗雲老氣橫秋地說道：「幹殺手的，都有幾把刷子，敢大模大樣地住在客棧裏，自然有了防範，你去了怎麼個摸法，少不得要向櫃上打聽，你這裏剛一張口，說不定他手裏的『青子』，就扎進你的背心窩上了。」

「以姑娘的意思……？」錢風很認眞地虛心請教。

裘麗雲道：「你直截了當地去猴皮老四的賭坊。」

「哦？」

裘麗雲道：「你聽我說，你在賭坊中一亮相，猴皮老四就立刻會派人去『迎賓閣』報信，對不對？」

「那是一定的。」

「我跟你一起去，你進賭坊，我守在門外，去傳信的人不但臉上神情不同，走兩步路也教人看得出來，我釘住他，一到『迎賓閣』，那個殺手就得露相．錢武師！那還用你動手，這根樁子我就替你拔掉啦！」她說得非常輕鬆，就像挽着籃子要去摘野菜，挖竹筍似的．

葉百泰又找到了插嘴的機會：「姑娘要和錢武師一塊兒去？」

「當然，錢武師的事就是葉莊的事，葉莊的事也就是咱們祖孫倆的事，我怎能不管呢？」裘麗雲說。

「那太好了，」葉百泰欣喜地說：「若是姑娘一同去，我就不會擔心啦！」

「哼！你不擔心我可擔心哩！」也不知道錢風是爲了爭面子，還是眞有這層顧慮．「倘若有個差池，我怎麼向裘老爺子交代？」

一語提醒，葉百泰也連忙附合着說：「這話有理啊！」

①　（未完）

奇人奇技

氣合術的驚人表演

慧　心

天下之大，無奇不有，練習武功的人，總會聽過日本的「忍術」。懂得忍術的人，就叫做「忍者」。那種人並非能夠忍受任何一種耻辱或痛苦，故此稱做忍者，忍者是一個特殊的名稱，在日本方面說，它等於我們現時說的「特務」，但卻必須武功非常精湛，能夠做出許多別人無法做得到的事情，然後有資格給人稱做忍者。

在德川幕府時代的忍者，非常出色，高級情報的特殊人物，不管男女，全要學習貼身打鬥，飛劍傷人之類的武功，而且要學習把木頭拋在河面，然後飛步搭木渡河，又要一口氣奔走五六十里，還要在最後的一段路攀登二十尺城牆。

「忍者」往往在簷頭屋角躲起來，只是把背脊壓住屋角內部，雙手和雙腳撐住，把自己的身體變成了一條大鹽蛇似的，這樣子可以隱伏數小時之久，仍不跌下來，不過，這種人一定要捱得起痛苦，訓練十多年，而且有自我控制的一種功夫，然後達到目的，進入原子時代，已經很少看到那樣子的人了，僅有少許忍者一代代的傳下來，也要掩飾自己的眞相，不再把它稱做忍術，而是把這一類的功夫歸納爲新的武功，叫做「氣合術」。

目前東京氣合術的首腦叫做「廣瀨順三」，他並非靠教授武功成名，而是一個用日本古代醫術續筋駁骨的名醫。

他看來只有五十歲左右，實際上他已經有六十多歲，碰着特殊環境，他就會施展絕招，使人驚異，

有一次，他跟三個外國朋友在東京一條大街上面吃完了晚餐，慢慢的散步，那時夜色迷離，有許多種形式的車輛疾馳而過，忽然發覺有一個十二歲左右的日本女孩在馬路中心，兩邊汽車分別疾駛不停，她嚇到腳軟，呆若木鷄，無法移動腳步，如果忽左忽右的汽車當中有一輛是無法閃避她的話，便會把她活活的撞死，同行的人看到這種景象，知道那個日本女孩的處境十分危險時，氣合術的專家廣瀨順三已經閃電般飛躍到馬路中心，雙手抱起那個少女，突然縱跳三幾步，就走到對方的馬路。

他計算得十分準確，能夠在兩邊汽車疾駛中僅能獲得的一些空隙之內抱住女孩飛奔到對面馬路去，不但身手敏捷，而且腦袋的反應非常高，計算得準，然後能夠救出女孩，不然的話，不但無法救活女孩，自己也會死在車輪之下。

露了這一手，那些外國朋友看了愕然，其中有一個是懂得拳術的，那是一個美國遊客，稱做「佐治高賓」，他非常誠懇的向廣瀨順三請教氣合術的玄妙地方。

廣瀨順三哈哈大笑，說：「如果各位有興趣，明天請到舍下，最好在下午兩三點鐘駕臨，我願意獻醜，做些表演給你們欣賞。」

佐治高賓聽了喜出望外，當時他們分手，翌日下午佐治高賓就帶了四個朋友同赴廣瀨順三的別墅拜訪他。

進門後，數人在客廳坐着交談，廣瀨順三說：「我們練習的氣合術，就含有哲學意味，苦修的目的，並非練習武功，而是控制自己擺脫生與死的威脅，這一類的武功與別不同，一定要渾身是勁，不能夠靠普通的硬拳硬馬交手，否則，無法超勝過對方，爲了必勝，我們都是要在夜間苦練，使整體的肌肉軟時像棉花，硬時像鋼鐵。」

爲了證明他說的話並無虛僞，他請佐治高賓用力扣他的手腕，佐治高賓欣然答應，立刻發招，雙手抓住他的指掌和手腕之間，使勁壓下去。

煞是奇怪，他的指頭軟得像棉花，手掌更軟，好像任由對方搓搓揑揑，更奇的是，對方把他的手掌不管向內抑或向外扣曲，都沒有喊痛，而且不會壓傷，後來佐治高賓雙手握住他的十隻手指，使勁把它搓動，以爲憑着這一招使他的指頭互相擠壓，無論如何會覺得痛楚的，殊不料他這樣做，立刻發覺廣瀨順三的十隻指頭硬如鋼鐵，無法把它搓動。

廣瀨順三說過的話，果然兌現了，跟着他請各人用繩索把他渾身綑綁，看看他如何解索。

從綑綁得非常之緊的局勢之下，使繩索自行脫落，那是魔術，這種玩意，在印度十分流行，除此之外，就要那個懂得武功的人把渾身氣力放在受綁的肌肉上面，突然發力，讓繩索自行爆開，可是，廣瀨順三卻非如此，對方花了二十分鐘把他綁得十分結實之際，他的一雙手在背後還給繩子密層層的繞了幾個圈，又再打着許多個死結，只見他的眼睛閃動一下，聳了聳肩，他的軀體好像忽然縮小似的，繩子開始從肩膊滑落，跟着在手臂上面繞過的繩子也跌下來，終於，他由繩子的圈套之內走出，長達二十六尺的繩索，滑脫在樓板面上，看呆了他們的一雙眼。

跟着廣瀨順三就請佐治高賓施展角力裏面的「迷魂鎖」，左手繞過他的頸子，右手貼近他的右邊臉孔，左手握着右手，右手用掌心壓住他的頭髮，雙手一齊發力，他就很難呼吸，原因是頸部受壓，氣管沒有力量抵抗那麼強大壓力，幾乎窒息。

懂得功夫的箍頸黨，多數用這一招箍頸，故此被箍的人往往因此暈倒，過了一個時期，然後甦醒過來，照理咽喉受壓，實在無法抵抗的，除非用一雙手向背後襲擊，然後有希望擺脫迷魂鎖這一招，當時目擊他表演的幾個嘉賓都是那麼想，佐治高賓更加肯定的認爲他無法擺脫，因爲他自己使用壓力愈來愈加沉重，他的自信心也比較增加。

所有人都估計錯誤了，看來他的氣管受壓，臉色泛白，無法呼吸，如果佐治高賓鬆手，他就會倒下來。奇怪得很，佐治高賓剛剛鬆手，退後兩步，他卻沒有暈倒，只是站着呆了一呆，便即恢復常態，轉身說：「你的臂力還沒有把我鎖緊！」

最後，廣瀨順三叫一個助手拿出一塊木頭以及一把日本劍來，那把日本劍等於銀幕上看到的劍，實則應該稱爲日本刀，木頭長達十八吋，濶六吋，厚達四吋。他叫那些嘉賓各人執住木頭的一邊，利劍一揮，木頭應聲分爲兩截，然後說：「厚達四吋的木頭，一劍就把它劈開兩截了，可是，這種劍法無法把我的手臂斬斷。」

跟着他用一塊白布繞住左手的前臂，還用繩子縛緊，表示除了白布之外，並無任何東西可以抗拒那一種劍的，跟着他請佐治高賓揮劍。

佐治高賓認爲他極可能劍到之處，手起劍落，左手的前臂會劈做兩截，遲疑了一會，然後發劍，但卻不敢使勁斬下。

劍鋒僅僅拖過，他不滿意，改請他的助手揮劍。

助手果然認眞發力，一劍砍劈過去，劍鋒當然是壓住上臂了，但卻無法斬斷他的手臂。劍鋒過後，白布已經裂開，但卻沒有血流出來。幾乎是很難使人入信的，解開了白布看看，他受到劍砍之處，只是在皮膚上面留下一條紅印。

各人看了，大吃一驚，實在無法解釋這種超自然的現象。

在座嘉賓雖然無法解釋，仍然希望獲悉這種秘密。廣瀨順三想了想，說：「這是氣合術應有的一種本領，並非秘密，不過，你們不知道氣合的妙用而已，所謂氣合，即是渾身之氣能夠移動，忽軟忽硬，而且能夠以特殊的力量抵消外來壓力，就算鋒利如劍，在皮骨上面掃過，只能割裂白布，無法把皮膚割裂，就因爲皮膚本身已經在氣合道的暗勁之下變成另外一種東西，能夠對抗劍鋒。」

這是他的解釋，但卻無法使嘉賓滿意，不過，除了這種解釋之外，很難再用別的方法去解釋它了，因此座上客也就樂意接受它。

幾個外國朋友站起來告辭，他們都覺得驚奇，以爲那類的表演並非武功，而是一種魔術，事實上它只是武功的一種，而那種武功就是日本古代傳下來的忍術，懂得這一套的人非常罕見，故此很少人知道，對它的妙用，妄自猜測而已。

超人幻想傳奇故事／倪匡·文 盧令·圖

大鷹（上）

巨鷹求臂助

「非人協會」的年會，在倫倫到達了之後，休息了一天，那是因為端納先生要安排倫倫的住所之故，到了第二天，他們才重又聚集在會所的大廳之中，自然而然，所有會員的眼光，都集中在那個身材結實，留着平頂頭的那個會員身上，因為自范先生起，每人都講述過了他們近兩年的經歷和他們所要推荐入會的新會員，現在，只有他一個人未曾說什麼了！

那位會員在各人的注視下，伸手撫摸着頭上的短髮，他的頭髮，又短又硬，是接近黑色的深棕色，他的身形很結實，個子並不高，膚色相當黑，單憑外型看來，實在無法揣測他是什麼地方的人。

這時，看他臉上的神情，像是他心中猶豫不決，不知該如何開口才好。

各人等了一會，他仍然沒有開口，范先生以大哥的姿態，揚了揚眉，說道：「金維先生，要是你不準備提出什麼人加入非人協會，我們——。」

那位會員忙道：「不，不，我準備推荐新會員——」他有點不好意思地笑了一下，又道：「只是，我不善於說話，不知道該如何說才好！」

金維先生看來不但不善於說話，而且他的法語，還來得十分生硬。

非人協會的會員，每一個都有着非凡的才能，人類錯綜複雜的言語，對他們來說，是完全不算什麼一回事的，幾乎每個會員，都能操二十種以上的不同言語，其中還必定包括一些極其冷僻的語言在內。

當他們在瑞士的總部，舉行年會之際，習慣上，是用法語的，但是金維先生的法語，顯

鐵漢拯奇人

然稱不上流利，僅僅做到詞可達意而已。

不過，金維先生的態度很認真，他看見各人聽得很吃力，覺得十分不好意思，抱歉地笑着，道：「事實上，我只能這樣講述，法語是我唯一能說得比較好的外語，還是漢烈根先生教我的。」

提到了漢烈根先生，各人的臉上，又現出了尊敬的神情來。端納先生點了一下頭，說道：「那麼，你原來是說什麼話的，我們或許能懂！」

金維還沒有開口，范先生已先坐了起來，道：「你一定不懂，這裏沒有人懂，世上會說他那種話的人，不會超過一千人！」

各人雖然未曾出聲，但卻現出了疑問：他是那裏人？

范先生緩緩地道：「他是中國西藏的彝族人。」

各人聽了范先生的話，都不由自主，發出了「哦」地一聲。儘管各人對中國並不是沒有認識，可是西康是中國最神秘，特殊的一個省份，由於交通不便，西康省即使是在最詳細的中國地圖上，也有很多地方是空白的，沒有人知道住在那裏的是一些什麼人，也沒有人知道那些地方是怎樣的。

金維先生入會的年數已經不少，但是直到范先生說了出來，其餘的人，才知道金維先生原來是來自中國的西康，那個充滿了神秘的地區的。

金維先生隨即道：「詳細地說，我是彝族中的一個分支，屬於黑彝中的格倫彝族。我們這一族的人並不多，據說，祖先是大涼山上的黑彝，因為受不住白彝的壓迫，三家人家，相

約逃亡，離開了大涼山，一直向西走，越過了雅礱江，再一直向西流浪，『格倫』在我們的語言中，就是尋找的意思，我的祖先，要尋找一個新的可以安居的天堂，才這樣命名的，而他們在逃亡之前，曾經經過周詳的計劃，在商討的時候，為了怕被白彝發現，又自創了一套暗語，這套暗語，後來就成了我們的語言，所以這是除了我們族人外，無人會說的語言。」

金維先生的話，引起了其他會員的興趣，他們都用心地聽着。

金維先生繼續說：「當年他們是怎樣開始長途跋涉，和其間的經過，究竟怎樣，已經沒有人知道了，只知道時間經過相當長，至少有幾十年，三家人的子女互相婚配，人越來越多，最後，他們找到了理想的定居樂園，就住了下來，不再流浪，不過，那地方離開大涼山，已經有一千兩百多公里了，我們定居在西康西部的葉格狼湖湖畔。」

他略停了一停，又不好意思地笑了笑，道：「我對自己的家鄉，有一點偏愛，所以說得詳細一點，葉格狼湖，的確是世外桃源，湖的西北面，是終年積雪的念青唐古拉山，山勢險惡高聳，南面是安日里山，一樣高得上接雲霄，葉格狼湖是在羣山環抱之中，它的四周却又全是肥沃之極的草原，完全沒有其他人來侵擾，我小時候，喜歡怔怔地看着那些高山，同時懷疑我們的祖先，是如何越羣山，找到了這樣的人間天堂的！」金維先生極其神往的聲調，講到這裏，吁了一口氣，才道：「我在離開家鄉之後，漢烈根先生教了我很多事，而我很懷念家鄉，戰事一起，我就想到了寧謐的家鄉，所以立時啓程回去，那時候，希特拉才佔領了波蘭，我實在討厭戰爭，才想到回家鄉去逃避的。」

× ×

金維先生是取道印度北上的，當他到達印度的時候，曾和當時在印度的范先生見了一次面，然後，他穿過了喜馬拉雅山隘，一直北上，經過了多尙山口，渡過了浪花湍急，任何人渡過，都不免全身透濕的雅魯藏布江，在雅魯藏布江北岸，規模宏大的喇嘛寺，鐵馬寺中，住了一個短時期，再啓程北上。

當他離開鐵馬寺之際，已經是十一月份了，擺在他前面的是海拔四千公尺的安日里山，金維並不怕翻山越嶺，那可以說是他與生俱來的本能，他可以徒步在崇山峻嶺之上，追到疾馳的黃羊，他在山嶺裏，就像是魚在水裏一樣自在，不過，當他開始攀山之後的第二天，天氣開始變壞了。

那天晚上，金維是睡在一個相當狹窄的山洞內的，半夜，他就被一種極其洪厲的尖嘯聲吵醒，那種聽來淒厲，尖銳得像是千軍萬馬在搏殺的聲音，實在令人心悸，金維知道，那是狂風和山巖在作殊死戰，狂風呼嘯而來，吹刮着聳立的巖石，想將巖石摧毀，而巖石則挺立着，絕沒有絲毫屈服的意思。千萬年來，猛烈的狂風和巖石鬥爭的結果，是使巖石變得更尖削挺立，迎風的一面，銳利得像是刀鋒一樣！

金維翻了一個身，當他在準備過夜之際，他就看到天氣會起變化了，所以他才選擇了一個特別狹窄的山洞來過夜，在這樣的狂風吹襲之下，如果選擇寬敞的山洞，可能忽然之間，有一股狂風捲進山洞來的話，在山洞中過夜的人，可能會整個人被狂風捲了過去，從此之後，不知道他的下落了。

金維翻了一個身之後，將身上的羊皮，裹得更緊了一些，風在吹過洞口之際，聲音更加淒厲，像是有成千上萬的魔鬼，都想擠進山洞來一樣。

金維嘆了一口氣，他也不怕惡劣的天氣，可是他卻為山上其他的行人擔心，山上總會有些人趕路的，看來那些人一定凶多吉少了！

醒過來沒有多久，金維又睡着了，第二天早上，當他醒過來時，風聲已完全消失了，非但沒有風聲，而且靜到了極點，簡直一點聲音也沒有，而在狹窄的山洞口，耀目的光芒，映得人連眼都睜不開來。

金維略怔了一怔，他並不需要走出山洞去，就可以知道外面正在下着大雪！他呆了片刻，才將羊皮裹在身上，慢慢來到洞口。

不是在高山上見過下雪的人，決難想像天上會有那麼多的東西倒向人間的。

才一走出山洞口，大團大團的雪，自天上飛了下來，根本看不見天，也看不見山，什麼都不見了，能看見的，只有飄舞着的雪團，而雪團也不像是在飄舞，根本是一大堆一大堆壓下來的，其間的空隙極小，人一到了雪下，就像是進入了一大堆略為撕鬆了的棉花中一樣。

金維嘆了一聲，伸出手來，他的手掌上很快就是滿滿一捧雪，他將雪送進口中，等雪在口中溶化了之後，才吞嚥了下去。

這樣的大雪，使得任何人都不能在山中趕路，連金維他也不能，而在雪止了之後，世界上也只有極少數的人可以趕路，金維幸而是這有數的幾個人之一，不然他一定會被困在山裏，而他所備的乾糧，是決不够維持到來年春天的。金維在洞口站了一會，輕輕拍下了身上的積雪，回到了那個山洞之中。

他留在洞口，望着連綿壓下來的雪片，那些雪，有的到來年春天會溶化，變成晶瑩的山泉，而降落在山頂上的那些，就永遠留在那裏，不會溶化了！

一直到中午時分，雪才疏了一點，山間又有了點風，金維在洞裏生起了一堆火，烤熟了一塊肉，他沒有別的事可做，只能等着雪停。

大雪一直下了兩天，是在傍晚時分停止的，天空也恢復了清朗，金維整理了一下行裝，他決定在夜間趕路，這兩天來，他已經休息够了。

夜間趕路本來不是十分適合的，不過月色很好，滿山積雪，明亮得和白天沒有什麼分別，對有經驗的人來說，這和白天趕路也是一樣的。

金維離開了山洞之後，走了沒有多遠，就將攀折到的樹枝，連接起來，接成了一根大約六七尺長的竿子，每當他感到有可疑的地方，他就先用竿子向積雪中插下去，試試積雪的深淺。

在大積雪之後的山中走路，積雪的陷阱是最致命的，若是一脚踏進了一個積雪比人還深的雪坑中，整個人就會陷下去，完全被積雪所包沒，別看雪花這樣輕柔，這樣美麗，當人陷進了積雪的包圍之中，是決無生路的。

即使像金維這樣有經驗的人，他也決不敢大意，所以行進的速度相當慢，他的身影，在月光下，緩緩移動着，在一片銀白之中，留下了唯一的黑影。

到了午夜時分，金維正準備坐下來歇上一歇，突然間，他看到雪地上，在他的黑影之旁，另外有一個黑影，正在迅速地擴大。

金維在乍一看到那個黑影之際，心頭陡地一怔，他實在無法明白那黑影究竟是什麼造成的，因為在他的周圍，決沒有任何東西。而且，那黑影在迅速地擴大，就像黑影的本身，就是生命一樣。

金維呆立着，但是，他呆立的時間極短，至多不過一秒鐘，當他看到那黑影已擴大到了足有一丈長短，而且在他的頭頂，也生出一股旋風，那股旋風，令得他身子四周圍的積雪，陡地捲了起來之際，他已經知道是什麼造成那

個黑影的了！

金維一明白了那黑影的由來，身子立時倒向雪地，而且極其迅速地向旁，滾了開去。

金維料得不錯，當他的身子，迅速向旁滾了開去之際，他看到了那頭大鷹。

大鷹只是普通人的叫法，正確的名稱應該是羊鷹。普通的鷹叨的是野兔或母鷄，但是羊鷹叨的是黃牛，四五十斤重的黃牛，在山間跳躍如飛，可是，和羊鷹的凌空一擊的那種迅疾和準確相比較，黃牛就註定了是失敗者，成爲羊鷹裹腹的食品。

金維這時所看到的那隻羊鷹，雙翅打橫伸展開來，足有一丈五六尺長，牠銳利的雙爪，縮在腹際，隨時可以發出閃電般的一擊，牠烱烱的雙眼，在雪光的反映之下，猶加漆黑的寶石，這樣的眼睛，可以在幾千尺的高空，看到地面上一個拳頭大小的物體。

大鷹是自半空中直衝下來的，當金維的身子疾滾開去之際，大鷹雙翅搧動所發出的風力，將積雪成團地搧了起來，又打在金維的頭臉上。

金維忍着雪團打在臉上的疼痛，他知道，他必需比大鷹的動作更快，才能够逃避大鷹再來的一擊，而這種迅疾，根本是絕不容再作考慮的了！

他的身子再向外翻出去，在那一刹間，那頭大鷹貼看雪地，疾掠了過去，在雪地上，留下」極深的一道痕，然後，幾乎是立即地，又升向上，在空中一個翻騰，捲起更大的旋風，再度向金維撲了過來。

就在大鷹那一個廻旋之間，金維也完全準備妥當了，他已經甩下了他身上的羊皮外套，將羊皮向着大鷹，抖起羊皮大衣來，向大鷹迎了上去。

這一切，全是在同時間，間不容髮的時間發生的，金維才一將羊皮大衣向上迎了上去，手中就陡地一緊，他已經是立卽鬆手的了，可是一抓住了羊皮外套，就立時騰空而起的大鷹，還是將他帶了起來。

大鷹將金維帶起了五六尺高下，所以，當金維的手鬆開之際，他是自五六尺高下，直跌下來的，下跌的力量，使他的身子，半陷進了柔軟的積雪之中。而當他拂開了臉上的積雪，再去看那頭大鷹之際，那頭大鷹，抓着他的羊皮大衣，看來已經只是黑色的一小塊，接着，就消失在溶溶的月色之下了。

也一直到這時侯，金維才有機會，吁出了一口氣，緩緩地站了起來。

他的思緒，在那一刹間，可以說是完全廐木的，不過那也只不過是極短時間內的事，接着，他就開始爲剛才的事而奇訝了。

在山裹，有大鷹出現，那決不是值得奇怪的事，可是，羊鷹居然會在夜間出現，那就奇怪得很了，羊鷹是決不在夜間出現的，鷹就是鷹，一切的行動，都在光天化日之下進行，在白天出獵，而決不在夜間偷襲，可是那頭羊鷹，爲什麼會在夜間出現呢？

這實在太不尋常了！

金維解開了背囊，取出了一條毛毯，裹在身上，他並不急着趕路，那頭羊鷹的行動是如此反常，使金維覺得，自己雖然用敏捷的手法，用獵人抵禦羊鷹下擊的唯一方法，使得那頭羊鷹飛走，但是事情只怕絕不是如此就可以結束。

他四面察看着，然後，急急向前走出了十幾步，在一塊大石之後，用積雪堆成了一個圓拱，一面以大石爲屏障，他就躱在那個積雪堆成的圓拱之中，這樣，也可以防止大鷹的再度來襲。

他人躱在圓拱之中，而留下了一個小圓孔，他抓了一把雪撤在臉上，然後，抬頭望着天空。

天上明月皎潔，繁星點點，看來一點動靜也沒有，但是金維還是耐心等着。

果然，不出他所料，過了沒有多久，他就看到，月光之下，有一個黑點，正在迅速地移動着，這一次，金維不必等到雪地上出現大鷹的影子才知道鷹飛來了，大鷹在天空上才一出現，他已經看到了。

那頭大鷹的來勢，是如此之迅疾，才一入眼，一眨眼間，就有尺許長短，再一眨眼，已經有五六尺長短了，緊接着，離地已不過一百尺高下了。

金維的雙眼睜得極大，他看得很清楚，那頭大鷹的一隻爪上，仍然抓着那件羊皮大衣，而且在越來越低之際，鬆爪將羊皮大衣放了下來。

羊皮大氅在四五十尺高空上，飄了下來，就落在雪地上，大鷹雙翅略束，也落了下來，就停在大氅之旁，離開金維藏匿的地點，不過二十尺。

那頭羊鷹停了下來之後，足有一個人高，月色之下，翎毛如鐵，看來神駿之極，那種站立的姿勢，看來是如此高傲，尊貴，凜然不可侵犯和唯我獨尊，使人不由自主要屛住氣息。

大鷹的頭略側，像是在傾聽四周圍有什麼聲息，金維連眼都不敢眨，以免發出聲响來。

他雖然料到事情不會就那樣完結，但是大鷹同來得那麼快，而且還將羊皮大衣先拋了下來，表示牠已經知道自己受了欺騙，這却是金維意料之外的事。

他感到，如今和那頭在二十尺開外站着的大鷹在對峙，並不是在鬥力，而是在鬥智，那頭大鷹好像有着極高的智慧。

金維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鷹，如果這時在他面前的不是一頭鷹，而是另一種猛獸，譬如說是山狼的話，他一定會從隱身之處走出去，尋求進一步的辦法了。

可是，偏偏那是一頭羊鷹！

面對一頭山狼，有經驗的獵人，可以自衞，也有取勝的機會，就算情形再壞，也還可以逃走，但是面對一頭羊鷹，人的力量却實在太薄弱了，一被羊鷹帶到了空中，就算還能掙脫牠的利爪，誰又能從超過一千尺的高空跌下來而生存？

所以金維沒有別的辦法，只好僵持着。

那頭羊鷹看來很優閒，用牠的尖喙，剔理着翎毛，而且不再東張西望，只是直視着金維藏身之處。

金維更覺得不妙了，他用極緩慢的動作，握住了獵刀的刀柄，而也就在這時，大鷹陡地又騰空而起，離地約有七八尺，疾飛過來，在金維的頭上掠過。

大鷹的雙翼，搧出的巨風，令得金維用積雪堆起來的那個用來隱藏身子的圓拱，完全摧毀，金維立時轉過身來，大鷹也已經又落地，站看，側着頭，看着他，大有「看你再怎樣掩藏」之勢。

金維吸了一口氣，將腰際的獵刀，慢慢抽了出來。

獵刀是彎月形的，一個熟練的刀手，可以在一揮之間，將一頭犂牛的頭，整個砍下來，金維握刀在手，刀尖向着大鷹的頸。

大鷹如果再向他撲來，他就準備揮刀，砍向大鷹的頸，成功的機會自然極微，但不能不試一下。

大鷹却沒有再向前撲來，仍然只是站在離金維二十尺處，側着頭，金維緊張得全身都在冒汁，大鷹的樣子看來更優閒了，牠先將左翅緩緩伸直，伸到最直，翼上的翎毛，忽然全豎

了起來，發出一陣簌簌的聲响，然後，一根一根，烏光油亮，看來像是鋼鐵打成一樣的翎毛，又緩緩偃伏了下來，強勁有力的翼，也慢慢收了回來，然後，牠又慢慢地伸開」右翼。

當牠做那些動作之際，牠的晶亮的雙眼，始終注視着金維，實實在在，鷹的臉上，應該是不會有什麼表情的，可是，實實在在，金維感到那頭大鷹正在嘲笑他：看，我是多麼輕鬆，你是多麼緊張，你的手中有刀來帮助你，你可能還有別的武器，而我身上的一切，全是和我與生俱來的，你有什麼法子對付我？你是萬物之靈，可是看來，你現在多麼可憐！

金維非但有這樣的感覺，而且這種感覺越來越是強烈，那種感覺令得他幾乎無法忍受。

他是族中最好的獵人，不但是彝族中的英雄，而且，幾乎整個西康，甚至到西藏，都沒有人不知道他的威名，他的名字金維，在彝語來說，本來就是「大鷹」的意思，可是如今，他在一頭眞正的大鷹之前，却覺得如此狼狽！

金維深深地吸了一口氣，仍然盯着那頭大鷹，他熟悉一切深山中猛獸禽鳥，這是他最大的長處，所以，他也可以看得出，那頭羊鷹，決沒有離去的意思。

夜間出翔的大鷹，這一點已經足够奇怪的了，而居然對着獵物，會作耐心的守待，而不發出牠最擅長的閃電的一擊，這一點，更有點不可思議。莫非那頭大鷹，也知道自己不是普通的獵物，所以要小心從事？

一想到這裏，金維不禁有一點自豪，能令得一頭這樣的羊鷹，有反常行動的，可能只有自己了，在任何活的，能移動的東西之中，只有自己一個！

不過，這樣對峙下去，對他來說，一定是十分吃虧的事，大鷹看來優閒得很，他却全身神經，沒有一根不是在緊張狀態之中，他究竟能支持多久，連他自己也不知道，而可以肯定的一點是，如果雙方之間的搏鬥無法避免的話，那麼，他先發動一刻，就有利一分！

金維握任利刃的柄，略鬆了一鬆，然後，再度將刀柄握緊，向前跨出了一步。他那一步，跨得十分小心，作用是在試探。在離他約二十尺外的大鷹，立時有了反應，本來牠是懶洋洋站着的，這時，陡地挺立起來。

換了第二個獵人——事實上，根本沒有第二個獵人有勇氣面對着一頭羊鷹那麼久，這只不過是個假設而已。換了第二個獵人，一看到了那頭大鷹有了這樣警覺的神情，一定會慢上一慢，再思對策的，但是金維却不，他剛才跨出那一步的動作十分慢，但是緊接着，他的動作，却快到」極點。

他的身子，陡地向前竄了出去，才一竄出去，身子着地，已經打了幾個滾，那二十尺的距離，他簡直是「飛」過去的，然後，他手中的利刀，猝然揮出，揮向大鷹的利爪。他自然知道，大鷹雙爪上的那一節，不但皮鱗若鐵，而且骨骼組織，極其堅硬，是最不容易攻擊的一環，但是他還是那麼做了。

因爲他知道，所有的動物，包括人在內，都有着自然而然，保護身上最弱的一部份受傷害的本能，這時，他最理想的攻擊部位，當然是那頭大鷹的胸口柔軟部份，可是他也知道，他出刀雖然快，一定快不過大鷹的自然保護動作，所以他才去砍大鷹的雙爪。

他的獵刀極其鋒銳，是他從小就佩帶的，淬着泉水精鍛出來的，一刀砍去，就算不能將大鷹的雙爪，一起砍下來，至少也可以砍斷牠的一隻爪！

當大鷹受了這樣的創傷之後，再要對付牠，自然就容易得多了！

金維的一刀，如風一樣，貼着積雪，揮砍了過去，刀風帶起的積雪，濺在他的手臂上，他已沒有時間去想自己這一刀砍出的後果，就在這一刀砍出之際，他已經蓄定了全身的勁力，準備向外滾去，因爲這一擊不論擊中與否，大鷹的反擊，一定是極其強烈的！

金維的手臂揮盡，身子已經準備彈了起來，可是也就在那一刹間，他的手上，突然一緊，他手中的刀，完全不能再動了！

金維在揮出那一刀之前經過極其精密的計算，已經將種種可能發生的情況，都估計在內了，可是他却決未曾估計到他手中的刀，忽然會停留不動，那令得他完全不知如何反應。

他一抬眼，看到大鷹的一隻爪已揚起，抓住了他的那柄刀，刀口是如此之鋒利，可是大鷹的爪，抓住了他的刀，就像是鐵鉗一樣！

金維立卽知道，自己應該怎麼做了，他立時鬆開了手，繼續他原來的動作，整個人向外，彈了出去，可是他的身子才一懸空，一股勁風，就直撲了下來！

金維不但覺出一股勁風壓了下來，連氣也難喘，而且，眼前也陡地一黑，那是大鷹當他的身子打橫彈出去之際，陡地伸長了左翼，向下拍了下來。

金維無法和那股大力相抗，他的身子，陡地向下墮來，「撲」地一聲，幾乎整個人都陷進積雪之中，再接着，背上突然一緊，他可以感到，有什麼東西，已經緊緊抓住了他的背心，再接着，他整個人離開了雪坑，離開了積雪，雪團成百上千地打向他的臉上，令得他什麼也看不清楚。

當他什麼也看不清楚之際，有一點他倒是可以感到的，那就是他的身子已經懸空了！

他被大鷹抓了起來！

等到金維勉力定下了神，身子四周圍的旋轉的勁風，也不再令得他無法呼吸之際，他看清楚了自己的處境。他的確被那頭大鷹抓了起來，而且，在那麼短的時間中，大鷹已經飛得很高！他剛才和大鷹搏鬥的那個山頭，已經完全在眼底下了，向前望去，一個接一個山頭，銀白色的山峯，連綿不絕。

金維抬頭向上看去，可以看到大鷹橫展的雙翅，和大鷹的腹際，大鷹的一隻爪，抓在他的皮背心上，另一隻爪，還抓住了他的那柄獵刀。

金維的第一個念頭就是先將那柄獵刀奪了過來，他立時伸出手去，抓住了刀柄。

他才一握住了刀柄，大鷹的爪就鬆了一鬆，使得他能够輕而易舉，就將那柄鋒利的獵刀，抓到了手中。

當獵刀到了他手中之際，金維不禁苦笑了起來。

自然，他可以在這時，輕而易舉，一刀戮進大鷹的胸口，而大鷹受了這一刺之後，也一定非死不可，可是對他來說，有什麼好處呢？這時，離下面的山頭，至少有一千尺，唯一的結果就是，他在二千尺的高空，直摔下去！

高空的風很勁很冷，金維的臉上就像有小刀在刮着一樣，他沒有再想什麼，只是緩緩地將獵刀插進了腰際的皮鞘之中。

同時，他又用小心的動作，將繫住皮背心的帶子，扭得緊了一些。

大鷹抓住了他的皮背心，要是帶子鬆了，那麼他就會摔下去。就在這時候，大鷹像是知道他在不放心一樣，另一隻爪伸了過來，抓住了他的皮袴。

如果不是風那麼勁，使得他根本無法笑出來的話，他一定會大笑起來了！

他，金維，誰都知道的身手最矯捷，最勇敢的獵人，這時却像是一隻小鷄一樣，被大鷹抓着，在高空飛行，一點反抗的能力都沒有！

　　大鷹在繼續向前飛着，金維的心中，也漸漸鎮定了下來，他第一次想到了一點；這頭惡鷹對他，可能並不存在什麼惡意。

　　當他一想到這一點之後，他更是迅速地冷靜了下來。

　　照說，羊鷹和一切在地下行走的動物，不論是四隻脚行走的，或是兩隻脚行走的，都是世仇，地上的動物或者和大鷹沒有什麼仇恨，但是大鷹却非要將之擒殺不可，因爲那是大鷹維持生命的食物的唯一來源！可是，這頭大鷹的不尋常，還不止牠在夜間飛翔，更奇在牠自第一擊開始，就一直放棄了很多早就可以將他抓死的機會，好像牠的目的，只是帶着他飛，而不傷害他。

　　當然，金維也想到，可能這頭大鷹的鷹巢之中，有着飢餓的，嗜吃活的小食物的鷹在，但是這種推測，無論如何是匪夷所思的，鷹就是鷹，沒有鷹會揀飲擇食的！然而，金維也不敢再輕估鷹了，眼前這頭鷹，不就是如此之特出麼？

　　金維覺得，自己應該試探一下那頭大鷹的意向了！

　　首先，他覺得自己這樣被大鷹抓着來飛，十分不是味道，至少應該變成他抓住大鷹，那樣，雙方之間的地位，才會平等一點。

　　他打定了主意，慢慢轉着身子，反伸過手去，抓住了大鷹爪上的一節腿，腿粗糙得很，而他的手指，又凍得很僵硬，簡直沒有法子可以將之握得緊。可是金維還是咬緊牙關，盡自己的一切力量，緊緊拉住了鷹脚。

　　他感到，他必需表現一點自己的力量，尤其是那頭鷹眞的沒有惡意的話，他更需要表現自己的力量和勇氣，鷹是那樣高傲的動物，牠決不會看得起一個由得牠抓了來飛行的人。

　　金維的右手，終於緊緊抓住了鷹脚，他的身子，已經半轉過來，可是他的左手，却無法再碰到鷹脚了，而要憑一隻手，支持自己的體重，那是沒有可能的。

　　金維躊躇了一下，大鷹抓住他背心的爪，忽然鬆了開來，金維連忙轉身，左手也抓住了鷹脚，手指漸漸收緊，同時急速地喘着氣。

　　當他的雙手一起抓住鷹脚之際，大鷹另一隻抓住他衣袴的爪，也鬆了開來，金維的雙手，順着大鷹的脚桿，猛地向下一滑。

　　那向下一滑，只不過滑了半尺左右，可是金維的心，却向下陡地沉了不知多少，他覺得掌心一陣劇痛，大鷹粗糙的腿脚皮膚，一定將他的手心割破了很多，可是金維還是咬緊了牙關，他的手指，凍得幾乎完全不聽他的指揮，他要用最大的毅力，才能將鷹脚抓緊，使他自己的身子，吊在空中。

　　他也感到，自己這樣做，實在是一件很愚蠢的事，在一頭大鷹面前，不顧粉身碎骨的危險，來表現自己的毅力和勇氣，是不是蠢了一點。

　　但是金維却仍然不改變自己的主意，他忍受着最大的困苦，只求證明一個事實，他不是被大鷹抓了來，而是大鷹帶着他來的！

　　這看來仍然是很愚蠢的事，不過對於一個勇敢的，有人格的人來說，這種在聰明人眼中極其愚蠢的事，却又極其重要！

　　掌心的刺痛，痛入心腑，手背的關節在格格作响，手背像是在不斷伸長，伸到了和全身完全脫離關係的地步。

　　但是金維自己可以看得到，他的身子能懸在空中，完全是依靠自己的手臂！

　　大鷹好像越飛越高，金維咬得牙齒格格作响，忽然之間，在月色之下，他看到了一座高崖。

　　那座高崖聳立在羣山之下，迎着大鷹飛去的那一面，崖下的積雪並不很多，露出着黑褐色的，巉峨的山石，每一塊石頭，看來全像是鐵塊一樣。

　　山崖下的積雪並不多的原因，不外乎兩個，一個是它太高，太聳立，太孤獨了，當狂風掃過來之際，絕對不可能有任何其他的東西替它擋住一點風，所以崖下的積雪，就被狂風掃了下去，另一個可能就是，金維看到的，是山崖背風的一面，而且太陡峭了，連雪花都沾不上去。

　　金維對那個山峯，並不陌生，事實上，任何曾在山中行走過的人，對這個山峯，都是不陌生的，那座山峯，太特別，太孤立了，遠在幾里之外的山頭上，就可看到這一座孤峯。

　　這座孤峯，山中的人對它，各有各的名稱，金維知道，彝族人稱它爲「特斯奧里卡峯」。「特斯奧里卡」就是「孤獨高傲的勇士」之意，而這座孤峯，在遠處看來，也眞像是一個挺立的，勇敢而高傲的戰士一樣，絕不許有什麼東西接近它，或許它的本意不是如此，但是它的外表却的確如此！

　　從來也沒有人接近過那座孤峯，連金維也沒有。金維記得很清楚，他曾經想過，要攀上這座孤峯，他也已經成功地，越過了三道小冰川，到達了和這座孤峯相當接近的一座山峯之上。

　　他也是在那座山峯下，認識了漢烈根先生的，漢烈根先生和他懷着同樣的目的而來，也一樣成功地越過了三道小冰川，來到了那個山峯上。

　　可是，就在他們和那座孤峯之間，橫亘着一道更大的冰川，冰塊和霜雪在緩緩移動着，這種冰川的移動，在一片茫茫白色之下，是幾乎看不出來的，可是這種移動，却是任何物體的墳墓。

　　漢烈根先生和金維，將一件皮襖拋向大冰川，皮襖在緩慢的移動之中向下沉，不到十分鐘就消失在冰雪之下，永遠不能再爲人們所見了！

　　金維和漢烈根先生在那個大冰川之旁，就擱了一年之久，用盡了各種方法，都無法使自己可以踏上那大冰川半步，才廢然而返的。

　　在漢烈根先生的一生之中，這件事，可以說是唯一的失敗，但是，在這件事中，他也有成功的地方，那就是他將金維介紹進了非人協會。

　　這時，金維在高空之中，看到那座孤峯，迎面而來，使他自然而然，想起了往事，他低頭向下看去，大冰川橫在他的下面，看來像是一條發光的帶子，當他再抬起頭來時，看到高崖離他已越來越近了。

　　金維陡地想起，目的地可能就是在這座孤峯！

　　也只有這樣的大鷹，才能有資格，居住在這樣孤僻的高峯之上。

　　大鷹飛得更快，冷風和那座高崖，看來一起向他疾撲了過來，很快地，金維看到，孤峯的懸崖上，有一方石坪，石坪上的積雪相當厚，而大鷹就在這石坪的上面，盤旋着下降，終於到了離石坪只有十幾尺的高空。

　　金維知道那是自己離開大鷹的時候了，可是他的雙手，緊握着大鷹脚的手指，竟然無法鬆得開來，那是他在剛才大約半小時之中，用的力道實在太大了！

　　他的手指，根本已經麻木，大鷹在再作了一個盤旋之後，離石坪更低了，石坪上的積雪，幾下飛濺，金維用盡了力量，才將左手手指，鬆了開來，再用左手，將右手的手指，一隻一隻拉了開來，他的身子，向下跌了下去，落在積雪之上。

　　金維落在積雪上，幾乎一動也不能動。金維的臉貼在冰凉的雪上，雖然在感覺上，他的臉幾乎凍得一點知覺都沒有，但實際上，他的雙頰是火熱辣的，貼近他臉上的雪迅速溶化，變成了水，流進了他焦渴的口中。

　　那使得金維的精神振了一振，但是他仍然無法挪動他早已用脫了力的雙臂。他只是扭動着身子，慢慢掙扎着，坐了起來。

　　當他坐起來之際，他看到，那頭大鷹，就站在離他不遠處，仍然是那個姿勢，側着頭，看着他。

　　儘管大鷹的姿勢一點也沒有改變，不過金維却可以極其强烈地感得到，大鷹在看着他的時候，是一種尊敬的神態，而不是剛才那種嘲笑輕視的神態，也就是說，他剛才的努力，並沒有白費！

　　那比什麼都令得金維興奮，一挺身，他站了起來，大鷹仍側頭然望着他，金維舐了舐唇，說了一句很傻氣的話，道：「好了，你想怎麼樣？」

　　這句話一出口，他自已立時笑了起來，大鷹抖着身子，全身的羽毛，都在抖動之間，聳立了起來，然後，又迅速偃伏，金維一面用力揮動着自己的雙臂，向那頭大鷹，慢慢走了過去。

　　當他來到大鷹的面前，和大鷹面對面之際，他的雙臂已經可以活動自如了，他伸手在大鷹的翼上，輕輕拍了一拍，大鷹的反應像是很愉快，陡地昂起了頭來。

　　也就在這時候，金維看到了在石坪的一頭，近峭壁處，另有一塊大石，而在那塊大石之下，有着一座用許多樹幹搭成的建築物。

　　金維只能用「建築物」來表示他第一眼看到那用樹幹搭成的東西的印象。事實上，他的第一個印象，應該是那是一座最原始的房子。

　　可是，金維的知識告訴他，那是不可能的，在這孤峯之上，不會有什麼房子，有的應該是鷹巢，但是那些樹木搭成的，却又絕不是鷹巢！

　　金維望了大鷹一眼，看到大鷹也向那「建築物」望去，金維吸了一口氣，向那座建築物，走了過去。

　　在那一小時之中，金維遭遇到的事，實在太奇特了，奇特到了他根本無法靜下來好好想一想。

　　他心頭跳得很激烈，當他來到了那建築物前之際，他已經可以肯定，那是一座房子。因爲它的正面，不但有門，而且有窗子！

　　那不但是一座房子，而且，一定是一座人住的房子！

　　金維一直來到了房子的門前，回頭看了一下，大鷹仍然站在原來的地方。

　　金維看到門關着，他清了清喉嚨，道：「有人麼？」

　　那屋子之中，傳來了一下聲響，金維的確是聽到了一下聲响，而且可以肯定，那下聲响，一定是什麼人發出來的，可是他却無法明白這一下聲响是什麼意思。那一下聲音，聽來像是呻吟聲，又像是答應聲，有一種說不出來的詭異意味。

　　金維皺了皺眉，一時打不定主意該怎麼做，他又回頭向那頭大鷹望了一眼。

　　那頭大鷹雙翅略伸，身子向前，騰了一騰。在大鷹而言，那只不過是略爲挪移了一下身子而已，但是金維却已覺得一陣勁風，撲面而來，他連忙轉過臉去，而且用力站穩了身子。

　　這時，他正站在孤懸聳立的山峯之上的一個石坪上，而石坪上又有着積雪，如果他一不小心，跌倒在石坪上，而又向外滑出去的話，極有可能一個收不住勢子，就此跌出了石坪，墮進萬丈深淵之中。

　　他定了定神，看到大鷹已經來到了他的身邊，就站在那間奇特的建築物的門口，緩緩地伸開右翼，用翼尖將那個建築物的門，推了開來。

　　門一推開，金維忙向屋子內看去，他看到屋中很亂，堆滿了各種的獸皮，以黃羊皮爲最多，那些羊皮，顯然未經過熟練的硝製手續，所以發出一種極濃的腥羶之味，門一被大鷹的翼尖推開，那股腥羶的味道，就直衝了過來，教人十分難聞。

　　金維略側着頭，避開了正面衝過來的難聞的氣味，深深地吸了一口氣，再向屋子中看去，這次，他看到在獸皮堆中，像是有什麼東西，在緩緩地動着。

　　那東西的全身，全被厚厚的黃羊皮裹着，只有頭露在外面，也不很看得清楚，不過可以肯定的是，金維剛才聽到的聲音，就是那東西發出來的，因爲這時，又有一下同樣的聲响，傳了過來。而大鷹的右翼，在推開了門之後，繼續向內伸去，一直伸到了那東西的頭部，然後，以翼尖的翎毛，在那東西的頭部，輕輕拂着。

　　金維看到這種情形，不禁呆了，他決想不到，這麼威猛剛烈的大鷹，會有這樣輕柔甜蜜的動作！那裹在羊皮之中的是什麼東西？是一頭生了病的小鷹？那頭羊鷹是找他來醫治生病的小鷹的？

　　金維的心頭，充滿了疑問，這時候，大鷹的右翼，已緩緩縮了回來，大鷹的動作十分小心，像是怕驚嚇了屋中的那東西一樣。

　　等到牠將翼完全收回來之後，牠跨出了一步，將門口讓了開來，那顯然讓金維進屋子去的意思，金維略爲猶豫了一下，深深地吸了一口氣，向屋子走去，當他一走進門之後，那種腥羶的臭味，更是令人難忍，可是由於金維看清了屋中的那東西，他心中的驚訝，使他忘記了那種難忍的臭味。

　　他在未進屋子之前，曾經想到過，裹在黃羊皮中的，可能是一頭生了病的小羊鷹，但這時，當他看清楚了那東西之後，他實在太驚訝了！

　　那決不是一頭小鷹，很明顯地，那是一個人！

　　那人的頭相當大，比普通人的頭要大得多，他的身子雖然裹在黃羊皮之中，看不眞切，但是也可以看出，那人的頭雖然大，但是身子却相當矮小。

　　當金維向那人注視之際，那人也睜大着眼，向金維望着，眼睛很大，一眨也不眨。

　　在這樣的孤峯之上，竟然會有一個人在！

　　金維揉了揉眼，心緒很亂，但是在極短的時間內，他已經想到，這個人的身形既然如此矮小，他有可能是黑彝中的一族，矮黑彝族人。矮黑彝族人身形矮，頭大，手足都短，可是却兇悍絕倫，不但是最好的獵人，而且是戰場上勇往直前的戰士。

　　金維又向前走了一步，用矮黑彝的話問道：「你，你是怎麼到這裏來的？」

　　那人一聽金維開口，陡地震動了一下，開了開口，自他的口中，發出了一下極其難聽的聲響來，當他的身子震動一下之際，覆在他頭上的一幅黃羊皮，被震落了下來，現出了他的頭頂。

　　那人的頭頂是光秃的，一根頭髮也沒有，額頭十分高，看來樣子十分奇特。

　　金維一看到這種情形，立時知道自己弄錯了，那人不會是矮黑彝族人。矮黑彝族人，每一個都有着又濃又厚的頭髮，而且膚色很黑，不像那個人這樣的灰白色！

金維呆立着，一時之間，不知如何才好，那人又張大口，發出了幾下難聽的聲響，而且不斷地動着，看他的樣子，像是想掙扎着站起來，但是卻又沒有力量做到一樣。

那種情形，使金維很快就看出，他是一個病人！而且還病得很重！

金維在認識了漢烈根先生，加入了非人協會之後，跟隨着漢烈根先生，到了文明世界，居住了相當久，這次他再回故鄉，也隨身帶了不少文明世界的東西，他的背囊，在大鷹將他抓住，飛向這個孤峯的時候已經失去了，可是他身上，還帶着一點藥品。

當他發現那個形狀奇特的怪人是一個病人之際，他點了點頭，又走近了幾步。

當他向前走去之際，那怪人勉力掙扎着，叫着，身子一直向屋角縮去，而在這同時，在屋子外的那頭大羊鷹，也變得極其不耐煩，不斷撲着翅，將強勁的風，捲進屋子裏來。

金維一面做着手勢，一面不斷以黑彝話道：「別怕，如果你有病，我可以幫助你！」

事實上，那人根本不懂得金維所作的手勢，也聽不懂金維的話，他一直在向屋角拖動着他的身子，到最後，他不再移動身子，並不是他覺出金維沒有惡意，而是他的身子，已緊緊靠在屋角上，不能再動了！

金維來到了那人的身前，俯下身來，他想去拉那人的手，可是那人卻將手縮在羊皮內，不肯伸出來，金維沒有辦法，只好伸手去按了按那人的額角。

當金維的掌心，一碰到那人的額角之間，金維陡地嚇了一大跳，忍不住發出了一下呼叫聲，而且，立即縮回手，不由自主，吞下了一口口水。

那人的確是在生病，因爲他的額角，燙得就像是一壺剛沸騰的水一樣，金維不但覺得燙手，而且，他的手，眞正被燙痛了！他的掌心，在他努力抓住鷹爪之際，已經受了割傷，這時又陡然被燙一下，更是痛不可忍。

金維在迅速地縮回了手來之後，眞正怔住了。

那人仍然睜大着眼睛望着金維，眼中好像充滿了恐懼的意味，可是他卻沒有再發出那種難聽的怪聲來。

金維喃喃地道：「你究竟是甚麼人？究竟是甚麼人？」

這也正是金維心中的疑問，這個頭大身小，一根頭髮也沒有的怪人，究竟是甚麼人呢？他的額頭如此燙手，看來好像是他在發高燒，可是事實上，世界上又有甚麼人，能夠燒至這種程度，仍然生存的？

金維呆立了一會，又吞了一口口水，實在不知道該怎麼樣才好，他回頭向屋子門口看了一眼，只見那頭大鷹，正將頭伸了進來，鷹眼炯炯，向內望着。

金維不禁苦笑了一下，他和那頭大鷹，是絕對無法通話的，看來，還是只有對那個人說話，才能弄明白一切。

不過金維也已經從剛才的情形之中體察到，那個人可能也不懂得他的話！

這時候，金維的心中，已經有了一個新的設想；在彝人部落之中，不但牛，羊會被巨大的羊鷹叨了去，連小孩被羊鷹叨走的事情，也時有所聞。如今這個人，就有可能，是被羊鷹叨了來又養大的人！

然而，金維在設想這一點的時候，又不由自主，搖了搖頭。如果是一個從小被羊鷹叨了來的孩子，當然他不會有能力攀下這座孤峯了，也不會任何人類的語言，可是，他也沒有道理，會替自己建造一座這樣的房子！

金維苦笑了一下，這時，由於大鷹剛才在門口的那一陣撲騰，令得大量新鮮和寒冷的空氣，捲了進來，所以屋中的腥羶，已不如剛才之甚，可以令得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氣了。

他又做着手勢，指着自己的口發出聲音，他的意思是，要那人說話，不論他說什麼話，只要是西康境內生活的部落中所通的，他就有辦法聽得懂。

那人的眼神，一動不動地望着金維，看來，他也明白金維的意思了，他不斷地張口闔口，那情形，和普通人在說話時，完全一樣。

可是，自那人口中所發出來的聲音，卻全然是毫無意義，極其難聽的聲音！

金維極其用心地聽着，想聽淸楚那人究竟在說什麼，可是他全然無法聽得懂那人所說的「話」——如果自那人的口中所發出來的毫無意義而又刺耳的聲音，可以算是「話」的話。

金維嘆了一口，攤開手，搖着頭，表示他完全無法明白那人的話，那人靜了片刻，身子擺動着，將他的右手，自緊裹在他身上的羊皮之中，伸了出來。

當那人伸出手來之後，金維又呆了一呆，那人的手臂很細，看來一點力道也沒有，皮膚很皺，肉也很鬆，整個手背很短，手指卻相當長，他伸出了手來之後，在一塊羊皮之上，用手指畫着。

由於在羊皮之上，並不能畫出任何痕跡來，那人又畫得十分快，所以金維完全看不出，他在畫些什麼，金維忙向那人作了一個等一等的手勢，轉身向外走去，來到了屋外，用衣服兜了一大兜積雪進來，仍來到那人的身前，將積雪抖了下來，拂平，再向那怪人望了一眼。

那人很快就明白了金維的意思，他細長的，看來很柔軟的手指，在雪上畫了起來。

金維用心看着那人在積雪上劃出來的痕跡，那人顯然並不是在亂劃的，他手指劃出來的痕跡，有一定的規律，一連串的圓圈和半圈，看來和拉丁系文字的結構，很有一點相近。

那人過了一會，抬頭向金維望來，雙眼之中，充滿了期望的神色。

金維的心中感到很難過，毫無疑問，那人是在雪上，寫下了一些什麼文字，而且是想藉這些文字，來和金維作思想上的交通。

但是，和剛才那人口中發出的那種難聽的聲音一樣，金維完全無法知道，在雪上那人劃出來的半圓和全圓組成的一連串記號，是什麼意思？

金維當然也無法說出他不懂那一連串的記號，不過他的神情，也可以叫那人知道是怎麼一回事了。

那人頹然地停手，又將手縮了回去，過了好一會，他才又將手伸了出來，再次在雪上劃着。

金維的視綫，跟着那人的手指移動，不一會，金維就感到極度的興奮，這一次，他看懂了那人在雪上劃出來的是什麼東西了！

那人在雪上，用簡單的綫條，畫了兩個人，那兩個人，和他是一樣的，頭很大，身子很小，他畫這兩個人，倒在地上，一旁是山峯，山峯挺立，顯然就是他們身處的那座孤峯。

那人所畫的綫條雖然簡單，但是用意卻也並不算難明，他是在說，在這座山峯上，還有兩個人，那兩個人是和他一樣的！他畫出來的兩個人，倒在地上，可能是說那兩個人已經死了！

金維望着那人，點頭表示明白，而那人卻像是已經十分疲倦，縮回了手去，不住喘息，發出一陣陣的呻吟聲，金維趁機在那人的手腕按了一下，發覺那人的脈搏，快得驚人，至少比正常人快了三四倍。

金維明知那人有病，他身上也有點藥物，

可是他卻不知那人是生了什麼病，也不敢亂給他吃藥，他呆立了一會，慢慢地來到了門外。

一到了門外，那頭大鷹，就向他望過來，金維道：「你帶我來，就是爲了要我看這個人嗎？」

羊鷹的反應很奇特，牠又伸翼進屋子，翼尖在那人的頭上，輕柔地撫摸着。然後，張開翼來，陡地騰空而起，伸爪抓住了金維，這一下變故，來得如此之快，金維連抗拒的念頭都不容起！

這一次，大鷹抓着金維，不容金維有任何反抗的念頭，就已經飛高了幾十丈，在另一塊更大的石坪上停了下來，放開了金維。

金維一個翻身，坐了起來，也立即明白大鷹是爲什麼要帶他來到這裏的了！因爲他才坐起來，就看到了在石坪的一塊大石旁，有着兩副白骨。

那實在是觸目驚心的，在那塊大石的四周，積雪相當厚，可是金維還是清清楚楚地看到了那兩副白骨，而且，他絕對可以肯定，那是人的骨骼！

金維吸進了一口令他冷得全身發顫的空氣，高山上的空氣很稀薄，當他的心情開始緊張之際，他的身體需要更多的空氣，那令得他不住地吸氣。

他呆了片刻，去看那頭羊鷹，那鷹將他帶了上來之後，又盤旋着飛了下去。

這時，金維根本未曾想到自己如何下山去，如果那頭羊鷹不再飛上來的話，因爲眼前的景像實在太奇特了，在他的心中，引起了一連串的疑問。

這兩個人是怎麼樣上這座孤峯來的？他們何以會死在這裏？在下面那石坪上，屋子中的那個正在生病的人，和這兩個人，又有什麼關係？

金維一面想着，一面向前走去，來到了那塊大石的近前，仔細端詳着那副白骨。

那兩個人，和下面石坪中木屋內的病人，一定有着極其密切的關係，金維一眼就可以肯定這一點了，因爲那兩具白骨的頭骨十分巨大，而四肢的骨骼，看來則相當細小，手指骨特別長，這些特徵，和那個病人，是一樣的。

凝結在那兩具的白骨上的雪，實際上已經成了一層堅冰，所以將那兩具白骨，保持得十分完整，從骨骼的形態上，金維還可以分辨得出，一個是男人，一個是女人。

當金維分辨出其中一具骨骼是屬於女人的之際，他心中更是詫異不止，他實在無法想像，一個女人竟能夠攀登上這樣不可能攀上的孤峯來！

金維在白骨之前，呆立了很久，才用他僵了的手指，慢慢地解開了皮帽的帽耳，脫了帽子來，表示他對這兩個已死的人的敬意。

金維根本不知道這兩個人是什麼人，但不論這兩個人是什麼人，能夠到達這座山峯之上，都是值得金維由衷地尊敬他們。

默立了片刻，金維就開始在兩副白骨的附近，仔細地尋找起來。

那兩個人已經死了，只剩下了骨骼，他們的身體，在這樣寒冷而空氣稀薄的高峯之上，本來應該是不會腐爛的，如果他們屍體還完整地保持着的話，那麼對金維而言，要推測他們是什麼人，可能容易得多。可是事實上，他們只剩下了骨骼。

金維知道，這兩個人的身體，一定已經成了雪峯上特有的雪鼠的食粮，雪鼠能在積雪之下攢行，根本沒有人能找到牠住的洞穴。不過那也不是一件很重要的事，重要的是希望能找到這兩個人的遺物，他們總不會是空手攀上這樣高聳山峯來的，總該有點什麼東西留下來才是。

繞着那塊大石轉了一轉，金維看不到什麼，他開始蹲下來，用手撥着積雪，希望能發現一點什麼。

這時，天色已經漸漸放明了，不多久，東方出現了一道金光，在高峯之上，可以清楚地看到，巨大的，光芒萬丈的日輪，冉冉浮了上來，將觸目可以見到的所有的一切，全都染成了不能逼視的金黃色，整個人像是置身在火爐之中，可是那些火，卻又是冷的。即使對金維來說，那也是極其奇異的經歷。

金維背對着旭日，在那兩副白骨之旁，他未曾找到任何東西。這實在是不可思議的。

那兩個人的衣服，可能也被雪鼠咬成了碎片，而飄落下山峯去了，但是他們身上，總還有點雪鼠不感興趣，而且破壞不了的東西的，譬如說，他們要攀上這樣的高峯，鑿子是不可少的工具，爲什麼在他們的身邊，會沒有鑿子呢？

雪鼠的牙齒再鋒銳，也決然無法咬碎一隻鑿子的！

金維呆立着，心中充滿了疑問，他注視着自己的影子，漸漸縮短，太陽漸漸向上移，也就在這時，金維陡地看到，自己所站的那個石坪，有一個重大的缺口。

石坪本來是半圓形的，突出在峭壁之上，所以那個巨大的缺口，看起來也格外顯眼，金維略呆了一會，移動着腳步，來到那缺口之前。他不敢離得那缺口太近，因爲山上的風勢是根本無法預料的，說不定什麼時候就捲來一股強風，他要是站得離那缺口太近，就有可能被強風直捲下山峯去。

而且，事實上，他也不必離得太近，就可以看得出來，那個缺口，並不是天生的，而是被什麼東西，以極其巨大的力量，硬撞出來的，缺口附近的石塊，還有很多裂紋，可以想像那次撞擊力量的巨大。

金維呆了片刻，抬頭向上看了一看，山峯上面，如果有巨大的石塊滾落下來過，就可以造成這樣的撞擊，但是他卻無法看得到，或許鬆落的大石是來自他目力所不能及的峯頂的，他所在的這個石坪，距離峯頂，至少還有兩千尺，以千噸計巨石如果是從峯頂滾落下來——

金維想到了這裏，陡地打了一個寒顫，聳立的山峯，也令他感到目眩，他連忙低下頭來，從那個缺口處，去看峯腳下的情形。

在陽光下，環繞着那座孤峯的大冰川，閃閃生光，看來像是一條巨大無朋的鑽石環。在大冰川之上，當然什麼也看不到，不論是什麼東西，在落進大冰川之後，就會被冰川吞沒，再也不會被人發現了！

金維又深深吸了一口氣，他才離開極度繁華的世界，現在又置身在這樣荒凉的境地之中。世界只不過是一個小小的球，和整個宇宙相比較，更不過是一粒微塵而已，然而，就在這粒微塵之上，就有着如此不可思議的事！

觸眼可及的山峯，在地球上已經聳立了多少年？不論是多少年，它的計算法，一定是以「萬年」爲單位的，而且，必然還將再聳立若干萬年，而人在地球上生活的時期，不過是一萬年的百分之一，在那麼短促的光陰之中，還要勞勞碌碌，還要互相殘殺，還要弄出各種各樣的花樣來，大抵世界上沒有比人更愚蠢的動物了吧？

金維又轉回身來，他看到石坪上，映出羊鷹的影子，影子迅速變大，石坪上的積雪，飛舞起來，那頭羊鷹，又停了下來。

羊鷹停在離金維的不遠處，側着頭，用牠銳利的眼睛，望着金維。

在那一剎間，金維的心中，有一個強烈的

感覺，那頭羊鷹像是在問他：你發現了什麼？

金維苦笑了一下，攤了攤手，道：「什麼也沒有發現，事情太奇怪了！」

他一面開口，一面就自己告訴自己，和羊鷹交談，實在是多餘的，就算那頭羊鷹可以聽得懂他的話，他也無法聽得懂大鷹的回答，那個病人分明是一個人，他也無法明白對方發出來的聲音和畫出來的符號，何況是一頭羊鷹？

可是，金維仍然無法控制自己，他一面向那頭羊鷹走去，一面仍然不斷在道：「你一定是知道整件事發生經過的，是不是？你一定知道他們的來歷？知道這個人是怎麼死的？知道一切的，是不是？」

羊鷹沒有回答，只是抬起了一隻脚來。

金維歎了一聲，明白了大鷹的意思，大鷹是要帶他離開這個石坪了，他點了點頭，表示自己已經準備好了，大鷹向上騰起來，金維立時竄向前，雙手抓住了大鷹粗糙的脚，緊緊地抓着。

大鷹盤旋着，向下降落，不一會，就落到了原來的那個石坪之上，金維鬆開手，雙手用力搓着，又走進了那間屋子。

那病人的情形，看來更嚴重了，他看到了金維，掙扎着想坐起來，可是又坐不起，他的口中，不斷發出急促難聽的聲响來。

金維也裝着手勢，不斷道：「我看到了上面石坪上，有兩個早已死去的人，這兩個人是你的什麼人？你們是怎麼會來到這座山峯上的？你們——」

金維本來是不斷地在說着話的，可是他說到這裏，陡地停了下來。

因為他感到，自己說下去，實在是一點意思也沒有的，他既然聽不懂對方所發出的那種急促而尖銳的聲音是代表什麼，那麼，在對方聽來，他所說的話，也只不過是一連串毫無意義，低沉而音節不同的聲音而已！

他停了下來，伸手去扶了扶那人，那人的身上，依然是燙得駭人，令得金維忙不迭縮回手來。

金維作了個手勢，令那人躺了下來，然後，又不斷作手勢，表示他要帶那人下山去，去找醫生，而且要借助羊鷹的力量。

那人瞪大眼睛，望定了金維，金維全然無法知道他是不是懂自己的意思。

但是有一點，金維倒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這人和那頭羊鷹之間，必然有着某種聯糸。他之所以會來到這裏，見到了那個人，也是由於那頭羊鷹的緣故，而且，建造這所房子的，自然是那個人，但是那些圓木，必然是羊鷹從很遠的地方帶來的，在這座山峯上，根本沒有樹木，有的只是供雪鼠咀嚼的苔蘚！

金維也感到，要和那人互相溝通，比和那頭羊鷹講話，還要來得困難，所以，他轉身出了屋外，羊鷹就停在屋外，金維向着牠，大聲道：「我要將這人帶下山去，要靠你帮忙！」

那頭羊鷹側着頭，左爪有點不安地，在雪地上劃着，金維也不再去理會牠，自己去作準備。

他先在屋子周圍找尋可以供他利用的東西，結果發現了他除了利用那些獸皮之外，沒有別的東西可以利用。

金維用自己的獵刀，將一幅堅韌的狼皮，割成了一條條，然後，利用那些皮條，將其餘的幾幅獸皮，連在一起，形成了一個兜。

他將那個兜，帶進了屋子，站在那人的旁邊，將兜放在地上，自己先躺進了皮兜之中，然後，再站起身來，示意要那人躺進兜去。

金維的動作，十分形像化，那人顯然明白了金維的意思，他用一種充滿了疑懼的眼神，望定了金維，金維則神色堅決地望着他。

那人呆了半晌，才掙扎着，向金維製成的那個皮兜，爬了過來，金維看他的行動這樣吃力，俯身用羊皮將他的身子裹好，抱着他，放在那個皮兜之上。

當金維抱起他來之際，只覺得他的身子很輕，大約不會超過七十磅。

將那人放在皮兜上之後，金維將皮兜拖了出屋子，一直來到了大鷹的脚下，將皮兜的四角，紮了起來，緊緊繫在大鷹的脚上。

羊鷹一動也不動，由得金維去安排，金維紮好了皮兜，那人的身子已經全在羊皮之中，金維才在自己的手腕上，纏上獸皮條，紮在大鷹的另一隻脚上，然後，雙手再緊抓住了大鷹的脚。

等到他雙手緊握了鷹脚之後，大鷹雙翅展開，一陣勁風撲面，已經騰空而起。

這一次，那頭羊鷹飛得十分穩，滑翔着下去，和上次牠帶着金維飛上來的時候，大不相同。

金維早就看出，大鷹和那個人之間的關係，是羊鷹在照顧着那個人，現在看來，更加可以證明他的推斷不錯了！

大鷹越飛越低，在下了山峯之後，來到了離山峯脚下的大冰川，只不過幾十呎高處，大冰川上冰塊的反光，閃耀得令金維睜不開眼來。然後，羊鷹就維持着這個高度，一直向前飛去。

金維心中，本來想定的主意，是要將那人帶到鐵馬寺去的，因為附近，只有鐵馬寺中，有最好的喇嘛醫生，而且，鐵馬寺中，有許多有學問的喇嘛，其中或者可以有一個人，懂得那人的語言和他所寫的文字，那問題就可以迎刄而解了！

可是，金維却無法通知那頭大鷹飛行的方向，他抓住了大鷹的脚，整個人懸在空中，完全無法對大鷹發號施令，漸漸地，金維已發現，大鷹正在飛向他昨天躲避大雪的那個山頭之上。

大鷹的確是飛向那個山頭，不多久，金維就看到了自己的那件羊皮大衣，也看到了自己的大半埋在雪地裏的背囊，而大鷹也在那時候，降落了下來。

金維解開了皮條，奔過去，將羊皮大衣穿上，再背上了背囊。他本來是離開了鐵馬寺之後入山的，如果只是他一個人的話，雖然在大雪之後，他要趕回鐵馬寺去，至多也不過兩天的路程，可是帶着那個人，他却全然沒有把握走到鐵馬寺去，因為那人是一個病人，根本無法行動！

金維在撿回了自己的東西之後，來到了羊鷹的身邊，他發現羊鷹只用一隻脚站着，另一隻繫着皮兜的脚，縮了起來，以避免踏在皮兜之上。

金維將皮兜撥開了一些，看到那人緊閉着眼睛，呼吸十分急促，情形看來像是十分嚴重。金維直起身子，拉着大鷹的翼，向着鐵馬寺的方向，指了一指，道：「往西飛！一直到我叫你下降！」

大鷹側着頭，金維沒有再說什麼，只是一直向他要去的方向指着。然後，他又將自己手腕上的皮條，繫在大鷹的脚上，再用力在大鷹的腹際，踢了一脚。

大鷹立時又飛了起來，等到大鷹一飛上天空，金維就吁了一口氣。

那頭羊鷹眞是獨一無二的羊鷹，牠完全明白了金維的意思，牠正向金維所指的西南方向飛出去，不但飛得穩，而且飛得十分快！

一個一個山頭，在下面掠了過去，金維估計，照這樣的速度向前飛，只要四五個小時，就可以飛到鐵馬寺的上空了！

雖然高空中的風強勁而寒冷，但是金維還是盡可能睜大眼，望着下面，因為附在鷹脚之上，在高空飛行，這種經歷，畢竟不是經常發生的，金維想到，自己可能是有這種經歷的第一個人！

金維又抬頭向上看，根據太陽移動的位置，來判斷時間，等到中午時分，金維已經可以看到下面的山坳中，有着牛隊，在空中看來，一隊隊的犛牛，就像是螞蟻一樣，再向前飛去，他看到了在山澗行走的商隊。

在上空看來，商隊是完全靜止不動的，商隊行進的方向，正是鐵馬寺，金維忍着冷風的吹襲，向前看去，他已經可以看到鐵馬寺了！

金維並不是第一次到鐵馬寺，可是在空中看鐵馬寺，却還是第一遭。寺院巍峨的建築，自空中看下去，只不過是一堆灰褐色的小石塊而已。

在鐵馬寺附近的房子，看起來，更連石塊也不是，就像是山石上的一點一點的斑跡！

鐵馬寺越來越近，終於，到了鐵馬寺的上空，金維鬆開了一隻手，用力扯動着聯繫着他的手腕和大鷹脚之間的皮條，在開始的時候，大鷹看來完全不明白他的意思，但是沒有多久，牠就開始下降，盤旋着，越來越低，鐵馬寺的屋頂，看來逐漸接近，終於，大鷹落在鐵馬寺之後的一個山坡上。

那一場大雪的範圍十分廣，鐵馬寺後的那個山坡上，全是新積的雪，大鷹一落下來，金維就解開了手腕上的皮條，再解下了皮兜，然後，雙手向上擺着，對着大鷹吆喝着，道：「走！走！」

大鷹向旁，撲出了幾步，又轉過頭來，望着那個皮兜，看牠的情形，好像很不放心。

金維仍揚着手，呼喝着，再奔過去，趕着大鷹，大鷹騰着翅膀，低飛了一會，終於，一直騰空，飛了起來，金維抬頭望着牠，只見牠盤旋着，越飛越高，漸漸地看不見了。也就在這時候，金維聽到了人聲，他轉過頭去，看到有兩個喇嘛，向他走了過來。

那兩個喇嘛，來到了近前，向金維合什為禮，金維還了禮，不等那兩個喇嘛發問，就道：「我是康力克喇嘛的朋友，有要緊的事要找他。」

鐵馬寺中的喇嘛，數字並不一定，但經常在寺中常駐的，至少有兩千個以上，喇嘛雖是宗教的信徒，但是大喇嘛寺中，喇嘛和喇嘛之間，等級的分別，都十分嚴格，在鐵馬寺中，有七個最高級的喇嘛，金維所說的康力克喇嘛，就是這七個為首的喇嘛中的一個。

那兩個喇嘛一聽得金維提起了康力克的名字，立時換上了一副極其尊敬的神色，可是他們那種疑惑的神情，却依然未曾消退，一個喇嘛問道：「你是怎麼來的？」

他一面問，一面四面看看，在四面山坡上，積雪上一點有人走過的痕跡也沒有。

金維笑了笑，道：「我告訴你，我是從天上來的，你們是不是相信？」

那兩個喇嘛互望了一眼，不說什麼，金維來到了皮兜前，這時，他才發現，當他和那兩個喇嘛在說話之際，那個人已經將皮兜拉開了少許，睜大眼，望着他們。

金維用力提起了皮兜，將那人負在背上，和那兩個喇嘛，一起向前走去，走進了鐵馬寺的石圍牆，在一扇小門之中，走進了鐵馬寺。

鐵馬寺的建築，十分宏偉，深邃和神秘，在鐵馬寺中，究竟有多少佛像，究竟有多少經書，究竟有多少房間，究竟寺中有多少財產，是完全沒有人知道的，以前沒有人知道，以後也不會有人知道。

鐵馬寺是一個極著名的地方，也是一個極其神秘的地方，常駐在寺中的喇嘛之中，有的終生不出寺門一步，有的連自己的年齡也忘記了！有的窮一生的力，鑽研堆積如山的經書，有的只是靜坐冥思。

喇嘛之中，也有着各種各樣的人才，有的是着手回春的醫生，有的能讀得通最古老的，世上已沒有什麼人認識的文字寫下的經書，有的還有着如同神話傳說中的武技，有的甚至可以經年累月，只吃些令人難以相信的食物。

在寺中，那一重又一重，一進又一進，一條又一條陰暗的走廊兩旁，陰暗而氣氛神秘的房間之中，幾乎每一個角落，都可以遇到外間難以想像的奇事，而那一級一級被踏得光滑了的石級上，也不知留下過多少奇異的喇嘛的脚印。

金維是鐵馬寺的常客，從第一次起，他每一次來到鐵馬寺，一見到古老，灰黯，但像是永恆聳立在那裏的建築，一聞到佛殿中焚燒的香，所發出的那種奇異的氣味，他總會由心底深處，升起一股異樣的虔誠之感。

事實上，每一個進入鐵馬寺的人，幾乎全是一樣的，這座神秘的喇嘛寺，有一股奇異的感染力量，使得每一個人的行動，都變得緩慢而不急躁，講話的聲音，也盡量壓得最低。

所以，鐵馬寺中的人雖多，可是到處都是靜悄悄的，只有悠悠的鐘聲和磬聲，清脆的鈴聲，和幾乎不可辨認的誦經聲蕩漾在空氣中。

金維背負那人，走了進來，經過了幾個院落，再登上幾十級石級，從一個圓拱形的門口，走進了去，眼前就陡地黑了下來。

金維略停了一停，那是一個殿，佛像前香烟繚繞，佛像古老而莊嚴，身上的金箔，有的已經剝落，鑲嵌的寶石，也因為年代的久遠而失去了它原有的光采。有廿個喇嘛坐着，在低聲誦經。

金維並沒有打擾他們，在殿旁穿了過去，又經過一條長而黝黑的走廊，在那條走廊的兩旁，有很多間房間，全是上了鎖的，有的鎖已經生了銅青，這些房間，全是坐關的喇嘛所住的，他們將自己禁閉在一個小空間裏，長年累月地思索，探求眞理和自我。

金維終於來到了這條走廊的盡頭，那是兩扇半閉的木門，木門重厚黝黑，金維先在門口合什致敬，然後，慢慢推開了門，門內更黑黝，也更靜。金維才進來時，幾乎什麼也看不見，但是這裏他也是來過的，進門之後，他反手將門掩上，貼着牆向前走了幾步，脚尖碰到了一個蒲團，他就停了下來，他先將肩上的那人，小心地放了下來，放在那個蒲團之上，他本來想扶起那人的身子，令他坐在蒲團上的。

可是，當他那樣做的時候，那人却發出了一下痛苦的呻吟聲來。

自從進了鐵馬寺之後，那人還是第一次出聲，那一下呻吟聲，使得金維改變了主意，任由那人躺着，然後，他自己踏前一步，在旁邊的一個蒲團上，坐了下來。這時候，他的眼睛比較能夠適應黑暗了，他看到四壁上，全是大大小小的神像，屋中唯一發光的來源，是尊較大佛像前面，發着黝紅色火光的那一簇香頭。

就憑着那點光，金維看到了跌坐在佛像前的那位喇嘛，那位喇嘛坐着，一動也不動，就像是他就是衆多神像當中的一尊，也不知道他是根本沒有生命的，還是生命已進到了更高的，普通人不能企及的境界。

當金維看清楚了那喇嘛之後，他不覺呆了一呆，那不是他要求來找的那位，而是一個他以前未曾見過的！但不論那位喇嘛是誰，他能夠在鐵馬寺幾個重要的地方之一靜坐，那定也是鐵馬寺中，品級十分高，有着特殊才能的一位。

（下期續完）

驚魂六記故事

血鸚鵡

古龍·文　盧令·圖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武三爺和甘大頭互相激拚，結果同歸於盡，甘大頭在臨死前，要求李大娘放出一人和消毀一張紙，李大娘看出他已身負重傷，不肯答應，甘大頭忿而發出最後一擊，把李大娘擊昏，他自己也油盡燈枯，倒斃所中，王風隱身所上承塵，目睹一切，此際所中除了死人之外，只李大娘昏倒椅上，他正欲飄身而下之際，驀見血奴闖將進來，王風忙又隱好身形。血奴對甘老頭之死，似表無限惋惜，對昏迷的李大娘却相反的面露極度恨意，驀伸雙手似要把李大娘扼斃，但似又不忍，終放下雙手——

血腥飄四外　殺氣籠華堂

血奴雙手抽回，右掌連隨摑下，摑在李大娘左半邊面頰之上。

掌一摑而過，又帶回，反摑李大娘的右半邊面頰。

她的出手極快，左一巴，右一巴，一連摑了李大娘好幾巴掌。

她摑的並不重，但也並不輕。

到她將右手停下，李大娘左右面頰已被她摑的發紅。

這幾巴掌也應已足以將李大娘摑醒。

×　×

李大娘果然醒了。

他悠悠睜開雙眼，緩緩抬起雙手，輕捧面頰，輕揉面頰。

目光只一轉，就落在血奴面上。

她居然還笑得出來。

血奴的臉龐却已扳起。

李大娘笑笑，道：「除了掌摑，你難道沒有其他的辦法將我弄醒？」

血奴冷冷道：「沒有。」

李大娘揉着面頰，說道：「你摑的倒也不輕。」

血奴道：「我就覺得實在太輕了。」

李大娘道：「看你的樣子，好像要殺了我才甘心。」

血奴沒有作聲。

李大娘道：「方才那麼好的機會，你怎麼不下手？」

血奴道：「我怎敢？」

李大娘笑道：「你的確不敢。」

她坐直了身子，轉問道：「韋七娘呢？」

血奴道：「不知道。」

李大娘奇怪道：「她不是跟你在一起？」

血奴道：「不是。」

李大娘道：「將你藏起來總該是她了。」

血奴道：「是她。」

李大娘又問：「她將你藏在什麼地方？」

血奴道：「後花園那座小樓的夾壁。」

李大娘道：「是什麼時候的事？」

血奴道：「大概是午後三刻。」

李大娘道：「你居然老老實實的在那裏呆了半天？」

血奴道：「她封住了我的穴道，我就想不呆在那裏也不成。」

李大娘道：「她當然突然出手。」

血奴道：「當然。」

李大娘道：「到現在才衝開穴道出來？」

血奴道：「我也想早一點出來瞧瞧熱鬧，只可惜我的內力實在太不濟。」

李大娘道：「這未嘗不是一件好事，否則你現在可能已成刀下之鬼。」

血奴道：「這一點我倒很放心，武三爺如果眞的要毀我，我已不知死了多少次。」

李大娘道：「他一直不打你的主意，只不過時機尙未成熟。」

她目光環掃大堂，道：「時機成熟，他就再不會留情。」

鮮血已洒遍大堂。

風從堂外吹入，風中帶着血腥。

堂外死亡的氣味並不比堂內稍淡。

整個莊院都已在死亡的籠罩下。

時機一成熟，武三爺就血洗這個莊院。

只可惜對於這個莊院他還是不够熟識，對於這裏的人們他認識的也不够透徹。

棋差一着，全軍覆沒。

李大娘方面剩下來的似乎也不過她們母女兩人。

韋七娘現在仍是生死未卜。

這一戰實在已够慘烈。

李大娘的眉宇之間不覺充滿了落索之意。

她輕歎接道：「他雖然未必會殺你，落在他的手中，你也絕不會好受。」

血奴道：「哦？」

李大娘道：「你其實不該叫做血奴的，你也根本就不是個血奴。」

×　×

叫做血奴的人不是血奴，不叫做血奴的人反而就是血奴，這豈非又很奇怪？

王風現在更不想跳下去了。

因爲他一跳下去，兩人的說話一定不會再繼續下去。

×　×

血奴冷笑：「這又有什麼關係？」

李大娘道：「血奴是血鸚鵡的奴才，他既然一心要追查血鸚鵡的秘密，找不到血鸚鵡，又怎會不追問你這個血奴？」

她笑笑又道：「好像他這種人，要追問他人，一定有很多辦法，一定會不擇手段。」

血奴冷冷道：「你不擇手段，還是他不擇手段？」

李大娘道：「比較起來，我的不擇手段好得多了，最低限度我很少使用武力。」

血奴冷笑道：「你根本不敢使用武力。」

李大娘一笑，也不與血奴爭論，轉回話題道：「所以你應該感激韋七娘才是。」

血奴沒有作聲，眼圈好像有些紅了。

韋七娘對她的照顧她又豈會完全不知道？

李大娘目光轉向門外，道：「只不知她現在死了沒有？」

血奴冷笑道：「你很想她死？」

李大娘道：「不想，現在正是我需要用人的時候。」

血奴道：「你肯定她定會聽你的吩咐。」

李大娘笑道：「但無論如何，她只要還有一口氣，都不會讓你被人傷害，你留在我身旁，她就算不想保護我也不成，何況還有另一個她必需保護我的理由。」

血奴知道另一個是什麼理由，却仍道：「我似乎沒有留在你身旁的必要。」

李大娘道：「我看就有了。」

血奴冷笑。

李大娘接着道：「因爲我隨時都已準備離開。」

血奴急問道：「一個人離開？」

李大娘道：「不是一個人。」

她笑笑，又問道：「你現在是不是還不肯留在我身旁？」

血奴沒有回答，神情却已變得緊張。

她緊盯着李大娘，好一會才道：「你不怕我們將人半途搶走？」

李大娘反問道：「你可曾見我做過沒有把握的事情？」

血奴不答她，輕歎道：「你眞的這樣貪心，到現在仍不滿足？」

李大娘亦自輕歎：「你們已經很接近目的了，爲什麼不努力完成它？」

血奴閉上了咀巴。

這一番說話，根本已不像是母女之間的說話。

其實無論怎樣來看，兩人都已不像一雙母女。

她們之間却有母女的名份。

到底是什麼事情使到她們勢成水火？

× ×

王風一面聽，一面想，一個腦袋幾乎已變成兩個。

他聽到的說話已經不少的了，可是到現在為止，仍然想不透。

她們的說話似乎就只有她們明白。

從那些說話聽來，李大娘有李大娘的一夥，血奴跟韋七娘，甘老頭又是一夥，他們正在進行着一件事情。

那件事情却是為了李大娘而做。

他們已許下諾言，李大娘也非要他們將那件事情完成不可。

她所以能够支配他們，是因為她抓住了他們的一個人，那也許只是一隻鳥。

如果是個人，那個人就不叫做鸚鵡，也必然有一個外號叫做鸚鵡——血鸚鵡！

血鸚鵡對他們顯然非常重要，為了血鸚鵡，他們甚至不惜奉獻自己寶貴的生命。

除了血鸚鵡之外，李大娘的手中，還有一張紙。

那張紙與血鸚鵡似乎同樣重要。

那又是一張什麼紙？

血鸚鵡又是誰？

韋七娘，甘老頭都是十三血奴之一，血奴是血鸚鵡的奴才，他們將生命奉獻給血鸚鵡，也許還是他們的光榮。

鸚鵡樓的血奴呢？

她雖然叫做血奴，却並不是那十三血奴之一，並不是血鸚鵡的奴才，她又為什麼不惜反叛她自己的母親，與那十三血奴共同為那一件事情努力？

她與血鸚鵡又有什麼關係？

那到底又是什麼事情？

王風的腦袋已快要變成三個。

他不想還好，一想腦袋就大了。

現在他只希望李大娘與血奴繼續說下去，將整件事情完全說出來。

他這樣希望當然也就只有失望。

× × ×

李大娘不單止沒有說下去，而且站起了身子。

她的一隻手仍按在椅背之上，一副嬌慵無力的模樣。

燈光雖已更暗淡，堂中的景物依然清晰可見。

暗淡的燈光照耀之下，她竟顯得更嫵媚。

鮮血斑駁，屍體狼藉，光暗淡下去，這地方就陰森起來。

華麗的廳堂彷彿已變成恐怖的地獄。

這樣的地方，這樣的氣氛，對於她居然沒有影響。

無論在什麼地方，她都一樣的迷人。

這豈只因為她窈窕的身裁，因為她漂亮的面龐。

她簡直就是天生尤物。

那種美麗已不像人間所有。

隨隨便便的一站，她就已足以使人心蕩神旋。

血奴已經够美麗的了，尤其是她只穿半邊衣裳，只粉飾半邊臉龐之時，那種美麗何止美麗，而且妖異。

可是這下她跟李大娘站在一起，跟李大娘一比較，她雖不至於像個聖女，却像個尙未懂人事的處女。

燈光照在她的面上。

她又扳着臉龐，眼瞳的深處，始終冷如春冰。

她仍站在李大娘身旁，兩人的面龐雖沒有緊靠住一起，已經很接近，已不難作出比較。

兩人的相貌並不相似，完全是兩個人的樣子。

很多母女都相貌迥異，這並不是一件值得奇怪的事情。

奇怪的只是人的年紀。

兩人的年紀顯著的有段距離，這一段距離却並不大。

以李大娘的年紀，似乎還沒有可能有一個血奴那麼大的女兒。

莫非她駐顏有術，實際的年紀已不能從她的外表判斷？

× × ×

風飄血腥。

天地間殺氣仍重。

大堂中的殺氣也未散。

李大娘的眼瞳却並無殺氣，目光溫柔得有如春風，她的面上也春意畢露。

春意濃如酒。

她混身都充滿了一種强烈的誘惑。

這裏頭如果還有男人，只是一個男人，他如果還能够抵受得住這種誘惑，不撲到她的身上，除非他就不是一個眞正的男人。

否則他已有資格叫做聖人。

王風並不是一個聖人，他是眞正的男人。

只可惜他爬得實在太高，李大娘既不知道他的存在，眼睛也沒有往上望。

在她的眼前也就只有一個人，而且還是個女人。

那一種誘惑雖然連女人都難以抗拒，無奈血奴對於她似乎心懷怨恨。

一個人對於一個人心懷怨恨，即使那個人怎樣美麗，也總會瞧不順眼，只覺得討厭。

血奴的面上一片厭惡之色。

李大娘却似乎並不在乎血奴對自己的感覺，居然還在笑。

這也許就是她對血奴的一種懲罰。

× × ×

對於一個憎恨自己的人越表現得不在乎，往往就越使那個人憤怒。

那一種憤怒如果長久不得以渲洩，已足以摧殘那個人的精神，毀滅那個人的健康。

要懲罰一個憎恨自己的人，還有什麼辦法，好得過使那個人經常陷入一種憤怒的不安之中？

這種懲罰雖然好，可是能够用這種方法來懲罰他人的人，大都有足够的能力毀滅對方，因為憎恨的本身已足使一個人殺人，憤怒的結果更往往不堪設想。

是以只有對敢怒而不敢言，雖恨而不敢動的人，才能够採取這種方法去懲罰。

是以採取這種方法來懲罰他人的人，如果他不是心理變態，一顆心是必魔鬼一樣惡毒。

李大娘看來就是一個女魔。

× × ×

她目光一轉，倏的輕歎道：「這些屍體就這樣好了。」

血奴的目光應聲一落，忽問道：「武三爺又怎樣了？」

李大娘道：「你沒有看見？」

血奴道：「看見什麼？」

李大娘道：「甘老頭的一鐵鎚將他打下刀阱？」

血奴搖頭再問道：「甘老頭又是死在誰人的手下？」

李大娘道：「武三爺。」

血奴道：「我老遠聽到他狂呼鸚鵡，却沒有聽到打鬥之聲。」

李大娘道：「他將武三爺當場擊殺，武三爺的兩拳却沒有當場要他命。」

血奴沉吟了一下，又問道：「武三爺殺入

這裏找你，就為了想知道鸚鵡的秘密？」

李大娘點頭。

血奴道：「不是為土地的問題？」

李大娘笑道：「這地方有多大？才不過幾斤肉，值得這樣子拚命？」

她一聲冷哼，道：「我早就懷疑他的動機並非那麼簡單。」

血奴淡應一聲：「是麼？」

李大娘冷笑道：「來這地方的人又有那一個不是為了追查鸚鵡的秘密？」

血奴道：「也有只是路過的。』

李大娘道：「你是說那個王風？」

血奴道：「他來這地方，只不過因為他要將他朋友的屍體送返故鄉，這地方是他必經之地。」

李大娘道：「這是他對你說的？」

血奴道：「未入鸚鵡樓之前我根本不認識這個人，也沒有人跟我說過他的事，除了他自己。」

李大娘道：「你相信他的說話？」

血奴道：「他說得非常誠實。」

李大娘一笑，忽問道：「你可知躺在棺材裏面的他那個朋友是誰？」

血奴不假思索道：「鐵恨。」

李大娘笑道：「你莫非忘記了鐵恨的故鄉在什麼地方？」

血奴道：「沒有忘記。」

李大娘又問道：「鐵恨的故鄉離開這裏有多遠？」

血奴思索道：「二三千里路大概也有。」

李大娘冷笑道：「他托着棺材那樣步行，二三千里路要多少天才可以行得到。」

血奴答不出。

她沒有那種經驗。

× × ×

王風也沒有那種經驗。

承塵離開地面已够高，暗淡的燈光幾乎已不能將承塵照亮，再透過承塵的通花照上去，那裏再還有亮光？

月却已來到瓦面的缺口之上，月光從缺口射入，雖然也非常微弱，已足以照清楚王風的臉龐。

王風正目定口呆。

將鐵恨的棺材送返鐵恨的故鄉本來並不是他的主意。

建議他這樣做的人是蕭百草。

他並沒有推辭，因為他一向佩服鐵恨這個人，何況鐵恨現在更已是他的朋友。

——鐵恨是三家村的人。

——三家村離開平安鎭約莫十來里，其間一片荒凉，並沒有第二處可供歇息的地方，到了平安鎭，你最好在那裏歇宿一夜。

蕭百草還怕他錯過了宿頭，特別這樣加以叮囑。

他當然不會懷疑蕭百草的說話。

所以他才會帶着鐵恨的棺材走來這個平安鎭，才會歇宿在這個平安鎭。

他打算第二日就繼續上路，到現在他們仍然留在這地方。

棺材雖然仍在，屍體已變做殭屍，消失無踪。

他最低限度也得將他朋友的屍體尋回來。

屍體還未尋回來，他所遇到的意外，所見的人已不少。

每個人多少都有些問題。

他却想不到連蕭百草都是問題人物。

他已打聽過，平安鎭再過十來里路，的確有一條三家村。

鐵恨的故鄉却遠在二三千里之外，那又怎會是三家村的人。

二三千里之外甚至已非中土。

血奴李大娘並沒有理由說謊，那就是蕭百草欺騙他的了。

蕭百草那樣做，似乎是有意要他將鐵恨的棺材送來這個地方，用意何在？

是不是那副棺材暗藏秘密？

棺材如果成問題，鐵恨的屍體只怕也更成問題的了。

他不由生出一種被欺騙，被利用的感覺。

欺騙他利用他的人是不是確是蕭百草？

主謀如果不是蕭百草又是誰？

這又是問題，沒有解答的問題。

他不禁苦笑。

× × ×

李大娘又在冷笑，道：「你可想過托着棺材奔波千里的人？」

血奴搖搖頭。

李大娘道：「這只是他的一個藉口。可能從鐵恨的口中知道了什麼，才將鐵恨的棺材托來，藉此搗亂，以便乘機混水摸魚。」

血奴沒有表示意見。

李大娘接道：「鐵恨的屍體變成殭屍只怕亦是他弄的把戲。」

一頓她又道：「也許這並不是他的主意，是鐵恨的主意，鐵恨也許已死，也許根本就沒有死，這屍變之中別有陰謀。」

血奴仍不表示意見。

李大娘繼續說下去：「鐵恨這小子頭腦靈活，本來就什麼鬼主意都想得出來。」

血奴忍不住開口問道：「王風這樣做有什麼好處？」

李大娘一笑，道：「鸚鵡的好處已經足够的了，他還要什麼好處？」

血奴道：「所以你派人去殺他？」

李大娘道：「對付覬覦鸚鵡的藏寶的人這無疑是最好的辦法。」

血奴忽一聲冷笑，道：「這兩天在這裏發生的事情你知道的到底有幾多？」

李大娘道：「已够多。」

血奴道：「王風這個人又如何？」

李大娘道：「知道的很少。」

血奴道：「如果你知道的也够多，保管你絕不會再有那種想法。」

李大娘道：「聽你的說話，說話的語氣，你倒像是他的知己。」

血奴道：「不是知己，只是知道的已足以證明他是怎樣的一個人。」

李大娘道：「他是怎樣的一個人？」

血奴說道：「眞正的俠客，正直勇敢的俠客。」

她的語聲忽變的興奮，接着道：「誰認識這種朋友，都不會後悔，他會為朋友賣命，却絕不會出賣朋友。」

李大娘道：「你是說他對於鸚鵡的事情是完全不知道的了。」

血奴肯定的點頭，道：「因為我已經試探過他。」

李大娘不由笑了，笑着道：「這也就是說，這個人如果不是瘋子就是笨蛋，如果不是笨蛋就是糊塗蟲。」

血奴閉上了嘴巴。

李大娘接道：「只有瘋子才會這樣賣命，只有笨蛋才會這樣被騙，只有糊塗蟲才會這樣被人利用！」

× × ×

王風不禁又苦笑。

現在他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是瘋子，是笨蛋，抑或是一個糊塗蟲。

× × ×

李大娘連隨又道：「無論他是什麼也不要

緊，只要他不是爲了鸚鵡的事情而來，我就放心。」

她歎息一聲，又道：「落到這個地步已經夠危險的了，如果他也是，現在闖進來，你叫我如何是好。」

血奴又道：「就算他也是現在闖進來，以他的爲人，相信亦不會將你怎樣。」

李大娘道：「你認識他才不過幾天，這你就知道他的爲人？」

血奴冷冷說道：「沒有人叫你相信我的說話。」

李大娘並不在乎血奴的說話的態度，笑問道：「你是否因爲看見他人長的老實所以那麼說話？」

血奴不作聲。

李大娘笑笑接道：「知人口面不知心，常笑這個人你見過的了，表面上看來他豈非和藹可親，可是他的心又是怎樣惡毒？」

血奴道：「例外的人當然是有的，何必說常笑，就拿你自己來說豈非已經足夠？」

李大娘若無其事的道：「所以你怎能說得那麼肯定？」

血奴又不作聲。

李大娘自語地道：「但無論如何，拿他們兩個人來比較，我也是認爲常笑危險得多。」

她不覺歎一口氣，道：「這個活閻王也的確有幾下子，毒既毒不倒，王風瘋狂之下追殺，亦被他躲開，就連我埋伏在那座小樓之外的三把刀追上去，也死在他手下。」

血奴脫口道：「他現在那裏去了。」

李大娘道：「不清楚，只知道已不在這地方。」

血奴道：「你怎會知道。」

李大娘道：「這地方並不大，到處都有我的人。」

血奴道：「武三爺那裏也有？」

李大娘道：「也有。」

血奴「哦」一聲，道：「這就奇怪了，你在武三爺那裏的人居然完全不知道武三爺要對你採取行動，預先通知你一聲。」

李大娘道：「武三爺本就是一條老狐狸，他準備怎樣，事先只怕就只有他自己知道，在出發之時才肯透露，其時我的人縱想給我通知，也已來不及的了。」

她冷笑，又道：「只可惜他雖然出其不意，到頭來還是全軍覆沒。」

血奴淡淡道：「你這邊好像也差不多。」

李大娘沒有否認。

血奴道：「鷸蚌相爭，漁人得利，他如果不是那麼心急，應該可以做一個得利的漁人，不過現在來，也仍然還有機會。」

李大娘冷冷的說道：「他還敢留在這個地方。」

血奴道：「哦？」

李大娘道：「他就像是隻螃蟹，十三個官差便是他的爪螯，沒有了爪螯的螃蟹非獨不能橫行霸道，簡直已不知怎辦。」

血奴道：「我看就不像了。」

李大娘道：「的確是有些不像，否則他就死定了，他現在却還能逃得動。」

血奴道：「以他的武功，對付你相信還不成問題。」

李大娘道：「只可惜他並不知道這裏會變成這個樣子。」

血奴道：「他遲早總會回來。」

李大娘道：「這個理所當然，他再來之時，甚至已有足夠的能力將這個莊院夷爲平地，他也一定會這樣做的。」

血奴道：「憑他的身份，的確可以調動附近的軍兵殺奔平安鎮，官府的力量，自然不是這個小小的莊院所能抵禦。」

李大娘道：「好在他最快也要七八天之後才能再來。」

血奴道：「哦？」

李大娘道：「這附近數百里，官階最高一個官你應該知道是那一個。」

血奴道：「安子豪。」

李大娘冷聲道：「他這個丞驛，手下只得兩刀。」

血奴道：「兩把刀的力量雖然單薄一點，也不是全無作用。」

李大娘道：「對我們來說却是，在常笑眼中更加微不足道，他十三個手下死在這裏，再來之時，我看他就算不帶來一千三百個，最少也帶來一千個軍兵。」

血奴並不懷疑李大娘的說話。

李大娘笑接道：「即使一萬三千個軍兵也不要緊，那怕徵集一百個軍兵，他也要走出百里之外，到他將人帶到來，我離開這裏少說也已有二百里。」

血奴道：「你眞的準備完全放棄這個莊院了？」

李大娘道：「在知道常笑到來這個地方之時，我已有這個打算。」

她轉問血奴：「你可知他怎會找來這個地方？」

血奴道：「不知道。」

李大娘道：「我也不知道，但毫無疑問，事情經已出了一個很大的漏洞，現在才來彌補這個漏洞已經來不及，這個地方已不再成秘密，已不能繼續住下去。」

她微喟，又道：「我本以爲將他們完全消滅，就可以保存這個秘密，可是現在再細心一想，根本行不通。」

血奴道：「是不是因爲常笑走脫？」

李大娘道：「這只是一部份的原因。」

血奴道：「還有的一部份呢？」

李大娘道：「常笑這個人雖說好大喜功，尙不欠審愼，絕不會孤軍犯險，來這裏之前是必早已有所安排，即使連他也死在這裏，其後一定還有人前來追究，這裏儘管四面荒凉，官府方面幾已完全放棄，要管起來仍是可以管得到，所以只有離開才是辦法。」

血奴忽然道：「我雖然厭惡你這個人，有時却又不能不佩服……」

李大娘道：「你佩服我什麼？」

血奴道：「經過幾年的擴建修飾，這個莊院已不止只具規模，你居然能夠將它放棄，好像這種胸襟，在一個女人來說，實在是罕見的了。」

李大娘道：「不放棄無疑就是等死，我只不過珍惜自己的生命。」

血奴搖搖頭，不再說什麼。

李大娘輕移蓮步，說道：「要執拾的東西，我都已執拾妥當，你現在最好去替我準備車馬。」

血奴一怔，道：「現在就走？」

李大娘正色道：「現在就走！」

×　　×

「要不要我來帮忙一下？」

一個聲音突然廳堂中响了起來。

陰陰森森的聲音，縹縹緲緲地浮游空中，好像從刀阱下升起，又好像從天而降。

這到底是人的聲音還是鬼魂的呼喚？

在這個廳堂之中死的人已經不少，如果全都變成了鬼魂出現，那還得了？

燈光已又暗了很多，這聲音一响起，周圍更變得陰森。

×　　×

李大娘移動的脚步立時停下。

她張目四顧，連聲音的方向都抓不住。面色雖然未變，她的眼色已先亂了。

血奴亦目定口呆。

發直的眼瞳之中，隱約有一絲疑惑。

那聲音在她聽來，並不很陌生，彷彿曾經在什麼地方聽過，但一時之間，她却又想不起來。

說話的那個人到底是誰？

王風？

她忽然想起了王風。

×　　×

並不是王風！

那聲音入耳，王風同樣大吃一驚，這一驚而且比血奴，李大娘所吃的那一驚更大。

因爲那聲音與他實在太接近，他聽的實在太清楚。

那聲音正就是發自承塵的上面，他身旁不遠的地方。

他也是並不陌生。

聲音入耳的刹那，他就想起了常笑。

毒劍常笑。

×　　×

陰森的聲音飄忽未去，「喀」一聲，一塊承塵突然碎裂飛散，一個人連隨缺口中飛落。

身輕如燕，着地無聲，這個人赫然就是毒劍常笑。

昨夜他雨中消失，今夜却竟在這裏出現。

是什麼時候偷進這裏，躲藏在承塵之上。

王風也不知道。

常笑顯然在更早之前就已來了，是以雖然離開他不遠，他也沒有覺察。

常笑却一定知道他的偷入。

這正如他先進入，常笑是後來，就不是在他身旁，在這種寂靜的環境下，他也絕對沒有理由不知道一樣。

黑暗中是不是也知道他是什麼人？

對付可疑的人常笑喜歡用什麼辦法，王風多少已有印象！可能只因爲有所顧慮，恐怕一擊不中，驚動下面的人，才沒有對他採取行動，但毫無疑問，即使已知道是他，最少也有一段時候準備給他一劍。

一想到常笑的一支毒劍一直窺伺在自己附近，自己一直就在死亡的邊緣，他不由揑了一把冷汗。

常笑既然知道他的存在，到現在爲什麼對他仍無表示？

只看身形的嬌活，就知道常笑並未負傷，難道就是眼睛耳朶都發生問題，根本不知道他的進入。

他絕不相信。

常笑的耳朶若是發生問題，又怎會看得到下面的情形，聽得到下面的說話！

那到底常笑在打什麼主意？

他實在想不通。

×　　×

官服並沒有褪色，却已像很久沒有洗換，不單止污皺，上面還滿佈灰塵。

承塵顧名思義本來就是承接灰塵的東西。

廳堂上面的承塵更不會有人打掃，常笑伏臥在上面，衣服不沾上灰塵才怪。

他的面頰上也有灰塵。

這些灰塵却沒有掩蓋他的威風。

暗淡的燈光之下，官服閃亮的地方仍然滴血也似。

他的眼也佈滿了血絲，目光却如同火燄一樣輝煌。

這目光之中盡是興奮之色。

在承塵之上，他看到的，聽到的已不少。

兩年多三年明查暗訪，今夜他第一次有收穫。

儘管還未掌握得到破案的綫索，他却已找到了兩個知道血鸚鵡的秘密的人。

只要找到血鸚鵡——甚至無須找到血鸚鵡，他都已不難知道血鸚鵡的秘密。

只要知道血鸚鵡的秘密，太平王府庫藏珠寶一夜之間神秘失踪這件案子，就不難水落石出。

就想到這些，已夠他興奮的了。

他甚至有這種感覺，血鸚鵡的秘密在他已不成爲秘密。

他絕不相信，憑他的身手，對付不了眼前這兩個女人。

他更不相信，在他的面前，這兩個女人能夠再將血鸚鵡的秘密保留。

這十年以來，在他的嚴刑迫供之下，根本就沒有問不出來的說話。

他也不相信，這兩個女人會像蕭百草那樣毀滅自己的生命，不惜以死保守秘密。

他不由笑了。

×　　×

只有笑容，沒有笑聲。

常笑含笑在一張椅子坐下，輝煌的目光正落在李大娘的面上，彷彿要照亮她的心。

李大娘立時就覺得有一種赤裸的感覺。

她居然能夠回報笑容。

這笑容當然已很勉强。

血奴沒有笑，臉色已青白。

常笑也不理會她，只瞪着李大娘，忽然道：「我雖然已不年輕，力氣還是足夠的。」

李大娘一怔，道：「我那來這個胆量要你來帮忙？」

常笑道：「你已知道我是誰？」

李大娘輕歎一聲，道：「不錯我還沒有機會認識常大人，常大人的容貌裝束却早已有人對我描述的非常清楚。」

常笑道：「我的行事作風，你是否也很淸楚？」

李大娘頷首。

常笑道：「好，很好。」

李大娘道：「什麼事很好？」

常笑道：「這我就不必多作廢話。」

李大娘道：「不知常大人深夜到訪，是爲了什麼事情？」

常笑奇怪道：「怎麼，你反而說起廢話來了？」

李大娘又一聲輕歎，轉問道：「常大人在承塵上面已有多久了？」

常笑道：「武三爺殺入這個廳堂不久我就已經在承塵上面。」

李大娘輕歎道：「委屈常大人在上面那麼久，實在不好意思。」

常笑道：「不委屈一下又怎能聽到那麼多說話？」

李大娘說道：「常大人，你現在還要聽些什麼？」

常笑一字字道：「鸚鵡的秘密！」

李大娘道：「血鸚鵡的秘密？」

常笑道：「正是。」

李大娘道：「方才我與武三爺不是已經說得很詳細？」

常笑沉聲道：「我要聽的既不是廢話，也不是故事，是事實！」

李大娘「哦」的一聲，却沒有再說什麼。

常笑立即問道：「血鸚鵡，到底是什麼東西？」

李大娘笑笑，只是笑笑。

常笑接問道：「是不是一個人？如果是一個人這個人又是誰？」

李大娘還是笑笑。

常笑也笑了，笑問道：「你是不肯跟我合

作？」

李大娘這才開口，反問道：「那對我有什麼好處？」

常笑道：「最低限度我可讓你死得痛快一些。」

這也叫得做好處？

李大娘搖搖頭道：「你倒是個老實人。」

常笑道：「所以我喜歡聽老實的說話。」

李大娘失聲道：「我本來也想跟你老實說話，只可惜你的條件，實在太苛刻。」

常笑道：「不算得苛刻的了。」

他一笑，又道：「太平王府這件案關係重大，主謀固然罪該萬死，同謀，甚至窩藏那些珠寶的人同樣也是一條死罪。」

他轉問：「你是否有辦法證明自己與這件案全無關係？」

李大娘道：「我想就沒有了。」

常笑道：「你是否主謀？」

李大娘道：「不是。」

常笑道：「同謀是否也有你一份？」

李大娘想一想，道：「好像有。」

常笑忽然問道：「我的說話，你相信不相信？」

李大娘道：「要看是什麼說話。」

常笑道：「我要是將你依法查辦，這條罪，得將你凌遲處死！」

李大娘道：「哦？」

常笑接問道：「凌遲是什麼意思？你可知道？」

李大娘點頭，臉色已有些變了。

常笑道：「那是最慢的一種殺人方法，前些時，我曾經將一個人凌遲，結果足足殺了差不多兩日，才將他殺死！」

李大娘的面色這才變了。

常笑道：「這你說，是不是苛刻？」

李大娘苦笑，道：「好像並不是。」

常笑笑了笑，又再問道：「血鸚鵡是什麼東西？」

李大娘道：「我們還未談妥條件。」

常笑道：「你不想死得舒服一點？」

李大娘道：「反正都是死，痛快不痛快，舒服不舒服，又要何要緊？」

常笑道：「那你要什麼條件？」

李大娘道：「好死不如惡活，第一條件，自然就是讓我活下去，至於第二個條件……」

「還有第二個條件？」常笑打斷了她的說話。「你的條件倒不少。」

李大娘淡笑道：「也不多，就只是兩個條件。」

常笑道：「第二個條件又是什麼？」

李大娘道：「我只能告訴你血鸚鵡到底是什麼東西。」

常笑揮手道：「不必再談了。」

李大娘道：「哦？」

常笑道：「因爲我已能猜到你的答案。」

李大娘反問他：「血鸚鵡，到底是什麼東西？」

常笑道：「一隻鳥，也是一個人。」

李大娘驚奇的道：「眞的給你猜對了！」

常笑道：「給我這樣的一句話，你就想置身事外？」

李大娘道：「我是這樣想。」

常笑道：「你以爲我會答應這種條件？」

李大娘道：「不以爲。」

常笑道：「除了那句話之外，你還有什麼可說？」

李大娘道：「沒有了。」

常笑又笑了出來，忽問道：「那給我殺了差不多兩日才殺死的那個人，你可知斷氣之時變成怎樣？」

李大娘皺皺眉頭，道：「變成怎樣？」

常笑道：「我也說不出。」

李大娘微一愕，說道：「你自己殺的也說不出。」

常笑點點頭，道：「我雖然不知道當時他變成了什麼東西，卻知道無論怎樣看他都已不像一個人。」

李大娘倒抽了一口冷氣。

常笑笑接道：「事後想起來，連我都覺得太過殘忍，所以那之後，一直都沒有再用凌遲這種刑法，但需要用到，可也絕不會猶疑。」

李大娘試探問道：「對任何人都一樣？」

「都一樣！」常笑瞟着李大娘。「好像你這樣的一個美人，相信很多人都不忍將你傷害，只可惜我天生就沒有憐香惜玉之心。」

李大娘的面色又變了一變，喃喃道：「兩天才斷氣，未免死得太辛苦，能夠不死自然就更好。」

常笑道：「金銀珠寶，無疑很貴重，可是與一個人的生命相較，依我看，生命實貴得多了。」

李大娘道：「這句話好像有些道理。」

常笑道：「簡直就大有道理。」

他一頓，又接道：「命都沒有了，金銀珠寶再多又有什麼用？」

李大娘連連點頭，忽然道：「你嚇人的本領倒不少。」

常笑盯着他，道：「你當我是在嚇你？」

李大娘笑笑。

常笑目光一閃，亦自笑道：「只是說話有時候的確難以令人信服，可惜你的人都已變了死屍，否則我一定在你面前示範一下，保管不用殺兩日，就一個時辰之後，你已不再會懷疑我的說話。」

李大娘害怕的道：「我的胆子小，如果你將一個人殺上半個時辰，已經嚇壞我的了。」

常笑道：「你是那樣才肯說眞話。」

李大娘道：「那豈非是一個要人說眞話的好辦法？」

常笑張目四顧，問道：「你的人眞的全死光了？」

李大娘道：「武三爺大概不會說謊。」

常笑歎了一口氣。

李大娘道：「不過你還要找多一個活人，也不是一件難事，這裏就已有一個。」

常笑的目光應聲不覺落在血奴的面上。

血奴在冷笑。

常笑道：「你是說血奴？」

李大娘笑道：「她難道不是一個活人？」

常笑道：「誰說她不是。」

李大娘道：「我看你好像並沒有將她放在心上。」

常笑道：「你想我拿她來迫你吐秘密？」

李大娘道：「我沒有這樣說過。」

常笑道：「你却是在這樣暗示我。」

他突然問道：「她眞的是你的女兒？」

李大娘沒有作聲。

常笑也不等她的答覆，道：「如果是，你這種母親實在世間少有。」

李大娘仍然沉默。

常笑笑接道：「那不錯是一個很好的建議，只可惜你這個女兒我開罪不得。」

李大娘奇道：「你也有開罪不得的人？」

常笑道：「卽使天下無敵，權傾天下的人，亦會有些人開罪不得，何以我？」

李大娘道：「你害怕她什麼？」

常笑道：「也說不上害怕，只是我很不想跟人拚命。」

李大娘更加奇怪，道：「她好像還沒有跟你拚命的本領。」

常笑道：「她却有一個隨時準備跟人拚命的保鏢。」

李大娘道：「王風。」

常笑道：「除了他難道還有第二個？」

李大娘道：「以我所知，他認識血奴，還是這兩三天的事情。」

常笑道：「我只知道他眞的敢拚命。」

李大娘苦笑道：「這個人就不是一個瘋子，我看也差不多的了。」

她媚眼一瞟，道：「他現在可是並不在這裏。」

常笑道：「在！」

李大娘一怔，道：「在什麼地方？」

常笑不回答，只將頭抬高。

他望着上面承塵。

李大娘順着他的目光望去。

她才將頭抬起，就看見那上面的一塊承塵已經打開，一個人正從那裏飛落。

一個年青人，臉色死灰，彷彿帶着重病，身形却靈活非常，一點都不像有病的樣子。

這個年青人當然就是王風。

× × ×

李大娘眼都直了。

她並不認識王風，却相信常笑的說話。

常笑並不像一個喜歡開玩笑的人。

這個時候更不是開玩笑的時候。

血奴也瞪大了眼睛，瞪着王風。

她已不止一次阻止王風去找李大娘，衝動起來甚至要挖掉王風的眼珠。

——因爲，她是個女魔，男人見了她，沒有一個能不着魔的，她看見你，一定不會讓你走……

——我只求你不要去見她……

她甚至要求王風。

王風並沒有答應，他連死都不怕，又怎會怕一個女魔？

他現在來了，血奴也只有乾瞪着眼。

× × ×

桌子已給甘老頭打裂踢飛，周圍刀阱的翻板雖未回復原狀，中間的空地已够寬闊。

王風伸手踢脚的飛落，居然沒有給他打着人。

他落在血奴的身旁，却不敢正望血奴。

是不是害怕血奴又來挖他的眼睛？

他沒有作聲。

血奴居然也忍得住不作聲。

常笑看着他們，不禁有些奇怪，道：「你們見面怎麼說話都沒有一句，甚至彼此都不望一眼？」

王風正想回答，血奴已搶在他前面，道：「他怎敢望我？」

常笑一愕道：「爲什麼不敢？」

血奴道：「他不怕我挖掉他的眼睛？」

常笑又一愕，道：「怎麼一見面你就要挖掉他的眼睛？」

血奴道：「因爲我叫他不要來，他偏偏到來，叫他不要看的東西，他偏偏去看。」

常笑道：「到底是什麼東西，連看你都不許他看？」

血奴道：「其實也不是什麼東西，只是一個人。」

常笑道：「李大娘？」

血奴默認。

常笑追問道：「這又是爲了什麼？」

血奴不答他。

王風忍不住開口說道：「她害怕我被她迷住。」

常笑「哦」一聲，笑顧血奴道：「你的醋意倒不少，竟呷到自己母親頭上。」

血奴的咀巴抿成一條直綫。

常笑笑問道：「你現在眞的還想挖掉他的眼睛？」

血奴道：「現在不想了。」

常笑道：「已改變了主意？」

血奴不答反問道：「你知道他是我的什麼人？」

常笑道：「朋友？」

血奴搖頭道：「客人！」

常笑道：「哦？」

血奴道：「我看他這個客人還算不錯，所以才一再阻止，甚至動手挖他的眼睛，他却連這都不怕，非要來一趟不可，人家這樣不領情，我好意思再多管閒事？」

她冷笑又道：「況且我根本就挖不了他的眼睛，現在人更在他的面前，不看都看了，何不由他看過滿足？」

王風却沒有看李大娘，他在看常笑。

聽到血奴這樣說，他的目光就轉到血奴面上。

血奴偏開臉。

常笑看在眼內，笑道：「我看他這次到來，倒不是爲了要看你的母親，是爲了你的生命安全。」

血奴霍地盯着王風，口裏應道：「他這麼好心？」

王風回答血奴的說話：「我的心現在還未開始變壞。」

血奴盯着他，道：「你不是很想見她？怎麼還不將眼睛向着她？」

王風道：「就算我將眼睛向着她，你也不必担心我被她迷住。」

血奴冷冷道：「誰担心你了。」

王風歎口氣，道：「她不錯很美，迷人的却並不是她的美色。」

常笑一旁忽然插口說道：「歲月不饒人，一個人縱有十分姿色，一到了三十，最多就只剩八分，女兒都已這麼大了，我看她四十都有了。」

李大娘卽時一聲歎息，道：「我看來眞的這麼老了。」

常笑趕緊搖頭道：「這還不至於，但說到顛倒衆生，已沒有那麼容易的了，武三爺那種男人雖然很多，例外的男人可也不少。」

他笑笑，接又道：「方才武三爺之所以忽變的迷迷惘惘，連你拔劍殺他，也要在手中量天尺落地之後才驚覺，並不是因爲你的美色，只因爲你的眼睛。」

「我的眼睛？」李大娘笑瞟着常笑。「你再看清楚，我的眼睛是不是眞的有問題。」

她的笑容有如春花，眼神却如春水。

常笑就看着她的眼睛，火燄般輝煌的目光突變的劍一樣銳利！

揮刀斷水水更流，這劍一樣的目光是否就能够切斷李大娘眼中的春水？

沒有人知道這個答案。

目光才接觸，春水便流開。

李大娘忽然將頭偏側，轉望着王風。

王風的目光亦已轉向她。

他的面色死白，眼瞳却仍漆黑，秋星般閃亮。

蕩漾春水突然停止了流動，聚在一起，彷彿聚成了一個春池。

春池已逐漸乾澀。

李大娘歎了一口氣。

常笑的目光始終沒有離開李大娘的面龐，到這下才道：「你是否覺得有心無力？」

李大娘眨着眼睛，似乎聽不懂他的說話。

常笑接着又問道：「你那雙眼睛練了多少年？」

李大娘笑道：「你看呢？」（未完）

新派武俠長篇／諸葛青雲・文　盧令・圖

怒馬香車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眞假兩位杜少恆和司馬元被困鐵籠，天一門少主正命人往取迷藥欲辨淸誰是眞杜少恆之際，警鈴大鳴，三具鐵籠緩緩升起，但天一門下之人應變奇快，因着眞杜少恆的鐵籠剛升倏落，而囚困司馬元及假杜少恆的鐵籠却在未落回前被他們二人躬身走了出外，假杜少恆脫身後，傳音警告杜少恆，要他暫時忍受，逆來順受，彼當設法營救，司馬元等逃去後，杜少恆被迷昏，迨醒轉時，一自稱二娘娘的麗人現身與杜少恆相見，並阻止少主要將杜少恆改造，據說，那種改造可使記憶消失，而武功仍然保存——

劍炁侵膚冷　刀光映室寒

杜少恆道：「如此說來，我可的確該好好感謝妳才對。」

公冶十二娘忽然幽幽地一嘆道：「其實，我不須要你感謝，只要你以後不要以怨報德，跟我過不去，我就心滿意足了。」

「妳以為，我是那樣的人嗎？」

「人心隔肚皮，那可難說得很。」她又幽幽地嘆了一聲。

門外，傳來侍女的話聲道：「娘娘，點心已弄好了。」

「好，送進來。」公冶十二娘拍拍杜少恆的額角，柔聲說道：「已經快天亮了，吃過點心後，好好歇息，明天午後再談。」

說完，立即起身，姍姍地離去。

送點心來的侍女，也就是當杜少恆醒轉時，守候一旁的那一位，當她將一盅銀耳羹送到杜少恆面前時，特別將左手掌心向杜少恆揚了揚，那上面，有一行清晳而潦草小字：「要想脫困，必須對娘娘逆來順受，盡力敷衍她。」

杜少恆禁不住心頭一震，注目低聲道：「妳……」

那侍女連忙以左手食指向櫻唇邊一豎，嬌笑一聲道：「我叫多梅，是專門伺候娘娘的侍女。」

杜少恆含笑一「哦」道：「原來是多梅姑娘……」

他，口中漫應着，一雙精目深深地盯着對方，心中並電轉着：「這小妞兒究竟是甚麼來路？如果眞是公冶十二娘的貼身侍女，那應該是心腹人物，外人不可能打進去，因而也決不會向着我，那麼，她如此對待我，莫非是事先受到她主人的指示，特地故意裝成這樣子，以誘使我墮入他們的圈套中……？」

多梅似已看透他的心事，立即以眞氣傳音說道：「杜大俠，請相信我，我絕對是一片好意……」

緊接着，又以普通語聲說道：「杜大俠，快趁熱將點心吃下去。」

「謝謝妳……」杜少恆端起那碗銀耳羹，一面吃着，一面心念電轉：「一個侍女，居然能夠以眞氣傳音說話，而且還說得那麼清晳，自然，這似乎和她對我的態度，同樣的莫測高深……？」

多梅沒再接腔，只是俏立一旁，以一副似笑非笑的神情，注視着他，一直等他吃完點心之後，才嫣然一笑，說道：「杜大俠請好好安

歇……」

說話之間，已揚指向他的「黑甜穴」點了過來。

這情形很明顯，她是恐怕杜少恆在此情此景之下，沒法入睡，才準備點上他的睡穴，強制他睡上半天。

杜少恆雖然眞力被封，但對於身手的靈活，却並無太多的影響。

因此，他本能地身形一側，避過對方的一指，同時沉聲喝道：「且慢！」

多梅還是那一副揚指待點的姿態，一面笑問道：「杜大俠有甚麼吩咐？」

杜少恆道：「我只請教兩件事。……」

「請教是不敢當，請吩咐？」

「請問，我到這兒有多久了？」

「約莫個把時辰。」

杜少恆道：「我那兩位同伴的情形，姑娘妳知道嗎？」

多梅歉笑道：「這問題，恐怕即使是娘娘，也未必能回答得出……」

「此話怎講？」

「因為，奸細一直沒抓着，杜大俠那兩位同伴，也好像是突然之間消失了似的……」

「這是說，他們可能還躲藏在這古墓之中，也可能已經由某一秘密通道脫險了？」

「是的，婢子也是這麼猜想。」多梅連連點頭，笑問道：「杜大俠還有甚麼吩咐嗎？」

杜少恆苦笑了一下，道：「暫時沒有了，請替我點上睡穴吧……」

一個練武的人失去了眞力，等於魚失去了水。

失去了水的魚一定會死，但失去眞力的人却不一定會死，不過，那種雖生猶死的滋味，却不是局外人所能體會得到的。

杜少恆的話是含笑說的，儘管他的笑是苦笑，總不失為豁達與樂天知命，但誰又能體會他心田深處的那一份淒楚哩？

他，話是說了，却似乎是不忍看到對方的纖指落到自己的身上，因而話沒說完，已自動閉上了雙目。

也不知過了多久，耳邊忽然傳來多梅的急促語聲道：「杜大俠，請趕快起來……」

由於他是被點上了睡穴入睡的，因而儘管己身吉凶未定，却是睡得頗為香甜。

在好夢方酣的情況之下，被人叫醒，他幾乎是以一種人類本能的反應，挺身而起。

他，剛剛坐起，一隻火熱而柔軟的手掌，已將他的咀唇摀住，並在他耳邊悄聲說道：「運氣試試看，眞氣恢復沒有？」

也直到此時，杜少恆才算是完全清醒，領會到自己是處身於吉凶未卜的魔窟之中。

不，他這一運氣一試之下，却禁不住感到無限驚喜地一「哦」道：「多梅，是妳替我解開氣海穴的？」

由於咀唇被多梅摀住，語聲又低，因而他的問話，顯得含含糊糊。

但多梅却還是聽懂了，放開摀住他咀唇的手掌，點點頭，說道：「快將這些衣衫換上，快！」

順着多梅手指處，目光一掃之下，他發覺那是魔宮武士們所着的紅色號衣，也直到這時，他才發覺到，多梅也穿着一身紅色號衣，除了和他說話時還是原來的嬌甜語聲外，整個人已變成糾糾武夫。

儘管明知事出有因，但杜少恆却還是不由地低聲問道：「妳準備帶我走？」

多梅點頭道：「現在，沒時間解說，快換衣衫。」

杜少恆是老江湖了，儘管由於目前這一變化太過意外，而使他心中有着太多的疑惑，但有一點，他是可以絕對放心的。

那就是多梅已解開他的氣海穴，使他恢復了武功，而他所使的長劍也放在衣服旁邊。

這些，足以證明多梅對他不會有惡意，即使不幸有甚麼變化，作最壞的打算，他自信最低限度他也可以撈回本錢來。

因此，他不再問話，也毫不猶豫地，以最快的動作，改裝起自己來。

這當兒，多梅却以一個陌生男人的語聲說道：「現在，我是紅衣一號，你是二號，紅衣武士是本宮武士中等級最高的武士，我和你就是正副領隊，你沒聽過原先那紅衣二號的嗓音，沒法模仿，必須儘量的逼成沙啞，以便矇混過去。」

杜少恆已將衣服換好了，多梅又立即掏出她隨身的道具，在他的面部改裝了一番，然後，退後三步，向他端詳了一下，道：「唔……差不多了。」

杜少恆苦笑了一下，道：「身裁方面，沒甚破綻吧？」

多梅道：「也差不多的，你瞧瞧身上的衣服合不合身就知道啦！」

「這衣服就是原先那兩位的？」

「唔……」

「原先那兩位，現在在哪兒？」

「躺在他們自己的床下，別問了，走！放自然一點。」

多梅年紀雖輕，但辦起事來，却非常老練，臨走時，還將杜少恆換下的衣服打成一個小包，帶在手中，並低聲說道：「一切由我應付，非萬不得已，不要開口……」

杜少恆默默地跟在多梅的後面，亦步亦趨着。

沿途所經甬道，有些亮着燈光，有些則黑黝黝地，必須借着那有燈光的餘光的分潤，才能勉強地看得清路面。

不過，不管有沒有燈光，凡是甬道的拐角處，或交叉處，都有跨刀武士警戒着。

對於這古墓中的建築宏偉，不是身歷其境的，實在難以相信。

但有一點，却可以帮助不曾身歷其境者去想像一番，那就是：「陵高三十餘丈，週圍達三里，遠望有如一座小山」，想想看，這「小山」下面，有多寬敞哩！

多梅說得不錯，他們這紅衣一號和二號，在魔宮武士中，是很有權威的人物，這，只要略為注意一下，他們沿途所經，那些警戒中的武士他們那畢恭畢敬的神情，也就可以想見一般了。

不過，有一點，使得杜少恆深感納悶，却又不便發問。

原來他們轉彎抹角所經的甬道，少說點，也在一百丈以上了，但沿途所經，除了那些警戒的武士外，却並未發現一個其他的人，也沒有一點其他的聲響。

有的只是那一股無形的肅殺氣氛，即使像杜少恆這等見過多少大風大浪的老江湖，也感到有一種令人窒息的壓迫感。

他們兩人所發出的「沙沙」脚步聲，在甬道中迴响着，顯得很單調，也有一種說不出來的恐怖味道。

杜少恆實在忍不住了，終於以眞氣傳音問道：「多梅，怎麼不見一個行人？」

多梅也傳音答道：「目前，所有的人都有任務。」

「那位娘娘和少主呢？」

「他們在控制中心。」

「是奸細還沒找到？」

「不但沒找到，也沒發覺誰是奸細，」她笑了笑，又立即接道：「而且，根據方才情況

顯示，侵入本宮中奸細，絕對不止三五個。」

「這三五個，是否也包括我那兩個同伴在內？」

「那兩位和你我兩人，都暫時不算。」

杜少恆禁不住訝問道：「那麼多人，鑽到這古墓中來，究竟爲了甚麼呢？」

多梅所改裝的這位紅衣一號，裝得非常自然，她，聳了聳肩膀，道：「誰知道哩！不過，我想，你杜大俠是應該知道一點的？」

杜少恆苦笑道：「如果我知道，又何必問你。」

一陣沉重的脚步聲，由遠而近，不過，那沉重的脚步聲是來自前頭橫裏的甬道，因而聲音雖近，却是聞聲而不見人。

多梅傳音說道：「是巡宮武士，咱們最好是避一避……」

說話間，已拉着杜少恆避入一條黑暗的小甬道中。

一直等那沉重的脚步聲遠去之後，杜少恆才傳音說道：「多梅，咱們還是早點離開這個是非之地吧！」

多梅傳音說道：「怎麼，你怕了？」

杜少恆點點頭道：「是的，尤其是因爲有妳在身邊……」

「怕我連累你？」

「不是的，妳的身手很高明，不至於成爲我的累贅，只是，深處魔宮，敵衆我寡，萬一發生危機，而我又不能分身照應妳時，那豈非等於是我害了妳。」

多梅嬌笑道：「有着你這幾句話，我這一次的冒險行動，總算已經獲得補償了……」

那甬道很暗，也很小，兩個人本來就幾乎是擠在一起的，這時，多梅更是很自然地，將一個嬌軀緊緊地偎入他的懷中。

雖然此刻的多梅，是一身男裝，而那身紅色號衣上，還有着汗臭，但在目前這情況之下，那號衣上的汗臭，却掩飾不住她嬌軀上所散發出的淡淡幽香和處女氣息。

這些，對杜少恆而言！本來是司空見慣的事。

不過，那還是他以年輕俠少，也就是以「玉面修羅」的姿態，行俠江湖時的事，已經是二十年以前的事了。

最近這二十年來，他是韜光隱晦，面壁潛修，對於男女間事，算是此調不彈久矣！

可是，目前這情景，却使他禁不住古井重波，而怦然心動。

但他這二十年的面壁工夫沒有白費，自制力和定力都很强。此情此景之下，他居然强忍着，故意岔開話題，說道：「多梅，我們還是走吧！」

「不！既入寶山，豈能空手而回。」

「妳在這兒有多久了？」

「快一年啦！」

「妳的目的何在？」

「跟今宵來的那些人一樣。」

「可是，我不知道來的是一些甚麼人，也更不知道他們有甚麼目的。」

多梅接道：「不管你是眞的不知道，還是假的不知道，就我所知道的跟你談談也好，不過，像這麼以眞氣傳音交談太費勁，我們且深入一點，換一個談話方式……」

說着，已拉着杜少恆向裏面走去。

杜少恆邊走邊問道：「這裏面安全嗎？」

多梅道：「其他的地方都在和奸細捉迷藏，這兒是本宮心臟地帶，算是最安全了……」

一直又進入六七丈之後，多梅才拉着杜少恆坐了下來，悄聲笑道：「現在，我們可以貼着耳朵交談，不怕有人聽到了。」

杜少恆低聲問道：「這條甬道通往何處？還有多深？」

多梅接道：「不知道，這裏面的甬道，密如蛛網，而且是一條套一條，四通八達的，只有這心臟地帶部份，一些不須要的甬道，已經下令封閉。」

一頓話鋒，才貼着他的面頰，吹氣如蘭地問道：「杜大俠，你知道這個甚麼五絕神君，要刧持你的家人，逼你出面的原因嗎？」

「不知道，對了，妳該見過那位五絕神君吧？」

「見過，那位神君，通常是一個月到這兒來一次……」

「他長的是甚麼模樣？」

「身裁跟你差不多，但面目却沒見過，因爲他經常罩着一塊黑色面紗。」

「對自己人也是這樣？」

「唔……據我所知，這分宮中，只有娘娘一人才見過他的眞面目。」

「這一對父子，可實在是神秘得不可思議。」杜少恆苦笑着接道：「多梅，妳又是甚麼人呢？」

多梅嬌笑道：「我？自然是一個伺候人的侍女呀！」

不等對方接腔，又含笑接道：「暫時別問我的來歷，總而言之一句話，我不是壞人，對你，更是只有帮助而無害處……」

「這一點，我信得過。」

多梅道：「那就行了，現在，我問你一件正經事……」

由于他們兩人功力深湛，夜視功力也特佳，儘管周圍一片漆黑，但這兩位對丈許以內的事物，却都能看得清楚。

此刻，多梅忽然頓住話鋒，像是很親暱，但實際上却是非常愼重地，雙手捧着他的面頰，目光深注地接道：「詹恨天這個人，你該不陌生吧？」

杜少恆身軀一震，道：「妳說的就是約莫五十年前，將江湖上弄得烏烟瘴氣的一代怪物詹恨天？」

多梅鄭重地點着頭：「不錯。」

杜少恆苦笑了一下道：「詹老怪死去時，我還沒出生，怎能談得上陌生不陌生呢？」

「說得有道理，」多梅笑了笑道：「現在，我可以告訴你，天一門門主爲甚麼要逼你出山，爲何自稱五絕神君，我自己以及今宵潛入這古墓中的所謂奸細，都有着同一的目的，而這同一個目的，也都是和詹恨天那個老怪物有關。」

杜少恆道：「妳，越說越玄，我却是越聽越迷糊了。」

「如果你心中眞的隱藏了甚麼秘密，則這一份僞裝功夫，算是巳達化境啦！」她這話是有根據的，因爲，她一直在注意着他臉上和目光中的表情，但却是沒瞧出一絲可疑之處來。

杜少恆神色一整道：「多梅，不用旁敲側擊，有甚麼話，直截了斷地問吧！」

多梅收回捧住他面頰的雙手，重行以俏臉貼上他的臉頰，悄聲說道：「我要先說明一個事實才問你，五十年前的詹恨天，據說是一個黃巢式的人物，這就是說，當他成名之前，受了很多的窩囊氣，成就一身空前絕後的武功時，就像黃巢一樣的任意殺戮，不管人家是好人或是壞人，只要他看不順眼，就是死路一條……這些，按說你應該比我更清楚，是嗎？」

「那可不一定。」

「那麼，你所聽到的詹恨天，是否與我現在所說的，有甚不同之處？」

「不！我所聽說的，也跟妳現在所說的差不多。」

多梅忍不住嬌笑一聲道：「人云亦云，你可眞是一個老油條。」

杜少恆苦笑了一下道：「我說的可是由衷之言啊！」

「那麼，你再仔細聽着。」她，略爲一頓話鋒，才低聲接道：「據說，詹恨天個性雖怪，却是一個武學通才，刀、劍、掌，大靜神功與奇門陣法，樣樣都會，也樣樣都精，其成就之高，是前無古人的，這些，你也是這麼聽說的嗎？」

杜少恆點點頭道：「不錯。」

多梅忽然撤起嬌來：「不行，你的年紀比我大，見聞也比我多，這些，應該由你來說明才對呀！」

杜少恆笑道：「妳又沒有要求我，我怎能喧賓奪主，搶妳的生意哩！」

「好，現在，我問你答……」

「行！我一定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跟這麼一位女嬌娃膩在一起，杜少恆也似乎年輕了二十歲。顯得特別與奮起來。

多梅沉思着問道：「詹恨天福緣深厚，資秉特佳，才成就一身前無古人的超絕武功，按說，他應該特別感謝上蒼才對，却爲何反而逆天行事，並以『恨天』二字爲名號呢？」

「這個麼，一半是他年輕時受的刺激太多，另一半則是他成名之後，不曾交上一個眞正的朋友，甚至于連他的老婆、兒子、徒弟，都沒一個是眞正關心他的，一個個只想如何由他身上多挖點武功出來，因而一氣之下，將他那些不義的朋友，和老婆、兒子、徒弟……一起殺掉，試想，他偏激得連老婆兒子都可以殺掉，他心中是有多深的恨，因而恨天和恨所有看不順眼的不相干的人，那也就不足爲奇了。」

「這是說，詹恨天雖然有着一身空前的超絕武功，却始終是一個孤獨的人。」

「也是一個寂寞的人。」

「廢話！是孤獨的人，當然也是寂寞的人呀！」

「有理，有理，算我不曾說過，行嗎？」

他忍不住在她的俏臉上親了一下。

多梅的嬌軀膩得更緊了：「我還以爲你變成柳下惠了哩！」

「多梅，妳相信男人中，眞的有柳下惠那種坐懷不亂的人嗎？」

「我沒興趣研究老古董，咱們還是談正經的吧！」

「好，我也正有同感。」

多梅沉思着問道：「據說，詹恨天于晚年時，曾將他的武學分錄成六本秘笈，分存六個不同的秘密地點以待有緣，你也聽說過嗎？」

「我當然聽說過，」杜少恆含笑接道：「那六本秘笈是刀、劍、掌、大靜神功、奇門陣法，各一本，另一本則包括五項絕藝在內，才是詹恨天武學的精華所在。」

「唔……」

杜少恆道：「我還聽過另一種傳說，詹恨天不但自己以恨天二字爲名號，甚至連所有武功，都冠以恨天二字，例如恨天刀法、恨天劍法連相傳巳有千百年的大靜神功，也被他改爲恨天神功。」

說到這裏，他忽有所憶地，「咦」了一聲道：「這位天一門門主，自稱爲五絕神君，莫非他巳經獲得了詹恨天所遺留下的五項絕藝不成？」

多梅意味深長地一嘆道：「這一猜嘛！雖不中，不遠矣！」

杜少恆似乎沒注意到對方的話意，只是喃喃自語着：「果眞如此，則這一場滔天浩刧，可如何得了？」

「你沒聽到我的話？」

「甚麼話呀？」

「我說：你這一猜，雖不中，不遠矣！」

「這是說，天一門門主並未獲得那完整的五般絕藝？」

多梅道：「至少，到目前爲止，他還沒完全獲得。」

「那麼，他巳經獲得了哪幾項絕藝呢？」

多梅沉思着接道：「據我所知，他巳獲得奇門陣法與劍法兩項，刀法却只能算是獲得了一半……」

「一半？」

「是的，一半。」

「這就奇了，難道說，他只獲得半本『恨天刀法』的秘笈不成？」

「不是的，事實上，他連半本『恨天刀法』的秘笈也沒獲得。」

杜少恆禁不住苦笑道：「妳越說越玄啦！多梅，到底是怎麼回事啊？」

多梅笑了笑道：「原因是：那『恨天刀法』的秘笈，在這兒的娘娘手中……」

「唔……」

「妳說的是公冶十二娘？」

「公冶十二娘只肯傳授一半的刀法給天一門門主？」

「不！她連一招半式也不肯傳授，這，也就是她所以在天一門中，能坐第三把交椅的兩大憑藉之一。」

「那另一憑藉又是甚麼？」

「色相。」多梅含笑接道：「現在，對于我方才所說的，天一門主對『恨天刀法』能算是只獲得一半的話意，該巳完全明白了吧？」

杜少恆點點頭道：「我明白了，不過，也可以說完全獲得，或者說是根本不會獲得，這三種不同的假設，就要看天一門門主駕馭公冶十二娘的手段，高明與否的程度而定。」

多梅道：「有道理，現在，你明白我方才在解救你之前，要妳對公冶十二娘逆來順受的原因了吧？」

杜少恆苦笑了一下，道：「難道說，妳當時沒打算救我脫險？」

「是的，因爲，當時情況不許可。」

「現在怎又許可了？」

「現在是因爲八方風雨會古墓，才造成我解救你的機會。」

杜少恆道：「來的是一些甚麼人？他們的目的何在？」

「這些，待會再談，目前還是談我們原先的話題。」

話鋒略爲一頓，才接道：「對于詹老怪的五項絕藝，我們只談到三項，還有掌法與大靜神功兩項絕藝不曾談到，是嗎？」

「不錯……」

「你知道那兩項絕藝在誰的手中嗎？」

「不知道，總不至于有人認爲，那兩項絕藝是在我的手中吧？」杜少恆苦笑着。

多梅也苦笑一聲，道：「很不幸，咱們這位天一門門主，偏偏認定那兩項絕藝，是在你們杜家……」

杜少恆禁不住身軀一震，道：「這話從何說起？」

「因爲，你們杜家的魚龍掌法，號稱武林一絕，沒有遇過敵手，也沒人知道它的來歷，所以，天一門門主認爲，是由詹老怪的恨天刀法所衍化而來，再輔以大靜神功，才有此等威力。」

「這也就是他要刧持我的老母、妻子，逼我出山的原因？」

「是的，因爲，他必須使他這個五絕神君，眞正的名副其實。」

「妳也相信他這種構想嗎？」

「我嘛！信一半，也保留一半。」

「那麼，他對我杜家的分光劍法，又如何解釋呢？」

不等對方接腔，又立即接道：「因爲，我家的分光劍法，一如魚龍掌法，在我的記憶中，都是不曾遭遇過敗績的，總不能說，寒家的分光劍法，也是由詹老怪的恨天劍法所衍化而來吧？」

多梅苦笑了一下道：「是的，這，也正是我對天一門主的構想將信將疑的原因。」

杜少恆又喃喃自語着：「一個伺候人的侍女，居然會知道這麼多的機密事情，可實在令人費解。」

「別忘了，我也是本門的三號實權人物的心腹。」

「是公治十二娘的心腹，却爲何又要暗中背叛她？」

「別談這些，我是不是背叛了她，以及我究竟是甚麼來歷，都要不了多久，你就會明白的。」

「不談也好，那我們就快點走吧！」

「走？不去瞧瞧那些不約而同地，聞風而來的，是哪些人物嗎？」

杜少恆笑道：「對了，妳不提醒，我幾乎忘了哩！那些聞風而來的人物，究竟聞的是甚麼風？」

多梅在他臉上「嘖」地親了一下，道：「走，咱們找個適當的地點，瞧熱鬧去。」

也不管對方同意與否，站起身來，拉着他就往原來路上奔去。

剛剛到達那小形甬道的出口處，只聽一陣急促足音也恰好趕到，並傳來一聲勁喝道：「甚麼人？」

多梅朗聲答道：「紅衣一號、二號。」

那是由四個黃衣武士組成的巡邏隊，那領班的人微微一怔之後，才「啊」了一聲道：「報告紅衣一號，宮中又出了亂子。」

「紅衣一號」疾聲問道：「是甚麼事，快說。」

「那位杜大俠失踪了，奉命伺候杜大俠的侍女多梅，也同時失踪……」

「還不趕快去找！」

「是是……」

「咱們分頭搜尋，你們去那邊，順便報告娘娘一聲，我們走這邊……」

多梅煞有介事地指揮着，在對方兩人喏喏連聲中，她却拉着杜少恆逕行疾奔而去。

又經過兩條甬道之後，多梅一看前後無人，拉着杜少恆飛快地拐入一道暗門中，並順手將房門關死，然後，偎在杜少恆胸前，喘息着道：「眞沒想到，這麼快就給他們發覺了。」

「還好，妳的表演很逼眞。」杜少恆苦笑道：「多梅，我要重申前請，妳不用冒險了，還是將路綫告訴我，讓我自己闖吧！」

多梅輕輕一嘆道：「別管我，目前，我巳成了過河卒子，只能前進，不能後退了。」

「既然如此，那就請帶路，必要時，咱們實行硬闖。」

「硬闖，脫險的機會很渺茫，除非你已獲得恨天掌法和恨天神功……」

「別長他人志氣，滅自己威風，就方才在大廳中所見到的情形而言，我自信有把握護着妳，硬闖出去。」

「我不能不提醒你：大廳中那些人，使的是恨天劍法的衍生招式，眞正的精招，屬于不傳之秘，如果碰上娘娘，少主親自出手，情況就不同了。」

「咱們總不能呆在這兒坐以待斃呀！何況，目前這身份，也會對我們有所帮助。」

多梅忽然岔開話題道：「別忙，山人自有道理，請跟我來……」

在多梅的引導之下，兩人摸索着又走了十來丈遠，然後，多梅由懷中取出火熠子，予以幌燃，嬌笑着道：「仔細瞧瞧，這兒是甚麼所在？」

不用多梅加以說明，在火光照耀之下，杜少恆看得一清二楚，那是一個約莫三丈見方的密室，正中擺着一具銅棺，由于年代久遠，銅棺巳銹蝕不堪，又沒甚靈牌之類的文字可以查攷，不知棺中是甚麼人，不過，由於其能獨據一間墓室，地位不會太低，可能是漢靈帝的甚麼嬪妃之流人物。

此時此地，杜少恆自然沒心情去攷究這些，目光一掃之下，立即低聲喝道：「快將火熠子熄掉。」

多梅嬌笑道：「不要緊，來路上巳經過七八道折轉，火光透不出去的。」

「咱們必須特別小心，還是熄掉的好。」

「好！我聽你的。」

火熠子熄掉了，墓室中又恢復一片黝黑，只聽多梅嬌笑道：「少恆，別作聲，我變個戲法你瞧瞧……」

這一聲少恆，有點像情人，更像是夫妻的稱呼。

儘管在患難中的男女，感情滋長得特別快，也儘管他們之間，方才曾經互相依偎，耳鬢廝磨，着實親熱過一陣子。但目前這一聲少恆，却還是使得杜少恆爲之暗中啼笑皆非。

不過，他並沒有吭氣，只是輕輕「唔」了一聲。

暗影中傳來多梅的語聲道：「少恆，到這邊來。」

語聲來自丈遠之外，杜少恆循聲，摸了過去。

首先，是一隻溫軟的柔荑拉住他的健腕。

接着，是軟玉溫香抱滿懷，耳旁並傳出一聲輕笑道：「你瞧……」

忽然之間，杜少恆的眼前現出一個小小的窗子，剛好可以容許他們兩個人互偎着面頰，看到外面的一切。

原來這間密室，就在杜少恆最初受制的大廳的右側。

這時，大廳中燈火輝煌，杜少恆多梅二人由暗窺明，自然看得清清楚楚。

同時，也由於那窗口特別小，大廳中的人如非特別注意，不易被發現。

而事實上，大廳中巳形成劍拔弩張的形勢，根本不會有人注意這些了。

首先映入眼簾的，是公治十二娘和那位被稱爲少主的白衫少年，這兩人，大馬金刀地端坐大廳正中兩張虎皮交椅之上。

那被稱爲軍師的中年文士，和灰衫老者與葛衫老者，則並排肅立椅後。

公治十二娘對面二丈遠處，一字橫排，站着七個年約四旬上下的勁裝大漢。

對杜少恆而言，那七個勁裝大漢，可並不陌生，那是橫行江南地區的烏衣帮七位帮主——「烏衣七煞」。

「烏衣七煞」是結義兄弟，儘管他們所領導的烏衣帮是一個邪惡組織，但「烏衣七煞」本人，却介於正邪之間，在江湖上也算是响噹噹的人物。

杜少恆目光一掃之間，只見公治十二娘冷笑一聲道：「不錯，恨天刀法最初是你們發現，但你們沒福氣享有，就只能認命，現在，我再說一遍，擺在你們眼前的是兩條路，一條是接受本門領導，化干戈爲玉帛，另一條則是走着進來，躺着出去！」

「烏衣七煞」中老大卓其昌冷冷地一笑道：「我只走我自己的一條路。」

「噢！」公治十二娘含笑接口道：「說說看？」

卓其昌正容說道：「我要走的還是收回『恨天刀法』秘笈的路……」

「那根本就是我方才所說的死路。」

「過去的是是非非，暫時不論，眼前，你們的強橫霸道，我也不計較，所謂強龍不壓地頭蛇，只要妳交出秘笈來，咱們『烏衣七煞』也決不過爲巳甚。」

「唔……說得倒是四平八穩的……」

「我也要提醒妳一個事實，咱們烏衣帮，稱霸江南武林，最高原則是，不惹事，也不怕事。」

公治十二娘嬌笑道：「可是，我們天一門却是既要惹事，更不怕事。」

卓其昌臉色一沉道：「在下巳經是仁至義盡，妳一定要逼我走極端，那……」

公治十二娘截口接道：「我也不想浪費唇舌了，請吧！」

那白衫少年也含笑說道：「聽說烏衣帮的『七星刀法』爲江南武林一絕，一如北六省的杜家，未曾有過敗績……」

七煞中的老三邱連捷冷笑道：「你想見識一下？」

白衫少年點首接道：「是……」

七煞中的老二余得志扭頭向卓其昌沉聲說道：「老大，別婆婆媽媽的了，咱們還是在藝業上一分高下吧！」

卓其昌一挫鋼牙，毅然點首道：「好！佈『七星刀陣』！」

「是……」

一陣人影幌動，威震江南武林的「七星刀陣」巳經佈成。

儘管「七星刀陣」所佔空間較大，好在這大廳相當寬敞，以一半的空間佈置「七星刀陣」，還顯得綽綽有餘。

七煞中的老大卓其昌站在「天樞」位置，以下依序是老二余得志「天璣」，老三邱連捷「天璇」，老四伍大成「天權」，老五東方銳「玉衡」，老六涂英「開陽」，老七向坤「瑤光」，七個人分據七星位置，顯得井然有序，岳峙淵停。

公治十二娘忍不住嬌笑一聲道：「盛名之下無虛士，名家風範，的是不凡！」

「多承誇獎！」卓其昌正容接道：「烏衣七煞不是遇上頂尖兒高手，不會排出七星刀陣，由於妳公治十二娘巳經獲得『恨天刀法』，在下才以輕易不肯排出的七星刀陣對待……」

公治十二娘淡淡地一笑道：「閣下的隆情盛意，我先謝了，不過，對我來說，我還用不着以恨天刀法來破解你的七星刀陣……」

卓其昌挑眉一笑道：「如果妳不用恨天刀法，能破得了我的七星刀陣，咱們烏衣七煞，願意無條件接受天一門的領導。」

公治十二娘美目中異彩一閃，道：「好！丈夫一言……」

卓其昌飛快地接道：「快馬一鞭！」

余得志接道：「老大，如果他們破不了咱們的七星刀陣呢？」

「對了，」卓其昌目注公治十二娘問道：「那又該如何說法？」

公治十二娘不加思索地接道：「如果我不用恨天刀法，破不了你們的七星刀陣，不但以貴賓之禮，恭送諸位出門，恨天刀法秘笈，也原璧奉還。」

「希望妳言而有信！」

「咱們彼此彼此……」

說着，她徐徐站起身來，沉喝一聲：「劍來！」

一聲嬌應，一道寒閃，飛向她手中，但那白衫少年立即接道：「二姨！讓我來！」

公治十二娘「唔」了一聲道：「讓你多歷練一番也好，多加小心，不可輕敵。」

「我知道。」

「還有，本門創業伊始，需人正殷，這些人，都是可用之材，不可傷了他們。」

「好的……」

卓其昌冷然注目道：「咱們是一陣定勝負，與其節外生枝，倒不如你們五位一齊上，比較乾脆。」

公治十二娘嬌笑道：「卓當家的請放心，不管是誰出場，你我之間的協議都有效，也都是一陣定勝負，決不節外生枝。」

「好！」卓其昌目注白衫少年沉聲接道：「年輕人，請！」

隨着這一聲「請」，嗆地一聲，七個人都同時亮出一把亮晶晶，顫巍巍，長達三尺的緬刀。

緬刀是軟兵刃，使緬刀的人，必須有極精湛的內家眞力不可。

「烏衣七煞」既然使緬刀，則其內家眞力的精湛，自不難相見。

因此，那本來狂妄得不可一世的白衫少年，狂態也爲之略爲收斂地，朗笑一聲，道：「好刀！」

但見精虹一閃，白衫少年，巳仗劍飛掠陣中。

就這刹那之間，刀陣巳經發動，但見刀光似雪，劍氣如虹，在一串連綿不絕的金鐵交鳴聲中，白衫少年巳攻出七劍，也就是說，七星刀陣中的每一個人，都承受了他的一劍。

雖然雙方都是試探性的一擊，但這一試的結果，却使雙方都提高了警惕，神態之間，也更爲凝重了。

因爲，白衫少年雖然分別攻向七個星位上的人，但他的長劍所接觸的，却至少是兩把以上的緬刀。

而且，雙方兵刃一經接觸，另外幾個星位上的人，也如响斯應地，分由不同角度攻來。

似此情形，如非白衫少年具有非凡的身手，他一劍攻出之下，就勢將非死必傷。

但事實上，白衫少年不但從容應付，而他那連續攻出的七劍，有如一氣呵成，一點也不曾受到對方那快速反應的影响。

至於烏衣七煞方面，也的確不愧是閱歷豐富的老江湖，儘管對手之高强，遠出他們的預估之外，却一點也不顯得慌亂。

雙方快速地交換一招之後，出手也就顯得愼重起來。

儘管白衫少年在刀陣中穿梭游走，實行機動突擊，而且，他對刀陣的變化，似乎頗爲熟悉，但戰況却暫時形成膠着狀態。

暗中偷窺着的杜少恆，對威震江湖的烏衣七煞，雖然是早巳聞名，却是不曾見過面。

因爲，他的活動範圍一直是在北六省中，儘管他也曾暗中遊過江南，但由於烏衣帮不是正派組織，兼以他又是在韜光隱晦期間，未便登門拜訪。

此刻，無意間碰上對方大顯身手，自然是屏息凝神，全神注視着。

偎在他身旁的多梅，以眞氣傳音問道：「少恆，你猜猜看，他們哪一方會獲勝？」

杜少恆傳音答道：「如果僅僅是照這樣子打下去，那將是一個不勝不敗之局。」

「這是說，不論哪一方想獲勝，都必須另出奇招才行？」

「唔……」

「你以爲烏衣七煞還有奇招？」

「不可能，卽使烏衣七煞還有奇招，也不易發揮威力，因爲，刀陣是守勢作戰，是消極的，主動權大部操於對方手中，在此種情況之

下，即使他們另以奇招攻敵，頂多也只能將對方困住而已。」

多梅點點頭道：「照你這麼說來，那麼，烏衣七煞是敗定了？」

杜少恆點點頭道：「不錯，因爲，白衫少年還有恨天劍法不會使出。……」

說到這裏，只聽公冶十二娘沉聲喝道：「少主，別拖時間……」

白衫少年截口朗笑道：「好的……」

話聲中，劍招也隨之一變，但見一道精虹，有如游龍夭矯似地，上下飛，「淙淙」脆響中，使得七星刀陣的星位一下子擴大了一倍有奇。

在刀陣間星位擴大情況之下，彼此之間支援運用的妙用無形中消失，被困陣中的人，自然可以從容出困。

依照陣法比武的慣例，烏衣七煞已經敗落，應該服輸才對了。

但事實上，烏衣七煞並不服輸，在老大卓其昌舉刀一揮之下，刀陣又恢復了原先的緊密位置。

公冶十二娘冷哼一聲道：「卓老大，你這樣子，就太不上路啦！」

卓其昌冷冷地一笑道：「此話怎講？」

「難道說，你連江湖慣例都不懂得？」

「我懂，但事實上，你們這位少主並未脫困。」

雖然是強辭奪理，但也使得公冶十二娘一時之間，沒法駁他，氣得冷笑一聲道：「好！再來過！」

「可以。」卓其昌接道：「不過，可得加上一個條件。」

公冶十二娘道：「你說吧。」

卓其昌道：「以百招爲限，百招之內，你們少主出困了，咱們烏衣七煞接受你們的領導，否則，妳就得認輸。」

方才，白衫少年一施展恨天劍法，不過兩三招，就將對方的刀陣逼得擴散，足見恨天劍法的威力，是何等高強，因此，公冶十二娘毫不攷慮地，立即點首冷笑一聲道：「好！」

卓其昌目注白衫少年笑道：「年輕人，請啊！」

公冶十二娘也向白衫少年沉聲說道：「少主，雖然不可殺傷他們，但放倒一二個，却並無妨礙，你自己酌量着見機而行。」

白衫少年漠然地答道：「我知道……」

激戰再起，而且，白衫少年顯然是一開始就施展出恨天劍法。

但說來也難以令人相信，儘管雙方都是原班人馬，但七星刀陣的威力却突然增强了一倍有奇。

不！應該說是陣法的運用方面，更爲靈活了。

站在「天樞」主位的卓其昌，對六位兄弟的指揮，如臂使指，運用自如。

先前，白衫少年一劍攻出，不過是遭遇到兩三把緬刀的迎擊，但此刻却是每一劍都碰上對方七把緬刀的聯合迎擊，就像是在這刹那之間，這個七星刀陣，突然脫胎換骨了似的。

像這情形，即使白衫少年的功力再高，劍法再精妙，也難以討好。

不，不但難以討好，而且還遭遇了極大的困難。

因爲，烏衣七煞的個別功力，都是一流中的佼佼者，與白衫少年一比，所遜也就不會太多。

如今，白衫少年每一招一式都是以一敵七，雖然仗着劍法的妙用，尙能勉爲支持，但這個暗虧，可就吃得够大的了。

因此，這情形，不但使得當事人的白衫少年，和一旁掠陣的公冶十二娘臉色爲之一變，即連暗中偸窺的杜少恆，也爲之蹙緊了眉頭。

多梅也再度傳音說道：「少恆，咱們少主的恨天劍法也沒法克敵，看來，你我方才的猜想都錯了。」

「不！我還不認錯。」

「你認爲少主還有制勝的可能？」

「不是的，你們的少主巳敗定了。」

「你這一說，可將我弄迷糊啦！」

「事情很簡單，烏衣七煞方面，有極高明的人，在暗中傳音指點。」

「啊……」

「這位在暗中指點烏衣七煞的高人，不但對陣法方面，有極高的成就，而且，也可能對恨天劍法，也極爲熟悉。……」

只聽公冶十二娘突然揚聲喝道：「停！」隨着這喝聲，惡鬥隨卽中止，但現場中却多出一個面幪紗巾的黑衣人來。

憑公冶十二娘的高明，竟然沒瞧出那黑衣人是由哪兒來的，因爲她一楞之下，注目問道：「你是誰？」

「自然是對頭寃家。」

「方才，是你在暗中指點烏衣七煞？」

「是又怎樣？」

「我正想找你。」

「找我幹嗎？」

「稱稱你的斤兩。」

「好極了！」那黑衣人笑道：「妳和妳那位少主一齊上吧！但在較量之前，話要說清楚，咱們雙方都有很多事要待辦，所以，只能以百招爲限，百招之內，妳如果勝了，咱們這批人殺剮任便，要是你們敗了，可得以貴賓之禮，恭送我們出去。」

公冶十二娘秀眉一軒道：「好！咱們就此一言爲定。」

「請——」

「請——」

「請」字聲中，三個人展開了一場龍爭虎鬥。

公冶十二娘與白衫少年，雖然是以二對一，却一點也沒佔到便宜。

那黑衣人的武功，顯得高深莫測，獨鬥兩大高手，居然游刄有餘。而且，剛好在第一百招上，將對方兩人迫退五尺，連聲歉笑道：「承讓，承讓……」

公冶十二娘雖然心中老不是滋味，但自己說過的話，却不能不認賬，只好以貴賓之禮，恭送黑衣人和烏衣七煞離去。

但那黑衣人于臨走之前，却突然回頭，目注杜少恆與多梅的藏身之處，揚聲笑道：「杜大俠，熱鬧瞧够了，再不走，可來不及啦！」

黑衣人這一突發的「回馬槍」，自然使杜少恆爲之大吃一驚。

也幸虧多梅似乎早巳有所準備，以最快的速度，替他換上一套魔宮武士的號衣，悄聲說道：「不用怕，跟着我走……」

在多梅的指點之下，杜少恆算是有驚無險地，闖出了古墓。

當他猛吸一口清氣，展開脚程，向山下疾馳時，却發現傻大個拾得兒迎面疾奔而來，因而殊感意外地一「咦」，道：「你怎麼也趕了來？」

拾得兒咧咀笑道：「是一位大嬸叫我趕來接您的。」

杜少恆接着問道：「那位大嬸長得甚麼模樣？」

拾得兒傻笑道：「那位大嬸很美、很美，可是，我說不出甚麼樣子來。」

杜少恆眉峯一蹙之間，拾得兒却「哦」了一聲，說道：「對了，那位大嬸長得像一位仙

女……」

「你見過仙女？」

「沒有見過，是我義母說的，仙女都長得很美。」

杜少恆也笑了，當然，那是苦笑。

略爲停了一下，杜少恆又扭頭問道：「拾得兒，那位大嬸還跟你說過些甚麼？」

拾得兒囁嚅地接道：「那位大嬸說……杜伯伯，我……我不敢說。」

杜少恆笑道：「沒關係，你儘管照實說來，即使她罵我，我也不會怪你。」

「罵是沒有，不過……」

「既然沒罵我，那你還有甚麼爲難的，說吧！」

「好！她說……她說……」

忽然，一個蒼勁話聲由後面傳來道：「拾得兒，還是我替你說吧！」

杜少恆住步回身，目光所及，只見一個黑衣人，巳到了十丈之內。

這位黑衣人，赫然就是在古墓中使公冶十二娘和她的少主受窘，也是突然指出杜少恆的藏身之處，使杜少恆幾乎脫不了身的那一位，他的臉上，也依然幪着一副黑色紗巾。

在此刻，杜少恆的內心之中，是非常複雜的。

對方巳欺近他的後面十丈之內，他竟然不曾察覺，使得他既驚且愧……

同時，由于對方在古墓中那顯然是故意捉弄他的行動，也使得他既惱且怒？……

但他畢竟是老江湖了，深知江湖上不可理解的人和事太多，在敵友未明的情況之下，他未便發作，只是冷眼向對方打量着。

雙方互相打量了少頃之後，還是黑衣人先行打破沉寂，道：「杜大俠，在下先要鄭重聲明，在下一切言行，都是奉命而行，如果有甚冒犯之處，比如方才在古墓中的事，尙請多多包涵。」

杜少恆淡然一笑道：「那算不了甚麼，現在，我只有一個要求，請表明態度。」

「表明甚麼態度？」

「敵我態度。」

黑衣人笑道：「算了吧！杜大俠，你我心中都有數，如果我是敵人，你未必能打得過我，至于朋友吧！我這個聽人使喚的人，又高攀不上，所以，還是不加說明，讓以後的時間去加以澄清比較好。」

杜少恆苦笑了一下道：「話雖然不好聽，說的倒的確是實情……」

「在下這個人，沒有別的長處，就是生平不作違心之論。」

「那麼，閣下打算替這娃兒說些甚麼，就說吧！」

「在這冰天雪地中喝西北風，總不是辦法，我想，由在下作東，共謀一醉如何？」

「這是說，咱們進城去再談？」

「正是，正是……」

「好！請！」

憑這二位的脚程，雖然拖上一個傻大個拾得兒，却也不須多久，就進入洛陽城中。

而且非常巧，就在進入城門時，迎面碰上司馬元，拾得兒搶先咧咀笑道：「司馬伯伯來得正好，這位黑衣伯伯要請客，你也一塊兒去吧！」

黑衣人苦笑道：「你這小子，可眞會作人情呀！」

緊接着，却向司馬元笑道：「這位司馬大俠如肯賞光，在下是一體統請。」

司馬元目光在對方三人臉上一掃，含笑接道：「在下理當敬陪。……」

黑衣人飛快地接口說道：「這是在下的光榮……」

也不知是有意還是巧合，一行四人邊走邊談中，黑衣人居然將他們帶到東大寺前的太白酒樓。

談話當中，杜少恆與司馬元二人也約略了解對方脫險的經過。

原來司馬元與那位假杜少恆，是接受一位隱身暗中的奇人，以眞氣傳音指示脫險的，那位隱身暗中的奇人，並說明杜少恆不會有危險，叫他們放心先行離去。

他們兩人走出那古墓之後，那位假杜少恆却藉口自己有要事待理，獨自離去。

司馬元回到他的住處後，發覺拾得兒失踪，同時又不放心杜少恆的安全，因而又再度折回，準備去北邙山一探究竟，沒想到却在城門口不期而遇。

至于那位暗中指點司馬元與杜少恆脫險的人，那位黑衣人巳自動證實，那就是他的主人，不過，對于他主人和他自己的來歷，却還是那麼諱莫如深。

這一行人到達太白酒樓時，夜幕巳開始下垂，天空中又飄舞着疏落的雪花。

一行四人在二樓上揀了一個雅座，點過酒菜後，就開始交談起來。

話匣子還是杜少恆打開的，他目注那黑衣人，含笑說道：「閣下，該言歸正傳了。」

黑衣人點點頭道：「是的，不過，在說到主題之前，在下先要請敎杜大俠幾句話，並請坦誠答覆。」

杜少恆不加思索地接道：「說吧！只要是我能答覆的，也自然是實在話。」

「那麼，我先謝了！」黑衣人略爲一頓話鋒，才注目問道：「據說，杜大俠的太夫人，和令正、令公子等，都被天一門主所刼持，確否？」

杜少恆輕輕一嘆道：「是否確實，我不敢斷定，但却相信是事實。」

黑衣人接道：「那麼，到目前爲止，杜大俠還不知道天一門主的來歷？」

「不錯。」

「還有，那位冒充杜大俠的人是誰，杜大俠也不會知道了？」

「唔……」

「這情形，可的確有點邪門，」黑衣人苦笑了一下，那透過幪面紗巾的精目中，神光一閃，道：「在下再請敎，杜大俠是否巳瞧出，古墓中那位甚麼娘娘的武功路數？」

杜少恆苦笑道：「我知道一點，但却不是瞧出來的。」

「是有人告訴杜大俠？」

「是的。」

「那人是怎麼說的？」

「那人說，天一門主巳獲得五十年前一代怪傑詹恨天的部份武學。」

「那人只說巳獲得一部份？」

「不錯。」

黑衣人笑道：「果眞如此，則杜大俠顯然是受了那人的欺騙……」

杜少恆禁不住截口問道：「此話怎講？」

黑衣人道：「據在下方才親身所體驗，天一門主實際巳經獲得詹老怪的全部武學，否則，他就不敢狂妄到自稱五絕神君了。」

杜少恆注目問道：「閣下此言，想必另有所本，能否請道其詳？」

黑衣人漫應道：「方才在下曾接下那位少主與娘娘的聯手攻勢，我自信我的觀察，絕對不會錯。對了，方才的一切，杜大俠不是巳看到了嗎！」

杜少恆道：「但結果還是閣下把他們打敗了。」

奇招絕技

羅漢門的竹筒陣

海雲

近代的拳師當中，孫玉峯是名氣比較响的一個，至於他所敎的羅漢拳，却沒有變成很多人所共知的一種拳術，關於這點，孫玉峯活着的時候，曾經談及：「羅漢拳的招式太多，那是一種健身的拳脚，打鬥的時候想運用得靈活，必須兩人練拆手，習慣了它，就可以在落場交手之際，自然而然的打起來，否則，缺少作戰經驗，幾百個招，不知道用那一招應付敵人的攻勢，到時弄巧反拙。再者，拳脚無情，就算你不想打傷別人，別人也想把你擊倒，即使兩人對拆，仍是一招過一招，並非想一招把對方打到無法還擊，落場交手就不同了，一定要愈快戰勝愈好，特別是黑夜碰着有人飛躍出來襲擊，或者置身於危險的場合，對方有六七個人，你僅得一個應戰，如果慢吞吞的打鬥，就會打輸。」

這番話是很重要的，不止是適合於練習羅漢拳的門人知所選擇，還對許多派的拳術也有貢獻，總之，練習拳脚是一回事，打鬥的時候如何發招又是另外一回事。

關於拳術方面，俱是如此，一定要打出勁來，而且有實地作戰的經驗，然後能夠發揮威力。

舉例言之，照拳術的理論來說，有人握拳由你的頭上用冚捶姿勢打下來，你用右拳向上迎擊稍爲閃側一點，左拳發招向他的右脇衝過去，這一拳打得準，就會把對方擊倒，原因是當時他的右邊已經空虛，右拳由高處打下，給你格住，故此他的右邊根本上是空空洞洞的，受拳之際，不易躲開。

但在事實上，是否如此簡單呢？當然不是那麼簡單，第一點，他的冚捶是用腰力加上臂力，由高處打下來的，你橫手擋格，只能用到前臂的力量，未必能夠擋得準確，第二點，擋得十分準確了，當時你的手必然微微往下一沉，他可能順勢把那一個給你擋住的拳向前一衝，在一兩尺那麼短的地方發力，剛剛打中你的臉孔，那時，你發出的左拳却未能打中他的右邊肋骨，立刻分出勝負來，吃虧的是你，而不是他。

預防他由冚捶變成冲捶，打擊你的中上門，故此你用右手擋格之際，身體微微一閃，就是預防他有這一招，換句話說，你剛剛擋住他的右拳，就要閃向他的右邊，愈是向右邊閃側，就愈加安全，因爲當時他的右拳已經提高，右邊再也沒有另外一隻手應戰，至於左手，他是空的，隨時可以發招，故此他用右拳打你，你就要閃向右邊，反之，他以左拳出擊，就要盡快的閃過左邊去，這一種戰術是很正確的，跟兩隻手一齊打，比較吃虧，跟對方一隻手打，那就佔了上風。

話雖這樣說，你能否在他的右拳已經由高處打下來之際閃到右邊去，而且閃得如此快速，他還沒有變招，你已經連消帶打閃身發拳呢？仍是一個疑問。

在事實上，對方如果用冚捶由高處打下來，只用右拳，他的左手不管握拳或握掌，都是有所準備的，未必僅用一拳打你左手就棄而不用，假定他右手的冚捶剛剛打出，左拳就向你繼續出擊，不管你用那一隻手擋格，退後一步，總之，他是連續發拳的，先發右拳，跟着發左拳，再發右拳，連環出擊，快如閃電，這種戰術叫做「以攻爲守」，暗示着他在一輪急攻之下，你只有擋格之功，沒有還手之力，在這種情況之下，就算你閃身出擊，已經慢了一步。

你能否保證對方並非施展連環拳呢？那是另外一個疑問。

再者，上述那些話只是說他僅用拳頭作戰，並不踢脚，事實上有許多人是虛張聲勢的，右拳好像從頭打下來，不過打了一半便卽收拳，誘惑你伸手擋格，在這一瞬間，他用脚刀踢來，由於你的右手往上舉起了一半，遮住了視綫，很難看得清楚他是否下邊踢脚，隨時會吃了這一脚的，除非你看清楚他由高處打下來的一拳是眞打抑或假打，早作準備。

如上所述，可見使用黑虎偷心，或者攔江截斗之類的拳法，一隻手擋格，另外一隻手反攻，這種拳脚一定要配合作戰經驗，然後有把握取勝。

除此之外，還要講究橋手的份量，兩手相交，一定是前臂互相撞擊的，假如對方以冚捶的姿勢由高處打下來，你用右手

黑衣人苦笑道：「不！嚴格說來，敗的是我。」

「眞的？」

「打敗仗又不是甚麼光彩的事，誰願故意往自己臉上抹灰哩！」

「那麼，閣下方才是如何取勝的呢？」

這時，香噴噴、熱騰騰的酒菜都送了上來，堂倌並已斟好了四大盅美酒。

傻大個拾得兒，對他們的談話，似乎一點也不感興趣，這會可就得其所哉了。

他，也根本不懂得甚麼叫客氣，一口喝乾了杯中美酒，立卽據案大嚼起來。

因此，杜少恆連忙歉笑道：「這年輕人不懂禮貌，尙請閣下多多包涵。」

「哪裏，哪裏。」黑衣人含笑接道：「這娃兒是一塊渾金璞玉，也是江湖人的本色。」

拾得兒又自行斟了一滿杯酒，杜少恆連忙喝道：「娃兒別喝得太急！」

拾得兒一口喝乾之後，才咧咀傻笑道：「杜伯伯請放心，這種酒，十斤八斤的，還醉不倒我……」

口中說着，又在伸手拿酒壺了。

杜少恆只好苦笑了一下，向黑衣人道：「閣下，還是談咱們的正事吧……」

黑衣人含笑問道：「方才，咱們談到哪兒了？」

拾得兒含着滿口鷄肉，含含糊糊地道：「方才，杜伯伯問你，你既然打敗了，又是如何取勝的。」

杜少恆深深地盯了拾得兒一眼，連連點首道：「正是，正是……」

黑衣人苦笑了一下道：「自然還是在下那位主人，在暗中替我指點。」

一直靜聽着的司馬元，揷口接道：「貴上能在已獲詹老怪全部武學的兩大高手之下，暗

的前臂擋格，他的來勢兇猛，你所能夠施展的擋勁較弱，吃虧的是你，不是他，爲了補救這種缺憾，你就要加强練習橋手了，有名氣的硬功拳師，多數把左右兩邊橋手練習到堅實如鐵，就算對方用木棍迎頭打下來，他仍可以橫手擋格，順勢一捋，把對方的長棍搶去，想練習到橋手變成如此堅實，就要打沙包，或者打木人，必須經過兩三年的工夫，然後有些斤両，沒有埋過樁，打過沙包，一旦下場交手，兩手相交之際，已經發生一陣痛楚，窒了一窒，就此打輸，什麼絕招，都沒有辦法施展出來了。

孫玉峯訓練羅漢拳的門人，另有一種方式，他認爲一個人的手臂是圓的，沒有沙包那麼大，就算打木人，也不是很理想的，因爲木人的手太細，而且沒有活動，想製造一種東西代替沙包，勝過木人，那就要用竹筒了，竹筒就是普通苦力看做竹升的那種東西，把它截短，長約四尺，上邊穿了兩個洞，用鐵綫吊起來，掛在較高之處，使那條竹筒垂下，這樣做就可以發生特殊的力量，當你用手臂的前半截向它橫劈一下，竹筒彈開，很快就彈回來，你再劈第二下，不管左劈右劈，它都是彈開又彈回來的，那種震動力跟眞正下場交手和對方前半截手臂接觸的震盪力相同，故此用竹筒作戰有眞實感，但要注意這一點，每一個竹節都要刨滑，使它看來跟一個人的手臂相同。

用竹筒代替沙包，還有一個好處，初練習打竹筒的時候，那一條由竹升變成竹筒的東西是空的，但在你已經習慣了這種練武方式之後，就可以每天把一部份海沙，由竹筒上面放入去，這樣做可以增加竹筒的份量，假以時日，竹筒貯滿了沙，它就沉重許多，給你打開再彈回來的時候，也比較有勁，那樣子打鬥，更加有眞實感了。

利用竹筒代替沙包的時候，初時只用一個竹筒吊高，給你拳打脚踢，習慣了它，卽是說，兩個月後，就吊第二條竹筒，如是者練習到一年過外，起碼你的演武室之內有六條竹筒了，那些竹筒所懸掛的高度並非盡相同，有些高過頭，有些低到幾乎接觸地面，由於它忽高忽低，你衝入竹筒所佈的陣營之內，就可以依照它的部位去練習拳脚。

不消說，較低的竹筒是用來練習脚刀的，認眞低的竹筒，幾乎接觸地面，還可以給你蹲伏，用脚去掃，練習掃堂腿，最好你把那些竹筒的位置放得準確，先行踢打懸垂到腰間的竹筒，使它由高處跌下來，還沒有碰着你，那時要閃側，閃身踢脚，去撐較低的竹筒，它彈回來的時候你就跳開，突然俯身以掃堂腿的姿勢橫掃那個最低的竹筒，跟着飛躍起來，踢另外一些竹筒，如是者拳打脚踢，倘若那個演武廳垂下了六個竹筒，全部給你打到連環彈開，再又彈回來，辟辟拍拍，你始終沒有給竹筒擊中要害，但却能夠衝破竹筒陣，突圍而出，這才算得手上有勁。

孫玉峯從小練武，他主持的鏢局之內就有這種設備，在鏢局所特製的練武廳裏面，一共有三十六枝竹筒懸掛起來，有疏有密，有高有低，給鏢師每天在竹筒裏面作戰。

一個人想在三十六枝竹筒裏面拳打脚踢，經過二十分鐘然後走出來，完全沒有給竹筒打中，那是不可能的，不過，他可以避重就輕，盡量保護自己的要害，使竹筒反彈回來的時候所擊中的無非是身體外邊，卽是肩膊前臂，臀部和大腿，並非打中胸背和腰，更不會打中臉孔咽喉，那樣子練習，就不怕給竹筒打傷了，至於竹筒貯沙，貯滿了已經是每枝竹筒重達三十斤過外，不必把它的份量加重，如果竹筒太重，一拳劈下去，它彈開的力量太小，彈回來的力量也小，反而失去作用。

練習過打竹筒陣，眼明手快，脚步靈活，而且能夠避重就輕，一邊打一邊保護自己的要害，打了兩三年，落場交手，就可以把許多種招式打得出水準，不會手忙脚亂。

回說上文，對方一拳由高處冚下來，你用右手擋格，旋卽向右邊閃身而出，如果打過竹筒陣，你發覺到你閃他也閃，你的左拳打出去一定落空，就沒有把它向前衝擊，而是把它去制服對方的右臂，換句話說，左右兩手同時纏住他的右手，以擒拿手取勝。

羅漢門的變招很多，其中有大部份招式是由北少林拳改變過來，掌法變化更多，因爲它的掌可攻可守，接住來拳，瞬卽變成擒拿手，故此學羅漢門這種拳法，一定要兼練指掌腕這三個部份，簡直可以說，要兼練鷹爪門的絕招。

至於羅漢門本身的武功，却是要從竹筒陣闖出來的，沒有苦練打竹筒，或者沒法佈置一個竹筒陣練武，落場交手，就不容易打出本門腰馬之勁，轉身發掌，也不很靈活，慢了半招，便卽打輸。

中替閣下解圍，那自然是一位不世高人了。」

「是的，」黑衣人點首接道：「敝上雖然是一介女流，却的確算得上是胸羅萬有，學究天人。」

一舉酒杯，含笑接道：「在下敬二位一杯，濁酒粗餚，請莫嫌棄。」

三人對飲了一杯之後，黑衣人又立卽接道：「現在，在下要說到敝上對拾得兒所說的話了，不過，在下是奉命轉告，如果有甚失禮之處，尙請杜大俠海涵。」

杜少恆正容說道：「閣下言重了，有話請儘管直言無隱就是。」

黑衣人乾笑了一聲，道：「杜大俠，在下雖然不是出家人，却要以出家人的口吻，代表敝上，向杜大俠化一點善緣。」

杜少恆似已領會到對方的言外之意，只是淡淡地一笑道：「在下恭聆！」

黑衣人接道：「我想，請杜大俠割愛，將拾得兒交與敝上，使這一塊渾金璞玉，能有大放光芒的一天。」

「這是貴上之意？」

「是的，敝上曾向拾得兒說過，他要是跟着你杜大俠，則他的成就，最多能與你杜大俠並駕齊驅，卽使能青出于藍而勝于藍，也是有限得很。」

「如果將他交與貴上呢？」

「憑這娃兒的特佳資秉，敝上保證于百日之內，爲武林放一異彩。」

杜少恆正容說道：「憑閣下身手之高明，我相信貴上的確具有此種能力，不過，拾得兒跟我才不到一個對時，對于他的來歷，知道得太少了，他本人之意如何？還有，他的義母是否同意……」

黑衣人戴口問道：「這是說，杜大俠這方面，已算是同意了？」 ③ （未完）

新派武俠長篇

高庸·文
盧令·圖

黑鳳凰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金克用與黑鳳凰押着沙如冰往沙家堡，沙鎮山、沙鎮海、沙鎮嶽不敢與敵，待以上賓之禮，金克用乘勢說出找尋藏寶之事，願與沙家堡合作，他在沙家堡坐鎮，派人四出打探白蓮宮行動。數日後，沙鎮山兄弟漸悟金克用祗在利用他們爲他効死，但又怯於黑鳳凰的摧心蝕骨掌的厲害，在此進退兩難之際，終於被迫採取下策，强令沙如冰往韓家寨邀請韓駝子父女到來相助，因韓家鐵骨神功正好是摧心蝕骨掌尅星。那日，韓氏父女到來，沙氏兄弟親出迎迓，韓素琴向沙氏兄弟襝衽施禮，沙鎮山側身謙讓——

鳳凰乍展翅

韓素琴道：「不！這禮是一定要受的，公公是長輩，媳婦是晚輩，咱們武林中人雖然不拘小節，禮貌還是要顧到。」

沙家兄弟推辭不過，只得勉强受了半禮。

韓素琴這才扯開喉嚨喊道：「爹！該下轎了，主人都出來接咱們啦！」

轎帘打起，韓駝子好像元寶似的滾了出來，遙遙一抱拳，笑道：「親家翁，有勞遠迎，這怎麼敢當！」

沙鎮山道：「韓兄弟遠道蒞臨，沙家堡眞是蓬蓽生輝。」

韓駝子哈哈大笑，說道：「親家翁太客氣了。」

金克用冷眼旁觀，見這韓家父女貌雖醜陋，雙目精光閃爍，言笑間，語聲鏗鏘，中氣十足，內功已晉上乘境界，不覺暗暗領首。

兩家人略事寒暄，沙鎮山便道：「親家，我來替你引介兩位高人，這位就是名震甘陝，在西北道上頂頂有名的麒麟山莊莊主，金克用金兄，這位姑娘，閨名鳳凰，是金莊主的姪女兒。」

羣鳥紛驚投

韓駝子忙道：「久仰金兄盛名，今日何幸得見高人。」

金克用也笑着道：「邊荒草莽，不敢當韓兄謬譽。」

大家客套了幾句，彼此都在暗中打量對方，默察虛實，表面看來，却顯得十分親熱。

韓素琴更把一對金魚眼睛，向黑鳳凰瞟來瞟去，忽然咧嘴笑道：「這位鳳凰妹妹生得好標緻，只可惜膚色黑了些，不然，倒眞是一位大美人。」

黑鳳凰不懂話中明褒暗貶的含意，淡淡一笑，並未回答。

沙如冰却在一邊說道：「烏鴉笑猪黑，自醜不覺得……」

幸虧韓素琴正注意着黑鳳凰，沒有聽見。沙鎮嶽却恰好就在旁邊，忙用手肘撞了沙如冰一下，狠狠瞪他一眼，接着，便大聲笑道：「金兄和韓兄是英雄惜英雄，今日沙家堡可說是羣英會，大家不要客套，請入堡暢飲幾盅。」

衆人同入大廳，頃刻間，重整酒筵，相偕入席。

酒筵上，金克用不待沙家兄弟開口，便主動提到太行寶藏的事，邀韓駝子參加。

韓駝子父女都是貪財好貨的人，自然滿口答應。

那韓素琴更是眉飛色舞地道：「其實，咱們韓家寨雖然說不上富甲天下，倒並不在意寶藏財物，聽說白蓮宮宮主，乃是當年有名的美女，我就不服這口氣，非鬥鬥她不可。」

金克用笑道：「不僅白玉蓮，還有威寧侯府的郡主花貞貞，也自認貌美，不可一世，韓姑娘若是遇見她，可得好好煞煞她的氣焰。」

韓素琴撇着嘴道：「哼，諒她一個蒙古婆娘，能美到哪兒去，還不是大脚丫子水桶腰，只配挑水打柴。」

金克用道：「她們只是庸俗脂粉，自然不配跟韓姑娘相比，不過，威寧侯府和白蓮宮都是人多勢衆，一旦遭遇，難免有場惡戰，屆時還須仰仗韓姑娘大力相助。」

韓素琴把胸膛拍得蓬蓬直响，道：「金莊主，你放心，牛大壓不死虱子，人多有個屁用，交手過招，全憑功夫，到時候你瞧我韓素琴的。」

金克用故意激將，道：「金某久仰韓家寨獨門鐵骨神功，天下無雙，但白蓮宮也頗有能人，倒也不可過於輕敵。」

韓素琴道：「你且說說看，白蓮宮有些什麼三頭六臂的人物？」

金克用道：「譬如昔年著名的巫山二怪，都被白玉蓮網羅，其中，那個郭石頭，就練成一身鐵布衫外門硬功，的確已到刀槍不入的火候。」

韓素琴仰面大笑，道：「金鐘罩，鐵布衫算得了什麼驚人功夫，它最多是塊石頭而已，怎及得鐵骨神功使人練成銅皮鐵骨，休說刀砍槍刺，連斧頭劈也劈不傷。」

金克用故作吃驚道：「鐵骨神功眞有如此厲害嗎？」

韓素琴道：「你不相信？」

金克用道：「韓姑娘若願顯露兩手，使在座諸位開開眼界，正是求之不得。」

韓素琴道：「好！我就獻醜了……如冰，你們家有鐵鎚沒有，叫人取一柄來，越重的越好。」

韓駝子皺眉道：「素琴，金莊主是長輩，逗着你玩笑的，你眞的要班門弄斧？」

韓素琴道：「這有什麼關係，咱們家的鐵骨神功貨眞價實，又不是說來唬人的，儘喝悶酒無聊，就當練功助酒興吧！」

說着話間，沙如冰已親自提了一柄大鐵錘來。

他是存心出氣，惟恐便宜了這位未婚「嬌妻」，也不知道從哪兒找來這柄鐵錘，少估些，也有六七十斤。

韓素琴推席而起，扯起裙脚，將滿頭珠翠飾物都摘了下來，走到廳外空地上，騎馬襠一站，雙手叉腰，大聲道：「來吧！」

沙如冰道：「怎麼來？」

韓素琴指指自己的腦袋，道：「照這裏用勁打，試試看是鐵錘硬還是姑奶奶的頭硬。」

好傢伙，她居然要人家用六七十斤的大鐵錘錘她的頭，單憑這份狠勁，已令人咋舌。

衆人都驚疑參半，連黑鳳凰也大感好奇，大夥兒紛紛離席出廳觀看。

沙如冰道：「這可是鐵鑄的，你不怕腦袋開花？」

韓素琴笑道：「打破一片油皮，姑奶奶有賞。」

沙如冰回頭望望父親，竟不敢動手。

韓素琴催促道：「等什麼，快打呀，儘管把吃奶的力氣使出來，打得越重越過癮。」

沙如冰心裏暗道：這可是你自己心甘情願，老子就算打不破你的頭，也要將它打進脖子裏去……

吐一口唾涎，在掌心上擦了擦，提足眞氣，雙臂一用力，高高舉起了大鐵錘。

韓素琴也運氣行功，兩隻好像牛眼似的眼睛，瞬也不瞬直瞪着沙如冰……

就爲了這雙惡狠狠的眼睛，沙如冰眞恨不得一錘把它打個稀爛。

鐵錘擊在頭頂上，發出一聲震耳脆响，也同時引起一片驚呼聲。

韓素琴仍舊原式不動的站在那兒，果然連油皮也沒有損傷分毫。

沙如冰却被反震之力，撞得向後踉蹌倒退了四五步，險些一跤摔倒地上。

韓素琴咧嘴笑道：「如冰，別心疼捨不得下重手，重新來過，多用一點力氣！」

沙如冰換了一口氣，突然把心一橫，大步上前，提起鐵錘暴雨般一陣狠打……

對這位「嬌妻」，他是又恨又怕，滿肚子怨氣都發洩在鐵錘上，這一刹那，他已經不是花花太歲沙如冰，簡直就變成了「沙鐵匠」。

這一輪鐵錘，只打得火星迸射，其聲震耳，就算是打一根鐵樁，也該打進地底去了。

誰知韓素琴的頭竟比鐵樁更結實，挺着脖子昂着臉，一口氣挨了不下二十餘錘，仍然紋風不動，毫髮未損。

衆人直看得心驚肉跳，緊捏着兩手冷汗。

「噹」！

沙如冰全身力氣都耗盡了，終於一鬆手，鐵錘落地，張大嘴巴嗬嗬地直喘氣。

全場爆起熱烈的掌聲，彩聲，歷久不息。

甚至金克用和黑鳳凰也由衷地鼓掌稱讚，嘆爲觀止。

韓素琴向衆人斂衽答禮，然後笑嘻嘻問沙如冰道：「你服氣了嗎？」

沙如冰點點頭，喘息着道：「我總算開了眼界，你這顆頭，眞是世上最硬的頭。」

韓素琴將鐵錘拾起，塞在沙如冰手中，得意地笑道：「既然服氣，以後就要多聽話，如果敢膽再在外面拈花惹草，你最好先估量估量，是你的骨頭硬？還是這鐵錘硬？」

經她提到，衆人才發現那鐵錘竟然已經變了形，本來像鼓狀的鐵錘，現在却扁扁凹凹的，好像一把鐵湯匙。

衆人稱賀聲中，重又入席，飛觴言歡。

席間，韓家父女不免都有驕矜之色，沙家堡的父子和兄弟，却心情不一。

沙鎮山和沙鎮海瞻顧大局，深恐韓家父女佔盡了光彩，將來尾大不掉，難以善後。

沙鎮嶽只求韓素琴能把黑鳳凰比下去，替自己出一口氣，因此頗有得色。

只有沙如冰垂頭喪氣，好像一隻鬥敗的公鷄，想到今後的淫威和屈辱，眞是欲哭無淚。

金克用默察形勢，暗自冷笑，心中早已作好了另一種安排，表面却談笑風生，絲毫不露聲色。

這一席酒，直到入夜才散。沙鎮山特地撥出一座獨院，安頓韓家寨的人馬，却使韓家父女和金克用的住處之間，隔着好幾重落院。

如此安排，自然是不讓他們雙方有私下交往的機會，以防金克用和韓家寨互相勾結，反而對沙家堡不利。

對沙家兄弟這種安排，金克用並不放在心上，他所耿耿於懷的，是韓素琴那驚人的「鐵骨神功」，因此，回房之後，便密謂黑鳳凰道：「今日席間你看了韓家鐵骨神功，心裏有什麼感想？」

黑鳳凰道：「很厲害嘛，我從來沒有看見過這樣硬的骨頭，若非親眼目覩，簡直不敢相

信。」

金克用道：「如果你用摧心蝕骨掌力跟她的鐵骨功較量，你有把握能勝她嗎？」

黑鳳凰想了想，道：「我不知道，因為我沒有試過。」

金克用沉吟道：「不錯，咱們必須找個機會試一試，但又不能正面動手較量，那樣會暴露虛實……」

黑鳳凰不解地道：「為什麼要試呢？韓家寨跟咱們不是朋友嗎？」

金克用道：「孩子，你不懂其中原故，咱們跟韓家寨和沙家堡目前雖是朋友，總有一天，會變成仇敵。」

黑鳳凰愕然道：「這是為什麼？」

金克用道：「我昨天不是告訴過你嗎，咱們為了引誘你師父的仇家露面，才假稱太行山有寶藏，沙家堡和韓家寨都是為了貪圖寶藏，才肯帮助咱們，跟咱們做朋友，有一天，寶藏的謎揭穿，他們一定會惱羞成怒，跟咱們翻臉成仇。」

黑鳳凰吃驚道：「這麼說，他們都是見利忘義的壞人了？」

金克用道：「當然是壞人。你沒看見韓家寨那種豪强霸道的樣子？還有沙如冰仗勢欺人，當衆調戲良家婦女，何曾有半分正道人物的作為。」

黑鳳凰道：「既知道他們是壞人，咱們就快些離開這兒吧……」

金克用道：「不！咱們要想替你師父報仇雪恨，就得暫時委屈求全，利用他們的力量，替咱們搜查仇家行踪，目前一切以報仇為重，其餘的只好不去計較了。」

黑鳳凰皺眉道：「我總覺得這樣不太好，難道沒有他們帮助就不能替師父報仇了麼？」

金克用道：「孩子，你太年輕，不知道事情的艱難，你以為咱們仇家是那樣容易對付的？白蓮宮不僅勢力龐大，高手如雲，行踪更神秘莫測，報仇若眞容易，伯父也不至空等了這許多年。」

黑鳳凰想想自己在荒山絕嶺長大，毫無江湖經驗，伯父的話可能確是實情，便默默不再爭論了。

金克用又道：「報仇的事，伯父自會安排，你不要煩心，唯有那韓素琴武功高强，實出人意外，你要對她特別留意，如有機會……」

正說到這裏，忽然聽見屋外有人低聲道：「莊主安歇了沒有？」

金克用急忙頓住話題，沉聲問道：「什麼人？」

屋外答道：「屬下吳濤，有急事陳報。」

金克用眉峯一皺，對黑鳳凰道：「你去園子裏替伯父守望一下，吳濤在這時候趕來，一定有很重要的事。」

黑鳳凰點頭答應，開門走了出去，金克用立刻吹滅了燈火。

吳濤閃身進入臥室，猶在咻咻喘氣，分明剛由城中趕到不久。

金克用道：「你怎麼這樣大膽，竟然偷進花園中來，倘若被人發現豈不壞事？」

吳濤喘息着道：「屬下有緊急消息陳報，無法等到午夜以後，見莊主房中亮着燈光，才硬着頭皮進來……」

金克用道：「好了，不用多解釋。先說究竟有什麼緊急事故？」

吳濤道：「屬下在傍晚時分，發現了威寧侯府的人馬。」

金克用一驚，道：「在什麼地方？來了多少人？」

吳濤道：「起初只發現黑騎隊安達，帶着兩名衛隊在城中採購粮食，屬下暗中尾隨他們，才發現威寧侯府的大隊人馬，却住在北門外一座寺廟裏，大約有四五十名之多。」

金克用輕哦了一聲，道：「可曾見到鐵羽和花貞貞兄妹？」

吳濤道：「沒有。他們可能在廟內沒有出來。」

金克用沉吟道：「奇怪，白蓮宮迄今不見動靜，威寧侯府的人馬怎麼反而先到了？」

吳濤道：「屬下也覺得奇怪，在威寧府爭奪藏寶圖時，白蓮宮佔盡了上風，鐵羽且曾身受重傷，如今却比白蓮宮先到，實在叫人想不透其中緣故。」

金克用心中微動，道：「會不會是鐵羽傷勢未癒，又怕白蓮宮得去寶藏，才派出黑騎衛隊，先來刺探消息？」

吳濤道：「也有此可能。」

金克用道：「果眞如此，咱們倒不能暴露了形迹，最好等他們鷸蚌相爭，再坐收漁人之利。」

吳濤却搖頭道：「莊主，只怕情勢已不容許咱們等下去了。」

金克用詫道：「哦？為什麼？」

吳震道：「從今天午後開始，太原城中陸續趕到好幾批武林人物，看樣子，好像都是為了太行藏寶而來的……」

金克用道：「這怎麼會？太行藏寶的事並未洩漏，外人從何知道？」

吳濤道：「屬下也說不出是什麼原因，但這半天之內，太原府突然高手雲集，謠諑紛紜，好像都跟太行藏寶有關。」

金克用想了想，道：「如果消息洩漏，毛病一定出在韓家寨，這樣也好，索性大幹一場，且看最後鹿死誰手……」

微頓，向屋外呶呶嘴，道：「昨夜在菓林會面的事，已經被她發現了，今後可以不必再避她，但太行藏寶的眞象，仍然不能讓她知道，你懂我的意思嗎？」

吳濤點頭道：「屬下領會得。」

「好！」金克用一揮手，說道：「你且去堡外等候，我還得費點口舌說服她，今天晚上，咱們同去那座寺廟，先給威寧侯府一個下馬威。」

吳濤應諾退出屋外，却見黑鳳凰遠遠坐在一塊太湖石上，正以手支頤，望着水池裏的游魚發呆。

她好像在想什麼心事，對金克用和吳濤在房中的密談全未留意，不過，吳濤從屋裏出來，仍然驚動了她。

吳濤也有意要跟她打個招呼，恭謹地欠身施禮，道：「屬下見過姪小姐。」

黑鳳凰急忙站起來，微笑道：「你們談完啦？」

吳濤道：「是的，莊主請姪小姐進去有要事相談，屬下留此不便，先行告退了。」

說完，再度躬身，然後才離開了後園。

黑鳳凰整一整身上衣衫，向金克用的臥室走去，剛到廊下，金克用已重新點好燈，正對她招手。

入屋坐下，金克用便用興奮的語氣道：「孩子，你的運氣眞不錯，有好消息了。」

黑鳳凰茫然道：「什麼好消息？」

金克用道：「當然是關於仇家的消息，這眞是皇天不負苦心人，咱們的計劃總算沒有落空……你趕快收拾一下，跟伯父進城去……」

黑鳳凰越聽越糊塗，道：「進城？進城去幹什麼？」

金克用正要激起她的好奇心，這才故意壓低嗓音道：「伯父不是告訴過你嗎，咱們用太行山藏寶為餌，目的就是要引誘那姓白的仇家現身，剛才吳濤來報告的，正是仇家行踪的消

息。」

黑鳳凰一震，說道：「姓白的已經來了太原？」

金克用道：「姓白的還沒有來，可是，她的丈夫已經先到了。」

黑鳳凰道：「她的丈夫是誰？」

金克用說道：「孩子，你且別性急，讓我慢慢告訴你。白玉蓮的丈夫姓鐵，名叫鐵羽，原本是漢人，因為見蒙古人勢力大，竟厚顏無恥地跟蒙古人做了乾兒子，他們夫妻兩個，狼狽為奸，一個玩弄男人，一個欺侮女人，那鐵羽平時的行徑，就跟白玉蓮的父親當年欺侮你的師父一模一樣，仗着滿口甜言蜜語，專門欺騙女人……」

黑鳳凰對這種男人最痛恨，聽到這裏，不由自主生出怒火，臉上已流露出殺機。

金克用暗暗高興，接着又道：「現在太行山藏寶的消息已經傳遍江湖，那鐵羽為了貪圖寶藏，特地從威寧侯府勾引來蒙古人的騎兵馬隊，據說正駐紮在太原北門外一座寺廟中，咱們今夜先給他一點顏色，一則替天下女人出口怨氣，二則等於給姓白的一個警告，她若聽說丈夫吃了虧，必然會更快趕來，那時，咱們以逸待勞，就在太原府報了仇，根本毋須再去太行山了。」

黑鳳凰憤憤地道：「伯父可知道那寺廟的位置？」

金克用道：「我已命吳總管打探確實，稍等他會領咱們前去，不過，有件事我得先叮囑你……」

黑鳳凰道：「什麼事？」

金克用道：「那鐵羽不僅武功高强，一張嘴更是能說會道，死人也能說活，你若跟他見了面，最好立卽出手，別聽他的花言巧語。」

黑鳳凰點頭道：「我會記住。」

「還有。」金克用道：「那鐵羽天性狡詐，頗有些鬼聰明，你沒有跟他正面交過手，並無把握絕對能勝他，所以，等一會咱們抵達那座寺廟，由你一人指名索戰，伯父和吳總管暫時都不能露面……」

黑鳳凰詫道：「為什麼？」

金克用低聲道：「孩子，這道理你也不懂？那鐵羽是認識伯父和吳總管的，咱們一露面，他必然就會想到咱們是為報仇而來，萬一咱們不能一擊成功，被他脫身逃了，豈不等於打草驚蛇，前功盡棄！」

黑鳳凰想了想，道：「可是，我不知道誰是鐵羽，會不會殺錯人？」

金克用道：「絕對不會，你面貌陌生，鐵羽不會提防，一定會出來跟你見面，否則，你就當場先殺幾個蒙古人施威，也能逼迫他出面，那些蒙古騎兵平日也不知蹂躪過多少婦女百姓，殺他幾個，決不算錯。」

黑鳳凰點點頭，說道：「好，我們什麼時候動身？」

金克用道：「當然現在就走，越快越好。這件事還得瞞着沙家堡和韓家寨的人。」

兩人吹滅燈火，越牆而出，由菓林方向潛出了沙家堡。

他們的行動已算得十分小心謹愼，菓林方向，也是沙家堡最偏僻的路徑，却仍然沒有瞞過黑暗中那四隻眼睛。

那是兩對金魚似的鼓眼珠子，閃着碧綠色的冷光，除了韓駝子父女，別人絕對沒有如此怪異的眼睛。

韓駝子蹲在菓林牆脚，整個身子都被亂草遮蔽。他女兒韓素琴却高坐在一株龍眼樹上，全身皆被枝葉籠罩。

金克用和黑鳳凰由菓林穿過，韓素琴也從樹上飄落地下，向韓駝子揚揚眉頭，道：「爹，你現在相信了吧？」

韓駝子道：「他們夤夜外出，或許是有什麼事故，這並不能證明他們眞想開溜逃走…」

韓素琴冷哼道：「他們為什麼早沒事，晚沒事，偏在咱們到了之後就有事故？卽使眞有事，也不必趁深夜偷偷去辦，這不是心虛情怯，企圖開溜是什麼？」

韓駝子道：「麒麟山莊並非無名之輩，我不信會是騙子。」

韓素琴道：「麒麟山莊雖然有名，咱們並不認識誰是金克用，再說，金克用的姪女兒如果眞像沙家說的那樣厲害，他們儘可自己去奪寶藏，何必邀沙家堡參加？依我看，這幾個傢伙準是冒名招搖的騙子，咱們和沙家堡都受騙了。」

韓駝子道：「那他們就不會再逃走！」

韓素琴道：「他們是看了今天下午的鐵骨神功表演，自忖不是咱們的對手，只好脫身為妙了。」

韓駝子道：「咱們現在先別下定論，且跟下去看看再說，走！」

一揮手，父女二人同時飛身掠起，投入夜幕中。

別瞧他們父女身裁不怎麼輕巧，這縱身飛掠的功夫却一點兒也不含糊，父女倆，就像兩隻夜梟凌空拔起，轉瞬不見踪影……

韓家父女剛走，堡牆上又出現三條人影。

這三人都沒有開口，只是彼此交換了一瞥會心的微笑，緊跟着也越出堡牆，追躡在韓家父女身後。

從他們的衣着狀貌，以及對堡中地形的熟悉，不問可知，必是沙家堡三位堡主……

× × ×

太原府北門外，只有一座青龍寺，而且早已頹廢荒蕪。

據說，這座青龍寺本是少林旁支，前朝時香火極盛，後來元兵入侵，寺中和尚藏匿抗元志士，被元兵搜獲，全寺遭毀，才荒廢了下來，但從殘餘的寺基殿堂，仍可依稀看出當年的規模。

威寧侯府的黑騎隊，就駐紮在廢寺土崗上，整整齊齊搭建着五座蒙古包，雖是深夜，仍然燈光通明，巡弋不絕。

黑鳳凰從未見過軍隊，第一次目覩這種刁斗森嚴的景象，不禁有些遲疑。

金克用道：「別害怕，這些蒙古韃子兵只會欺侮善良百姓，其實不堪一擊，儘管大膽過去，指名叫鐵羽出來受死，伯父會在暗中指點你該怎麼做。」

黑鳳凰低聲道：「伯父，你不和我一塊兒去？」

金克用道：「伯父不是告訴過你嗎？在你沒有絕對把握收拾鐵羽之前，我和吳總管都不宜露面，否則，一擊不成，勢必打草驚蛇…」

「姪小姐！」吳濤也在一傍帮着解釋：「那鐵羽狡猾得很，威寧侯府的人都認識莊主和我，咱們一露面，白玉蓮必然不會再來太原，所以，等一會姪小姐若見到鐵羽，也不可提到跟莊主的關係。」

黑鳳凰道：「那我應該怎麼說？」

吳濤道：「什麼也別說，只要問明他的確是鐵羽本人，姪小姐就儘管出手便對了。」

黑鳳凰道：「可是，我總不能一見面就殺人呀！」

吳濤道：「如果一定要找個藉口，姪小姐可以指責他身為漢人，却替蒙古韃子做鷹犬，欺壓同胞……或者隨便找個理由都成，只暫時別提麒麟山莊。」

金克用含笑輕拍她的肩頭，道：「孩子，去吧，伯父要看看你在深山苦練多年的神功，

是不是有足夠的力量替師父報仇雪恥，希望你放手施為，不必顧忌！」

黑鳳凰在二人的慫恿鼓動之下，舉步走向土崗……

× × ×

土崗上，威寧侯府的黑騎衛隊戒備森嚴，老遠就發現了黑鳳凰，兩名蒙古武士手按刀柄攔住去路，喝問道：「來的什麼人？」

黑鳳凰應道：「是我。」

口裏應着，脚下未停，筆直到了兩名武士面前。

兩名武士同時抽刀出鞘，沉聲道：「站住，你知道這是什麼所在，容得你亂闖嗎？」

黑鳳凰問道：「你們可是塞外威寧侯府的人？」

武士道：「不錯。」

黑鳳凰道：「這就對了，你兩個趕快去叫鐵羽出來，省得我打進去，多殺無辜。」

兩名武士吃驚道：「你是誰？要找鐵公子何事？」

黑鳳凰道：「別問這些，只要叫鐵羽快些出來，就沒有你們的事，否則，我就拿你們這些韃子兵開刀，一路殺上去。」

兩名武士怒喝道：「好大膽的丫頭，你既然知道威寧侯府的名字，還敢在這兒口出狂言，自尋死路！」

黑鳳凰道：「我說的是實話，你們若不相信，可別怪我沒有警告過你們。」

兩名武士都勃然大怒，其中一人橫刀當胸，道：「丫頭，別只顧說大話，當心夜風閃了你的舌頭，你要想見鐵羽公子，得先過我這一關。」

黑鳳凰斜目而視，冷聲道：「你要跟我動手？」

那武士道：「不錯，我要教你知道威寧侯府的黑騎隊不是嚇唬得住的。」

「好！」黑鳳凰微微一笑，道：「這是你自己找死，怨不得人，你出手吧！」

那武士掄動斬馬長刀，霍霍生風，喝道：「丫頭！亮兵刃！」

黑鳳凰道：「我不用兵刃，只憑這雙手，就能殺你。」

那武士厲聲道：「狂妄丫頭，看刀！」

喝聲中，刀光疾閃，斬馬刀，當頭直劈下來。

黑鳳凰一側身，讓過刀勢，左手微抬，掌心已拍中那武士的右肘。

只是那麼輕輕一拍，「噹」的一聲響，斬馬刀已脫手墜地。

那名武士踉蹌連退了三四步，直疼得呲牙咧嘴，滿頭冷汗，整條右臂竟變成軟綿綿的臘腸，臂骨盡成齏粉。

另一名武士大驚失色，急問道：「阿帖木，傷得很重嗎？」

那武士忍痛點了點頭，顫聲叫道：「快……快些傳警報訊……這丫頭……不……不是好對付的……」

嘟！嘟嘟嘟……

土崗上立卽響起一片急促的號角聲。

搭建在青龍寺廢墟上的五座蒙古包頓時沸騰起來。

人聲，火把，刀光……像洶湧的潮水般向土崗前滙集。

轉眼間，數十名慓悍的蒙古武士長刀出鞘，將黑鳳凰團團圍住。

黑鳳凰昂首站在包圍圈中，嘴角含着一抹輕藐的冷笑。

剛才一擊得手，使她增加了無比信心，如今，她已經不再畏懼這些聲勢洶洶的蒙古武士，只靜等着鐵羽出面。

她並不喜歡多殺人，除非這些韃子兵自己找死，但是，如果見到鐵羽，她絕不輕饒。

因為鐵羽是白玉蓮的丈夫，白玉蓮却是師父仇人的女兒，對待仇人是不必留情的。

何況，據伯父說，鐵羽又是那麼卑劣下流，專以欺騙女人為能，對這種人，只有一個辦法處置，那就是——殺！

× × ×

四週人聲漸漸靜下來，火光中，出現一老一少兩個蒙古裝束的人。

年老的一身錦衣，年輕的滿臉絡腮鬍鬚，兩人間略詢問了受傷武士幾句話，便大步向黑鳳凰走過來。

黑鳳凰吸一口氣，雙掌虛合，微微上提，凝神蓄勢而待。

她想：這兩人中不知誰是鐵羽？據想像，鐵羽的年紀不會那樣老，但也沒聽說有一臉絡腮鬍鬚，這倒令人難以分辨了。

黑鳳凰在打量那老少二人，那老少二人也在打量着黑鳳凰，彼此都覺得十分陌生，心裏都暗暗納罕。

年老錦衣人先開了口，道：「請恕老朽眼拙，好像跟姑娘從未見過面。」

黑鳳凰道：「不錯，是沒有見過。」

錦衣老人道：「那麼，姑娘深夜到這兒來，出手傷我府中武士，究竟為了什麼？」

黑鳳凰道：「我是來找鐵羽的，他們不肯傳話，這可怪不得我。」

錦衣老人道：「姑娘認識鐵公子？」

黑鳳凰搖頭道：「不認識。」

錦衣老人道：「那麼，姑娘要見鐵公子何事？」

黑鳳凰道：「這不關你的事，你只要叫鐵羽出來見我就行了。」

錦衣老人道：「聽口氣，姑娘跟鐵公子有仇？」

黑鳳凰道：「你要這樣說也可以，反正我找的是他，跟別人無關，你們如果不想替他出頭，就叫他快些出來。」

錦衣老人道：「可惜姑娘來的不是時候，鐵公子因有事躭擱，要稍後幾日才能到，姑娘若要見他，還得耐心再等幾天。」

黑鳳凰道：「他眞的還沒有到？」

錦衣老人道：「自然是眞的。」

黑鳳凰想了想，問道：「你們兩個，是什麼人？」

錦衣老人道：「老朽哈圖，是威寧侯府總管，他名叫安達，是侯府黑騎隊隊長。」

黑鳳凰望望那滿臉絡腮鬍鬚的安達隊長，點頭道：「好！既然你們不是鐵羽，我不為難你們，等鐵羽來了，我自會再來找他。」

說完，轉身便走。

「站住！」一直沒開口的安達突然沉聲喝道：「你深夜闖我駐地，出手傷人，連個姓名也沒留下，就想一走了之嗎？」

黑鳳凰道：「你要怎麼樣？」

安達冷笑道：「很簡單，你不是要見鐵公子嗎，那就留在這兒別走，等鐵公子到了，再看你的造化。」

黑鳳凰道：「你想把我留在青龍寺？」

安達道：「不錯，聽說你的武功很厲害，安達還想領教你幾招。」

脚下斜退半步，「嗆」！一聲響，長刀出鞘，凌空挽個刀花，豎立在胸前。

黑鳳凰搖頭笑笑，道：「我不想殺你，你也用不着一定要自尋死路，留着你這條命替我傳話給鐵羽，叫他老老實實的等死！」

她說完又想轉身，安達已搶先攔住了去路，怒叱道：「好個大言不慚的丫頭，你若勝不了我手中鋼刀，今晚休想離開青龍寺。」

黑鳳凰仍然平靜的道：「你眞的要跟我動手？」

安達吼道：「誰跟你說着好玩不成。」

黑鳳凰臉上的笑容漸漸消失，似乎已被激怒，緩緩說道：「就算你想死，也不必急在今天夜晚，讓你多活幾天，難道竟如此的迫不及待？」

安達雙手捧刀，用刀尖遙指着黑鳳凰的臉，切齒作聲道：「丫頭，你聽清楚了，十招之內，我要割掉你的舌頭。」

話落，刀出，寒光閃處，鋒鏑已抵黑鳳凰的前胸。

他一出手便由正面進招，完全是兇猛凌厲的打法，對方若不敢硬接，就只有閃避，一閃避，必然失去先機，絕難抵擋他連綿發出的煞着。

黑鳳凰手無寸鐵，果然沒法硬接，一旋身，閃避開去。

安達搶得先機，精神倍增，一聲大喝，斬馬刀左劈右砍，一口氣連劈三刀。

這三刀連環出手，出招雖有先後，看來就像一氣呵成，在方圓五尺範圍內，撒下了一片刀網。

然而，網雖撒下，魚却不見了。

黑鳳凰不知何時已轉到安達身後，正揚掌向他的背心拍落……

老哈圖大吃一驚，急叫道：「安達，當心背後！」

就在出聲呼叫的刹那，黑鳳凰的手掌距安達背心命門死穴已不足半尺。

安達聞聲警覺，閃電般旋身，刀鋒劃起半個弧形，反手向後揮出……

幸虧他應變迅捷，黑鳳凰那一掌僅擦肩而過，沒有拍中他的後背心。

即使如此，安達已感到肩頭一陣劇痛，刀勢才揮出一半，斬馬刀已經脫手，身子也一個翻滾，跌出去一丈多遠。

他奮力掙扎着想坐起來，才發現左臂肩骨業已碎裂，再也無法舉起來了。

數十名黑騎隊武士，目覩安達在一個照面下便負了重傷，都驚得目瞪口呆，心膽俱裂。

黑鳳凰舉手理了理鬢髮，冷笑道：「今天算你運氣，下次再落在我手中，就沒有這樣便宜了。」

安達強忍着痛楚，恨恨道：「丫頭，你留個名號下來，威寧侯府不會饒你的。」

黑鳳凰道：「我也一樣饒不過你們，你不妨告訴鐵羽，就說黑鳳凰會再來找他，叫他等着吧！」

說完，昂然向外走去。

四週武士紛紛移動，猶欲出手攔截，却被老哈圖傳令阻止，道：「讓她走，只要有名字，就不怕她飛上天去。」

黑鳳凰赤手空拳，獨闖青龍寺，竟在威寧侯府數十名黑騎武士虎視眈眈下，從容離去。

× × ×

步下土崗，金克用和吳濤連忙迎過來，極口誇讚道：「痛快！痛快！威寧侯府一向跋扈橫行，何曾受過這種挫折，今夜的事，眞是大快人心！」

黑鳳凰道：「可惜那個鐵羽不在，空來一趟。」

金克用連聲道：「沒關係，他雖然不在，就跟在場目覩並無兩樣，威寧侯府的黑騎隊武士，一向自負不凡，這一來，讓他們知道漢人不好欺，鐵羽也必然聞風喪膽了。」

黑鳳凰道：「伯父要我殺幾名蒙古武士施威，可是，他們當時除了強項跋扈些，並沒有太過份無禮，所以我也只傷了兩人，未下殺手，我這樣處置不知道對不對？」

「對！對！對！」金克用一叠聲地道：「咱們目的只是鐵羽和白玉蓮，對這些無關緊要的人物，給他們一點教訓已經很够了，鳳凰，你今夜的做法，伯父一百個一千個贊成，從今以後，你已經可以獨當一面，用不着伯父再為你担心啦！」

黑鳳凰畢竟年輕好勝，聽了這些讚揚的話，不禁有些輕飄飄的感覺。

途中，吳濤告辭離去。

金克用和黑鳳凰回到沙家堡，却見堡門大開，燈火通明，沙鎮山兄弟和韓家父女都在堡外含笑迎接。

尤其韓駝子父女的態度，由傲慢一變而為奉迎恭順，老遠就打着哈哈道：「金莊主，鳳凰姑娘，今天夜裏眞是替咱們中原武林同道揚眉吐氣，酒宴已備，特地為兩位慶功賀喜。」

金克用笑道：「諸位的消息好快！」

沙鎮山道：「咱們也是晚上才得到消息，威寧侯府的人馬午後剛到，正想轉報金兄，不料金兄已經先趕去青龍寺了。」

韓駝子接口道：「大夥兒本要跟去替金兄助威，是我攔住大家，我就知道，有鳳凰姑娘出馬，威寧侯府一定會灰頭土臉，如今果然不出所料吧！」

旁邊一個粗眉環眼的大漢搶着道：「威寧侯府虎視塞外，從未將咱們漢人放在眼中，金莊主今晚不僅替武林同道揚眉吐氣，也替咱們漢人出了多年怨氣，今後，金莊主就是咱們公推擁戴的盟主。」

金克用見那人面目陌生，同時，人叢中還有十餘人也未見過，忙拱手道：「恕金某眼拙，這幾位是——」

韓駝子大笑道：「他們都是仰慕金兄盛名，從各地趕來的同道高人，我來替金兄引介引介。」

於是，彼此寒暄，互道仰慕，大夥兒簇擁着金克用和黑鳳凰入堡，大廳上，早已排好盛宴……

黑鳳凰由一個默默無聞的少女，一夜間名滿江湖，金克用也搖身一變，儼然成為領袖武林的盟主。

由於沙家堡和韓家寨的依附，各地武林高手紛紛投効，金克用的身價，一夜間飛黃騰達，壓倒了威寧侯府，也壓倒了白蓮宮，比當初的麒麟山莊，不知高出了多少倍。

當然，這些都是因黑鳳凰一人而起。

大家並不知道黑鳳凰的來歷，僅僅知道她是金克用的姪女兒，一切以金克用之命是聽，因此，金克用便成了衆人擁戴的對象。

沙家堡變成了第二個麒麟山莊，中原一帶的武林豪雄，都成了沙家堡的座上客，太行藏寶的消息不僅洩漏，而且已渲騰江湖，盡人皆知了……

× × ×

鐵羽本來是跟威寧侯府黑騎隊人馬一同入關的，因為花翎兄妹是第一次到中原，久慕咸陽古都的風光，纏着鐵羽要去驪山遊覽，才命老哈圖率領黑騎隊先赴太原。

花翎兄妹帶着珍珠和小薇，加上鐵羽共是五個人，在華清池等地暢遊了三天，然後穿過潼關東上，甫入晉地，就已經風聞金克用在沙家堡聚衆設盟的消息，一路行來，凡見到武林中人，莫不談論着金克用和太行山寶藏的種種傳說。

鐵羽的心情頓感沉重，嘆息道：「我早猜到金克用對太行寶藏决不肯罷休，却沒有想到他會這樣大張旗鼓，如此一來，勢必引起羣雄爭奪，不知道又將有多少性命要葬送在太行山上了。」

花翎道：「不管怎麼樣，在寶藏的眞正主

人無法確定以前，咱們威寧侯府決定全力以赴，絕不讓寶藏落入金克用手中。」

鐵羽搖了搖頭，說道：「話雖如此，咱們却不能先和金克用正面衝突，那樣只有便宜了白蓮宮。」

一句話勾起了花貞貞的心事，道：「太行寶藏四份秘圖，白蓮宮已經全部到手，可是，現在金克用都公然露面了，白蓮宮却絲毫不見動靜，這究竟是什麼緣故呢？」

花翎道：「我也覺得奇怪，白蓮宮如此諱莫如深，只怕不是好兆頭。」

鐵羽道：「據秘圖中顯示，藏寶地點在太行山南端，太原府是必經之路，金克用嘯聚沙家堡，分明也意在監視白蓮宮行動。我担心的是，老哈圖率黑騎隊先赴太原，會不會已經和金克用衝突起來了。」

花貞貞頗有信心的道：「衝突也不要緊，黑騎隊是我親手挑選訓練的，安達也能獨當一面，不會吃虧。」

鐵羽却道：「這不是吃虧不吃虧的問題，我是不願鷸蚌相爭，讓白蓮宮坐收漁利，看來咱們得兼程趕路，早些抵達太原才好。」

花貞貞道：「我們可以趕路，珍珠和小薇不能騎馬，怎麼跟得上？」

花翎道：「這樣吧，你帶着珍珠和小薇坐車，我和鐵大哥騎馬先走。」

花貞貞不悅道：「我們三個女人，沒有男人照顧，路又不熟，多不方便，應該你帶着她們慢慢來，我和鐵大哥先走。」

花翎道：「我是個男人，跟女人同行，豈非更不方便……」

兄妹倆，都想跟鐵羽同走，竟爲此爭執起來。

鐵羽道：「你們不用爭執，索性還是大家辛苦些，路上多走少停，加快行程，兩三天內就可趕到太原。」

商議定妥，一行五人在潼關渡過風陵渡，僱了一輛輕便馬車，由珍珠和小薇乘坐。

鐵羽和花翎兄妹都騎馬趕路，日夜兼程奔向太原。

第二天，途經秦王嶺附近，却跟一名快馬馳行的黑騎隊武士迎面相遇。

那武士見到車馬，如釋重負，忙將青龍寺發生變故的經過匆匆說了一遍，道：「現在安達隊長和阿帖木都受了重傷，哈圖總管怕那女子再來尋釁，特命屬下飛騎前來報訊，請鐵公子儘快赴青龍寺商議對策。」

鐵羽大吃一驚，道：「這是什麼時候發生的事？」

武士道：「是前天深夜發生的，那女子離去以後，檢視傷者，安達隊長和阿帖木的肩骨都已碎裂，竟不知道是被那女子用什麼武功打傷的。」

花貞貞道：「那女子臨去時，可曾留下姓名？」

武士道：「沒有，她只是自稱黑鳳凰，還說一二日內會再來。」

「黑鳳凰？」花貞貞喃喃唸了兩遍，道：「這好像是個外號，不像是姓名。鐵大哥，你認識這外號黑鳳凰的女人麼？」

鐵羽道：「從未聽過。」

武士道：「可是，那女子好像跟鐵公子有仇，一來就指名要找鐵公子。」

鐵羽皺眉道：「她有多大年紀，長得像什麼模樣？」

武士道：「年紀很輕，頂多二十歲左右，模樣兒也很美，只是膚色黝黑，好像常年被太陽晒的。」

花翎道：「這就對了，想必正因膚色黝黑，她才自稱黑鳳凰。」

鐵羽沉吟良久，道：「我從來不認識這樣一個女人，論她的年紀，也不可能跟我結過仇怨，這倒使人納悶了。」

花貞貞道：「你猜她會不會是白蓮宮指使來的？」

鐵羽搖搖頭，道：「如果是白蓮宮的人，她應該也去找金克用才對。」

花貞貞想了想，也覺得有理，道：「那就別管她是受誰指使，反正她還會再來，我倒要看看她有什麼邪門武功。」

武士道：「那女子的武功古怪得很，安達隊長和阿帖木都是才一個照面，就傷在她的掌下，而且，只是輕輕一掌，便骨骼碎裂……」

花貞貞道：「好了，不要只知道長他人志氣，滅自己威風，你先回去告訴哈圖放心，我們隨後就到。」

鐵羽接口道：「不！我跟他一起走，今天連夜也得趕到，以免那女子又來尋釁，再傷無辜。」

花翎道：「那就留下他護送車輛，我們三人連夜趕路同去。」

花貞貞道：「這樣也好。」

由秦王嶺至太原府，只不過一天多車程，沿途都是官道，應該算是一段安全的行程，何況，自入關迄今，從未發生事故，因此花貞貞比較放心，將珍珠和小薇交給那名叫托拉的黑騎隊武士護送，三人快馬趕路，先行馳往青龍寺。

三騎全是健壯能奔的蒙古種駿馬，抵達青龍寺，已經是第二天黎明時分，三匹馬都跑得通體大汗，疲憊不堪。

青龍寺的情況却很平靜，黑鳳凰並沒有再來。

鐵羽檢視安達和阿帖木的傷勢，竟看不出是被何種武功手法所傷，兩人都是外表肌膚分毫無損，骨骼却已粉碎，整條手臂，等於成了殘廢。

再詢問總管哈圖，詳細描繪黑鳳凰的相貌，搜盡枯腸，始終想不起何時結過這麼一位仇家。

哈圖道：「這兩天，太原府中高手雲集，絕大多數都是投効金克用的，據我暗中打聽，那自稱黑鳳凰的女子，也落脚在沙家堡，而且，還跟金克用好像有什麼關係。」

花貞貞道：「這就對了，那女子前來尋釁，分明是受了金克用的指使。」

花翎氣憤憤地道：「金克用在威寧侯府，咱們待他不薄，鐵大哥更是一直拿他當朋友，後來也是他自己無臉見人，才偷偷離開了侯府，咱們沒有開罪他的地方，他憑什麼指使人來這兒啓釁？」

花貞貞道：「他的目的，自然不外爲了太行寶藏秘圖，存心向咱們示威脅迫。」

花翎怒道：「既然這樣，傳令立刻拔營殺上沙家堡去，找那金克用拚個高下……」

鐵羽搖搖手，說道：「先不要急躁，咱們趕了一整夜路，人疲馬乏，且吃點東西，再議對策。」

花翎忿忿地道：「我吃不下東西，威寧侯府更嚥不下這口氣，金克用如此跋扈，簡直欺人太甚了。」

花貞貞插口道：「鐵大哥說得對，咱們就算要找上沙家堡去，也得先塡飽肚子，才有精神。」

當下勸住花翎，吩咐備飯，大夥兒飽餐了一頓，略作休息，花翎又嚷着要去沙家堡。

鐵羽正色道：「沙家堡固然要去，但不必興師動衆，你們都得聽我的調度安排，否則，我寧可離開太原，不再過問太行藏寶的事。」

花翎兄妹都道：「咱們當然一切聽鐵大哥

的安排。」

鐵羽道：「目前，金克用嘯衆揚威，對太行藏寶志在必得，白蓮宮却銷聲匿跡，在暗中窺伺，我還是那句老話，絕不能爲了意氣，跟金克用正面衝突，反讓白玉蓮檢現成便宜，咱們凡事必須以大局爲重，一切要盡力忍耐。」

花翎道：「但金克用上門欺人，無緣無故傷我侯府武士，難道就這樣算了不成？」

鐵羽道：「當然不會就這樣罷休，可是，他指使黑鳳凰前來滋事，是指名對我，理當由我出面去會他。」

花翎道：「但她傷的，却是威寧侯府的武士。」

鐵羽道：「這我知道。但金克用和黑鳳凰之間，究竟是什麼關係，目前僅是傳聞，尚無確切證據，我想，咱們不妨假作不知道，由我獨自先去沙家堡拜會金克用，且看他用什麼態度跟我說話，待瞭解眞實情況以後，如有必要動武，那時你們再參與。」

花貞貞道：「先禮後兵，我很贊同，可是，我要跟你一起去沙家堡……」

花翎道：「我反對。除非我也一同去。」

鐵羽正容道：「如果你們一定要去，我就不去了，等小薇一到，我立刻離開太原府。」

花翎兄妹見他眞的生了氣，都默然不敢再爭辯。

哈圖道：「鐵公子單獨去，應付時較有轉圜餘地，小侯爺和郡主就不必同去了，好在此地離沙家堡並不太遠，如有變故，隨時可以呼應，消息傳遞，也很快速方便。」

花貞貞想了想，道：「好！鐵大哥，咱們不跟你同去，但你要帶着侯府特製的號箭，如有情況變化，立卽施放，咱們會率領黑騎隊在太原東門附近等候接應。」

鐵羽的臉色才稍見緩和，點頭道：「其實並沒有這個必要，你們一定不放心，我帶着就是了，但我先要叮囑你們，在我沒有施放號箭之前，你們絕對不能接近沙家堡，而且，必須等天色入夜後才能調隊移動，不可在白天暴露行踪。」

花翎兄妹也一一答應了。

鐵羽略作結紮，除了那支號箭，身上未帶寸鐵，徒手隻身，單騎出了青龍寺。

這時侯，才晌午過後不久，花翎兄妹心懸鐵羽安危，那還能等待到天色入夜，當時便挑選出二十名黑騎隊武士，全副衝陣厮殺的裝束，由後面小路，悄悄離寨，繞道向太原府東門而去。

× × ×

沙家堡自從成爲中原武林同道投奔滙聚的地方，氣勢更勝往日，堡門口搭起五彩繽紛的牌樓，守衛的堡丁，也增爲十二名，左右兩側，更添建了兩列石屋，作爲接待各方來客的登記，休息處所。

鐵羽在堡門前下了馬，立刻有兩名青衣漢子從石屋迎出來，一人接住馬韁繩，一人抱拳拱手問道：「朋友由何處來？尊姓大名？欲見何人？請先去接待室登個記。」

鐵羽微微一笑，道：「敢問麒麟山莊金克用莊主可在堡中？」

青衣人道：「金莊主正在宴客，朋友要求見，請先登記。」

鐵羽道：「哦？還得先登記？」

青衣人道：「當然要登記，否則，每天來求見的人這麼多，金莊主若人人接見，豈不忙死了。」

鐵羽笑笑道：「好吧，就煩通報，在下鐵羽，要見金莊主。」

青衣人向石屋一擺手，道：「朋友請去那邊接待室稍坐，等塡好會客帖子，送進去批示，再發回來傳見，總得個把時辰才行……」

突然神色一呆，瞪目問道：「剛才你說什麼姓名？」

鐵羽道：「在下鐵羽。」

青衣人瞪大眼睛，說道：「鐵羽？那一個鐵羽？」

鐵羽笑道：「鋼鐵的鐵，羽毛的羽，天下只有一個神手鐵羽，別無分號。」

青衣人的臉色登時變得跟衣服一樣青，彷彿被誰推了一掌，蹌踉倒退了兩三步，急忙向另一名青衣人道：「快些傳報，神手鐵羽找上門來了。」

那名青衣人也駭然變色，拋下馬韁，飛步向堡內奔去。

十二名守衛的堡丁如臨大敵，紛紛兵刄出鞘，圍了上來。

鐵羽負手昂然屹立，嘴角含笑，一派悠閑，靜等着金克用的出現。

片刻工夫，脚步聲入耳，沙鎭山兄弟三人匆匆迎了出來，却不見金克用。

沙鎭山向鐵羽打量了一眼，拱手說道：「久仰神手鐵羽名滿江湖，今日幸會，果然好風采……」

鐵羽也微微欠身，道：「不敢當，請恕鐵某眼拙，三位是——」

沙鎭山自報了姓名，側身肅客道：「金莊主正在大廳欵待幾位高人，特命在下兄弟代表迎接，鐵大俠請！」

鐵羽笑着點點頭，道：「想不到金克用一登龍門，身價果然與從前大不相同了。」

口裏說着，緩步進了堡門。

沙鎭山對堡丁們使了個眼色，低聲吩咐着道：「掩門，未奉令諭之前，任何人都不准出堡。」

一聲令下，沙家堡厚重的鐵門立卽掩閉上門，同時增加了守衛堡丁人數，整個沙家堡與外隔絕。

鐵羽却假作沒有看見，步履從容，毫不在意。

由堡門至大廳，一路寂然不見人踪，才踏進大廳前的正門，却見兩邊排列着一對對懷抱鬼頭刀的彪形大漢，不下百名，都對鐵羽怒目而視。

明幌幌的刀光，寒森森的殺氣，顯然都是特別爲了他準備的！

鐵羽只是淡淡一笑，從閃爍的刀光中昂然而過，連眼角餘光全沒有向那些抱刀大漢瞟過一下。

正門內，是一片寬廣的院子，廳中殘席猶未收，座椅却已移至院子裏。

兩行交椅，約有二十餘張，雁翅般排在石階前，座中有男有女，有老有少，人人面帶寒霜。

金克用坐在正中央，錦袍玉飾，儼然武林盟主的氣派。在座的，莫不是江湖高人，一方大豪。

鐵羽對這些人不屑一顧，却深深被一雙晶瑩澄澈的眸子所吸引。

那雙明亮攝人的眸子裏，包含着詫異，好奇的光芒，也蘊藏着恚忿，仇恨的怒火。

眸子的主人，面貌姣好，膚色黝黑，年輕，俏麗，陌生……可不就是哈圖口中描述的黑鳳凰。

鐵羽怎麼也想不起來曾在何處見過這陌生的少女，更不明白何時曾跟她結過仇，內心詫訝，不禁多望了兩眼。

恰巧那雙眸子也正一瞬不瞬地凝視着他，那銳利的目光，彷彿要穿透他的心，撕裂他的身子。

鐵羽暗暗震驚，連忙移開了視綫……

金克用大模大樣地坐着，冷笑了兩聲，道：「你——就是神手鐵羽？」

鐵羽不覺一怔，道：「怎麼？金三太爺竟然不認識我鐵某人？」

金克用沉聲道：「老夫是堂堂正正大漢子民，誰認識你這蒙古韃子的走狗，你以爲仗着威寧侯府勢力，就能使天下人畏懼屈服麼？」

鐵羽深吸一口氣，壓下滿腔怒火，緩緩道：「很好。鐵某平生不願意欠人情，雙槐驛相救之情，鐵某本來一直耿耿於懷，現在你既然不承認，咱們就兩不相欠了。」

金克用喝道：「我雖然不認識你，却久聞你們夫妻創立白蓮宮，肆虐甘陝，惡名昭彰，武林衞道之士，莫不想除掉你們夫妻以救天下蒼生，今天你居然自投到沙家堡來，正是皇天有眼，報應不爽……」

回頭對黑鳳凰道：「孩子，仇人就在眼前，動手吧！」

黑鳳凰應聲站起，向鐵羽走去。

那近百名抱刀大漢，立卽分往兩邊退開，讓出了院中大片空地。

鐵羽眉峯一皺，抱拳道：「這位姑娘面生得很，請問如何稱呼？」

金克用搶着道：「她是我的姪女兒，名叫鳳凰。」

鐵羽道：「莫非就是去青龍寺挑釁傷人的黑鳳凰？」

金克用道：「不錯。」

鐵羽冷冷笑道：「金克用，鐵某素知你並無兄弟，何來的姪女兒？」

金克用道：「這不關你的事，你也不必打聽。」

鐵羽哼了一聲，又對黑鳳凰道：「姑娘，你我素昧平生，不知何時曾跟姑娘結了仇？」

金克用又搶着道：「你是白玉蓮的丈夫，就是她的仇人，用不着多問。」

鐵羽怒目道：「姓金的，我是跟這位姑娘說話，並沒有問你，你最好不要在一邊搶着回答。」

金克用大聲道：「我是她的伯父，自然有權代她說話。」

鐵羽已看出內中必有蹊蹺，强忍着怒火，仍然對黑鳳凰道：「姑娘，你年紀輕輕，可能不知江湖中的詭詐，在下奉勸姑娘一句話，凡事必須親自瞭解眞象，千萬別受人利用……」

金克用喝道：「鐵羽，你休想用花言巧語挑撥離間，是英雄就憑眞功夫比個高下，你若勝得了我這姪女兒，老夫網開一面，放你離開沙家堡，否則，就乖乖束手受縛，老夫念你成名不易，也不會過份爲難你，你若是逞口舌之利，妄圖施展什麼詭計，沙家堡今天就是你的埋骨葬身之地了。」

鐵羽充耳不聞，自顧道：「鳳凰姑娘，你爲什麼不開口說話？難道你有什麼難言的隱衷，甘心被人當作傀儡，任人支使擺佈。」

金克用厲聲道：「鳳凰，別聽他胡說，這種專靠花言巧語欺騙女人的色鬼，殺了他絕沒錯！」

黑鳳凰一直目光烱烱逼視着鐵羽，既沒開口，也沒有出手，聽了金克用這句話，眼中突然閃露出一絲殺機，冷冷道：「不錯，欺侮女人的男人，都該死！」

口裏說着，緩緩舉起了右掌。

金克用大喜，連忙叫道：「對，鳳凰，殺了他。」

鐵羽變色道：「姑娘，你我素未謀面，無怨無仇，休要受人撥弄……」

黑鳳凰凝目道：「你是不是鐵羽？是不是白玉蓮的丈夫？現在是不是跟威寧侯府的花貞貞在一起？」

鐵羽道：「是——」

黑鳳凰叱道：「是就不會錯了！」

話落，掌出，右手一沉，當胸拍去。

鐵羽不敢硬接，脚下一個疾旋，左手探處，閃電一般一把扣住了黑鳳凰的右腕，低聲道：「姑娘總得說出鐵某該死的理由。」

黑鳳凰沉聲道：「放手！」

鐵羽道：「在下無意跟姑娘動手，但也不想死得不明不白……」

話未完，黑鳳凰突然向左一轉身，左掌已反手拍出。

鐵羽不愧號稱「神手」，身子跟着向右反轉，出手如電，竟然用右手飛快地扣住了黑鳳凰的左腕。

兩人變成背與背相靠，手和手相扣，誰也看不見誰，大家都不能動彈。

黑鳳凰連發兩掌，竟未能傷到鐵羽，眞是又急又怒。

鐵羽緊緊扣住黑鳳凰的手腕，絲毫不敢放鬆，也是又驚又疑。

因爲當他的手指觸及黑鳳凰的手腕時，發覺黑鳳凰的肌膚寒如冰，柔若無骨，顯然練的是陰柔邪門功夫。

他雖然仗着出手迅捷，暫時沒有受傷，但四週全是金克用的人，不鬆手無法脫身，一旦鬆手，又必然會被黑鳳凰那陰柔可怕的掌力所傷，看來今天眞要出不了沙家堡了……

這念頭才在腦海中掠過，四週呼喝紛起，那近百名抱刀大漢已吶喊着向前逼近，金克用等人也紛紛站立起來。

鐵羽當機立斷，急忙鬆手，身體突然下蹲，藉勢用背部一掀之力，將黑鳳凰撞出去四五步，緊接着，一式長鶴冲天，凌空躍起，衝向院子門口的抱刀大漢。

他已經打定主意先求脫身，人未落地，雙拳連環擊出，迎面幾名大漢還沒有來得及揮刀攔截，便已中拳倒地，其餘的人紛紛閃避，頓時讓出一個缺口。

鐵羽趁亂奪過一柄刀，蕩開人羣，衝出園門。

沒想到才出重圍，却見黑鳳凰早已當門而立，攔住了去路。

鐵羽情知不妙，急忙橫刀平胸，正色道：「姑娘，不要逼人太甚，鐵某自問未曾冒犯過姑娘，更不知何時曾與姑娘結仇，江湖險詐百出，姑娘又太年輕，何苦受人利用……」

黑鳳凰冷冷道：「我不想跟你說這些，你要離開沙家堡，除非再接我兩掌。」

鐵羽道：「姑娘如此苦苦相逼，是決心要跟鐵某分個勝負高下了？」

黑鳳凰道：「正是。」

鐵羽沉吟了一下，道：「既然較量勝負，就得公平，現在鐵某獨自一人，陷于重重包圍之中，卽使僥倖獲勝，也走不出沙家堡，這豈非不公平？」

黑鳳凰道：「只要你能再接下我兩掌，我保證讓你平安離開沙家堡。」

鐵羽沉聲說道：「姑娘一個年輕少女，既非奸雄巨梟，也不是沙家堡的主人，怎能作此保證？」

黑鳳凰一怔，道：「我……」她本來就不擅言辭，被鐵羽這一問，竟答不出話來。

金克用接口道：「我保證！你若能接下鳳凰兩掌，任你離去，絕對無人再出手攔阻。」

鐵羽冷冷一笑，說道：「難怪金三太爺膽敢翻臉不認人，原來就仗憑着有一位露臉的親戚？」

金克用絲毫不以爲忤，笑道：「姓鐵的，倘你若膽怯不敢應戰，老夫可以再給你特別擾待，只要你不避不讓，硬挨鳳凰一掌，就算你贏了。」

鐵羽用眼角餘光冷冷掃了他一眼，道：「你說話算話？」

金克用道：「當然算話。」

「好！」鐵羽突然一挑眉，道：「鐵某不信這位鳳凰姑娘的掌力當眞無人能敵，咱們就較量兩掌試試看。」

說着，將手中鋼刀一折兩斷，抛在地上，深吸一口氣，雙臂緩緩上提，左掌掌心朝天，右掌豎立如刀，一橫一豎，交疊在胸前。

黑鳳凰道：「你準備好了麼？」

鐵羽氣定神凝，緩緩說道：「姑娘請出手吧！」

黑鳳凰慢慢舉起左掌，低喝一聲道：「小心了！」

掌心微向外翻，輕輕一掌，朝鐵羽當胸按去。

鐵羽猛然吐氣開聲，沉身，定樁，力貫右臂，奮然揮掌硬迎。

彼此掌心還未接實，鐵羽突覺有一股無形的陰寒暗勁，由黑鳳凰的手掌直透過來，自己用了七成以上內力，竟無法抵擋……

他心頭大驚，左掌疾揚，奮起畢生功力，雙掌齊出，抵住黑鳳凰一隻左掌。

掌心剛剛接觸，鐵羽就知道糟了。

黑鳳凰的手掌奇寒如冰，簡直不像是一隻活人的手，鐵羽所發的掌力，被陰寒寒氣一逼，立卽消散，整個人就好像跌進了冰窟中。

最可怕的是身體寒冰，心腑却灼熱難當，混身關節「畢剝」作响，彷彿要爆裂開似的。

鐵羽一發覺不妙，急忙變招，雙掌飛快地翻轉，蹲身，仰胸，托掌，使用「卸」字訣，將黑鳳凰的手掌向上托起……

這只是一霎眼之間的變化，衆人只看見黑鳳凰掌勢按落，鐵羽突然像皮球般被拍了出去，接連兩個翻滾，才巍顫顫站立起來。

他居然沒有變成一堆軟肉？居然還能站立起來？

四週觀戰的人，不約而同發出一陣輕吁。

黑鳳凰眉峯一揚，欺身直上，再度舉起了左掌……

鐵羽的臉色已經變得一片紫金，兩眼光芒渙散，雖然站着，却搖搖欲倒。

誰都看得出，這時候的鐵羽業已受了極重內傷，縱然勉强屹立未倒，無論如何再也承受不住黑鳳凰的第二掌了。

金克用興奮地叫道：「鳳凰，再補他一掌，送他到陰朝地府去！」

許多人從旁附合，都叫道：「殺了他！殺……殺……」

黑鳳凰的手掌高高舉起，目光烱烱，刀也似的逼視着鐵羽，一字一字道：「你已經傷在我的掌下了。」

鐵羽緩緩點頭，道：「不錯。」

黑鳳凰冷冷道：「你也絕對無力再接我一掌。」

鐵羽又點點頭，道：「不錯。」

黑鳳凰冷冷一哂道：「那麼，你爲什麼還不認輸？」

鐵羽道：「你可以殺我，却休想我會認敗服輸。」

黑鳳凰道：「爲什麼？」

鐵羽道：「鐵某只對正義公理低頭，絕不會向武力服輸，你縱然武功勝了我，也只是個受人利用的可憐虫而已，我對你只有憐憫，永遠不會服輸。」

「你——」黑鳳凰逼近一步，沉聲道：「你眞的不怕死？」

鐵羽傲然道：「大丈夫生而何歡，死而何懼。鐵某只惋惜你太無知，根本沒有把生死二字放在心上，現在你儘可以下手了。」

黑鳳凰嘴唇蠕動了幾次，突然垂下手掌，道：「你走吧——」

金克用驚詫地大聲叫道：「孩子，絕不能放他走。」

黑鳳凰道：「我們答應過，只要他不避不讓，硬接一掌，就算他贏了，剛才，他接我第一掌時，並沒有閃避，我們不能食言無信。」

金克用道：「可是，他——」

黑鳳凰不理，轉顧鐵羽道：「希望你回去快些養好傷，下次我定要你敗得心服口服。」

鐵羽平靜地望着她，緩緩道：「姑娘，現在你不殺我，有一天，或許你會後悔。」

黑鳳凰道：「我想殺你不過舉手之勞，隨時可以取你性命，但我要你在臨死之前，認敗服輸。」

鐵羽搖搖頭道：「那是不可能的，姑娘若仗恃武功助紂爲虐，休想鐵某會低頭，與其奢望那不可能的事，姑娘倒不如趁現在殺了我的好。」

黑鳳凰道：「你不必着急，總有一天，我會叫你低頭的。今天你已經受傷，我不殺你，只是不願意趁人之危。」

鐵羽道：「鐵某並不領情，錯過今天，也許你就永遠沒有殺我的機會了。」

黑鳳凰笑道：「嘴巴硬的人，未必眞有膽量。我不想跟你爭辯，將來的事，將來自然會知道。」

鐵羽輕輕一點頭，道：「很好，鐵某會等待那一天。」

抱拳一拱手，轉身而去。

他的脚步已顯得虛浮不實，每一舉步，幾乎都要用盡全力才能使身體屹立不倒，足證體內骨骼已經遭受損害。

但是，他仍然堅定的一步一步走出了沙家堡。

黑鳳凰凝目望着他離去的背影，忽然輕輕嘆了一口氣。

不僅是她，甚至沙家兄弟和許多在場目覩的人，內心都有一種說不出的沉重感覺。

「神手鐵羽」成名不易，十年來，只怕從未遭遇到這種挫敗，而且敗得如此慘……

金克用對放走鐵羽最不贊同，寒着臉道：「鳳凰，你不該縱虎歸山，難道你忘了他是仇人的丈夫？」

黑鳳凰搖搖頭，道：「我沒有忘記，但伯父已經答應了他，就不能食言反悔。」

金克用道：「可是，剛才你那一掌，分明就能取他性命，却沒有施出全力。」

黑鳳凰道：「那是因爲當時我沒料到他的功力會這樣深厚。」

金克用逼視着道：「孩子，不是伯父嘮叨，你可千萬別受他的挑撥，姓鐵的一張嘴比刀還要鋒利，最會欺騙女孩子……」

「我知道，伯父。」黑鳳凰的語氣已經有些不耐煩，截口道：「下次遇見，我不會再放過他，現在我想先去休息了。」

說完，逕自返回後園臥室去了。

金克用眼中閃過一抹怒意，待她去遠，突然回顧衆人道：「鐵羽是個睚眦必報的人，諸位今天既然跟他翻臉成仇，何不索性斬草除根，永絕後患。」

沙鎭山道：「金兄的意思是——」

金克用道：「他身受重傷，必然尚未去遠，現在追趕一定還來得及，而且，也不用費多大力氣。」

沙鎭山一驚，遲疑地道：「可是，鳳凰姑娘已經答應放他走，這樣做，只怕……」

金克用道：「她一個小孩子，不懂得顧忌後果，別讓她知道就行了。」③（未完）

談武閣隨筆

談成吉思汗（上）

·太乙書生·

成吉思汗這一個歷史舞台上的重要人物，在本港的讀者心目中，算是個熱門的人物，尤其是在一本武俠小說上，曾用他作了個重要的配角——這是我的主觀——後，他是更加的爲人有進一步認識的必要。

其實，在很久之前，本港的報紙上，就有過一篇不錯的長篇小說，專門敘述這位一代開國君王的傳記，我之所以再來贅述，或者是有着一些濃縮的作用，將他能够用較簡切的，作個介紹，當然，其中有着我的主觀論點，而這些論點並不符合各人的意見，好在是介紹而已，可能有些是他們沒提到的，這就可以作個備考，而已提起的，看了我的，也可以作爲備考來辦，這樣，我想是沒什大妨礙的。

提起成吉思汗，首先，我認爲應該將「蒙古」兩個字先來解釋一下，因爲，在成吉思汗的出生年代，「蒙古」的名稱還沒有確定，並且，當他出生的時候，正是這個大草原上，起着極紊亂的變化。

我之所以說「蒙古」沒有確定，是根據了當時的歷史記載來說的，因爲，蒙古人在這時候，並沒有形成爲一個統一的部族，何況：他們本來就是個流動性很大的遊牧民族，分系極多，氏族的部落制，在當時是四分五裂的，如果沒有成吉思汗的出現，用了他的軍事才能，統一了各部族，那麼，「蒙古」是無法對外能有這樣的稱號的。

蒙古族的起源極早，在大唐的北狄傳中，就有了記載。而在唐時，蒙古是構成大宮韋部落的聯盟中的一個成員。附屬於突厥王國，以後，大概在公元八〇〇年的時候，因爲黠戛斯人——土耳其族，與突厥族源出一系。——攻破了回紇王國之後，大概是弄得兩敗俱傷的原故，在漠北就沒有了較强大的部落出現，因此，韃靼氏族乘機崛起。

這就是在蒙古史中可以見到的塔塔兒人，當時——應該是公元九世紀的下半期了——塔塔兒稱雄大漠，結合了蒙古，扎剌亦兒，客列亦惕，江古惕，蔑兒乞惕等部落，組成了塔塔兒部落聯盟。

這時候，蒙古人對外的接觸時，就自稱是塔塔兒人。這可以看出，蒙古這一族，在這時候還沒眞正的强大，强大到爲成吉思汗統一時的樣子。

在宋時，蒙古已强大了，可是，木華黎對宋使趙珙，還自稱是「我韃靼人……」而從宋時的一些記載來看，他們也把江古惕，翁吉剌等部落稱爲白韃靼，或者說韃靼，把蒙古稱爲黑韃靼，而在森林中狩獵的部落稱爲生韃靼，這也是一個有力的證明。

成吉思汗的出生年代是公元一一五五年，當時，中原的王朝是宋，不過，已是偏處在江南的南宋了，這一年是南宋高宗，紹興的二十五年，成吉思汗是乞顏，孛兒只斤族人，當然是蒙古人，而這一族的姓是乞顧——太祖本紀是作爲奇渥溫，這是音韻的關係。所以成吉思汗的姓名，在中國的書籍中，就當作奇渥溫，鐵木眞——

乞顏是蒙古的遠祖，據說在遠古的時代，就已遷到了額爾古納河畔居住，後來，他們這一系的子孫繁殖開來，自成了部落，而這些部落的統稱是：蒙古。答兒列勤部，乞顏——也就是奇渥溫。——就成了成吉思汗一族蒙古人的總姓。又過了許多世紀，這一部落人在當時的領袖，孛兒帖赤那的率領下，遷到了客魯連河——現在外蒙古的克魯倫河。——及斡難河——現在的鄂嫩河。——流域居住，以後，在這裏又開始形成了其他一部落的名號，就是蒙古尼倫部。而這一部，又另開一族，這是尼倫部的幼子，名叫孛端察兒，他的後裔被稱爲孛兒品斤氏族，而這一氏族，就是成吉思汗的祖系。

這樣的說明，至少，對當時的蒙古氏族，有了個較膚淺的認識，當然，部落與氏族是兩件東西，等於是大家庭中的分化，成吉思汗是尼倫部，孛兒品斤氏族中的後裔，這已是說明了。

成吉思汗是出生在一個貴族的家庭中，他的父親也速該把阿禿兒，就是當時被蒙古人稱爲英雄的忽圖剌汗的侄子，忽圖剌汗的兄長把兒壇把阿禿兒就是成吉思汗的祖父，這就可看出，成吉思汗這一族中，是出現過不少有名人物。不過，他們全沒有成爲世界歷史舞台上的要角，而成吉思汗是走到了這一個地步。

可是，成吉思汗的幼年是不幸的，他確實嘗到過不少困難，尤其是這個時候，金——女眞王國——的統治者，對於蒙古部落進行了分化，滅丁的政策，使得這個大草原上，充滿了殺機，一片混亂，混戰，各部落相互仇視，征伐不已，你打我，我殺你，拚命的苦鬥，殘殺，到處掠奪，人們連睡眠也得不到，所見到的是殺，殺，殺，眼中見到的是血，火。耳朶聽到的是馬嘶，人嘯，兵刄的碰擊聲浪。在這裏，沒有溫暖，友情可言。人道，公理，簡直是放屁，實力主宰了一切，强權代表了眞理，連自己人對自己人，自己部落對自己部落，全已缺乏了互信，經常的關係，是在敵對，猜疑中進行，成吉思汗的幼年，就是在這樣的環境中成長，所以，這一些事實情況，在他心中生了根。

以後，他變得冷靜，殘忍，好勇，狠鬥，惡的種子就在這時播下了種，怪不得他後來會說過：「大丈夫最大之歡樂，在於鎭壓反抗者及戰勝敵人，將他們斬草除根，盡奪其所有，使他們的有夫之婦痛哭哀號，以淚洗面……」

成吉思汗實在是這樣一個人，他時常有屠城的舉動，並且摧毀了城堡，將丁壯恣意的殺戮，人們的哀號呼叫，在他認爲是無上的稱心快意，他的歡樂，說穿了，就是建築在這些可

怖人民的苦痛上，是時勢造成了他，讓他成爲一個叱咤風雲的人物。是英雄，是野獸，我却有些糊塗。不過，這一切的作爲，應該從他幼年來理解的，他是確確實實在幼年時，種下了惡毒，兇殘的種子。看慣了，聽慣了，習以爲常了。

那麼，當他有了某種成就之後，這些惡性成長了，也開花結果了。

可惜，這個果實却用了這許多的鮮血來灌漑，慘——

不過，還得有個說明，成吉思汗的幼年，他是經歷了不少的挫折，尤其是在九歲時，他父親也速該在半途，因參加了草原上的聚會，爲塔塔兒人毒死後，他們的家族就遭到了厄運，也速該的部下泰爾赤兀惕部的酋長脫離了他們的家族，臨去時還帶去了也速該生前收聚的百姓，眞個是樹倒猢猻散，連受也速該托孤的蒙力克也跑了，家道一落千丈，鐵木眞——將來的成吉思汗。——便開始渡過他的悲慘的幼年。

草原的財產是以牛馬牲畜作單位，因爲他們是遊牧的部落，也速該的死，將鐵木眞一家的東西全帶走了，目下，他們已無法再繼續他們的畜牧生涯了，爲了生活，鐵木眞與他的同胞兄弟：拙赤．合撒兒，合赤溫．額勒赤，帖木格．斡惕赤斤。還有兩個異母兄弟，別克帖兒——將來與鐵木眞因爭一條金色的魚，爲鐵木眞一箭射死了的。——別勒古台，一個妹子帖木侖，母親訶額侖得在困苦中生活，他們是靠了捕捉些小動物及魚類過日子，有時還得採些野葱，野蒜，草根來打發日子，眞是苦不堪言。

訶額侖是個不平凡的母親，她時常勉勵孩子們，要他們記得報仇，要他們不忘記族人的背叛。

當然，她時常提起他們的父親，他們的祖父，要他們學祖父的榜樣。

鐵木眞是更爲明白了，他看到自己家族的衰落，因爲沒有權力，爲了這個簡單的理由，令到他們爲此受苦。

他又聽了母親的訓示，將他更提高一層，更看淸了權力的可貴，因此，他開始有了一種冷酷，兇殘的性情，一種超凌他人的權力思想，以前的相互混戰已敎訓了他。現在，家庭的敎育，更深的打下了可怕的根基，鐵木眞就在這樣的環境下，成長起來。

過了若干年，鐵木眞在困難與艱苦中度日，耳邊經常聽到他母親的訓示，在這個大草原上，鐵木眞的野心被刺激得極厲害，他不想過這樣的生活。

他有着異乎尋常的奢望，幼年時所看到的血，殺，燒，掠，經常不斷的在眼前浮動，也速該的幽靈也像在向他催促，要報仇，要殺人，要向那些曾經給與他困難的人們一個報復，一個極慘，極狠的報復。雖然，他現在還是個孩子。

不過，是個大孩子了，他因爲久經苦難的鍛鍊，鐵木眞是具備了一個戰士的條件，長臂善射，膂力驚人，何況，他還有與衆不同的機智。

當然，這些與他的經歷事故是分不開的，然而，他還是這樣的在追求，追求一種安慰，滿足的安慰。

除非是讓他脫穎而出，除非是讓他能有了足够的資本，除非是讓他的野心有了充分的發洩，除非是讓他有眞正的殺人的機會……目下，他渴望這樣的日子來臨，雖然現在他在窘困之中。

一切的一切，週圍所給與他的是如此的索縛，無法奮拳踢脚的束縛，他的野心被環境的遏止，令他更加的有了憤恨，即使他不輕於言笑，即使他喜怒不形於色。不過，這樣的充滿了仇恨，野心，冷酷，殘忍等交雜種子，就像是個爆竹，越壓越實，而一旦迸發，將會是驚天動地，將會是風雲變色的。

可是，上天或者是在鍛鍊一個殺星——當然，我們也可以稱他是英雄——造就一個魔王吧！

這樣的打擊還不够，還得加重一些壓力，讓這個大孩子再經歷一次可怖的事變，就是上面說過的，像個爆竹，火藥是埋下了，還得加把火，讓他能更記得這些可惡的一切，而爆發時，更加有聲有色，大地動搖。

這一重壓力是：那些背叛他們家族的泰爾赤兀部族，向他展開一次大規模的偷襲。

這一次的偷襲可以說是全部針對了鐵木眞一個人。

因爲泰亦赤兀惕部的酋長，那個塔忽兒台．乞都勒禿黑是有了些消息，風聲傳來，也速該的兒子鐵木眞是有着些奇能，塔忽兒台是十分的担心。

因爲，他到底是反叛了也速該的人物，他不希望鐵木眞長大，更不希望鐵木眞有着奇能，假使是這樣，那麼，這個也速該的兒子，可以變成他的一個心腹大患，如果他有能力，他在成長，以後，他一定要來算賬。事後，一定得危害了他的利益。

現在，是個時候，因爲鐵木眞「羽毛未豐」，乘這個時機，將他捉住，這是斬草除根，並且是刻不容緩了。所以，他發動了這一次的偷襲。

鐵木眞在睡夢中驚醒，當他發覺被偷襲時，心中不由更加的憤怒，事實上，他現在是够困苦的了。

而這些人還不放鬆他，四外的呼聲傳來，很淸晰的在叫嘯：「只擒鐵木眞一人……」「只擒拿鐵木眞……」「鐵木眞……」

鐵木眞在惶惑，紊亂，恐懼，憤怒中，他跳上了一匹馬，使出了他的特殊騎術，並且是機警，冷靜的，逃出了泰亦赤兀惕部的包圍，飛也似的向森林中馳去。可是，馬蹄聲警醒了他們，泰亦赤兀惕人一窩蜂的向森林中馳來。

天黑，鐵木眞的馬快，讓他馳入了森林之中，不過，塔兒忽台對這個森林嚴密的封鎖起來，每一條出口，全派了極多的人看守，而他的大隊還是封鎖着四週，鐵木眞被迫入了死路之中。

森林中沒吃，沒用，而且，鐵木眞逃得匆忙，什麼也沒有帶，除了一匹馬，一天，二天，三天，鐵木眞還想用耐心來分散敵人的包圍網。但是，塔忽兒台是如此的韌，也是這樣的狠，死守住這個森林，不肯——其實是不敢——放鬆一步。

因爲，他是被看作爲威脅塔忽兒台利益的人物。

餓，是免不了的，有些記載是十三天，有些說是卅天。總之，這是個極嚴重的考驗，鐵木眞被圍困，鐵木眞斷了糧，鐵木眞瀕於死亡，可是，鐵木眞沒有死。

因爲，蒙古將由他來統一，世界歷史舞台上的人物，不能這樣快的喪失性命，不過，幾百萬的人民，將要受到他的屠殺，半個地球，將受到他的威脅——

沒有奇跡出現，也沒有刮起一陣大風，將這個蒙古的大汗捲出，他是一個人，就像一般人那樣，忍不住飢渴，走了出來，結果，爲泰亦赤兀惕人擒住。

——下期續完——

小啓：「四君子」續稿未到，今期暫停，謹向各位致歉。

武林軼事

花拳

游龍子

潮州昔爲韓文公舊治，教化所被，民風敦厚，文教丕盛，平日閭巷之間，唯聞弦誦聲繁，少覩弓刀影動。直至明末，閩粵海疆輒生倭患，潮澄地方瀕海，居民爲求禦侮自保起見，始漸有起而講求武事者，然因地方風尙積重難返，武風終不逮粵中南番各屬之盛。不過，語說得好：「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十步之內，必有芳草。」在這長遠日子裏頭，也未嘗沒有過兩三傑出人物。即如本篇所說的潮人柯景芳，便因獲得一手「梅開二度」的少林眞傳拳法，享譽一時，爲粵東武壇放一異彩了！

潮州柯姓，本爲當地望族，而景芳之家，更稱富有，除了鄉裏有良田萬頃之外，還在府城內開了好幾處大生意。景芳的父親柯健卿，爲人謙厚，富而好施，倒不失爲桑梓中一個好人。只是中年艱於子嗣，健卿夫妻恩愛，不忍隨便立妾，他的夫人陶氏那時也年將四十了，平日爲此燒香唸佛，四處寺廟祈神許願，嘗一度至城中開元寺禮佛求嗣，佈施三寶，並發下修建山門，重塑金身的宏願，也不知是否眞的菩薩有靈，還是健卿體質轉強，後來到了他將近五旬那幾年，陶氏竟然一口氣連生了景荃，景芳，景芹三兄弟，健卿晚年得子，自是歡喜無限，等到各人次第長成到八九歲大時，便禮聘了當地一位名儒回家做西席老師，教他們小兄弟唸書識字。

三人之中，景芳天賦最是聰明，唸書眞有「一目十行」之能，未到十歲，便會題詩作對，連老師也時加讚稱。偏生他又志趣特殊，不喜文事，倒愛使竿弄棒，閒來獨個兒躲在後園，削竹爲劍，學着小說書本上說的劈刺之術，雖是小童遊戲，並無師傅在旁指點，却也起伏進退之間，儼然中規中矩，而且舞得呼呼風响。園中原放着兩座大如桴鼓的腊石墩，供作坐具的，景芳竟搬來練力，挺起一雙小臂，將之高棒及胸，也未嘗面紅氣喘，另有一副天生氣力。

健卿雖是鄉間老實商人，頭腦頗爲開明，眼見兒子景芳天性嗜武，想着與其勉強他去唸書，逆志強爲，决難有甚麼偉大成就，倒辜負了他的天生稟質，於是索性另聘過一些武師回來，專門教景芳練武，好得成其志願。景芳就這樣從十歲開始習武，一直練到十八歲那年，其間早已從遊過不少名師高手，對粵中習知的洪，劉，蔡，李，莫五大名家，以至所謂佛家，螳螂，朱家教等各門各派的功夫，一時都涉獵殆遍，在拳棒武技上，總說得有相當成就，等閒五七個壯夫，不易近得他身畔，景芳就以此沾沾自喜，目空一切。

一次，景芳正在庭前練武，剛巧開元寺的方丈無岸老禪師過訪健卿。無岸禪師年逾古稀，鬚眉皆白，體貌清癯若不勝步履，獨是雙目烱然，顧盼之間，精光電射。當時無岸和健卿兩人，並肩緩步，正欲穿過庭階走進廳內坐談。無岸一眼瞥見景芳正在庭中叱咤練拳，便駐足在旁觀看。

景芳畢竟少年好勝，見了無岸停在旁邊觀看，當着父親跟前，更加大事炫弄，把生平絕技都搬了出來，一時打得拳風虎虎，庭中飛砂走石，脚下所經之地，泥土中都現出許多深逾半寸的脚印，端的樁步沉雄，功力已到相當境界。景芳一邊演練，一邊引目偷覷無岸面上表情，以爲他總會當健卿面前讚賞幾句。豈知老禪師只側目微睨，手中不時指指點點的向健卿竊竊耳語，健卿頻頻頷首，看那情景，顯然無岸正對健卿指述他功夫缺漏之處，作着不客氣的批評。

景芳方在青年，心高氣傲，覩狀那能復忍，便趨前連問無岸是否他的武技仍未精到，不足一看？言下頗露悻悻之色。無岸早曉他的心意，也便微笑回答：「小哥功夫，基礎還算不錯！只不過，我們練武，技貴紓徐閒靜，心志凝一，以神御氣，以氣御勁，何必斤斤用力？難道咆哮頓地便足令人辟易嗎？」

景芳見說，更是氣憤，也不管父親呵責，便要跟無岸合手一角。無岸却正色說道：「武技原以強身禦侮，不發則已，一發即致人於死傷，那裏可拿來妄作戲耍？也罷！待老衲給你一點證驗，讓你好明白其中奧妙吧！」說罷，歛手屹立，教景芳隨意進擊。景芳也再不客氣，陡喝一聲，踏中宮，奔洪門，「銀蛇鑽穴」，揮拳直搗無岸胸臆，拳發無影，風先勁至。

可是無岸談笑自若，渾如忘記了要跟人搏鬥一樣，待得景芳的拳頭快要打到身上那一剎，這才微微聳肩塌腰，脚下也不見移動過多少，不曉怎樣，景芳的拳頭竟「颼」的打他腰肋旁邊擦過，相差雖不及黍末，但這樣便沾不上他皮肉。然而，僅僅這一下，決不會令年少氣盛的柯景芳服氣的，所以，他還未撤招收拳，底下一記「穿心腿」已乘勢飛快的蹴出，踢向無岸臍腹之間。

這一次，無岸更是古怪，既未招擋，也不閃卸，就那樣直讓他「拍」一聲打個正着。可不料柯景芳打出這一脚之後，一時反木然的呆呆站住，再沒有頃間那般風頭火勢了。原來剛才他一脚打在無岸腹中，覺得對方身體軟棉棉的彷彿一團棉花，全不受力，再看那無岸時，始終笑吟吟的站在原地，夷然渾如沒事。這一來，景芳不由不暗裏吃驚，漸漸曉得無岸用的是內家上乘功夫，不易以力取勝。

最後，無岸更對景芳說：剛才一連兩招，他始終未有動手，景芳方才站得住，要是這兒他輕輕動上一個指頭，保管要景芳顛出丈外。景芳雖然經過剛才一連兩招的失敗，暗裏也着實驚憚無岸功夫厲害，不過他的樁步久經鍛鍊，腰馬功夫別有獨到之處，所以總不信無岸會利害到只憑一個指頭便可將他打翻那般緊要，便拚了最後氣力一試。

當下景芳先行沉腰落膊坐牢樁馬，這才運足勁道，用中平拳勢的八分箭搥，一式「黑虎偷心」，直朝無岸心窩打去。他這一拳，拚了渾身功勁，蓄勢而發，委實有個三四百斤氣力，他想着：縱然打無岸不着，也不見得就給他推倒。豈知說時遲，那時快，到時但見無岸偏馬側身一閃，讓過拳鋒，同時右手挺起一隻食指，搭住景芳腕上，順勢向右一推，景芳頓覺有股無比大力，排山倒海，身不由已，當堂「叭噠」一聲，跌出丈外。

經過這一連串的試驗，到此田地，再不由柯景芳不心悅誠服，曉得一已過去所學，實在淺稚，未足言武，馬上長跪在地，堅乞無岸禪師收錄爲徒，健卿在旁也婉言代懇。

無岸跟健卿，本來就是方外至交，這兒既念在他以往種種的佈施功德，二來瞧着景芳的

心地資質還不錯，也就答應下來。自此之後，柯景芳便盡棄從前所學，轉隨無岸禪師回開元寺習武。開元寺雖建在城廂，與景芳家裏相距不遠，但老禪師爲了要他專心習藝起見，却教景芳搬到寺中居住，無事不許出外。

景芳跟住無岸一學三年，刻苦用功，藝業果然大有進境。最後，禪師更配合了他那短小精悍的身段和充沛的氣力，特別傳了他一套「梅開二度」少林拳法絕技。

這一套「梅開二度」，簡稱「二度梅」，武林術語又叫它做「二路花拳」。

這套「二路花拳」在手法上有冲，格，擋，拍，推，架，扣，遮，鈎，擺，砍，夾，劈，挑，抓，掀等十六種，其中還含有「擒拏手」中的纏腕，切腕，卷腕，擰手，扭臂，扼喉，跪腿，按，等各項擒抓法，及腕，臂，肩，頸，腿各部的拿法。此外還有着「地趟摔法」中的「扣腿挫骨」「翻身別腿」多種摔法。以及「箭彈」，「旋風脚」，「獨腿跌仆」，「前翻滾」，「後翻滾」，「貼地翻滾」，「魚躍翻滾」，「魚躍腹仆」等各項騰躍，跌仆，翻滾的技巧動作，繁複嚴密，稱上包羅萬有。

內分「跨虎接打」，「韋陀獻柱」，「把臂攔門」，「魁星仰斗」，「隻手挽弓」，「豹子跳澗」，「白猴捋果」，「商年登肢」，「進步現肘」，「迎面炮錘」，「海底撈月」，「搏浪椎秦」，「黑虎掏心」，「燕子入林」，「仙人扇風」，「金絲纏腕」，「寶刀斷玉」，「童子推窗」，「羅漢伏虎」，「抽梁換柱」，「萬鈞弩發」，「鈎挂連環」，「七星交錯」，「飛天臥佛」，「獅子打滾」，「風卷霹靂」，「二郎担山」，「蒼鷹搏兎」，「金鈎挂帘」，「懷中抱月」，「擺蓮飛腿」，「烏龍擺尾」，「引蛇出洞」，「鳳凰旋窩」，「陳摶墮驢」，「浪子蹴珠」，「鐵腿掃風」，「魚躍龍門」，「回馬斬將」，「靈貓捕鼠」，「太白落馬」，「雙風貫耳」，「脚蹬山岳」，「馬上擒將」，「英雄打虎」等一百四十多招，而且每一下都是招裏藏招，式中套式，演變無窮，跟「花拳」那個「花」字，恰好是名實相符，全以花巧變化取勝。

只不過，因它手法如是其繁複，招式如是其變化，所以練起來便絕不容易。還幸柯景芳過去練武已有這麼長的日子，雖說所學功夫未升堂奧，畢竟總還有個基礎，兼之他又性情聰慧，肯刻苦用功，另一方面又得無岸加意栽培，悉心指授，因此在開元寺裏一學五年，把這套「梅開二度」的拳法練得十分精純老到。

直到技成之後，無岸禪師方才准其離寺回家，瀕行自然加以一番告誡，教他別要挾技凌人，這也不在話下。根本柯景芳是富家子弟，技成回家，也不外幫着父親料理生意買賣，在商言商，無須以武見世，雖有渾身本領，亦無表現機會。二來他這時候年紀較長，閱世較深，而且經過無岸大師多年來陶融教化，就變得鋒芒盡歛，深自韜晦，待人接物之間謙虛有禮，恂恂儒雅，自更沒人曉得他身懷絕技。

在他家鄉東莆毗鄰，有條東瑭村，住的都是蔡姓一族，過去常常仗着族大人多，對東莆柯姓諸多欺凌，諸如墳墓田禾，給他們放牧牛隻畜牲踐毀吃光，婦孺老弱行經他們的範圍，又遭其調戲毆辱等，不一而足，柯姓的人，自顧人少力薄，迫得忍隱不與計較。誰想他們愈弄越兇，得寸進尺，那裏原有一度溪流，橫貫蔡，柯兩姓的田壤，但因地勢陡斜，蔡姓的田畝多在上游，因此那條溪水便循着自然之勢，先經蔡姓的田畝，這才逐漸轉注入下游柯氏田土來灌溉，數百年來，已成慣例。

有一年，碰上天氣特別亢旱，東蔡瑭姓的人，竟將那條小溪轉注入柯姓田畝的竇口堵塞起來，以致柯姓在下游的田壤，涓滴全無，盡起龜裂。

柯姓各人，以蔡氏這樣做法，只知自私自利，不管別人死活，這無異扼殺了他們的咽喉，要把他們全村闔族致於死地。不禁大動公憤，要馬上去跟蔡姓拚命。後得族中老成持重的父老竭力勸住，先到官府告理，希望獲得合理解決。

偏巧州縣官吏全是貪墨之輩，賄賂苞苴，等到向兩家要錢要飽了，便循例來個調解，敷衍過去。柯姓的少年子侄，眼見告官又是無效，那還按捺得住，便實行以武力解決，其間雙方也會發生過好幾塲激烈的打鬥。

一次，柯景芳因事由府城回東莆，半路上見不少叔伯兄弟族人倉皇走避，景芳問故，才知他們到鄰鎮趁墟，歸途中半路又遭蔡姓強徒截擊，掠去財物，那班人正在躡尾追來。各人走回村口，忙不迭要把村口的閘門關上，以資防拒。

景芳見說，連忙止住，說毋須關閘那般張皇，有他在處，保管沒事。說才住口，追兵已到，景芳一望，來者約有二三十人，爲頭那幾個，濃眉大眼，特別魁梧兇惡，顯非善類。

那班人一口氣追到村口，一步不停的便想衝入村內，却給景芳一個「撥雲見日」的手法，左手橫肱往外一擋，喝問他們進村何事。爲首那兩三人，正在急馳中，想不到會有人遮手相攔，變得胸腰地方一下子就碰正在景芳的手腕上，而景芳那條手橋又貫了暗勁，硬得鋼柱一般，各人一碰，頓時踉蹌倒退，掩腹喊痛。

後至各人覩狀，便一湧上前，圍住景芳，拳脚交加，景芳自跟無岸大師學上「二路花拳」以來，一時尚無機會眞正試用，此時一見對方人多勢兇，自己以寡禦衆，也就不再猶豫，馬上展出花拳中那些彈撲技巧，以「鳳凰旋窩」一招配合「鐵腿掃地」一氣運用，先用「貼地滾轉」的身法身子風車般急旋，同時下盤橫掃出「旋風腿」。

那班人之中，雖也有幾個懂武的，但，技業也不外很粗淺，其餘更是烏合之衆，絕對談不上甚麼腰馬樁步功夫，那裏抵得住柯景芳千鈞鐵腿，風捲殘雲之勢，所以便有幾個人應聲仆地。景芳一見得手，知非乘勢急攻，不易解圍制勝，於是接連使出鈎，扣，搨，冲各門手法，在人叢中左右衝擊，勢如虎入羊羣一樣。

冷不防先前給景芳手橋一擋碰痛了那幾個人之中，有個痲臉的喘息過了，再上前加入攻擊，撥開衆人搶入，突然躍高，用個「雙切藕」招式，雙拳從上砍落，挾着泰山壓頂之勢。景芳酣鬥中，仍然眼觀四面，耳聽八方，心神凝注，這兒乍覺頂上冷風活然，急忙退馬躬腰，迎以「小鬼進寶」一法，陡喝一聲，運掌上托其肘，順勢曲肱以一雙肘尖兜頂那人雙乳。

那痲子在先一躍，雙足懸空，勢子本已虛浮，這兒那禁得景芳在下大力將他雙腕一托，頓時整個飛起，彷彿斷綫風箏一般，從人叢中的肩膊隙地直甩出去，顛出丈外。同時，肋間的「血池」「氣海」左右一雙穴道，都給景芳肘尖頂個正着，當堂閉了血脉，面轉土色，額汗直冒。直叫好漢饒命！

柯景芳問明族人原因，於是立押那痲子武師直赴蔡姓祠堂，立令蔡姓村長馬上開放截塞之水源，使柯，蔡兩族以後各耕各種，不得強行霸佔水源，否則絕不饒恕蔡村。

這時，那蔡姓村長父老見那武功最強之王痲子亦不是對方敵手，於是只好「識時務者爲俊傑」答允開放水源，使兩村以後相安無事。於是柯景芳就此東莆一役中鋒芒漸露，爲東莆兩姓人所敬服。以後兩姓人的確都相安無事，均拜柯景芳學自無岸的一套「花拳」所賜。

新派武俠長篇

龍虎殺手

慕容美·文
盧令·圖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公治長刺殺血觀音的秘密為花人才暗中通知天狼會，使公治長跌入苗箭和血觀音預佈下的陷阱，在公治長作最後掙扎撲擊血觀音之際，苗箭在他背後發出三枚追魂釘，把公治長打摔地下。花十八奉命引誘釘梢如意坊的金狼他往，雖然成功，但她却落在金四郎的手中，被金四狼生擒，挾往一横窄小巷中的一幢住宅，從金四郎對宅中人的稱呼上，知道那尖聲說話語聲似女人的人便是天狼會主，此時，室中尖聲女聲命金四郎押花十八入房，花十八抬頭一看，不覺一呆，你道天狼會主是怎樣的女人——

多指遭折腕　虎穴走蛟龍

天狼會主根本不是一個女人。

這是一間很奇特的書房。

它有一般書房的兩倍大，但整個房間裏除了一張石床，一張書桌，兩張竹椅，以及幾幅山水字畫之外，幾乎再也找不到任何其他的陳設。

門，輕輕開啓，輕輕關閉，沒有一點聲音，也沒有見到開門關門的人。

牆角板壁上懸着一盞菜油燈，燈光微弱得像一小蓬發亮的黃霧。

這蓬黃霧下面的石床上，盤膝坐着一名灰衣人。

寬大的房間，簡陋的傢俱，自動啓閉的房門，如燐燈光，這種種本來就予人以一種極不舒適的感覺。

等花十八被金四郎挾持着走過去，於燈光下看清楚了灰衣人的面貌之後，更使花十八幾乎懷疑自己是不是在做一場惡夢——是不是被帶上了像勸世文中所說的森羅殿？

灰衣人在朝她點頭微笑。

花十八幾乎想閉上眼睛。

她形容不出這個灰衣人的長相，也看不出這人有多大年歲。她知道，如果她這時拿一把刀，對準這人心窩戳下去，當刀子拔出時，上面一定很難發現血漬。

這個人身上幾乎一滴血也沒有。

他的面孔像眞紙糊起來的，黃中泛灰，咀唇也是同一顏色。跟傳說中的殭屍鬼，差不多完全一模一樣。

這人眞的就是天狼會主？

金四郎微微躬身道：「卑屬本來不敢在這個時候驚動會主，但又怕就擱太久，如意坊那邊也許……」

他說這些話時，已將花十八往一旁推開，既未點上花十八的穴道，也未採取任何防範措施。這無異表示，只要進了這間屋子，便如進了鐵打的牢籠一般，任你有通天之能，也不担心你會作怪！

花十八是個心細如髮的女人，當然想得通其中的道理。

所以，她儘管手脚已獲自由，却無蠢動的打算。

她必須等待一個更有利，和更有把握的機會。

只聽得一個和悅的聲音道：「沒有關係，今晚的功課，我已經做完了。」

這個聲音不僅柔和悅耳，而且充滿了一股男性特有的磁性魅力。

花十八不覺微微一愕！

這是誰在說話？

屋子裏全部只有三個人，怎麼突然出現這樣一個聽來完全陌生的聲音？

她抬起頭，正待去找這個說話的人，游目所及，不禁當場一怔，幾乎完全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灰衣人盤膝坐在大床上，姿式一點沒有改變，但看上去却彷彿已換成了另外一個人！

剛才面目慘白怕人的殭屍鬼，如今竟變成了一名英氣勃勃的美男子！

現在，花十八完全明白過來了。

她不但明白了這是怎麼回事，同時也明白了魔鞭左天斗說他三次晉見這位天狼會主，三次見到的形相都不相同的原因何在。

原來這位天狼會主已練成了一種邪惡而可怕的武功。

這種武功，雖不能改變一個人的外形，但顯然隨時可以改變一個人的音調、膚色，和氣質。

這種情形之下，如果再加上一副充滿神秘意味的金色面具，當然會使人對他眞正身份感到混淆。

花十八如今感到迷惑的另一個問題是：這位天狼會主在接見自己的心腹部屬時，既然都要戴面具，何以當着她這個外人反而會以眞面目相示？

難道——難道這正意味着對方已不担心她還有活着出去，洩露秘密的機會？

花十八想到這裏，不由得機伶伶的打了一個冷戰。

她不由得又想起了公治長。

公治長如今在那裏？

公治長設計之初，有沒有想到她或有落入敵手之可能？

如果公治長已想到了這一點，他將以什麼方法來搭救她？

如果公治長當初沒有想到這一點，如今見她久久不歸，會不會想到她已遭遇意外，正派人四處找尋她？

那些找她的人，會不會找來這裏？

× × ×

公治長如今在那裏？

× × ×

公治長如今正躺在血觀音胡八姑的臥床前，背上插着三支追魂釘。

兩名天狼弟子提來兩盞大馬燈，堂屋裏登時大放光明。

胡八姑向兩人吩咐道：「馬燈交給兩個了頭，你們一個去準備酒菜，為苗長老慶功；一個去聯絡楊長老，看他們有沒有逮着薛長空那個小子，如果逮到了，快點押回來。」

兩名天狼弟子交出馬燈，欣然領命而去。

胡八姑又轉向多指先生苗箭道：「小子一躺下就沒有聲息，是不是已經翹掉了？」

多指先生哈哈大笑道：「妳又沒說要留活口，本座當然要揀他小子要命的部位招呼。」

胡八姑點點頭道：「這小子刁鑽如狐，揵猛如豹，趁早解決掉了也好。」

多指先生以脚尖將公治長的身子撥動了一下，然後彎下腰去笑道：「本座的追魂釘，平均要八錢銀子一支，可捨不得用來陪葬你這小子。」

胡八姑笑道：「你瞧你多小氣！」

以一位天狼長老的身份來說，這位多指先生，的確太小氣了些。

為組織中去掉了一個像龍劍公治長這樣的敵人，日後敘起功勞來，黃金恐怕都得要用担挑，區區幾兩銀子、又算得了什麼。

但是，多指先生苗箭就是這樣一個人。

在天狼八老中，他是生活最儉樸的一個。

雖然他可以像血觀音和酒肉和尚等人一樣的揮霍享受，但他從不在必要的開支之外，多浪費一分一厘。

他不嫖不賭，雖然喜歡喝幾杯，但是很有節制，而且從不上酒樓買醉。

有人說他這種性格跟他練的武功有關。

因為一個人若要保持耳目聰明，雙手靈巧穩定，起居就必須要有規律。

這種猜測，的確言之成理。

只是事實上却不盡然。

事實上，練武的人，無論你練的是哪一門武功，如要想藝業精進，功力常處峯巔狀態，誰都不能放縱自己的生活！

這位多指先生之所以如此儉樸，只有血觀音胡八姑曉得是什麼原因。

天狼八老待遇相等，這位多指先生儘管個人花費有限，但却從未向會方少支一文；他領的銀子，全進了銀庫。

他私人的銀庫。

這便是這位多指先生唯一的癖好：銀子不怕多，但只限於聚集和品賞！

除此而外，還有一個秘密，顯然也只有血觀音胡八姑一個人心裏有數。

那便是這位多指先生今晚堅持要留下來，其實並不是眞的為了關心她的安全。

他眞正放心不下的，實際上是公治長的那口誅心劍！

武林中誰都知道，這口誅心劍乃無價之寶，尤其是對一位暗器高手來說，能獲得這樣一口寶劍，意義更為重大。

如果他不找個堂皇的藉口留下來這口寶劍一旦落入胡八姑手裏，以後還有他多指先生染指的機會？

胡八姑只是暗暗覺得好笑。

她曉得這位多指先生口中唸唸有詞，聽來好像不肯白白失去三支追魂釘，其實根本不是那麼回事。

她現在就等着這位多指先生精彩的表演。

她倒要看看這位多指先生將以什麼藉口，由「追魂釘」一下轉到死者身上那口「誅心劍」上去？

多指先生還眞有點學問，他聽胡八姑笑他小氣，立即一板正經的回答道：「八姑，你不知道，這不是小氣不小氣的問題。朱子家訓上說得好：一絲一縷，當思來處不易——」

他說到這裏好像突然發現了什麼似的，伸向追魂釘的右手，忽於半空中停頓，口裏同時接着道：「對了，這小子的一口劍，聽說有點邪門，我倒要瞧瞧它究竟古怪在什麼地方。」

簡單得很！這就是誅心劍易主的理由。

他並沒有存心要佔有這口劍，只不過偶而想到這口劍據說能破各種暗器，他受好奇心驅使，想弄個明白罷了！

胡八姑只是微笑。

這一切原在她意料之中，如說有什麼事是她沒有想到的，那便是她沒想到多指先生會把這件事處理得如此輕鬆而自然。

多指先生的右手繼續伸出，不過伸出的方向已經改變。

原先是伸向公治長背後，想拔脫那三支追魂釘，如今則傾身向前，目標已改為公治長身邊的那口誅心劍。

胡八姑笑道：「苗長老，你可得小心點才好，這小子可能是詐死也不一定。」

多指先生雖明知道胡八姑是在開他的玩笑，心頭仍止不住微微一凜，表面上却裝作滿不在乎的洒然一笑道：「萬一上當，那也只怪我

多指先生學藝不精……」

他話還沒有說完，只聽有人大笑接口道：「這話倒是一點也不假！」

多指先生雙腿一抖，突然像離水蝦子般的跳了起來。

他這一動作，不能說不快，但可惜這只是一種受了驚嚇的本能反應。

他雖然跳起了足足三尺來高，但最後落下來的却仍是老地方。

人已落地，雙腿仍在抖個不停。

胡八姑也一下僵住了！

這小子中了三支淬過劇毒的追魂釘，如今竟像沒事人兒一般，難道小子也像他們會主一樣，已練成一種近乎金剛不壞之身獨門玄功？

公治長似乎非常清楚他這一手將會產生什麼樣的效果。所以，他挺身躍起時，一點也不顯得匆忙。

然後，他便如抓死魚似的，一把扣住了多指先生的右手脈門。

受驚過度的多指先生，自然落地之後，就像痴了一樣，任由公治長擺佈，完全沒有一點反抗的表示。

血觀音胡八姑兩眼瞪得大大的，帶着一臉駭異之色，一步步向堂屋中退去。

她喫驚的程度，並不亞於多指先生，只不過她顯然要比多指先生鎮定得多。

公治長右手執劍，左手將多指先生手臂扭轉，也跟着向堂屋中一步步走去，多指先生現在等於是他的一面盾牌。

除非對方不惜犧牲這位天狼長老，否則，對方只要有人動一動，這位多指先生無疑將是他用以迎戰的第一件「武器」。

不過，瞧胡八姑此刻的神情，這位血觀音似乎一時尚拿不定主意，究竟應否採取行動。

她見公治長以多指先生作掩護，以為公治長是希望藉人質奪門離去，所以她退入堂屋後，並未擋住大門口的通路。

如果公治長只求脫身離去，她將不加攔阻。這位一向目中無人的女煞星，在經過這一突如其來的變化之後，顯然已對眼前這位靈台弟子產生了戒懼之心。

但是，公治長却似並無立即離去之意。

他在大門口佔取了一個有利的位置後，便停下腳步，轉向胡八姑狡猾地笑了笑道：「目前我們是半斤八兩，形勢均等。要不要談點小小的條件？」

胡八姑小心地反問道：「你是指那一方面的條件？」

公治長笑道：「我只要弄清兩件事，這位多指先生便可以重獲自由。」

胡八姑道：「那兩件事？」

公治長笑道：「妳應該先說答應，還是不答應。」

胡八姑道：「你要問的事，如果我們根本回答不出，又怎麼辦？」

公治長笑道：「除非你們存心推辭，我相信絕沒有回答不出的道理。」

胡八姑點頭道：「好，你問吧！」

多指先生忽然掙了一下，叫道：「不，八姑，別太遷就這小子。妳應該先問問他：我那三支追魂釘，為什麼傷他不了！」

胡八姑果然望着公治長道：「苗長老的話你也聽到了。你能不能先說說是什麼原因？」

公治長微微一笑道：「我知道我如果不說出這個秘密，兩位心裏一定疙瘩難消，這本來也是我談條件的本錢之一，現在就算買栄饒葱，奉送了吧！」

公治長這話一點不假。

他的確可以憑這個秘密換取對方一些秘密，只要他的要求不太過份，至少多指先生第一個就不會反對。

這位多指先生並不是一個經不起風浪的人，他今夜如此大失常態，便是由於他對自己在暗器方面的成就過份充滿信心所致。

在當時那種距離之下，你叫他怎能相信，一個人挨了他三支霸道無比的追魂釘，居然能够未受任何損傷？

就是拚了一條性命不要，他也要先解開這個謎團。

難得公治長如此慷慨，竟肯無條件的說出這個秘密，這使得他對這位年輕的靈台傳人，一時間幾乎要化怨恨為感激。

血觀音胡八姑這時的心情也差不多。

她目不轉睛的望着公治長，等候公治長接着說下去；如果公治長這時突然反悔食言，她也不會感覺意外。

在公治長說出這一秘密之前，她始終無法理解公治長何以會無條件答應多指先生的這一要求。

至少換了她胡八姑，她就絕不會答應。

公治長停頓了一下，含笑接着道：「我先請教這位多指先生，令師可是當年譽滿兩川的青城流星道人？」

多指先生傲然回答道：「不錯。」

公治長微微一笑道：「令師當年一身流星趕月的暗器絕技，稱雄兩川，先後達十年之久，可說從未落過敗績，只不過——」

多指先生道：「只不過怎樣？」

公治長輕咳了一聲道：「只不過，你可知道，令師最後是怎麼死的？」

多指先生身子微微一震，失聲道：「你：……你……你小子得過鬼婆婆的傳授？」

公治長道：「沒有。事實上，這位老婆婆也不是什麼了不起的人物，她雖然殺死了令師流星道人，但對一名靈台門人來說相信她也沒有什麼好傳授的。」

這種話聽在多指先生耳朵裏，實在不是滋味。

你算算這個帳吧！

他是流星道人的徒弟，流星道人死在鬼婆婆之手裏；一個連流星道人都不是敵手的鬼婆婆，這小子竟認為沒有什麼了不起！

這小子既然連鬼婆婆都不放在眼裏，豈非間接暗示他們青城師徒，簡直連一個大錢也不值？

但他只有忍耐。

因為小子話還沒有說完，就算他已將生死置之度外，他也不想在這個時候得罪這小子。

公治長緩緩接下去道：「我現在不妨再告訴你多指先生另一個秘密，如果你多指先生今天死在我公治長手裏，那將無疑是十四年前的歷史重演；令師流星道人，當年也是這樣死的。不過，我可得先說明一下：適才我只是說了玩的，你們師徒先後兩次失算，可絕不是由於學藝不精。」

他微微一頓，又接下去道：「平心而論，令師流星道人的一手功力，絕不在鬼婆婆之下，而你多指先生閣下，也不見得就不是我公治某人的對手；你們師徒兩次吃虧，便是吃虧在不知道鬼婆婆做六十大壽時，曾從南海巧娘娘處收到了一件珍貴的禮物！」

多指先生道：「什麼禮物？」

公治長微笑着一字字地道：「天蠶衣！」

多指先生先是一怔，接着長長嘆了口氣，然後便低下頭去，沒有再說什麼。

這位多指先生此刻的心情，與當年垓下的西楚霸王，可說完全相同。

既然天意如此，還有什麼好說的？

血觀音胡八姑眼珠滾動，將信將疑地道：「你現在身上就穿着那件天蠶衣？」

公治長微笑道：「不錯！」

胡八姑道：「這是鬼婆婆送給你的？」

公治長笑道：「是家師為她療治風疾的代價。」

胡八姑道：「你平時經常穿在身上？」

公治長笑道：「並不常穿，尤其是這種天氣，你應該想像得到，穿上它之後是種什麼滋味。」

胡八姑眼珠又轉動了一下道：「你今夜特地穿在身上，是不是你知道，今夜在這裏一定會遇上我們這位苗長老？」

公治長笑道：「明槍易躲，暗箭難防。這也不過是有備無患而已！」

胡八姑點點頭道：「好！閒話聊過不提。你要知道的是兩件什麼事，你問吧！」

公治長笑道：「第一件，我想知道，今晚我要來這裏，如意坊那邊是誰透露給你們的消息？」

胡八姑道：「花六爺那位管事，小留侯花人才。」

她幾乎想也沒想，便回答了這個問題。

她跟花人才之間的一段曖昧關係，早成為歷史陳迹，她如今對那位小留侯，已經一點胃口也沒有，當然用不着多事掩飾。

公治長點點頭，這一點他完全相信。

這與他的猜測不謀而合。

他一直懷疑的人，也正是那位貌似忠厚，但一雙眼神却予人以鬼祟之感的花大管事。

他將這件事列為條件之一，主要目的，是為了要確定如意坊那邊，目前有沒有天狼會的奸細？

現在，他可以確定了：沒有。

道理非常簡單，花人才跟這女人顯然是今天才搭上的綫，天狼會如果在那邊有人，將絕不會想到要借重這位小留侯。

胡八姑似乎沒想到公治長提出的問題，竟然如此容易回答，因而忍不住接着催促道：「你想知道的兩件事，還有一件是什麼？」

公治長微微一笑道：「另一件事是，我想知道你們那位天狼會主萬一有個三長兩短，誰將是最有希望的接班人！」

胡八姑臉色一變，面現怒意道：「你問這種話，是什麼意思？」

公治長笑道：「你可以把它當作一種善意的關懷。」

胡八姑面孔一沉，正待開口之際，院牆上人影幌動，忽然如飛蝗般，殺進十餘條勁裝身形。

鐵頭雷公楊偉帶人回來了。

這位奉召班師的楊雷公，顯然還不知道這邊已經出了事故，身形落地之後，邁步從院後屋走了過來。

公治長向後退了一步道：「妳最好請這位楊長老暫時留在院子裏，免得破壞了我們建立不易的友好氣氛。」

胡八姑果然依言向走過來的楊雷公大聲吩咐道：「楊長老請留步！」

楊雷公愕然止步抬頭，像是突然之間中了定身法，臉上佈滿一片驚疑不定之色。

這位天狼長老的駭異是可以想像的。

血觀音胡八姑在天狼八老中，雖然是塊紅牌子，但由於這女人世故老到，八老之間，一向處得非常融洽。至少在這以前，他還沒有聽過以這種命令式的語氣，來指揮過任何一名天狼長老的行動。

這女人怎麼突然如此囂張了起來？

不過，他馬上就明白這是怎麼一回事。

血觀音胡八姑吩咐楊雷公止步時，兩隻眼睛像是突然明亮了好幾倍。但是，在經過飛快的掃視之後，她雙目那股期切之色，便如曇花一現般消逝了。

她沒有在人羣中看到被俘的薛長空。

如果楊雷公擄獲了雙戟溫侯薛長空，整個形勢無疑便會大大改變。說盡了大話的楊雷公，顯然未能達成使命。

公治長等楊雷公站定後，緩緩地將多指先生押移堂屋，於門外石階左側佔據了一個不虞冷襲的位置，又轉向跟出的胡八姑笑道：「怎麼樣，我的第二個問題妳是不是不願回答？」

胡八姑板起面孔道：「你最好另外重換一個問題。」

公治長笑道：「為什麼？」

胡八姑冷冷地道：「我們會主修為深厚，且正值英發之年，這種千秋萬歲後的事，我們誰也沒有考慮過，恕本座無可奉告！」

楊雷公雙目閃動，忍不住遠遠插口道：「胡長老，這小子問的是個什麼問題？」

胡八姑尚未有所表示，公治長已搶着接住話頭，笑道：「我問的是：如果你們那位天狼會主不幸有個三長兩短，貴會各級弟子之中，誰將登上此一寶座？有人回答了，我馬上放人。閣下能够回答嗎？」

公治長得到的答覆，是一聲輕嘿。然後，這位楊雷公便像啞巴似的，緊緊的閉上了咀。

公治長眼光四下一掃，突然大笑道：「好，好，此時無聲勝有聲，你們不肯回答，其實便是最好的回答。君子一言，駟馬難追，我放人就是了！」

他口中說着，將多指先生向前一推，同時藉這一推之力，縱身掠起，於大笑聲中，如怒矢般，越牆而去。

多指先生向前跳出四五步，咕咯一聲，摔翻在地，倒下之後，只哼了一聲，就沒有再動彈。

一名天狼弟子急忙取來一盞馬燈，楊雷公接下上前一照，忍不住切齒恨聲道：「好個狠毒的小子！」

胡八姑也趕了過來道：「苗長老，是不是中了小子的暗算？」

楊雷公伸手一指，道：「妳瞧老苗的一隻手腕。」

胡八姑依言望去，臉上登時變了顏色。

多指先生像個大字似的伏在地上，左臂完好如故，右臂則齊腕反折，倒壓在自己衣袖下，露出袖外的指尖，就像幾根霉葱薑芽。

這位多指先生只是一時暈厥，並未絕氣。

不過，以一個靠右手發暗器的人來說，他最好還是永遠別醒轉過來。

血觀音胡八姑喃喃地道：「我叫他別留下，由我一個人來收拾這小子，他偏不聽，現在可好，他自己毀了不算，讓那小子也成了漏網之魚——」

× × ×

夜更深了。

萬花樓頂，突然出現一條人影。

這人一身輕功，幾乎已達神化之境。

他是從左邊一座平房上竄越過來的，兩下裏距離不下五丈之遙，只見他雙臂微揮，身子一曲一彈，便如燕子般掠登樓頂最高處。

這人登上樓頂，四下裏略作張望，然後便面對着對面的朝陽樓，挺直身軀，屹立不動，黑夜中遠遠望去，就像一座寶塔的塔尖。

他是在秘密監視着某一個人的行動？

還是將自己作為一個目標，以便別人易於發現他？

× × ×

「叭必」！

「叭必」！

「叭必」！

兩名噴着酒氣的更夫，敲着竹梆子，從長街緩緩走過去。

這是一種平安的信號。

「叭必」！

「叭必」！

沒有火警，沒有盜警。

「叭必」！

「叭必」！

沒有人露宿街頭，也沒有人醉酒鬧事。

「叭必」！

「叭必」！

一切平安。

清脆的梆子聲，間歇而有韻律地劃破夜空，就像夏日午後的蟬聲一樣，反使大地顯得更深沉而岑寂，也使夢鄉中的人們，睡得更安穩，更香甜！

更夫是一種低賤的職業。

有時甚至連乞丐也不如。

但是，他們地位雖低，待遇雖薄，他們對公益作的貢献，却很少有人能够比擬。

如果還有人認爲更夫是一種低賤的職業，他們實在應該先想想自己高貴在什麼地方？

對每一種職業的看法，實在都應該如此衡量。

×　　×　　×

兩名更夫過去不久，艷陽樓隔壁的一條小巷子裏，忽然有一星火光亮起。

火光僅香頭那麼大，它對着萬花樓這邊，連劃了三個小圈圈，然後便告倏而熄滅。

萬花樓頂上的夜行人看到這個信號，立即飛身一掠而下。

不久，兩條人影便在巷口暗處會合。

「跟踪的結果怎麼樣？」

「一切如你所料。」

「那位天狼會主，也來了蜈蚣鎮？」

「是的，不過從各種迹象看來，血觀音和柳如風等人，似乎還不知道他們這位首領已悄然光臨。」

「這是可以想像得到的。」

「你對這位天狼會主的詭譎行動，一點也不覺得意外？」

「毫不意外。」

「但小弟却覺得很奇怪。」

「什麼地方奇怪？」

「因爲血觀音和柳如風都是該會目前的台柱人物，也可說是天狼會主最寵信的心腹，天狼會主來到蜈蚣鎮，別人不知道猶可，這一男一女則無論如何也該事先獲得通知才對。」

「這也許正是這位天狼會主精明而又可怕的地方。」

「這話怎麼說？」

「關於這一點，我等會兒再告訴你，如今先設法救人要緊。你看到花十八被他們擄去何處？」

「就在前面的一條巷子裏。」

「動手擎人的人，是什麼身份？」

「四號金狼。」

「天狼會主身邊，除了這位四號金狼，還有沒有其他的侍衞？」

「我發現的，就只這一個。」

「好，我們過去。」

說話的這兩個人，用不着交代，當然就是公治長和薛長空。

從兩人的對答中，誰也不難聽出，花十八今夜所以會被天狼會擒獲，顯然是出於公治長事先有意的安排。他選中薛長空爲接應人，只是一個烟幕，薛長空眞正的使命，其實是遙遙跟踪花十八！

公治長這種割肉誘鷹式的安排，對花十八來說，當然有欠公平。

但是，公治長也有他不得已的苦衷。

因爲要行這種計中計，只花十八一個合適的人選。而花十八無論多麼精明，終究是女流之輩，他怕事先說開了，花十八很可能無力承担；即使花十八有這份勇氣接受下來，到了緊要關頭，逼眞的程度，也必大受影响。

所以，公治長只有在心底對花十八表示歉意。

他如今唯一的希望，便是希望花十八不要受到傷害。

花十八是在他有意安排之下送進虎口的，如果花十八不幸出了差錯，那無疑會使他一輩子都感到遺憾。

×　　×　　×

那條小巷子到了。

帶路的薛長空，忽然停住脚步，轉身低聲道：「我還忘了告訴你一件事。」

「什麼事？」

「那位天狼會主的一身武功，似乎十分怪異。」

「哦？」

「這厮聽覺之靈敏，說來簡直令人難以置信。」

「哦？」

「四號金狼人立門外，他不但從脚步聲上聽出四號金狼擄獲了一名敵人，並且知道擄來的是個女人，甚至還知道這女人當時是被四號金狼挾持在臂彎裏。你看這多可怕！」

公治長沉吟了一下，點頭道：「這分聽覺，的確驚人。不過，以當時的情況來說，我認爲也並不算如何玄奇。」

薛長空一怔道：「你的意思是說，當時如果換了你公治兄，也照樣辦得到？」

「不一定。」

「不一定是什麼意思？」

「我的意思，只是說對方這種能力，參以當時之情況，應該可以理解。」

「哦？」

「更深人靜時，從脚步聲上分辨男女，並不十分困難；至於擄人的方式則更好解釋。」

「哦？」

「走路旣是兩個人的脚步聲，便證明被擄者未被點上穴道，押解一名尙能行走的女犯人，方式並不多，除了反扣手腕，便是摟肩挾持，就是憑猜測，也有二分之一的機會，更說不定這本是四號金狼一向擎人的習慣……」

薛長空輕輕一啊，不禁露出欽佩之色道：「還是你公治兄行！小弟當時沒有想透其中的道理，可着實給唬住了，幾乎連大氣也不敢多喘一口。」

他說到這裏，像想起什麼似的，忽又接着道：「噢，對了，我還忘了告訴你另外一件怪事。」

「還有什麼怪事？」

「那厮的聲音。」

「聲音怎麼樣？」

「起先那厮的聲音又尖又細，像個多病的女人，後來金狼四號進了屋子，我躡足湊上前去，那厮聲音一變，竟又成了一名聽來中氣極足的男人，不知道一個人的聲音，何以會如此變化不定。」

公治長臉色微微一變道：「你沒有聽差錯？先後眞是同一個人？」

薛長空沒有留意到公治長神情上的變化，認眞地道：「當然不會聽錯。當時屋子裏全部只有三個人，除了花十八和金狼四號，便是那位天狼會主。四號金狼先後稱呼相同，便是明證。」

公治長深深吸了口氣，緩緩吐出，隔了片刻才道：「這就有點麻煩了。」（未完

雪白牌
洗衣機鄭重介紹

Zoppas

雪白牌

特級無泡洗衣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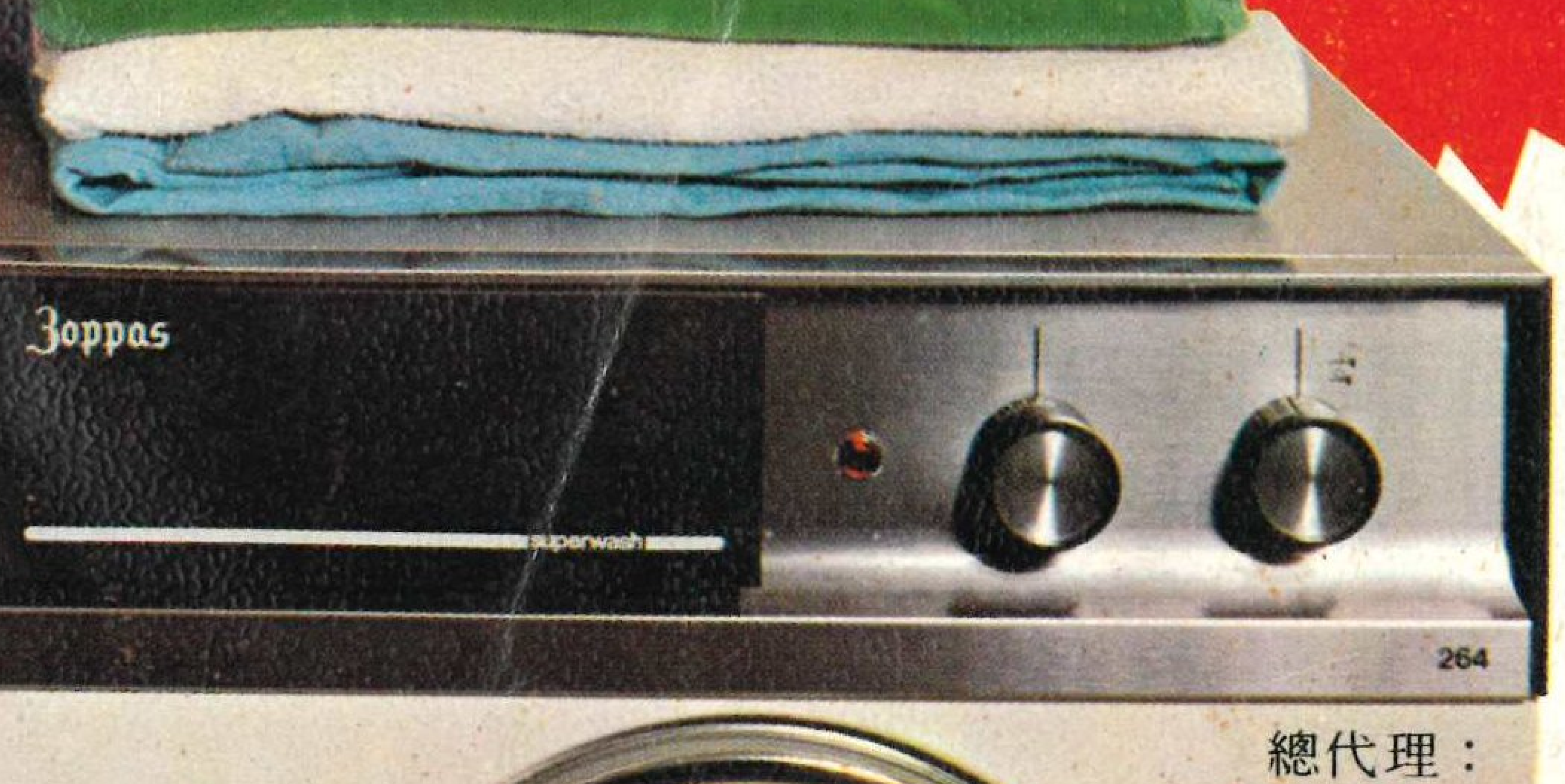
意大利「雪白牌」洗衣機，性能優越，家傳戶曉，人人信賴。
現鄭重推出最新運港的「雪白牌」特級無泡洗衣粉，**專為配合洗衣機發揮最高効能而配製，非一般普通洗衣粉廠出品可以比擬。**

獨有四大優點：

- 泡沫最少，充份配合全自動洗衣機操作，去班漬，除污垢。
- 獨有Z·I配方，保護衣物纖維，減少磨損程度。
- 溶解度極高，可節省用量，且無沉澱積聚機內，引致機件故障之弊，使洗衣機壽命延長。
- 特具滲透性去污能力，連牛仔衫袂的污漬都可澈底清除。

Zoppas
雪白牌
特級無泡洗衣粉
SPECIAL LOW-SUD DETERGENT
Z·1

最新
Z·1
配方



總代理：
東泰貿易有限公司
太子大廈1522室 電話：5-262202